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Universal Biotech Co.,Ltd.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90号1505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简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166.6668 万股	其中：股东公开发售股数	-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根据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定价。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666.6668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0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七、重要承诺事项”。

二、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股东对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作出决议，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享。

三、本次发行概况

公司本次发行选择《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款的第一套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的发行总量不超过 2,166.6668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现有股东向投资者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老股）的情形。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及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一）行业竞争加剧及竞争失败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所处生命科学试剂和科学服务业的迅速发展，生命科学

试剂领域的竞争愈发激烈。从国际市场上看，国外品牌如德国默克（Merck KgaA）、赛默飞（Thermo-Fisher）、丹纳赫（Danaher）和艾万拓（Avantor）等发展历史较为悠久，占据市场主导地位，普遍规模庞大、产品种类齐全。从国内市场看，公司面对不同类型的竞争对手，既有同样的综合服务商，又有细分领域的专业性产品或服务公司和数量众多的区域性经销商。面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公司如不能持续扩充资本实力、完善销售渠道建设、强化研发能力、提升人员技术和服务水平，则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客户流失、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下降等竞争失败风险。

（二）供应商终止合作的风险

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如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在总体协议中约定了特定期间最低采购金额。若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能完成相关采购指标，则供应商可能提前单方面终止协议。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但不排除未来可能随着供应商采购指标增加、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持续完成采购指标，进而影响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的风险。

（三）主要品牌厂商直销替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售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品牌数量持续增长，分别为 233 个、363 个、394 个和 302 个，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未来随着国内科学服务业和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若国外厂商尤其是主要合作品牌厂商在国内尝试拓展直销网络，不再与公司业务合作，则公司可能面临合作品牌数量减少、主要品牌收入和毛利率下滑等经营风险，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业务与模式创新失败风险

近年来，公司持续保持业务与模式创新：以全面高品质的产品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渠道、智能供应链体系等为依托构建一站式平台，为客户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供应链系统；于 2016 年起确立电子商

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与模式的创新是近年来各类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的基础，未来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业务与模式创新，或新的业务与模式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则公司可能面临创新投入失败、竞争优势削弱、市场份额下滑、经营效率降低等创新失败风险。

（五）信息系统平台稳定性和安全性风险

信息系统平台是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渠道。优宁维官网商城、优宁维商城移动端、优宁维商城小程序、小优博士小程序、供应链系统等软件平台，一方面是公司展示产品、技术和服务的重要线上推广平台，为用户持续提供丰富、及时的产品和技术信息；另一方面是用户下单、物流信息跟踪和售后维护的重要渠道，有助于公司及时响应和收集用户需求，持续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依赖于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如系统平台的稳定性或安全性受到影响，则公司在产品销售及技术信息更新、售后和客户信息维护等具体业务开展方面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对赌协议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正在执行的的对赌协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五、对赌协议执行情况”。自公司申报IPO之日起，相关对赌协议效力将中止。如公司2022年1月1日仍未完成合格IPO，则触发实际控制人冷兆武、许晓萍回购条款。对赌协议可能导致公司股权发生变动，对公司股权结构、管理层和日常经营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七）新冠疫情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20年1月，我国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下游客户延迟复工及人员流动管制对公司业务开展构成一定影响，2020年1-6月收入较2019年同期略有下滑。目前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客户已完全复工复产，主要供应商亦恢复正常办公，公司上半年经营状况下滑趋势预期在三季度得以扭转。预期截至2020年三季度末，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等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由于疫情持续时间和秋冬季节是否会发生反复存在不确定性，且境外疫情的反复或加重将影响厂商的生产活动，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销售主要为第三方品牌产品的提示

由于国内科学服务业起步较晚，国内科学服务业市场主要被国外知名品牌试剂、仪器产品占据。截至目前，公司自有品牌收入规模较小，主要为销售第三方品牌产品。公司采购第三方品牌产品后，通过为客户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提升产品附加值，更好满足客户需求。

六、调整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主要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公司原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医疗业务定位于为各类实验室提供体外诊断产品、技术服务支持、实验室运营管理等全方位的综合服务，与公司产品类别及用途存在显著差异。同时，公司于 2016 年起确立了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与润达医疗销售模式亦存在显著差异。为增强同行业公司的可比性，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再将润达医疗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并修订相关分析。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原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医疗与发行人在产品类别、销售模式方面存在显著差异，不再将润达医疗列为同行业可比公司，有利于增强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的可比性，较为合理。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主要经营模式、业务发展情况、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中披露相关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请投资者参阅。

目 录

声 明.....	1
本次发行简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重要承诺事项.....	3
二、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
三、本次发行概况.....	3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及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3
五、公司销售主要为第三方品牌产品的提示.....	6
六、调整同行业可比公司.....	6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6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2
一、基本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4
第二节 概览	17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概况.....	17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四、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9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	20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1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2
八、募集资金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
二、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	23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25
四、本次发行的主要时间表.....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经营风险.....	26
二、财务风险.....	28
三、管理风险.....	29
四、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1
五、对赌协议风险.....	31
六、新冠疫情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32
七、发行失败风险.....	3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3
一、发行人基本概况.....	33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3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9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39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42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42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2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77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9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01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03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104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04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05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07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108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110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11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184
三、发行人产品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207
四、发行人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253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79
六、发行人的业务资质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292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305
八、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31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1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314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及人员履职情况.....	314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316
四、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316
五、协议控制架构安排的情况.....	316
六、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317
七、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317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319
九、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320
十、同业竞争情况.....	321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322
十二、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情况.....	329
十三、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3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332
一、财务报表.....	332

二、 审计意见.....	342
三、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目前已经存在的趋势变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343
四、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345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45
六、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47
七、 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	373
八、 分部信息.....	376
九、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76
十、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377
十一、 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379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379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80
十四、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80
十五、 盈利能力分析.....	380
十六、 财务状况分析.....	460
十七、 现金流量分析.....	509
十八、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512
十九、 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512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513
一、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51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515
三、 未来发展规划.....	524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529
一、 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529
二、 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530
三、 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533
四、 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533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534
六、其他特殊架构安排.....	535
七、重要承诺事项.....	535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554
一、发行人的重要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554
二、对外担保.....	55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557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行为.....	557
五、对赌协议执行情况.....	558
六、公司及其主要分子公司所在地疫情情况	561
第十二节 声明.....	563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63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564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565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568
五、审计机构声明.....	569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70
七、验资机构声明.....	571
八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572
第十三节 附件.....	573
一、备查文件.....	573
二、备查地点、时间.....	57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基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或优宁维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优宁维有限	指	公司前身，成立时名称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2月整体变更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的《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爱必信	指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京优宁维	指	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乐备实	指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州优宁维	指	广州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北京优宁维	指	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优宁维	指	优宁维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阿瑞斯	指	上海阿瑞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京优爱	指	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云焱软件	指	上海云焱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Delta Bioscience	指	Delta Bioscience Inc.，系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泰礼投资	指	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阳卓投资	指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国弘投资	指	上海国弘医疗健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上凯投资	指	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嘉信投资	指	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国弘纪元	指	张家港国弘纪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含泰投资	指	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泰礼创业	指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
长江国弘	指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上海国弘医疗健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张家港国弘纪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
嘉信麒越	指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
上海博基	指	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或股票	指	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166.66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2020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 2020 年 6 月末
PDA	指	掌上电脑（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
OA	指	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是将现代化办公和计算机技术结合起来的一种新型的办公方式。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财务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利用信息技术以及互联网技术协调企业与顾客间在销售、营销和服务上的交互，向客户提供创新式的个性化交互和服务的过程。

WMS	指	仓库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是通过入库、出库、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对批次管理、物料对应、库存盘点、质检管理和即时库存管理等功能综合运用的管理系统。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指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
SKU	指	库存量单位（Stock Keeping Unit），即库存进出计量的基本单元，可以是以件、盒、托盘等为单元。现已经被引申为产品统一编号的简称，每种产品均对应有唯一的SKU号。

二、专业术语

蛋白芯片	指	蛋白芯片是一种高通量的蛋白功能分析技术，可用于分析蛋白质表达谱，研究蛋白质与蛋白质、DNA 或 RNA 的相互作用，筛选药物作用的蛋白靶点等
抗体芯片	指	抗体芯片是蛋白芯片的一种，具有微型化、集成化、高通量化等特点，可用于检测某一特定的生理或病理过程相关蛋白的表达丰度，主要用于信号转导、蛋白质组学、肿瘤及其他疾病的相关研究
基因芯片	指	基因芯片是一种将大量（通常每平方厘米点阵密度高于 400）探针分子固定于支持物上后与标记的样品分子进行杂交，通过检测每个探针分子的杂交信号强度进而获取样品分子的数量和序列信息的技术，可一次性对样品大量序列进行检测和分析
靶点	指	即药物靶点，药物与机体生物大分子的结合部位
抗体	指	机体由于抗原的刺激而产生的具有保护作用的一种免疫球蛋白，由浆细胞（效应 B 细胞）分泌，能与抗原特异性结合
抗原	指	所有能诱导机体发生免疫应答的物质
反应种属	指	抗体可识别抗原的种属动物，常见的有兔、小鼠、大鼠、鸡、山羊、绵羊等
来源宿主	指	抗体的来源动物，即用于抗原免疫制备抗体的动物，常见的有兔、小鼠、大鼠、山羊、绵羊等
偶联	指	将酶、生物素、荧光素、琼脂糖、磁珠等一些易于检测或易于分离的物质，用一定技术将其共价结合到抗体、蛋白质或其它小分子物质上
免疫学	指	研究生物体对抗原物质免疫应答性及其方法的学科
分子生物学	指	从分子水平研究生物大分子的结构与功能从而阐明生命现象本质的学科
细胞生物学	指	从显微水平、超微水平和分子水平等不同层次研究细胞的结构、功能及生命活动的学科
生物化学	指	研究生物体中化学过程的学科
WB	指	蛋白质印迹法（免疫印迹试验）（Western Blot），是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和免疫遗传学中常用的一种实验方法，其基本原理是通过特异性抗体对凝胶电泳处理过的细胞或生物组织样品进行着色，通过分析着色的位置和着色深度获得特定蛋白质在所分析的细胞或组织中表达情况的信息

FCM	指	流式细胞术（Flow Cytometry），是一种利用流式细胞仪对细胞等生物粒子的理化及生物学特性（细胞大小、DNA/RNA含量、细胞表面抗原表达等）进行定量、快速、多参数同步相关检测分析的生物技术
IHC	指	免疫组织化学技术（Immunohistochemistry），应用免疫学基本原理——抗原抗体反应，通过化学反应使标记抗体的显色剂（荧光素、酶、金属离子、同位素）显色来确定组织细胞内抗原（多肽、蛋白质、多糖等），对其进行组织内定位、定性及相对定量的研究方法
IF	指	免疫荧光技术（Immunofluorescence），根据抗原抗体反应的原理，先将已知的抗原或抗体标记上荧光基团，再用这种荧光抗体（或抗原）作为探针检测细胞或组织内的相应抗原（或抗体），通过荧光显微镜可以看见荧光所在的细胞或组织，从而确定抗原或抗体的性质和定位，以及利用定量技术（比如流式细胞仪）测定含量
ELISA	指	酶联免疫吸附测定（Enzyme Linked Immunosorbent Assay），指将可溶性的抗原或抗体结合到聚苯乙烯等固相载体上，利用抗原抗体特异性结合进行免疫反应的定性和定量检测方法
ELISPOT	指	固相酶联免疫斑点技术（Enzyme-linked Immunospot Assay），结合了细胞培养技术与酶联免疫吸附技术，用包被好的抗体捕获培养中的细胞分泌的细胞因子，并以酶联斑点显色，能够检测到单个细胞分泌的细胞因子情况
IP	指	免疫沉淀（Immunoprecipitation），是利用抗体可与抗原特异性结合的特性，将抗原（常为靶蛋白）从混合体系沉淀下来，达到初步分离靶蛋白目的一种实验技术
CO-IP	指	免疫共沉淀（Co-Immunoprecipitation, Co-IP）以抗体和抗原之间的特异免疫反应为基础，是研究蛋白质相互作用的经典方法。基本原理是在细胞裂解液中加入抗原特异的抗体进行孵育，若裂解中有和抗原相互作用的蛋白，则会形成“抗体-抗原-抗原相互作用蛋白”的免疫复合物，该免疫复合物经纯化、洗脱、收集，即可用于-蛋白质凝胶电泳、蛋白质印迹和质谱分析等，进而鉴定出与抗原有要互作用的蛋白质
ChIP	指	染色质免疫共沉淀技术（Chromatin Immunoprecipitation），在活细胞状态下固定蛋白质-DNA复合物，并将其随机切断为一定长度范围内的染色质小片段，然后通过免疫学方法沉淀此复合体，特异性地富集目的蛋白结合的DNA片段，通过对目的DNA片段的纯化与检测，从而获得蛋白质与DNA相互作用的信息
ChIP-seq	指	ChIP-seq 是指将 ChIP 技术与二代测序技术相结合的技术，能够高效地在全基因组范围内检测与组蛋白、转录因子等互作的 DNA 区段
CyTOF	指	质谱流式细胞技术（Mass Cytometry），是利用质谱原理对单细胞进行多参数检测的流式技术
Function	指	抗体的功能，又称抗体活性，包括抗体中和作用、调理作用、免疫溶解作用、病原体的粘附等
HTRF	指	均相时间分辨荧光技术（Homogeneous Time Resolved Fluorescence），是用来检测均相体系中待测物的一种最常用的方法，被广泛应用于基于细胞实验和生化实验的药物研发的不同阶段

CBA	指	微量样本多指标流式蛋白定量技术（Cytometric Bead Array），是一种基于流式细胞检测系统的多重蛋白定量检测方法，能够同时对单个样品中的多个指标进行检测
NGS	指	二代测序技术（Next-Generation Sequencing），又称为高通量测序技术，能一次并行对几十万到几百万条 DNA 分子进行序列测定
CRISPR-Cas9	指	一种对靶向基因进行特定 DNA 修饰的基因编辑技术（Clustered regularly interspaced short palindromic repeats-associated protein 9），一种很强的 RNA 引导的 DNA 靶向基因编辑技术-主要用于基因组编辑、转录干扰、表观遗传调控等研究
RNA	指	核糖核酸（Ribonucleic Acid），是存在于生物细胞以及部分病毒、类病毒中的遗传信息载体，在体内的作用主要是引导蛋白质的合成
DNA	指	脱氧核糖核酸（DeoxyriboNucleic Acid），是生物细胞内含有的四种生物大分子之一核酸的一种，携带有合成 RNA 和蛋白质所必需的遗传信息，是生物体发育和正常运作必不可少的生物大分子
CAR-T	指	嵌合抗原受体T细胞免疫疗法（Chimeric Antigen Receptor T-Cell Immunotherapy），一种治疗肿瘤的新型精准靶向免疫细胞疗法
MSD	指	Meso Scale Discovery公司；也指一种电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技术，其专有的MULTI-ARRAY技术使研究人员能够在单个样品中同时分析多种生物标志物
Luminex	指	Luminex 公司；也指 Luminex 公司的专利技术及产品
SOP	指	标准作业程序（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指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于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CRO	指	合同研究组织（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医疗机构、医药医疗器械研发企业等机构在基础医学、药学研究和临床医学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的科学机构
CDMO	指	合同定制研发生产（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是一种新兴的研发生产外包组织，主要为医疗生产企业以及生物技术公司的产品（特别是创新产品）的工艺研发以及制备、工艺优化、注册和验证批生产以及商业化定制研发生产的服务机构
Demo	指	Demonstration的缩写，常被用来称呼具有示范或展示功能意味的事物
Protocol	指	实验操作流程或实验步骤规范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	6,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冷兆武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90号1505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15弄16号楼、18号楼
控股股东	冷兆武	实际控制人	冷兆武、许晓萍
行业分类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分别于2016年5月、2017年12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终止挂牌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2,166.6668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00%
其中：新股发行数量	不超过2,166.6668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8,666.6668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根据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定价。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47,678.95	50,481.96	34,465.95	22,964.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5,673.61	32,937.37	19,134.97	15,113.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97	40.04	43.31	33.70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18	34.75	44.48	34.19
营业收入（万元）	34,028.66	78,693.07	60,398.74	43,153.59
净利润（万元）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298.28	5,365.81	3,640.83	1,965.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93	0.66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2	0.93	0.66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1	22.40	23.28	2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49.78	963.32	2,681.76	2,092.01
现金分红（万元）	-	2,010.0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2	1.10	0.98	0.74

四、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专注于生命科学研究服务，根据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单一品牌产品品种有限，客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的特点，搭建了国内专业全面的生命科学综合服务一站式平台。公司整合了 Agilent、BD、CST、Cytiva（原 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yi、MSD、Qiagen 等 50 多家行业知名品牌抗体产品，形成了以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供应体系，在行业内树立了“优宁维-抗体专家”的品牌形象。目前公司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覆盖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是国内抗体品种及规格最全面的供应商之一，有效满足不同领域研究人员对抗体多元化的应用需求。在生命科学试剂基础上，公司配套提供相关仪器及耗材，全面满足客户科研需求。

生命科学实验流程复杂，产品和技术专业性强，公司在提供试剂、仪器及耗材产品的同时，面向科研人员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有力支撑了公司产品的销

售。公司实验外包服务可提高客户实验效率、降低实验成本；技术支持服务涵盖销售全过程，售前工程师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理解为其提供产品选型、组合、实验方案设计等专业咨询，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并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培训；公司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了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和订单的全流程追踪，便于客户管理实验计划；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协助客户进行实验数据处理、结果分析，建立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等，为客户提供采购和综合技术支持一站式平台服务。

凭借全面的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综合技术支持一站式平台服务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积累了优质广泛的客户群体。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订单合计突破 38 万笔，累计服务客户超过 8,500 家（覆盖科研人员超过 10 万名），公司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用户超过 5.32 万名。公司客户包括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等高等院校（覆盖 92 所 985、211 大学）；中国科学院系统、中国医学科学院系统、中国农业科学院系统等科研院所（覆盖 454 所科研院所）；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医院（覆盖 498 所三甲医院）；以及透景生命（300642.SZ）、康龙化成（300759.SZ/03759.HK）、药明康德（603259.SH/02359.HK）、恒瑞医药（600276.SH）等生物医药企业（覆盖 50 多家国内外上市公司）。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

近年来，公司持续保持业务与模式创新：以全面高品质的产品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渠道、智能供应链体系等为依托构建一站式平台，为客户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供应链系统；于 2016 年起确立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与模式的创新是近年来各类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的基础。

（一）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具有产品品种繁多、专业性强的特征，上游生产商数量众多但受制于技术、资源及成本等因素，单一生产商提供产品有限。下游客户

群体庞大、研究方向千差万别，采购需求呈现多样化、高频率、小批量的特点。行业内形成了大量规模较小的区域性供应商，存在品种少、专业技术弱等问题。因此，生命科学试剂行业需要专业的一站式服务商作为链接上游生产商和下游客户的桥梁。

公司以全面高品质的产品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渠道、智能供应链体系等为依托构建一站式平台，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解决产品及技术信息不对称，提升客户实验技术水平，助力客户快捷、高效地开展科研实验，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

（二）供应链模式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的特点，公司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了供应链系统，通过与供应商、客户实现信息共享和交互，并充分结合公司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有效管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和物流流程，加快交货速度和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三）电子商务模式

公司于 2016 年起即确立了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拥有超过 5.32 万名注册用户。

电子商务模式可较好适应科研客户分散、需求多样化、购买频繁等特点，有效将数百万种产品系统地展示给客户，并通过智能搜索系统实现精准检索，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业务与模式创新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本次发行选择《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款的第

一套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为正，累计为 9,780.5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为正，累计为 9,006.64 万元，符合公司选择的上市标准。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按照轻重缓急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8,079.60
2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6,828.15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31.58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
合计		28,339.33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2,166.6668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1）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2）审计、验资费用	【】万元
（3）律师费用	【】万元
（4）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5）发行手续费	【】万元

二、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鹤年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

联系电话	021-60453962
传真	021-60876732
保荐代表人	梁军、卞进
项目协办人	谢嘉乐
项目组其他成员	王春、陈韬、方正、金典、黄勇、徐正权、黄鑫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9、11、12 层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金尧、汪海飞、王博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邱靖之
住所	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联系电话	010-88827799
传真	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郭海龙、王俊、王楠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马丽华
住所	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置汇谷C楼
联系电话	021-31273006
传真	021-31273013
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景侠、修雪嵩

(五)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层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	---------------

(六) 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上海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户名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3003460974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的主要时间表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排序，并不表示会依次发生。

一、经营风险

（一）行业竞争加剧及竞争失败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所处生命科学试剂和科学服务业的迅速发展，生命科学试剂领域的竞争愈发激烈。从国际市场上看，国外品牌如德国默克（Merck KgaA）、赛默飞（Thermo-Fisher）、丹纳赫（Danaher）和艾万拓（Avantor）等发展历史较为悠久，占据市场主导地位，普遍规模庞大、产品种类齐全。从国内市场看，公司面对不同类型的竞争对手，既有同样的综合服务商，又有细分领域的专业性产品或服务公司和数量众多的区域性经销商。面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公司如不能持续扩充资本实力、完善销售渠道建设、强化研发能力、提升人员技术和服务水平，则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客户流失、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下降等竞争失败风险。

（二）供应商终止合作的风险

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如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在总体协议中约定了特定期间最低采购金额。若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能完成相关采购指标，则供应商可能提前单方面终止协议。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但不排除未来可能随着供应商采购指标增加、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持续完成采购指标，进而影响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的风险。

（三）主要品牌厂商直销替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售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品牌数量持续增长，分别为 233 个、363 个、394 个和 302 个，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未来

随着国内科学服务业和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若国外厂商尤其是主要合作品牌厂商在国内尝试拓展直销网络，不再与公司业务合作，则公司可能面临合作品牌数量减少、主要品牌收入和毛利率下滑等经营风险，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业务与模式创新失败风险

近年来，公司持续保持业务与模式创新：以全面高品质的产品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渠道、智能供应链体系等为依托构建一站式平台，为客户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供应链系统；于 2016 年起确立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与模式的创新是近年来各类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的基础，未来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业务与模式创新，或新的业务与模式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则公司可能面临创新投入失败、竞争优势削弱、市场份额下滑、经营效率降低等创新失败风险。

（五）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22,042.98 万元、29,355.61 万元、33,445.68 万元和 14,255.57 万元，占各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61%、60.25%、54.74%和 54.56%，供应商相对集中。集中采购有助于保障产品质量和采购成本稳定，但若该等供应商由于行业技术淘汰更新、自身经营不善或与公司合作关系变化等，不能向公司持续稳定供应生命科学试剂等产品，导致公司需要调整供应商的，将在短期内对公司稳定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自供应商采购成品，销售给下游客户实现盈利，但无法参与供应品牌厂商的研发、生产环节，无法对产品质量形成有效把控。虽然公司所售产品主要为业内知名品牌，但不能排除由于厂商技术线改进、产品更新换代、运输条件不当等可能导致产品质量不稳定的风险。如公司所售产品质量不稳定，导致客户无法实现科研目标，则可能导致客户投诉增加、公司市场形象及品牌美誉度受损等不利后果。

（七）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公司研发活动和实验服务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液、废显影液、固废、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玻璃、医疗废弃物等危险废弃物，如处理不当，该等危险废弃物对研发人员和实验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及外围环境安全可能造成不利影响。虽然公司已经制定了生物安全管理制度，并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等第三方公司处理相关危险废弃物，但仍可能存在安全生产制度更新不及时、执行与内部管控不到位、第三方公司对危险废弃物处置不当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违反安全生产或环保相关法律法规。

（八）贸易摩擦及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所售产品主要生产厂商大多位于美国，虽然公司采购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目前尚不属于限制出口清单所列货物，但在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背景下，未来国际贸易政策和环境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全球贸易摩擦，尤其是与美国的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境外供应商可能会受到限制或禁止向公司供货，公司采购等经营活动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公司部分产品采购以美元、欧元、英镑结算，报告期各期汇兑损益分别为-72.83万元、126.75万元、121.84万元和**34.93万元**。随着采购规模的扩大，公司外汇结算量将继续增大。如果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境外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将受到直接影响，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九）丧失经营资质的风险

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质无法续期或曾经中断续期、已取得资质被取消的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备取得相关业务资质的实质性条件，办理相关业务资质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未来若国家关于产品和服务认证的政策或标准出现重大变化，公司可能无法为过期资质或证书办理续期，进而导致无法正常开展相关经营活动，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应收账款显著增加。报告

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594.81 万元、15,883.28 万元、22,906.54 万元和 25,852.58 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23%、26.30%、29.11%和 75.97%。公司客户主要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整体信用状况良好。但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回款受结算审批和资金拨付进度的影响较大，随着公司对该等客户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亦随之增长，可能存在不能及时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

（二）存货减值的风险

除以销定采外，公司采购部根据历史销售客户数、月均消耗量、交货周期、供应商承诺的效期、订购频率，制定畅销商品清单、再订货点和再订货数量，编制计划备货方案，进行备货采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备货库存货余额分别为 877.44 万元、1,483.52 万元、1,992.14 万元和 1,595.18 万元。公司产品效期通常为 6-12 个月以上（少量产品为 1-2 个月），若公司对客户需求预计不准确导致库存滞销，或存货储藏不当，则可能发生存货减值的风险。

（三）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54%、21.41%、22.26%和 22.89%。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客户，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毛利率受收入结构和各类产品、业务毛利率变化的影响。一方面，若未来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另一方面，公司可能根据行业政策导向及自身战略发展需要调整产品、业务结构，亦会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发生波动。

三、管理风险

（一）信息系统平台稳定性和安全性风险

信息系统平台是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渠道。优宁维官网商城、优宁维商城移动端、优宁维商城小程序、小优博士小程序、供应链系统等软件平台，一方面是公司展示产品、技术和服务的重要线上推广平台，为用户持续提供丰富、及时的产品和技术信息；另一方面是用户下单、物流信息跟踪和售后维护的重要渠道，有助于公司及时响应和收集用户需求，持续提升技

术服务水平。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依赖于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如系统平台的稳定性或安全性受到影响，则公司在产品销售及技术信息更新、售后和客户信息维护等具体业务开展方面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产品品类繁杂、客户数量众多、销售订单分散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销售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呈现产品品类繁杂、客户数量众多、销售订单分散的特征。以 2019 年为例，公司服务客户单位数量超过 6,000 家，销售订单数量超过 13 万条，目前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如此繁杂的产品品类和分散的订单规模，对公司采购和销售岗位人员配备、信息系统建设和维护、智能仓储物流管理、客户需求整理和客情维护、订单跟踪及反馈、销售回款控制等方面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公司人员储备、信息化水平和内部控制无法持续适应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将对公司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分支机构管理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分支机构（含办事处、子公司、分公司等）数量持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32 个办事处、7 家子公司、3 家孙公司和 1 家分公司，分布于境内除西藏、青海以外各省份的主要城市，及香港和美国等地区和国家。分支机构的设立和增加有助于公司提高交易效率、提升本地化服务水平，持续深耕全国主要市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未来办事处、子公司数量和人员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若公司管理层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水平未能随业务发展需求及时作出调整和提升，或管理制度、管理方法未能及时完善，将可能导致公司对办事处和子公司的业务、财务和人事等管理不当，滞后于业务发展的需求，进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冷兆武、许晓萍夫妇直接、间接控制公司共计 65.28% 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冷兆武、许晓萍夫妇直接、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比例共计 48.96%，显著高于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在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方面，对公司实施影响，存在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五）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技术水平是公司在生命科学试剂领域，尤其是抗体试剂领域持续保持高度专业性和相对竞争优势的重要保障。技术人员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技术服务，是公司专业一站式采购平台优势的重要构成部分。若公司薪酬激励制度的市场竞争力下降，或人才培养机制未能随业务规模的扩大而优化，则可能会导致公司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不能获得持续提升，公司技术服务水平下降，对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美誉度构成不利影响。

四、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导致公司利润水平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也将相应增加。此外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入计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发生较大研发和市场投入。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是否能立即产生较好效益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可能出现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研发、销售费用大量增加而导致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否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助于公司提高公司线上平台稳定性和内部运营效率、扩大线下营销网络辐射范围和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产品、技术和服务等研发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生命科学试剂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进而实现战略发展目标。若因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或因管理与组织不善导致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实施，或项目完成后实际运营情况无法达到预期，或产品的市场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对赌协议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赌协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五、对赌协议执行情况”。自公司申报

IPO 之日起，相关对赌协议效力将中止。如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仍未完成合格 IPO，则触发实际控制人冷兆武、许晓萍回购条款。对赌协议可能导致公司股权发生变动，对公司股权结构、管理层和日常经营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六、新冠疫情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20 年 1 月，我国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下游客户延迟复工及人员流动管制对公司业务开展构成一定影响，2020 年 1-6 月收入较 2019 年同期略有下滑。目前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客户已完全复工复产，主要供应商亦恢复正常办公，公司上半年经营状况下滑趋势预期在三季度得以扭转。预期截至 2020 年三季度末，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等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由于疫情持续时间和秋冬季节是否会发生反复存在不确定性，且境外疫情的反复或加重将影响厂商的生产活动，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启动发行后，如存在发行认购不足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中规定的其他中止发行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Universal Biotech Co.,Ltd.
注册资本	6,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冷兆武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10 月 2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8 日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690 号 1505 室
邮政编码	200082
联系电话	021-38939000
传真	021-38015116
互联网地址	http://www.univ-bio.com
邮箱	ir@univ-bio.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	祁艳芳
电话号码	021-38939097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优宁维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22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冷兆武	30.00	60.00%
2	许晓萍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004 年 10 月 21 日，上海汇中伟宏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汇伟会司验[2004]第 30-637 号），验证截至 2004 年 10 月 21 日，优宁维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15年10月2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4-00351号），截至2015年7月31日，优宁维有限净资产为5,248.88万元。

2015年10月30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665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优宁维有限净资产估值5,996.68万元。

2015年11月7日，优宁维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248.88万元，按照1:0.2858的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1,500.00万股，净资产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同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5]第4-00060号），截至2015年11月23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合的股本1,500.00万元。

2015年12月8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整体变更后，优宁维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796.50	53.10
2	许晓萍	282.75	18.85
3	阳卓投资	132.75	8.85
4	泰礼投资	119.40	7.96
5	冷兆文	55.80	3.72
6	周洁	53.10	3.54
7	赵强	33.15	2.21
8	许晓华	26.55	1.77
	合计	1,5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股本和股东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股本和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7,965,000	53.10
2	许晓萍	2,827,500	18.85
3	阳卓投资	1,327,500	8.85
4	泰礼投资	1,194,000	7.96
5	冷兆文	558,000	3.72
6	周洁	531,000	3.54
7	赵强	331,500	2.21
8	许晓华	265,500	1.77
合计		15,000,000	100.00

2、2017年5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7年5月，许晓萍与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协议》，将其所持 167,000 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嘉信投资，转让价格为每股 30 元。

2017年5月，许晓萍与上海国弘医疗健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协议》，将其所持 166,000 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国弘投资，转让价格为每股 30 元。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7,965,000	53.10
2	许晓萍	2,494,500	16.63
3	阳卓投资	1,327,500	8.85
4	泰礼投资	1,194,000	7.96
5	冷兆文	558,000	3.72
6	周洁	531,000	3.54
7	赵强	331,500	2.2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8	许晓华	265,500	1.77
9	嘉信投资	167,000	1.11
10	国弘投资	166,000	1.11
合计		15,000,000	100.00

3、2017年5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年5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发行股票不超过1,666,66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0元。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及具体认购数量、方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方式
1	国弘投资	666,666	现金
2	嘉信投资	500,000	现金
3	泰礼投资	500,000	现金
合计		1,666,666	-

2017年5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4-00023号），验证截至2017年5月1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资金，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666,666.00元，增加资本公积金人民币47,873,314.00元。

2017年8月29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7,965,000	47.79
2	许晓萍	2,494,500	14.97
3	泰礼投资	1,694,000	10.16
4	阳卓投资	1,327,500	7.97
5	国弘投资	832,666	4.99
6	嘉信投资	667,000	4.00
7	冷兆文	558,000	3.35
8	周洁	531,000	3.19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赵强	331,500	1.99
10	许晓华	265,500	1.59
合计		16,666,666	100.00

4、2017年9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7年9月8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16,666,66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6股。

2017年9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177号），验证截至2017年9月25日，公司已经将资本公积人民币43,333,331.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999,997.00元。

2017年10月9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28,674,000	47.79
2	许晓萍	8,980,200	14.97
3	泰礼投资	6,098,400	10.16
4	阳卓投资	4,779,000	7.97
5	国弘投资	2,997,597	4.99
6	嘉信投资	2,401,200	4.00
7	冷兆文	2,008,800	3.35
8	周洁	1,911,600	3.19
9	赵强	1,193,400	1.99
10	许晓华	955,800	1.59
合计		59,999,997	100.00

5、2017年12月，公司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17年11月23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7年12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993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6、2019年5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500.00万元，本次增资发行价格为每股20元。其中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2,500,000.00元，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250,000.00元，张家港国弘纪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250,003.00元，超过新增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即人民币95,000,057.00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9年10月1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676号），验证截至2019年6月27日，公司已收到上凯投资、国弘纪元、含泰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均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000,000.00元。

2019年8月2日，公司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28,674,000	44.11
2	许晓萍	8,980,200	13.82
3	泰礼投资	6,098,400	9.38
4	阳卓投资	4,779,000	7.35
5	国弘投资	2,997,597	4.61
6	上凯投资	2,500,000	3.85
7	嘉信投资	2,401,200	3.69
8	冷兆文	2,008,800	3.09
9	周洁	1,911,600	2.94
10	国弘纪元	1,250,003	1.92
11	含泰投资	1,250,000	1.92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2	赵强	1,193,400	1.84
13	许晓华	955,800	1.47
合计		65,000,000	100.00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一）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摘牌基本情况

2016年4月1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2993号）。2016年5月13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优宁维”，证券代码为“837209”。

2017年12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993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3日起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挂牌及挂牌期间信息披露、股权交易、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方面均合法合规，摘牌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处罚的情形。

（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信息与新三板挂牌信息的差异及差异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数量总计99项，其中临时公告（含临时报告）89项，定期报告10项。公司已于2017年12月完成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最后一次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为2017年半年度报告。本次申报文件的信息披露情况与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主要差异情况如下：

1、财务信息披露差异

本次申报文件披露的2017年资产负债表期初数据与新三板挂牌期间披露

的 2017 年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期初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差异及原因情况如下：

序号	差异内容	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披露内容	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	主要差异原因
1	2017 年 期初未分 配利润	1,701.32 万元	2,399.89 万元	跨期薪酬费用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4,821,879.44 元。
2				跨期收入成本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02.56 元。
3				应收账款预收账款重分类导致补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95,990.23 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3,995,990.23 元。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递延收益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530.50 元。
5				以上事项影响的所得税费用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9,833.33 元。
6				以上事项影响的盈余公积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736,020.27 元。

2、非财务信息披露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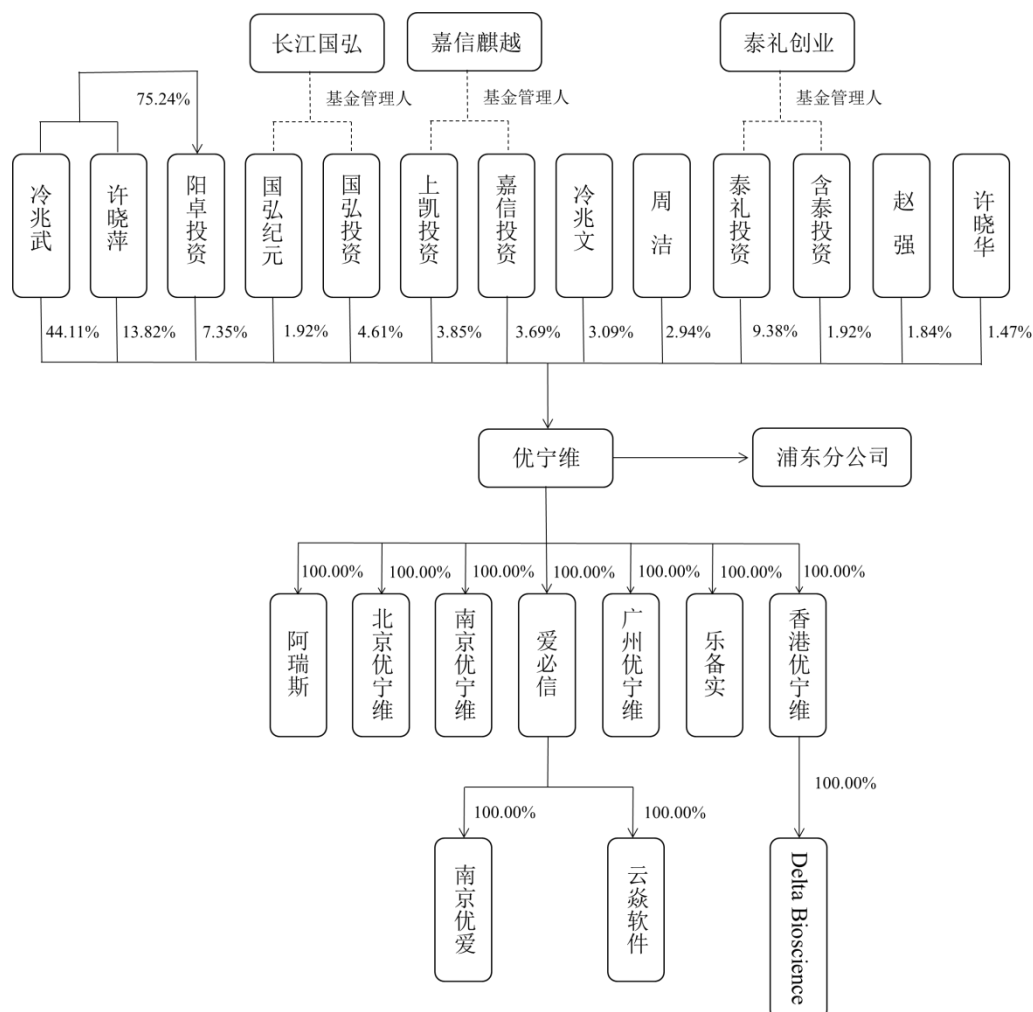
序号	差异内容	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披露内容	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	差异原因
1	风险因素	《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发行人的风险因素包含：1) 经营风险；2) 财务风险；3) 管理风险；4)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风险；5) 对赌协议风险；6) 新冠疫情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7) 发行失败风险。	《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风险因素包含：1) 市场竞争风险；2) 政策风险；3)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4)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值为负导致的经营风险；5)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修订）》的要求，结合公司最新的情况，更加充分详细地披露了发行人的风险因素。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简历	本次申报文件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简历进行了更为完善、细致地披露。	发行人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及半年度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历相对简单。	申报文件根据发行人最新的情况，更加全面、细致地披露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简历。
3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情况	本次申报文件新增披露了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各年度报告披露了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和运行情况，更全面地披露了发行人的内部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机制。
4	主营业务	《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公司面向高等	《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公司自成立以来	申报文件根据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更加准确地描述了发行人

序号	差异内容	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披露内容	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	差异原因
		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一直专注于为生命科学、生物医药、医疗诊断、分析检测等领域科研工作者提供一站式抗体相关的产品和专业技术服务，致力于在抗体研究和应用领域建立“优宁维—抗体专家”的知名品牌和良好口碑，最终打造成为国内生命科学研究相关产品与服务的一站式系统供应商。	主营业务。
5	股东限售承诺	全体股东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所持股份作出限售承诺。	全体股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份作出限售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作出了更严格的限售承诺。
6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次申报文件披露的发行人的关联方包括：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的其他企业；3) 控股子公司（孙）公司；4) 直接和间接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5) 关联自然人；6) 其他关联方。此外，本次申报文件根据最新认定的关联方，详细披露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	发行人《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发行人的关联方包括：1)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 公司的子公司；3) 其他关联方。此外，《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相对简单。	申报文件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根据发行人关联方的变化情况，更加全面、准确地披露了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期间披露的信息与本次申报文件披露的信息存在部分差异，主要是由于新三板与创业板对信息披露的要求不同，本次申报文件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信息披露要求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并根据公司最新的实际情况作了更细化、准确的表述，相关信息的实质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7 家全资子公司、3 家全资孙公司和 1 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 子公司

1、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爱必信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0-12-13

项目	内容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5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8 号 2 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8 号 3 楼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爱必信主要定位于培育和推广自有品牌 Absin 相关的生命科学试剂及耗材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2,990.35	3,013.48
	净资产（万元）	2,571.91	2,426.05
	净利润（万元）	145.86	140.59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优宁维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9-07-11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天生桥大道 68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丹凤街 39 号恒基中心公寓 B 座 02 幢 4 单元 1103 室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南京优宁维主要定位于江苏、安徽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90.96	-
	净资产（万元）	175.81	-
	净利润（万元）	75.81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广州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州优宁维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8-12-27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906 号 23A01 房（仅限办公）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906 号 23A01 房（仅限办公）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广州优宁维主要定位于广东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631.90	520.54
	净资产（万元）	311.47	325.05
	净利润（万元）	-13.57	125.05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优宁维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8-03-02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 1 号楼 6 层 C 段 6C06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 1 号楼 6 层 C 段 6C06 室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北京优宁维主要定位于北京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49.00	728.04
	净资产（万元）	226.92	227.95
	净利润（万元）	-1.03	206.5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乐备实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8-04-28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号 18 号楼 4 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号 18 号楼 4 楼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乐备实主要从事生命科学试剂销售、生物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847.69	537.39
	净资产（万元）	288.31	298.60
	净利润（万元）	-10.29	-201.09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上海阿瑞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阿瑞斯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9-11-28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6 号三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岩南路 295 号三林世博创意园 10 号楼 102A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阿瑞斯主要定位于上海本地的业务拓展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58.57	-
	净资产（万元）	20.09	-
	净利润（万元）	20.09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7、优宁维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优宁维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5-06-23		
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6 万美元		
注册地址	ROOM 1702 17/F HONG KONG TRADE CENTRE NOS.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K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香港优宁维主要定位于生命科学仪器和试剂等的采购和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万美元）	361.20	275.86
	净资产（万美元）	257.37	210.01
	净利润（万美元）	47.36	79.38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孙公司

1、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优爱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8-09-10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4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景佑路 33 号，产研综合大楼 A 座第 6 层 609、613 和 61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江宁区景佑路 33 号，产研综合大楼 A 座第 6 层 609、613 和 615 室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爱必信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南京优爱主要定位于抗体应用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万元）	242.09	282.50
	净资产（万元）	88.75	130.28
	净利润（万元）	-41.53	-98.24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上海云焱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云焱软件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7-04-06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8 幢 19 号楼 3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8 号楼 2 楼		
股权结构及控制情况	爱必信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云焱软件主要定位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软件开发、计算机和网络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2,333.63	2,055.73
	净资产（万元）	2,211.88	1,953.41
	净利润（万元）	258.47	1,302.8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Delta Bioscience Inc.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Delta Bioscience 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8-07-05		
注册资本	1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 万美元		
注册地址	11900 NE 1ST ST STE 300 RM 3030, BELLEVUE, WA, 98005-3049, UNITED STATES		
主要生产经营地	2018 156th, Ave NE #100, Bellevue WA, 98007		
股权结构及控制情况	香港优宁维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Delta Bioscience 主要定位于为公司在美国采购产品提供集散物流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万美元）	12.22	14.34
	净资产（万美元）	-7.76	-5.93

	净利润（万美元）	-1.83	-4.23
--	----------	-------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分公司

1、浦东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浦东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9-01-25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6 号 2 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
股权构成及控制情况	-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从事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

（四）公司内部交易情况

1、各子公司的业务定位情况

公司主要基于扩大区域市场份额、市场推广以及职能专业化方面的考虑设立各子公司，各子公司业务定位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业务定位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爱必信	主要定位于培育和推广自有品牌 Absin 相关的生命科学试剂及耗材。
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优宁维	主要定位于江苏、安徽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广州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优宁维	主要定位于广东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优宁维	主要定位于北京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乐备实	主要从事生命科学试剂销售、生物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上海阿瑞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阿瑞斯	主要定位于上海本地的业务拓展。
优宁维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优宁维	主要定位于生命科学仪器和试剂等的采购和销售。
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南京优爱	主要定位于抗体应用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销售。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业务定位
上海云焱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云焱软件	主要定位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软件开发、计算机和网络服务。
Delta Bioscience Inc.	美国优宁维	主要定位于为公司在美国采购产品提供集散物流服务。

2、报告期公司内部交易情况

2017年-2019年公司内部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优宁维	爱必信	销售商品	162.07	45.00	53.41
优宁维	南京优爱	销售商品	123.98	-	-
优宁维	香港优宁维	销售商品	-	-	20.71
香港优宁维	优宁维	销售商品	47.03	64.92	134.40
爱必信	优宁维	销售商品	2,403.73	538.04	218.57
乐备实	优宁维	销售商品	153.65	-	-
优宁维	乐备实	销售商品	9.87	-	-
优宁维	乐备实	研发服务	148.07	-	-
乐备实	优宁维	实验服务	91.61	-	-
云焱软件	优宁维	软件服务	1,653.48	852.38	10.67
北京优宁维	优宁维	销售服务	705.18	-	-
广州优宁维	优宁维	销售服务	440.27	-	-
美国优宁维	优宁维	物流服务	35.28	-	-
优宁维	乐备实	租赁服务	36.83	-	-
优宁维	爱必信	租赁服务	-	-	1.50
爱必信	优宁维	租赁服务	17.93	25.85	20.23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内部交易主要为母子公司之间销售商品、提供软件服务和销售服务等。报告期内母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主要基于区域市场拓展以及职能专业化分工，使各子公司发挥各自专业职能，提高经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交易的定价情况：

(1) 销售商品业务主要为爱必信向优宁维销售产品：2017 年至 2018 年主要为 Absin 品牌产品，2019 年主要为 Absin 品牌和 GE 品牌产品。2017 年-

2019 年爱必信与优宁维 Absin 品牌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07.21 万元、391.22 万元和 723.7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9.80%、40.75%和 51.22%，爱必信与其他经销商该品牌的毛利率分别为 45.79%、41.15%和 47.35%，基本持平。2019 年爱必信与优宁维 GE 品牌的交易金额为 1,677.88 万元，爱必信是 GE 的授权代理商，仅对优宁维销售，不对外进行销售，无可比价格。

(2) 软件服务业务为云焱软件向优宁维提供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对线上平台、ERP 系统及供应链系统进行持续研发和优化，提升各类平台的功能和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提高业务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使用体验。2017 年-2019 年云焱软件与优宁维软件服务交易金额分别为 10.67 万元、852.38 万元和 1,653.48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期间	项目名称	收入合计 (单位: 万元)	工时(单位: 人天)	结算价格: 元 /人天
2019 年度	平台数据对接	18.87	94.34	2,000.00
	OA 应用软件 V2.0	141.59	707.96	2,000.00
	人力资源管理应用软件 V1.0	106.19	530.97	2,000.00
	物流管理应用软件 V2.0	53.10	265.49	2,000.00
	物流系统改版升级	132.08	660.38	2,000.00
	数据分析应用软件 V2.0	132.74	663.72	2,000.00
	外部数据对接开发	188.68	943.40	2,000.00
	采购管理应用软件 V2.0	141.59	707.96	2,000.00
	ERP 二次开发	188.68	943.40	2,000.00
	网站及内部系统配合新 BRP 功能新增调整	311.32	1,556.60	2,000.00
	优宁维网站日常维护及功能调整	141.51	707.55	2,000.00
财务管理应用软件 V1.0	97.13	485.65	2,000.00	
合计		1,653.48	8,267.42	2,000.00
2018 年度	学习互动系统	31.13	155.66	2,000.00
	优宁维电商网站功能新增优化	140.57	702.83	2,000.00
	财务管理系统	20.75	103.77	2,000.00
	物流管理系统	47.41	237.07	2,000.00
	实验室管理系统	7.92	39.62	2,000.00

期间	项目名称	收入合计 (单位: 万元)	工时 (单位: 人天)	结算价格: 元 /人天
	小型 ERP 系统	47.41	237.07	2,000.00
	电脑设备信息管理系统	1.42	7.08	2,000.00
	平台数据对接	33.02	165.09	2,000.00
	工资条管理系统	9.43	47.17	2,000.00
	采购管理系统	28.45	142.24	2,000.00
	优宁维电商网站运营维护	37.74	188.68	2,000.00
	会议系统	12.16	60.78	2,000.00
	人员平面显示系统	5.66	28.30	2,000.00
	讲座信息登记系统	2.83	14.15	2,000.00
	OA 系统	94.83	474.14	2,000.00
	数据分析系统	284.48	1,422.41	2,000.00
	超融合系统测试	18.87	94.34	2,000.00
	呼叫中心测试	28.30	141.51	2,000.00
	合计	852.38	4,261.91	-
2017 年度	短信发送系统	3.00	15.00	2,000.00
	会议系统	7.67	38.35	2,000.00
	合计	10.67	53.35	-

金蝶公司软件服务业务比较成熟且为业内知名软件服务供应商，其关于 ERP 开发业务的报价为 2,500 元/人天。公司内部软件服务交易人天单价参考金蝶公司 ERP 开发业务报价确定，与金蝶公司报价不存在显著差异，价格合理。

(3) 销售服务业务为北京优宁维、广州优宁维向优宁维提供销售相关服务，包括华北、华南地区的市场推广、业务承接；负责上述地区的合同/订单签订、合同/订单跟踪、发货及物流配送服务、应收款管理及回款。该两家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和 2018 年 12 月成立，自 2019 年开始为优宁维提供服务。公司 2019 年分别支付该两家子公司服务费用 705.18 万元、440.27 万元。公司以两家子公司当年实际完成的业绩为基础，以 11%比例确定服务费用。该比例的确定以公司当期对经销商的销售毛利率为基础（以公司单体财务数据为依据）确定，2019 年公司对经销商销售的毛利率为 15.74%，公司当年综合毛利率为 22.26%，留给经销商的利润空间约为 7%。公司考虑由于子公司进行市场

的推广、业务的承接及售后的客户服务响应，更有利于客户资源的维护和持续发展，在经销商的利润空间的基础上适当提高了对子公司的服务费用比例。

(4) 租赁服务业务：公司租赁服务内部交易定价参考同期同区域租赁服务价格定价。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业务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按照 1.2 元/平方米/天计算租金、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照 1.32 元/平方米/天计算租金、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按照 1.45 元/平方米/天计算租金。爱必信与泰瑞达（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8 号 1 楼出租给泰瑞达（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租赁面积 436.37 平方米，租赁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2 月 14 日，月租金为 18,847.55 元，每日每平方米为 1.42 元。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业务参考与外部公司租赁业务定价，定价合理。

(5) 物流服务业务：公司物流服务内部交易定价根据商品采购量的 6%收取服务费。报告期内公司向美国优宁维采购商品集散物流服务，结算定价主要参考美国优宁维的运营成本，结合商品采购量确定。2019 年至 2020 年 1-6 月公司向美国优宁维采购结算金额为 35.28 万元、15.87 万元，金额较小。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发行前，冷兆武直接持有公司 28,674,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4.11%，为公司控股股东。许晓萍直接持有公司 8,980,2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3.82%。冷兆武为阳卓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阳卓投资持有公司 4,779,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35%。冷兆武、许晓萍系夫妻关系，直接及通过阳卓投资间接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65.2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冷兆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1102197008*****，其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许晓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502197012*****，其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

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冷兆武、实际控制人冷兆武及许晓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其他主要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同一控制下的股东合并计算）为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阳卓投资、国弘投资与国弘纪元、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

1、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

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泰礼创业，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分别持有公司 9.38%、1.92%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1.30%股份。

（1）泰礼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泰礼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4-11-27
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
实缴出资	35,000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庙泾路 66 号 G563 室
主要经营地	上海杨浦区伟成路 70 号 1 号楼 401 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泰礼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泰礼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7.50	1.79
2	有限合伙人	宁波泽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8.57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	10.57
4	有限合伙人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8,000.00	22.86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5	有限合伙人	上海创业接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11.43
6	有限合伙人	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4,000.00	11.43
7	有限合伙人	响水力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00	7.93
8	有限合伙人	上海璟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4.00	2.64
9	有限合伙人	何晓	452.83	1.29
10	有限合伙人	郑孟印	277.50	0.79
11	有限合伙人	崔文蕾	194.17	0.55
1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新中欧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14
合计			35,000.00	100.00

(2) 含泰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含泰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7-11-20
认缴出资	41,500 万元
实缴出资	29,050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莘松路 380 号 1109-2 室
主要经营地	上海杨浦区伟成路 70 号 1 号楼 401 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含泰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含泰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20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	31.33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19.28
4	有限合伙人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6.87
5	有限合伙人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	12.05
6	有限合伙人	车全宏	2,400.00	5.78
7	有限合伙人	上海市闵行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2,000.00	4.82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	3.86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9	有限合伙人	郑晶晶	1,000.00	2.41
10	有限合伙人	盛洪	1,000.00	2.41
合计			41,500.00	100.00

(3) 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

泰礼投资已于 2015 年 7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63916。含泰投资已于 2018 年 1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Y8860。

2、阳卓投资

(1) 阳卓投资基本情况

阳卓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7.35% 的股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阳卓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5-04-21
认缴出资	20 万元
实缴出资	20 万元
注册地	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6 号楼 4 层
主要经营地	未实际从事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阳卓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从事经营活动

阳卓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冷兆武	7.0508	35.24
2	有限合伙人	许晓萍	8.0000	40.00
3	有限合伙人	陈娃瑛	0.7232	3.62
4	有限合伙人	胡冰	0.6026	3.01
5	有限合伙人	祁艳芳	0.4972	2.49
6	有限合伙人	缪妮	0.4520	2.26
7	有限合伙人	顾仙凤	0.3013	1.51
8	有限合伙人	吴曼琳	0.2260	1.13
9	有限合伙人	吴丽丽	0.2260	1.13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0	有限合伙人	廖建	0.2260	1.13
11	有限合伙人	郭惠芳	0.2260	1.13
12	有限合伙人	王慧忠	0.1883	0.94
13	有限合伙人	朱琳	0.1808	0.90
14	有限合伙人	王艳	0.1808	0.90
15	有限合伙人	周豹	0.1507	0.75
16	有限合伙人	刘开明	0.1507	0.75
17	有限合伙人	丁冬建	0.0753	0.38
18	有限合伙人	周红爽	0.0753	0.38
19	有限合伙人	张书萍	0.0753	0.38
20	有限合伙人	罗立博	0.0753	0.38
21	有限合伙人	郭旭乐	0.0753	0.38
22	有限合伙人	吴静	0.0603	0.30
23	有限合伙人	江淑明	0.0603	0.30
24	有限合伙人	杨洁	0.0452	0.23
25	有限合伙人	丁颖	0.0452	0.23
26	有限合伙人	梁艳欢	0.0301	0.15
合计			20.0000	100.00

阳卓投资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设立目的并非私募股权投资，未进行其他投资活动，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阳卓投资的现有合伙人均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已退出的合伙人在入股阳卓投资时亦均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目前，阳卓投资的合伙人均为公司或其子公司员工，不存在合伙人不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员工的情形。

(2) 公司员工离职率、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离职率、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占比情况如下：

年度	2020年6月底	2019年底	2018年底	2017年底
----	----------	--------	--------	--------

总人数	426	490	406	299
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人数	83	76	63	36
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占员工总人数比	19.48%	15.51%	15.52%	12.04%
员工离职率	17.12%	27.08%	22.96%	25.25%
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离职率	1.17%	3.47%	0.99%	2.68%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快速增加，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人数占比逐步增加，分别为 12.04%、15.52%、15.51%和 19.48%。公司报告期内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离职率均明显低于当期员工离职率，服务时间较长（满五年）和高级别（经理及以上）员工相对稳定。

（3）员工入股的出资方式 and 资金来源

公司单个员工出资金额相对较小，根据历次合伙份额转让相关协议、转账凭证、相关员工的个人银行流水记录及其说明，相关款项来自于其本人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均已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足额支付受让款，且其均已实际取得相应的财产份额，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历次合伙份额转让相关协议、转账凭证、相关员工的个人银行流水记录及其说明，公司员工支付阳卓投资合伙份额的受让款项均来自于其本人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其持有阳卓投资财产份额的行为提供奖励、资助、补贴等安排。

（4）阳卓投资合伙人变化情况及相关流转、退出机制以及股权管理机制

1) 员工持股平台人员变动情况

① 阳卓投资成立时的合伙人状况

阳卓投资成立时仅有 1 名普通合伙人冷兆武及 1 名有限合伙人许晓萍。

②2017年4月，阳卓投资新增35名有限合伙人

2017年4月10日，冷兆武等37人签署《合伙人决定书》，约定由普通合伙人冷兆武将所持有阳卓投资的部分财产份额分别转让给陈娃璵、胡冰等35名自然人，许晓萍放弃优先受让权。

转让完成后，阳卓投资的合伙人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类别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冷兆武	6.3315	31.66
2	有限合伙人	许晓萍	8.0000	40.00
3		陈娃璵	0.7232	3.62
4		胡冰	0.6026	3.01
5		缪妮	0.4520	2.26
6		吴丽丽	0.2260	1.13
7		祁艳芳	0.4972	2.49
8		郭惠芳	0.2260	1.13
9		廖建	0.2260	1.13
10		张书萍	0.0753	0.38
11		顾仙凤	0.3013	1.51
12		王慧忠	0.1883	0.94
13		江淑明	0.0603	0.30
14		吴曼琳	0.2260	1.13
15		周豹	0.1507	0.75
16		丁冬建	0.0753	0.38
17		朱琳	0.1808	0.90
18		王艳	0.1808	0.90
19		刘开明	0.1507	0.75
20		杨洁	0.1205	0.60
21		周红爽	0.0753	0.38
22		肖菲	0.0753	0.38
23		罗小群	0.1205	0.60
24		周敏	0.0301	0.15
25		梁艳欢	0.0301	0.15
26		丁颖	0.0452	0.23

序号	类别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27		段水秀	0.0113	0.06
28		徐晓燕	0.0377	0.19
29		罗立博	0.0753	0.38
30		吴静	0.0603	0.30
31		李梦微	0.0301	0.15
32		郭旭乐	0.0753	0.38
33		沈念成	0.0603	0.30
34		黄胜霞	0.0753	0.38
35		杨水蛟	0.0904	0.45
36		杨超超	0.0753	0.38
37		李灿灿	0.0377	0.19
合计			20.0000	100.00

③阳卓投资有限合伙人退出或者转让部分合伙份额

自 2017 年 4 月阳卓投资新增 35 名有限合伙人之日起至目前, 阳卓投资未新增合伙人, 期间历次合伙份额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人名称	出让人合伙人类别	受让人名称	受让人合伙人类别	转让比例	转让时间	转让后出让人持有阳卓投资的份额比例
1	李灿灿	有限合伙人	冷兆武	普通合伙人	0.1885%	2018年5月10日	0.0000%
2	徐晓燕	有限合伙人			0.1885%	2018年5月10日	0.0000%
3	沈念成	有限合伙人			0.3015%	2018年5月10日	0.0000%
4	肖菲	有限合伙人			0.3765%	2018年5月10日	0.0000%
5	罗小群	有限合伙人			0.6025%	2018年5月10日	0.0000%
6	杨洁	有限合伙人			0.3765%	2018年5月10日	0.2300%
7	黄胜霞	有限合伙人			0.3765%	2018年6月20日	0.0000%
8	段水秀	有限合伙人			0.0600%	2018年12月10日	0.0000%
9	杨水蛟	有限合伙人			0.4500%	2019年10月24日	0.0000%
10	周敏	有限合伙人			0.1500%	2020年5月11日	0.0000%
11	李梦微	有限合伙人			0.1500%	2020年5月11日	0.0000%
12	杨超超	有限合伙人			0.3800%	2020年5月11日	0.0000%

2) 是否建立相关流转、退出机制以及股权管理机制

阳卓投资已建立相关合伙份额质押、流转、退出机制以及对阳卓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管理机制，具体情况如下：

机制类别	内容摘要
合伙份额 质押、流 转、退 出 机 制	<p>(1) 关于限售期的规定： “三、……1、优宁维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前，各有限合伙人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持有的合伙份额时，应当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并遵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 2、优宁维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后，各有限合伙人可以按照本补充协议第四条的规定处置合伙份额，但应严格遵守按照有关禁售期或其他相关规定。” “九、如果上述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转让事项发生在锁定期内的，则应在锁定期届满后执行。”</p>
	<p>(2) 关于合伙份额质押、流转、退出的一般规定： “四、同时符合下列两个条件时： (1) 优宁维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 (2) 未出现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应当退伙的情形，各有限合伙人均可以选择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按下列方式处置： 1、由本人继续持有； 2、经普通合伙人同意，进行质押融资； 3、提前通知其他合伙人退伙，在符合交易条件时，由普通合伙人按照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的优宁维股份数出售合伙企业持有的优宁维的股票，将转让款项在扣除相关税费后支付给相关有限合伙人。 若无法通过上述方式操作的，由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另行协商处理。”</p>
	<p>(3) 关于因解除劳动合同退伙及当然退伙情形的规定： “五、优宁维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 36 个月前，有限合伙人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且优宁维同意的，视为有限合伙人退伙，有限合伙人必须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全部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转让价格为原始出资额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六、有限合伙人在服务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其应当将届时持有的合伙份额全部转让给普通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按照原始出资额回购，同时普通合伙人或优宁维董事会有权要求该有限合伙人赔偿因以下情况给阳卓投资或优宁维带来的损失： (1) 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被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 (2) 因违反保密义务、竞业限制义务、严重渎职给优宁维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的； (3) 因严重违反合伙企业和优宁维及其下属公司规章制度等原因被优宁维及其下属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 “七、有限合伙人在服务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其应当将届时持有的合伙份额应全部转让给普通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按照原始出资额回购： (1) 被监管机关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 (2) 受到证券监管机关行政处罚的；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4) 因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监管机关立案调查并予以处罚的； (5)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或者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上市规则规定的</p>

机制类别	内容摘要
	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的。”
	(4) 关于合伙人身故或被宣告死亡情形的规定: “八、若有限合伙人身故或被宣告死亡的,由其继承人作为受益人,根据本补充协议规定享受相关权益,但不能继承合伙人资格。自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起 30 日内,普通合伙人有权要求该有限合伙人之继承人将该可继承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低于原始出资额加计同期银行贷款利息,该有限合伙人之继承人应配合办理相应财产份额转让的变更手续。”
股权管理机制	“二、阳卓投资持有的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宁维”)的股份,应遵守以下规定:1、未经普通合伙人同意,阳卓投资不得转让、质押、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优宁维的股份,但因有限合伙人退伙等原因导致合伙企业所持优宁维的股份变动的除外; 2、阳卓投资所持优宁维股份锁定期满后,转让优宁维股份数量、时间和价格等由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决定。”

3) 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阳卓投资合伙人入伙、退伙行为均严格按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执行,合伙人按合伙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和行使权利。截至目前,就受让/转让阳卓投资财产份额的事宜,参与阳卓投资的公司员工与公司、阳卓投资、冷兆武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国弘投资与国弘纪元

国弘投资与国弘纪元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长江国弘,国弘投资、国弘纪元分别持有公司 4.61%、1.92%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53% 股份。

(1) 国弘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国弘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5-06-30
认缴出资	20,800 万元
实缴出资	20,800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 387 号 2 幢 105 室
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 168 号安联大厦 B 座 2706 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弘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国弘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0.00	1.06
2	有限合伙人	宁波伟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500.00	16.83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	15.38
4	有限合伙人	黄杏芳	2,080.00	10.00
5	有限合伙人	深圳如日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9.62
6	有限合伙人	武忠兴	2,000.00	9.62
7	有限合伙人	刘维林	2,000.00	9.62
8	有限合伙人	吴卫明	1,000.00	4.81
9	有限合伙人	万林富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4.81
10	有限合伙人	陈荣生	800.00	3.85
11	有限合伙人	王辉	500.00	2.40
12	有限合伙人	陈馨	500.00	2.40
13	有限合伙人	尉淑贤	500.00	2.40
14	有限合伙人	邹安琳	500.00	2.40
15	有限合伙人	刘力匀	500.00	2.40
16	有限合伙人	李春义	500.00	2.40
合计			20,800.00	100.00

(2) 国弘纪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国弘纪元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8-8-31
认缴出资	54,000 万元
实缴出资	27,500 万元
注册地	张家港保税区新兴产业育成中心 A 栋 207B 室
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 168 号安联大厦 B 座 2706 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弘纪元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国弘纪元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	2.96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	33.33
3	有限合伙人	舟山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22.22
4	有限合伙人	张家港保税区智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7.41
5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晓琳教育科技中心	3,100.00	5.74
6	有限合伙人	吴卫明	3,000.00	5.56
7	有限合伙人	叶善群	2,000.00	3.70
8	有限合伙人	张怡方	2,000.00	3.70
9	有限合伙人	刘维林	1,200.00	2.22
10	有限合伙人	宁波新艾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1,200.00	2.22
11	有限合伙人	尉淑贤	1,000.00	1.85
12	有限合伙人	姚钢	1,000.00	1.85
13	有限合伙人	李春义	1,000.00	1.85
14	有限合伙人	上海汇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1.48
15	有限合伙人	上海班提酒业有限公司	600.00	1.11
16	有限合伙人	王一杉	500.00	0.93
17	有限合伙人	吕华	500.00	0.93
18	有限合伙人	施贤梅	500.00	0.93
合计			54,000.00	100.00

(3) 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

国弘投资已于 2016 年 1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66860。国弘纪元已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EP891。

4、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

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信麒越，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分别持有公司 3.85%、3.69%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54% 股份。

(1) 上凯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凯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8-06-21
------	------------

认缴出资	82,500 万元
实缴出资	76,650 万元
注册地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44 号
主要经营地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44 号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上凯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上凯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64
2	有限合伙人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6,500.00	20.00
3	有限合伙人	鲍蕾	10,000.00	12.12
4	有限合伙人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2.12
5	有限合伙人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2.12
6	有限合伙人	姜虹	8,000.00	9.70
7	有限合伙人	长兴丰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7.27
8	有限合伙人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4.24
9	有限合伙人	德清金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64
10	有限合伙人	耿悦	3,000.00	3.64
11	有限合伙人	居虹	3,000.00	3.64
12	有限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3.03
13	有限合伙人	深圳思通盛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42
14	有限合伙人	夏军	2,000.00	2.42
合计			82,500.00	100.00

(2) 嘉信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嘉信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6-10-19
认缴出资	30,202 万元
实缴出资	30,202 万元
注册地	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 8 号 1 号楼 238 室

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168 号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嘉信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嘉信投资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普通合伙人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00	1.00
2	有限合伙人	沅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6.56
3	有限合伙人	耿悦	5,000.00	16.56
4	有限合伙人	德清金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9.93
5	有限合伙人	杨志瑛	2,200.00	7.29
6	有限合伙人	江苏苏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6.62
7	有限合伙人	丁克红	2,000.00	6.62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如日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6.62
9	有限合伙人	范俪琼	2,000.00	6.62
10	有限合伙人	蔡怿	1,500.00	4.97
11	有限合伙人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3.97
12	有限合伙人	耿小平	1,000.00	3.31
13	有限合伙人	赵强	1,000.00	3.31
14	有限合伙人	鲍蕾	1,000.00	3.31
15	有限合伙人	深圳思通盛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3.31
合计			30,202.00	100.00

（3）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

上凯投资已于 2018 年 9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EM164。嘉信投资已于 2017 年 1 月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 SR4738。

（四）公司机构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外投资主体与公司客户、供应商重合的情形

1、根据公司机构股东出具的调查问卷，截至目前，泰礼投资、含泰投资、泰礼创业、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嘉信麒越、国弘投资、国弘纪元、长江国弘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对外投资的企业中涉及公司客户、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机构名称	对外投资企业 及关联企业	交易性质	交易金额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国弘投资	上海皓元生物 医药科技有限 公司（注1）	供应商	0.04	0.52	1.22	1.97
	北京旌准医疗 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供应商	-	6.96/0.06	-	-
	南京药捷安康 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客户	26.18	41.25	54.10	8.64
国弘纪元	南京药捷安康 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客户	26.18	41.25	54.10	8.64
泰礼投资	上海泰坦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0	3.66	1.56	0.01
	上海皓元生物 医药科技有限 公司（注1）	供应商	0.04	0.52	1.22	1.97
	上海鼎晶生物 医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客户	-	1.18	7.61	0.54
含泰投资	上海泰坦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0	3.66	1.56	0.01
	上海皓元生物 医药科技有限 公司（注1）	供应商	0.04	0.52	1.22	1.97
	上海鼎晶生物 医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客户	-	1.18	7.61	0.54
	翌圣生物科技 （上海）有限 公司	客户/供 应商	12.31/3.69	19.23/12.94	4.12/9.15	1.28/5.86
	上海翊圣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0.38	0.15	0.03	-
	上海拜谱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02	2.06	-	-
嘉信麒越	宁波美丽人生 医学检验所有 限公司	客户	-	-	18.05	1.38
	上海美丽人生 医疗科技有限 公司（注2）	客户	0.11	1.58	0.53	2.91
	上海怡豪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0.33	2.87	2.14	-

注 1：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后者为国弘投资、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对外投资企业；

注 2：上海美丽人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宁波美丽人生医药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后者为嘉信麒越所管理其他基金对外投资的企业。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与公司发生的采购、销售金额均较小，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发生，市场化定价，价格公允。

2、公司前十大客户、前十大供应商与机构股东及其相关主体的对外投资不存在重合的情形

（1）前十大客户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股权结构
2020年1-6月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945.19	5.7163%	-
2-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7.84	3.1087%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2-2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135.40	0.3979%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888.54	2.6112%	-
4-1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9.15	1.0260%	香港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2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4.53	0.8361%	金斯康(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3	江苏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3.73	0.5105%	金斯康(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5	药明康德系客户	714.22	2.0989%	-
6	四川大学系客户	632.21	1.8579%	-
7-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79.28	1.7023%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7-2	军科正源(天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3.15	0.0680%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7-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3.09	0.0679%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8	复旦大学系客户	580.43	1.7057%	-
9	中山大学系客户	513.19	1.5081%	-
10-1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396.45	1.1650%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5.63	0.2223%	江苏恒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4.15%; 西藏达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4.96%.....
10-3	恒瑞源正(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3	0.0042%	恒瑞源正(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4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28	0.0038%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股权结构
合计		8,374.74	24.6108%	-
2019 年度				
1-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29.26	7.4105%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1-2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1,237.11	1.5727%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4,429.11	5.6305%	-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696.25	2.1564%	-
4	药明康德系客户	1,623.79	2.0642%	-
5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558.14	1.9808%	-
6	复旦大学系客户	1,438.13	1.8282%	-
7	中山大学系客户	1,326.14	1.6859%	-
8-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138.87	1.4478%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8-2	军科正源(天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68.69	0.2144%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8-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6.45	0.0209%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总公司
9	四川大学系客户	1,233.73	1.5684%	-
10-1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5.25	0.5914%	香港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2	江苏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0.67	0.4712%	金斯康(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3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7.31	0.3780%	金斯康(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合计		22,839.61	29.0349%	-
2018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股权结构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7.38	10.8482%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3,489.82	5.7822%	-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690.63	2.8012%	-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334.02	2.2103%	-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1,167.66	1.9347%	-
6	复旦大学系客户	1,135.37	1.8812%	-
7	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	1,040.89	1.7246%	-
8	浙江大学系客户	877.17	1.4534%	-
9-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790.33	1.3095%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9-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60.34	0.1000%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10-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485.58	0.8045%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25.31	0.3733%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4.29%;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5.71%
10-3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1.17	0.1511%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4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40	0.0189%	张朝晖持股 50.00%、刘晓钟持股 50.00%
10-5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0.71	0.001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6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68	0.0011%	无锡药明康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5.00%; WuXi Biologics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 45.00%
10-7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0.58	0.0010%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00%;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0.00%
10-8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35	0.0006%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股权结构
10-9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27	0.0004%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10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24	0.0004%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合计		18,949.93	31.3977%	-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6.13	12.4960%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2,006.34	4.6548%	-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384.80	3.2128%	-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022.17	2.3715%	-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936.36	2.1724%	-
6	复旦大学系客户	924.86	2.1457%	-
7-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390.64	0.9063%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7-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9.63	0.3703%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4.29%;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5.71%
7-3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09	0.2856%	无锡药明康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5.00%; WuXi Biologics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 45.00%
7-4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6	0.0697%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7-5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3	0.0098%	张朝晖持股 50.00%、刘晓钟持股 50.00%
7-6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54	0.0036%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8	浙江大学系客户	634.96	1.4731%	-
9	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	612.41	1.4208%	-
10-1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562.75	1.3056%	科洛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	股权结构
10-2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6.98	0.0858%	科洛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合计	14,216.95	32.9837%	-

注：前十大客户关联客户详见附件三。

由上表可见，公司前十大客户中，不存在泰礼投资、含泰投资、泰礼创业、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嘉信麒越、国弘投资、国弘纪元、长江国弘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为其股东的情形。

(2) 前十大供应商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	股权结构
2020年1-6月				
1-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72.32	15.2037%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1.45	0.2352%	北京汇才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8.64%; 方之宁持股 29.34%.
2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3,701.91	14.1687%	CST LIFESCIENCES (CHINA) LIMITED 持股 100.00%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97.87	11.8568%	RESEARCH AND DIAGNOSTIC SYSTEMS, INC. 持股 100.00%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06	0.0270%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1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6.17	6.7216%	董文群持股 65.00%; 朱皆桦持股 35.00%
4-2	捷旺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0.24	0.0009%	董文群持股 90.00%; 朱剑影持股 10.00%
5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58.55	6.3479%	浠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	股权结构
6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574.22	6.0252%	QIAGEN N.V. 持股 100.00%
7-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35.55	4.3462%	Miltenyi Biotec GmbH 持股 100.00%
7-2	Miltenyi Biotec GmbH	66.92	0.2561%	-
8	Meso Scale Discovery	983.87	3.7657%	-
9	Luminex Corporation	964.55	3.6917%	BlackRock, Inc. 持股 15.66%、The Vanguard Group 持股 10.28%.....
10	Global Life Sciences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807.96	3.0924%	-
合计		19,788.64	75.7391%	-
2019 年度				
1-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9,588.27	15.7020%	CST LIFESCIENCES (CHINA) LIMITED 持股 100.00%
1-2	CST Technologies, Inc.	0.08	0.0001%	-
2-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547.83	12.3605%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3.46	0.2022%	北京汇才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8.64%; 方之宁持股 29.34%.....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537.86	10.7066%	RESEARCH AND DIAGNOSTIC SYSTEMS, INC. 持股 100.00%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97	0.0147%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	Luminex Corporation	5,329.21	8.7273%	BlackRock, Inc. 持股 15.66%; The Vanguard Group 持股 10.28%.....
5-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061.75	6.6516%	Miltenyi Biotec GmbH 持股 100.00%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248.25	0.4065%	-
6-1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39.29	4.9772%	董文群持股 65.00%; 朱皆桦持股 35.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	股权结构
6-2	捷旺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3.11	0.0215%	董文群持股 90.00%; 朱剑影持股 10.00%
7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003.49	4.9186%	QIAGEN N.V. 持股 100.00%
8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375.74	3.8906%	浠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9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 LTD.	1,533.23	2.5109%	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	Meso Scale Discovery	1,530.49	2.5064%	-
合计		44,941.02	73.5967%	-
2018 年度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8,086.72	16.5986%	CST LIFESCIENCES (CHINA) LIMITED 持股 100.00%
2-1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13.72	8.2384%	北京汇才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8.64%; 方之宁持股 29.34%.....
2-2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431.55	4.9909%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3	广州佰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09	0.000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212.19	12.7510%	RESEARCH AND DIAGNOSTIC SYSTEMS, INC. 持股 100.00%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73	0.0302%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	Luminex Corporation	5,199.56	10.6725%	BlackRock, Inc. 持股 15.66%; The Vanguard Group 持股 10.28%.....
5-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133.68	6.4321%	Miltenyi Biotec GmbH 持股 100.00%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263.37	0.5406%	-
6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458.14	5.0455%	QIAGEN N.V. 持股 100.00%
7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25.11	3.9514%	董文群持股 65.00%; 朱皆桦持股 35.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	股权结构
8	Meso Scale Discovery	1,559.62	3.2012%	-
9	浣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45.77	3.1728%	浣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1	默克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672.68	1.3807%	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2	Merck Limited	11.23	0.0230%	-
10-3	西格玛奥德里奇(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559.78	1.1490%	默克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合计		38,087.94	78.1783%	-
2017 年度				
1-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6,242.35	18.2982%	CST LIFESCIENCES (CHINA) LIMITED 持股 100.00%
2-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57.02	14.8236%	RESEARCH AND DIAGNOSTIC SYSTEMS, INC. 持股 100.00%
2-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64	0.0283%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1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05.44	12.9136%	北京汇才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8.64%; 方之宁持股 29.34%.....
3-2	北京中原领先科技有限公司	1.20	0.0035%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4	Luminex Corporation	4,017.19	11.7756%	BlackRock, Inc. 持股 15.66%; The Vanguard Group 持股 10.28%.....
5-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118.32	6.2094%	Miltenyi Biotec GmbH 持股 100.00%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191.82	0.5623%	-
6-1	默克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701.47	2.0562%	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6-2	Merck Limited	15.70	0.0460%	-
6-3	西格玛奥德里奇(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79.12	1.4044%	默克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7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106.11	3.2423%	QIAGEN N.V. 持股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	股权结构
8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36.25	3.0376%	董文群持股 65.00%、朱皆桦持股 35.00%
9	Meso Scale Discovery	883.85	2.5908%	-
10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80.94	2.5823%	浠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合计	27,146.43	79.5742%	-

注：部分境外供应商公司无法获取其股权结构。

由上表可见，公司前十大供应商中，不存在泰礼投资、含泰投资、泰礼创业、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嘉信麒越、国弘投资、国弘纪元、长江国弘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为其股东的情形。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6,50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166.6668 万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假设本次发行新股 2,166.6668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冷兆武	2,867.4000	44.11%	2,867.4000	33.09%
2	许晓萍	898.0200	13.82%	898.0200	10.36%
3	泰礼投资	609.8400	9.38%	609.8400	7.04%
4	阳卓投资	477.9000	7.35%	477.9000	5.51%
5	国弘投资	299.7597	4.61%	299.7597	3.46%
6	上凯投资	250.0000	3.85%	250.0000	2.88%
7	嘉信投资	240.1200	3.69%	240.1200	2.77%
8	冷兆文	200.8800	3.09%	200.8800	2.32%
9	周洁	191.1600	2.94%	191.1600	2.21%
10	国弘纪元	125.0003	1.92%	125.0003	1.44%
11	含泰投资	125.0000	1.92%	125.0000	1.44%
12	赵强	119.3400	1.84%	119.3400	1.38%
13	许晓华	95.5800	1.47%	95.5800	1.10%
14	本次发行新增社会公众 股东（A股）	-	-	2,166.6668	25.00%
合计		6,500.0000	100.00%	8,666.6668	100.00%

（二）发行人穿透计算股东人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穿透计算股东人数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计算后人数
1	冷兆武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2	许晓萍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3	泰礼投资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4	阳卓投资	员工持股平台，需穿透	26
5	国弘投资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计算后人数
6	上凯投资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7	嘉信投资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8	冷兆文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9	周洁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10	国弘纪元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11	含泰投资	备案的私募基金，无需穿透计算	1
12	赵强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13	许晓华	自然人，无需穿透计算	1
合计	-	-	36

注：员工持股平台阳卓投资穿透后共计 26 人，含直接持股股东冷兆武、许晓萍。

经穿透计算，公司股东人数共计 36 人，未超过 200 人。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四）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股及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1	冷兆武	2,867.4000	44.11%	董事长、总经理
2	许晓萍	898.0200	13.82%	董事、副总经理
3	冷兆文	200.8800	3.09%	-
4	周洁	191.1600	2.94%	-
5	赵强	119.3400	1.84%	-
6	许晓华	95.5800	1.47%	苏州办事处司机
合计		4,372.3800	67.27%	-

（五）发行人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无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

（六）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共 3 名，均系 2019 年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公司股东。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上凯投资	250.0000	3.85%
2	国弘纪元	125.0003	1.92%
3	含泰投资	125.0000	1.92%
合计		500.0003	7.69%

公司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凯投资

名称	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MA1WQN31XQ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44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孙力生）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课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实际控制人	孙力生（身份证号：3102221965****，住所：上海市徐汇区****）

上凯投资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并已经在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EM164
备案时间	2018 年 9 月 12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2098
-----------	----------

上凯投资现持有公司 2,5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85%。上凯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64%
2	有限合伙人	鲍蕾	10,000.00	12.12%
3	有限合伙人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6,500.00	20.00%
4	有限合伙人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2.12%
5	有限合伙人	姜虹	8,000.00	9.70%
6	有限合伙人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2.12%
7	有限合伙人	长兴丰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7.27%
8	有限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3.03%
9	有限合伙人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4.24%
10	有限合伙人	德清金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64%
11	有限合伙人	耿悦	3,000.00	3.64%
12	有限合伙人	居虹	3,000.00	3.64%
13	有限合伙人	深圳思通盛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42%
14	有限合伙人	夏军	2,000.00	2.42%
合计			82,500.00	100.00%

上凯投资的非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1)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MA1WEKF04B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市场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3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孙力生）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咨询（未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04 月 24 日至 2038 年 04 月 23 日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	-----------

(2)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名称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MA1T9M2D39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富郎中巷20号、22号、24号及26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挺)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及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经营期限	2017年11月14日至2027年12月31日
登记机关	苏州市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MA1N8CKR4B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市长杨镇暨阳湖商业街1号楼
法定代表人	朱龙友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办公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构商务代理服务,商务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9日
经营期限	2016年12月29日至*****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4)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BRLG70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工业园区开元国创承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邓爽)
经营范围	从事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及投资管理等业务。(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7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1月27日至2027年11月20日
登记机关	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 长兴丰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长兴丰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B41KA4E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珠路1278号长兴世贸大厦A楼12层1204-1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金伯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02月12日
经营期限	2018年02月12日至2038年02月11日
登记机关	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490N26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梅中路35号北楼A102
法定代表人	罗叶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02月13日
经营期限	2017年02月13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6921196695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
法定代表人	吴耀芳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管理、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07月09日
经营期限	2009年07月09日至2024年07月08日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8) 德清金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德清金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1350169236T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塔山街 901 号 1 幢（地理信息产业园服务中心）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金禾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浩）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与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外）。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04日
经营期限	2015年08月04日至2025年08月03日
登记机关	德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9) 深圳思通盛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思通盛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829258X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CHEN QIUMING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股权投资；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

	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10日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凯投资的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鲍蕾	女	2301021976****	上海市闵行区****
2	姜虹	女	3101031967****	上海市黄浦区****
3	耿悦	女	3211021990****	上海市普陀区****
4	居虹	女	3210881973****	江苏省江都市****
5	夏军	男	3102211967****	上海市闵行区****

2、国弘纪元

名称	张家港国弘纪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2MA1X4JM377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保税区新兴产业育成中心A栋207B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李春义)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31日
经营期限	2018年8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	无

国弘纪元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并已经在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张家港国弘纪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EP891

备案时间	2018年11月15日
基金类型	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1804

国弘纪元现持有公司 1,250,00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92%。国弘纪元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	2.96%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	33.33%
3	有限合伙人	舟山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22.22%
4	有限合伙人	张家港保税区智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7.41%
5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晓琳教育科技中心	3,100.00	5.74%
6	有限合伙人	吴卫明	3,000.00	5.56%
7	有限合伙人	叶善群	2,000.00	3.70%
8	有限合伙人	张怡方	2,000.00	3.70%
9	有限合伙人	刘维林	1,200.00	2.22%
10	有限合伙人	宁波新艾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1,200.00	2.22%
11	有限合伙人	尉淑贤	1,000.00	1.85%
12	有限合伙人	姚钢	1,000.00	1.85%
13	有限合伙人	李春义	1,000.00	1.85%
14	有限合伙人	上海汇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1.48%
15	有限合伙人	上海班提酒业有限公司	600.00	1.11%
16	有限合伙人	王一杉	500.00	0.93%
17	有限合伙人	吕华	500.00	0.93%
18	有限合伙人	施贤梅	500.00	0.93%
合计			54,000.00	100.00%

国弘纪元非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596436111Y
主要经营场所	恒丰路 600 号（1-5）幢 2001-2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春义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05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12 年 05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5 月 20 日
登记机关	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857918440XH
主要经营场所	平型关路 138 号 507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永芬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7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静安区市场监管局

(3) 舟山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舟山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1MA2A2H656E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1-2705 室（自贸试验区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爱芳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成立日期	2018 年 06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06 月 29 日至 9999 年 09 月 09 日
登记机关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

(4) 张家港保税区智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智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2578122717R
主要经营场所	张家港保税区新兴产业育成中心A栋112室
法定代表人	张俊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企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农副产品、水产品、机械设备、花卉苗木、建材、钢材、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装饰装修材料、包装材料、纺织原料及产品的购销，肥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经营期限	2011年06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管局

(5) 上海晓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晓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U2U14J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1333弄11号楼1415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投资人	陈晓梅
经营范围	从事教育、计算机、信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人力资源管理（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劳务派遣），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翻译服务，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01日
经营期限	-
登记机关	崇明区市场监管局

(6) 宁波新艾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名称	宁波新艾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784347458G
主要经营场所	海曙区开明街 396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	陈馨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06 年 03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2006 年 03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 上海汇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汇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575869655H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 151 号 108 室
法定代表人	陈荣生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会务会展服务，保洁服务，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建材、五金交电、装饰材料、机电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06 月 07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6 月 0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杨浦区市场监管局

(8) 上海班提酒业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班提酒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630867792A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379、383 号四层 4015 室
法定代表人	伍哲人
经营范围	批发酒类商品，食品流通【批发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销售玻璃制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7 年 06 月 02 日
经营期限	1997 年 06 月 0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虹口区市场监管局

国弘纪元的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吴卫明	男	3202191964****	上海市嘉定区****
2	张怡方	女	3201021955****	上海市卢湾区****
3	叶善群	男	3326271949****	浙江省玉环县****
4	刘维林	男	3403041962****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
5	姚钢	男	1101071955****	北京市昌平区****
6	李春义	男	2306021965****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7	尉淑贤	女	2306021964****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
8	施贤梅	女	3201141974****	南京市鼓楼区****
9	王一杉	女	2306021997****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
10	吕华	女	3308021978****	杭州市西湖区****

3、含泰投资

名称	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BRRX9H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闵行区莘松路 380 号 1109-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春松）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	祁玉伟（身份证号码：1101051969****，住所：北京市东城区****）

含泰投资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并已经在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Y8860
备案时间	2018 年 1 月 15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16986

含泰投资现持有公司 1,25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92%。含泰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20%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	31.33%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19.28%
4	有限合伙人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6.87%
5	有限合伙人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	12.05%
6	有限合伙人	车全宏	2,400.00	5.78%
7	有限合伙人	上海市闵行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上海市闵行区金融服务中心）	2,000.00	4.82%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	3.86%
9	有限合伙人	郑晶晶	1,000.00	2.41%
10	有限合伙人	盛洪	1,000.00	2.41%
合计			41,500.00	100.00%

含泰投资非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3124226081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闵行区友东路 39 号 1 幢 1134 室
法定代表人	祁玉伟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09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09 月 15 日至 2034 年 09 月 14 日
登记机关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857918440XH
主要经营场所	平型关路 138 号 507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永芬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7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静安区市场监管局

(3)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58334A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 39 层（名义楼层）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沈伟国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9 年 08 月 06 日
经营期限	1999 年 08 月 0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91639W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 1401 弄 25、26 号 3、4、5 层
法定代表人	秦健
经营范围	对信息产业及相关产业项目及企业技术改造进行投资、建设、制造、销售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物业管理及各类咨询服务，电子数据交换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17日
经营期限	1997年10月17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名称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MA27YCUY4B
主要经营场所	上城区元帅庙后88号142室-1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成立日期	2016年08月05日
经营期限	2016年08月05日至2026年08月04日
登记机关	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 上海市闵行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上海市闵行区金融服务中心)

名称	上海市闵行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上海市闵行区金融服务中心)
类型	事业单位法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10112551526455Y
住所	沪闵路6358号510室
法定代表人	杨琳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加大政府引导基金扶持企业,设立闵行区创新创业引导基金,加强对基金的资金管理和拨付,跟踪基金运行情况等;为促进本区金融创新成果运用;加强对区级公司的融资债务管理,协调、规范融资计划;加强本区中小企业贷款的信用担保工作和财政周转金的清理等工作。
成立日期	-
有效期	2018年01月11日至2023年01月10日
登记管理机关	上海市闵行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7)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415347N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新围仔新梅十巷2号1512
法定代表人	王海涛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是：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13日
经营期限	2015年07月13日至5000年01月01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含泰投资自然人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车全宏	男	6201021968****	北京市东城区****
2	郑晶晶	女	3303271990****	上海市浦东新区****
3	盛洪	男	6101041972****	西安市莲湖区****

（七）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泰礼投资	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9.8400	9.38%
含泰投资		125.0000	1.92%
冷兆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冷兆武担任阳卓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35.24%的份额；实际控制人之一许晓萍持有阳卓投资40.00%的份额；冷兆武、许晓萍系夫妻关系	2,867.4000	44.11%
许晓萍		898.0200	13.82%
阳卓投资		477.9000	7.35%
冷兆文	与实际控制人之一冷兆武系兄弟关系	200.8800	3.09%
许晓华	与实际控制人之一许晓萍系兄妹关系	95.5800	1.47%
国弘投资	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9.7597	4.61%
国弘纪元		125.0003	1.92%
上凯投资	基金管理人均为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	250.0000	3.85%

股东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嘉信投资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1200	3.69%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 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每届任期三年，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 6 年，其他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
1	冷兆武	董事长、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	2018.11.23-2021.11.22
2	许晓萍	董事、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	2018.11.23-2021.11.22
3	陈韵	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	2018.11.23-2021.11.22
4	吉虹俊	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	2020.4.16-2021.11.22
5	陈娃瑛	董事、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	2018.11.23-2021.11.22
6	祁艳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第二届董事会	2020.4.16-2021.11.22
7	唐松	独立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	2020.4.16-2021.11.22
8	蔡鸿亮	独立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	2020.4.16-2021.11.22
9	石磊	独立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	2020.4.16-2021.11.22

1、冷兆武，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免疫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历任卫生部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上海雷勃分析仪器有限公司技术专家、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 上海代表处产品专员、Sigma-aldrich 上海代表处市场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优宁维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许晓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0年出生，医学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5年4月历任苏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儿科医生、上海市长宁区中心医院儿科医生、上海科学育儿基地视光中心儿保医生、联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上海睿星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2005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优宁维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陈韵**，公司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国际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5年1月历任华院分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咨询部项目经理、上海福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上海新中欧景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上海聚丰博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吉虹俊**，公司董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内部审计师。2003年6月至2010年3月历任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经理、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宁波高新区嘉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监事；2018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陈娃瑛**，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生命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历任优宁维有限销售代表、销售经理、华东区销售经理、全国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祁艳芳**，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北戴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务主管；2010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优宁维有限人事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11月历任公司总裁办经理、运营总监；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运营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唐松**，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8 年 8 月至 2019 年 6 月历任香港理工大学会计及金融学院合作研究员，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合作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助理、教授；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蔡鸿亮**，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历任上海飞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IBM 亚太区软件供应链中心经理、高级经理，IBM 全球采购中心总监，卡行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副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 SAP Ariba 大中华区、中国区卓越中心首席专家；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石磊**，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出生，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983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合肥市委讲师团教员，美国 Rutgers 大学访问学者，复旦大学博士后、副教授、教授、经济系副主任、教育部文科重点基地主任、校党委宣传部长、经济学院党委书记；2017 年 9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公共经济研究中心主任；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梅江华为股东监事，王艳、郭惠芳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
1	王艳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18.11.23-2021.11.22
2	郭惠芳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8.11.23-2021.11.22
3	梅江华	监事	第二届监事会	2020.4.16-2021.11.22

1、**王艳**，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物流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助理物流师。2008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殷昌（苏州）包装有限公司物流专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优宁维有限物流部主管、经理助理、行政主管、商务部主管；2015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商务部主管、监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郭惠芳**，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历任优宁维有限技术支持、南京办事处负责人、产品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上海崇盟商贸有限公司品牌副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公司产品经理、市场部负责人；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公司产品经理、市场部负责人、业务总监；2018 年 1 月至今任爱必信业务总监；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优宁维监事。

3、**梅江华**，公司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12 年 5 月历任中科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罗氏研发（中国）有限公司研究员、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生物医药投资部投资经理、凯石长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投资总监；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共 8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冷兆武	董事长、总经理	2018.11.23-2021.11.22
2	许晓萍	董事、副总经理	2018.11.23-2021.11.22
3	陈娃瑛	董事、副总经理	2018.11.23-2021.11.22
4	胡雪薇	副总经理	2018.11.23-2021.11.22
5	胡冰	副总经理	2018.11.23-2021.11.22
6	唐敏	财务总监	2019.9.27-2022.9.26
7	祁艳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8.11.23-2021.11.22
8	赵虎	IT 负责人（注）	2020.4.16-2022.5.4

注：公司章程规定 IT 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冷兆武**，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许晓萍**，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3、**陈娃瑛**，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4、**胡雪薇**，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7月至2018年3月历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研发员，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实验室管理员、采购员、采购经理、采购主任，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采购总监、运营总监；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胡冰**，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15年11月历任优宁维有限技术支持、技术支持组长、技术支持主管、产品经理、市场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监；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流式事业部总监。

6、**唐敏**，财务总监，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年10月至2018年8月历任华寅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项目经理、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7、**祁艳芳**，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8、**赵虎**，IT负责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2018年12月历任上海棒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华夏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Java高级开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上海华冶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乐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经理，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经理、技术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IT负责人。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为：（1）拥有相关行业多年从业经历，专

业背景较强；（2）在公司销售、产品、研发等岗位上担任经理级别以上重要职务；（3）任职期间对公司核心技术形成做出重要贡献。

截至目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7 名，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相关业务的贡献
1	冷兆武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免疫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创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位，制定企业“优宁维-抗体专家”的发展战略，主导公司自主研发抗体蛋白产品以及相关检测技术的研发方向，推动公司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模式的发展，并参与了实用新型专利滚筒型化工原料混合装置（ZL201820035442.3）的研发，对公司产品类、服务类、平台类相关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2	许晓萍	董事兼副总经理	医学专业本科学历，公司创始人之一，2005 年至今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位，制定企业“优宁维-抗体专家”的发展战略，主导公司自主研发抗体蛋白产品以及相关检测技术的研发方向，主持了萃取滤离系统等研发项目，并参与了实用新型专利化工萃取滤离装置（ZL200820034814.0）的研发，对公司产品类、服务类、平台类相关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3	吴丽丽	工业客户部业务总监	制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至今一直任职于公司，目前任工业客户部业务总监，推动公司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模式的发展，同时参与了实用新型专利滚筒型化工原料混合装置（ZL201820035442.3）的研发，对公司产品类、服务类、平台类相关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4	张书萍	南京优宁维分子生物学事业部总监	植物病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至今一直任职于公司，目前任南京优宁维分子生物学事业部总监，负责分子生物产品线 QIAGEN 品牌的产品运营，担任公司分子生物学专家，对公司分子生物领域涉及的产品类、服务类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5	郭惠芳	爱必信业务总监	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开始任职于公司，目前任爱必信业务总监，主要负责管理爱必信基础性产品和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并参与了实用新型专利传动型化工制冷装置（ZL201820035507.4）、具有出料结构的化工成型装置（ZL201820035460.1）、具有防堵结构的化工原料粉碎装置（ZL201820035590.5）、新型化工制品用烘干装置（ZL201820034798.5）的研发，对公司产品类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6	董浩	产品经理	神经生物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目前任公司产品经理，系爱必信基础产品和技术研发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参与了新型抗体、试剂盒产品的研发，对公司产品类核心技术做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相关业务的贡献
			出了重要贡献
7	赵虎	IT 负责人	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目前任公司 IT 负责人，主导研发优宁维微信小程序、优宁维电商平台、小优博士课堂、发票认领小程序、生物智能 OA 系统等多个 IT 系统，对公司服务类、平台类相关核心技术做出了重要贡献

综上所述，公司认定冷兆武、许晓萍、吴丽丽、张书萍、郭惠芳、董浩、赵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冷兆武**，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许晓萍**，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3、**郭惠芳**，监事，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4、**赵虎**，IT 负责人，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5、**张书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植物病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6 月至今一直任职于公司，目前任南京优宁维分子生物学事业部总监。

6、**董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神经生物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 年 7 月至今一直任职于公司，目前任公司产品经理。

7、**吴丽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制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生工生物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员；2008 年 1 月至今一直任职于公司，目前任公司工业客户部业务总监。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与发行人关系	兼职职务
冷兆武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孙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上海阿瑞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优宁维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董事
	Delta Bioscience	发行人孙公司	总裁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监事
	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监事
许晓萍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上海阿瑞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监事
	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监事
	上海云焱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孙公司	监事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监事
	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1）	关联方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Delta Bioscience	发行人孙公司	秘书
陈韵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投资总监
	上海蓝色星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琥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黑眼睛旅行社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启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复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利屹恩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姓名	兼职单位	与发行人关系	兼职职务
	上海墨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辉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田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杰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麦仕宠物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拜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上海睿技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上海储融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2）	关联方	监事
	翌圣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吉虹俊	华数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宁波美丽人生医药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智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碟中碟餐饮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浙江唯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纬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北京卡富通盈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杭州维讯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宁波艾微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杭州世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宁波殊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合伙人、监事
	宁波高新区嘉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伙人、监事
深圳彼爱钻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南通麒越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陈娃娃	上海云焱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孙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上海享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3）	关联方	监事
祁艳芳	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注4）	关联方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姓名	兼职单位	与发行人关系	兼职职务
唐松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非关联方	院长助理、教授
	上海华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蔡鸿亮	趋视（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热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SAP Ariba 中国区卓越中心首席专家
石磊	复旦大学公共经济研究中心	非关联方	主任
	玖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梅江华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合伙人、投资总监
	杰傲湃思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心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南京药捷安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监事
张书萍	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孙公司	监事
吴丽丽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注 1：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注 2：陈韵报告期内曾任上海储融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注 3：陈娃瑛持股 40.00%，陈娃瑛配偶的父亲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注 4：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注 5：兼职单位系公司关联方的，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冷兆武与董事、副总经理

许晓萍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外部董事陈韵、吉虹俊及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梅江华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发行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及其他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冷兆武	董事长、总经理	28,674,000	44.11
2	许晓萍	董事、副总经理	8,980,200	13.82
3	冷兆文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冷兆武 近亲属	2,008,800	3.09
4	许晓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晓萍 近亲属	955,800	1.47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发行前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通过阳卓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位及其他情况	出资额	在阳卓投资的权益比例（%）
1	冷兆武	董事长、总经理	7.0508	35.24

序号	姓名	职位及其他情况	出资额	在阳卓投资的权益比例 (%)
2	许晓萍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	40.00
3	陈娃瑛	董事、副总经理	0.7232	3.62
4	祁艳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0.4972	2.49
5	王艳	监事会主席	0.1808	0.90
6	郭惠芳	监事	0.2260	1.13
7	胡冰	副总经理	0.6026	3.01
8	张书萍	其他核心人员	0.0753	0.38
9	吴丽丽	其他核心人员	0.2260	1.13

除上表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监事梅江华对长江国弘的出资额为 30.00 万元，在长江国弘的权益比例为 3.00%。长江国弘为国弘投资与国弘纪元的基金管理人，国弘投资、国弘纪元分别持有公司 4.61%、1.92% 股份。

公司董事吉虹俊对嘉信麒越的出资额为 15.00 万元，在嘉信麒越的权益比例为 5.00%。嘉信麒越为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的基金管理人，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分别持有公司 3.85%、3.69% 股份。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化情况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为冷兆武、许晓萍、陈韵、冷兆文、陈娃瑛，冷兆武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冷兆武、许晓萍、陈韵、陈娃瑛、梅江华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冷兆武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吉虹俊、祁艳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鸿亮、石磊、唐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梅江华不再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化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22日，公司监事为王艳、赵强、郭惠芳，赵强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王艳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吉虹俊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与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艳、郭惠芳组成第二届监事会，王艳任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2020年4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梅江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吉虹俊不再任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22日，冷兆武为公司总经理，许晓萍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娃瑛为公司副总经理，胡冰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11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续聘许晓萍为公司财务总监，续聘陈娃瑛、胡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胡雪薇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续聘冷兆武为公司总经理、许晓萍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祁艳芳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2019年9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决议，聘任唐敏为公司财务总监。

2020年4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将IT负责人列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虎自2019年5月任公司IT负责人。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

最近两年内，除唐敏、赵虎和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均为原股东委派或公司内部培养产生。唐敏、赵虎分别具有财务、IT领域的丰

富工作经验，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唐敏、赵虎任高级管理人员，能进一步提升公司财务、IT 方面的治理水平。公司选聘独立董事系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两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冷兆武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35.24%
	苏州分享互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00.53	0.50%
许晓萍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40.00%
	宁波非凡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	7.14%
	宁波耀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1.67%
	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 1）	50.00	51.00%
陈韵	上海成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10.00	100.00%
	宁波含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43	2.33%
	上海田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4.94	0.89%
陈娃娃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3.62%
	上海享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40.00%
吉虹俊	上海嘉信佳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4.57	0.05%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00%
	南通麒越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0%
	张家港市上凯创投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15.00%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0.37%
	宁波保税区泽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9.67%
祁艳芳	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注 2）	50.00	30.00%

姓名	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2.49%
蔡鸿亮	趋视（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31.00%
	热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5.00%
王艳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0%
郭惠芳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13%
胡冰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3.01%
梅江华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3.00%
张书萍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38%
吴丽丽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13%

注 1：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注 2：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上述对外投资均与公司
及公司业务无关，与公司及公司业务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津贴等构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制定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经营管理层按照公司经营和市场薪资行情等情况确定。公司独立董事领取每年 8.00 万元的固定津贴。

（二）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比例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占利润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薪酬总额	利润总额	占比
2020 年 1-6 月	360.18	3,508.58	10.27%
2019 年度	796.44	7,360.26	10.82%
2018 年度	766.15	5,053.16	15.16%

2017 年度	647.98	3,549.65	18.25%
---------	--------	----------	--------

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自任相应职务时起算。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领取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现任职务	从公司领取的薪酬
冷兆武	董事长、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187.95
许晓萍	董事、副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109.59
陈韵	董事	-
吉虹俊	董事	-
陈娃瑛	董事、副总经理	106.64
祁艳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50.22
唐松	独立董事	-
蔡鸿亮	独立董事	-
石磊	独立董事	-
王艳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13.21
郭惠芳	职工代表监事、其他核心人员	60.31
梅江华	监事	-
胡雪薇	副总经理	52.69
胡冰	副总经理	78.33
唐敏	财务总监	24.51
赵虎	IT 负责人、其他核心人员	-
张书萍	其他核心人员	45.76
董浩	其他核心人员	5.97
吴丽丽	其他核心人员	61.26

注 1：外部董事陈韵、吉虹俊和外部监事梅江华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4 月起在公司任职，2019 年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注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自任相应职务时起算。2019 年 9 月起，董浩被认定为公司其他核心人员；2020 年 3 月起，赵虎被认定为公司其他核心人员；2020 年 4 月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将 IT 负责人列为高级管理人员，赵虎为时任 IT 负责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

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董浩 2019 年领取薪酬 5.97 万元，其薪酬显著低于其他人员，主要原因为：董浩于 2019 年 9 月起被认定为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披露薪酬仅包含了董浩从公司领取的 2019 年 10 月-12 月共 3 个月的薪酬，故显著低于其他人员。

（四）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如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及相关安排。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专业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299 人、406 人、490 人和 426 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人数	占比
销售人员	316	74.18%
其中：1、销售代表	140	32.86%
2、技术支持	69	16.20%
3、产品专员	40	9.39%
管理人员	70	16.43%
研发人员	36	8.45%
生产人员	4	0.94%
合计	426	1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法与其员工签订了相应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不存在劳务派遣情况，未受到劳动监察机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劳动纠纷、仲裁情形。

（二）员工学历结构、主要专业背景构成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426 人，学历结构如下：

单位：人

教育程度	2020年6月30日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学历	70	16.43%
本科	241	56.57%
大专及以下学历	115	27.00%
合计	426	10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员工专业背景构成如下：

单位：人

专业分工	生物相关专业	计算机相关专业	其他专业	合计
销售人员	226	12	78	316
其中：1、销售代表	116	1	20	137
2、技术支持	65	-	4	69
3、产品专员	39	-	2	41
4、其他销售人员	6	11	52	69
管理人员	4	8	58	70
研发人员	17	12	7	36
其中：1、生物研发	17	-	3	20
2、IT研发	-	12	4	16
生产人员	2	-	2	4
合计	249	32	145	426

注：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IT研发人员16人，较2019年12月31日减少7人，主要系为了提升IT开发效率，公司将原有IT相关开发语言由PHP转换为JAVA并同步调整了相应IT研发人员数量所致。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311人，占比73.00%；生物相关专业员工人数176人，占比41.31%；计算机相关专业员工32人，占比7.51%。综上，公司员工整体学历水平及业务专业化水平较高，与公司的业务需求和开展情况相匹配。

（三）生产人员情况

1、生产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生产人员4人，均就职于子公司爱必

信，生产人员的基本情况、主要职责及胜任能力情况如下：

人员	基本情况	主要职责	是否能够胜任
A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生物化工专业，硕士学历	生产过程的修饰、配制、特殊处理（冻干、离心、沉淀、免疫反应等）及质量检测	拥有生物化工专业硕士学历及行业技术背景，具备胜任能力
B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生物制药专业，大专学历	生产过程的原材料采购，核对、入库及生产的前期准备	主要从事原材料的前期准备工作，具备胜任能力
C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出生，高中学历	生产过程的原材料的出库，包材的管理以及标签的粘贴	主要从事标签粘贴，具备胜任能力
D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出生，物流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生产过程的标签制作，内包装以及产成品的入库	主要从事包装工作，具备胜任能力

2、生产人员仅为4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自主生产处于起步阶段，产品产量较少

公司专注于生命科学研究服务，形成了以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供应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主要以 ODM 委托生产为主，仅于 2019 年 10 月开始小规模自主生产。2019 年、2020 年 1-6 月，公司自主生产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67.10 万元、147.64 万元，自主生产处于起步阶段，整体规模较小。

（2）公司自主生产环节工艺成熟、流程标准化

公司生产人员所需负责的相关生产环节工艺成熟、流程标准化。生产人员依据标准化的操作流程，按照既定流程执行操作步骤并等待反应结束后，进行分装、贴标即可完成试剂的生产。便捷规范化的操作程序流程使得少量生产人员即可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 4 名生产人员能够满足自主生产的人员需求，生产人员的数量与公司业务水平相匹配。

（四）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实缴人数	应缴人数	未缴纳人员占比
养老保险	425	426	0.23%
医疗保险	425	426	0.23%
失业保险	425	426	0.23%
工伤保险	425	426	0.23%
生育保险	425	426	0.23%
住房公积金	425	426	0.23%

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费人数与员工人数存在少量差异，主要原因系个别员工系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保。

公司控股股东冷兆武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作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发行上市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费用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被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公司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得有关部门支持的，本人将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五）员工薪酬情况

1、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应付职工薪酬持续增长，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34,028.66	-	78,693.07	30.29%	60,398.74	39.96%	43,153.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30	-	6,968.45	39.29%	5,002.97	32.52%	3,775.31
应付职工薪酬	1,332.16	-	1,868.76	15.06%	1,624.14	38.30%	1,174.4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应付职工薪酬与营业收入均持续增长，其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8 年较 2017 年涨幅略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应付职工薪酬上涨幅度与营业收入涨幅相当。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幅较大，达到了年初管理目标，员工年终奖及销售提成随之增长，且奖金未在当年全部发放。

公司 2019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幅略高于当年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而应付职工薪酬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系 2019 年营业收入未达到公司制定的收入增长目标，且 2019 年支付了 2018 年年年终奖，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更快增加。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应付职工薪酬增长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匹配。

2、各岗位员工的薪酬水平及增长情况及与行业水平、当地平均水平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各岗位员工薪酬水平及增长情况

单位：万元、人

员工类别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人员	职工薪酬	2,200.63	5,004.53	3,996.29	3,012.27
	平均人数	334.00	339.50	272.50	208.50
	人均年薪	6.59	14.74	14.67	14.45
管理人员	职工薪酬	772.69	1,481.34	1,023.38	880.52
	平均人数	78.00	79.00	55.50	48.50
	人均年薪	9.91	18.75	18.44	18.16
研发人员	职工薪酬	306.88	589.59	436.95	215.65

	平均人数	27.00	29.50	26.50	13.50
	人均年薪	11.37	19.99	16.49	15.97
生产人员	职工薪酬	71.27	143.79	100.02	102.49
	平均人数	16.50	11.00	8.00	8.50
	人均年薪	4.32	13.07	12.50	12.06

注：平均人数=各期1月末与12（6）月末人数平均值，人均年薪=职工薪酬/平均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数量持续增长，平均薪酬稳步上涨。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与业绩逐年增长，为保持薪酬竞争力，公司持续提高员工薪酬水平。其中2019年研发人员人均薪酬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领域的投入，招聘、调配更多研发技术人才，部分研发人员薪酬较高，拉升了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水平。

（1）公司员工薪酬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1) 销售人员

2017年-2019年，公司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泰坦科技	13.13	10.50	9.33
联科生物	7.29	9.07	7.30
达科为	-	-	15.08
平均值	10.21	9.79	10.57
优宁维	14.74	14.67	14.45

注：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拟）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定期公告、招股说明书；2、达科为已于2019年2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未披露2018年年报，故仅计算其2017年薪酬数据，下同。

2017年-2019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销售人员平均薪酬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销售生命科学领域基础研究用产品，对业务专业知识水平要求较高，销售人员平均薪酬相应较高。

2) 管理人员

2017年-2019年，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

下: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泰坦科技	8.80	8.95	7.70
联科生物	7.91	9.97	18.34
达科为	-	-	15.86
平均值	8.36	9.46	13.97
优宁维	18.75	18.44	18.16

2017年-2019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业务专业知识水平要求较高,管理人员平均薪酬相应较高。

3) 研发人员

2017年-2019年,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泰坦科技	12.10	12.28	12.08
联科生物	-	-	-
达科为	-	-	-
平均值	12.10	12.28	12.08
优宁维	19.99	16.49	15.97

注:联科生物研发人员数量无法获取,达科为2018年年报未披露,无法获取2017年研发费用职工薪酬金额。

2017年-2019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范围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持续提升。

(2) 公司员工薪酬水平与当地平均水平对比情况

2017年-2019年,公司员工薪酬水平与当期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人

单位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	职工薪酬	7,219.25	5,556.64	4,210.93
	平均人数	459.00	362.50	279.00
	人均薪酬	15.73	15.33	15.09
上海市	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14.94	14.04	12.98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分省年度数据统计。

2017 年-2019 年，公司人均薪酬逐年增加，且高于上海市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处于合理水平。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的科学服务商。

公司专注于生命科学研究服务，根据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单一品牌产品品种有限，客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的特点，搭建了国内专业全面的生命科学综合服务一站式平台。公司整合了 Agilent、BD、CST、Cytiva（原 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tyi、MSD、Qiagen 等 50 多家行业知名品牌抗体产品，形成了以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供应体系，在行业内树立了“优宁维-抗体专家”的品牌形象。目前公司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覆盖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是国内抗体品种及规格最全面的供应商之一，有效满足不同领域研究人员对抗体多元化的应用需求。在生命科学试剂基础上，公司配套提供相关仪器及耗材，全面满足客户科研需求。

生命科学实验流程复杂，产品和技术专业性强，公司在提供试剂、仪器及耗材产品的同时，面向科研人员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有力支撑了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实验外包服务可提高客户实验效率、降低实验成本；技术支持服务涵盖销售全过程，售前工程师（技术支持）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理解为其提供产品选型、组合、实验方案设计等专业咨询，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并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培训；公司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了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和订单的全流程追踪，便于客户管理实验计划；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协助客户进行实验数据处理、结果分析，建立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等，为客户提供采购和综合技术支持一站式平台服务。



凭借全面的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综合技术支持一站式平台服务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积累了优质广泛的客户群体。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订单合计突破38万笔，累计服务客户超过8,500家（覆盖科研人员超过10万名），公司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用户超过5.32万名。公司客户包括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等高等院校（覆盖92所985、211大学）；中国科学院系统、中国医学科学院系统、中国农业科学院系统等科研院所（覆盖454所科研院所）；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医院（覆盖498所三甲医院）；以及透景生命（300642.SZ）、康龙化成（300759.SZ/03759.HK）、药明康德（603259.SH/02359.HK）、恒瑞医药（600276.SH）等生物医药企业（覆盖50多家国内外上市公司）。

公司客户群体



(二) 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1、生命科学试剂

(1) 生命科学试剂概述

生命科学 (Life Science) 是涉及生命和生物科学研究的科学分支，涵盖了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遗传学、医学、药学和生物化学等众多领域。生命科学试剂是生命科学研究和开发的基础材料，作为易耗性工具在生命科学研究活动中被广泛使用。生命科学试剂主要包括免疫学试剂（如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分子生物学试剂（如基因编辑调控试剂、基因测序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如细胞培养、各类细胞系）、生化试剂（如小分子化合物、荧光染料和各种缓冲液）等。

生命科学试剂处于生物医药研发的最前沿领域，既服务于基础科研，又引领基础科研向临床应用、药物研发等领域转化。如基于抗体应用的流式细胞术

发明初期，主要应用于基础科研领域，经过基础科研领域的大量实验数据积累，结合血液系统疾病中特异性表面标志物的发现，流式细胞术被逐步应用于临床辅助诊断。目前，流式细胞术已在医学、生物医药等领域获得广泛和深入的应用，推动了医学和生物医药在精准医疗、个性化用药等方面的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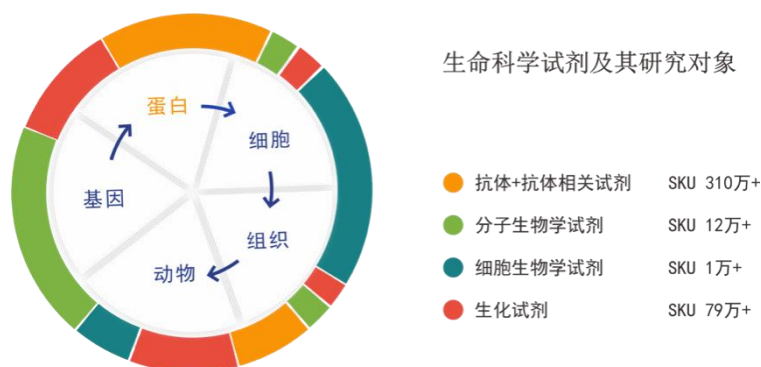
近 10 年来，生命科学领域不断涌现如 NGS、CRISPR-Cas9 等新技术，并依托相应试剂，极大地推动了生命科学研究和开发进展。基于 NGS 技术的试剂可显著提高基因测序速度并大幅降低测序成本，使得对物种的转录组测序或基因组深度测序成为可能，有助于科研人员更全面、更深入地分析基因组、转录组及蛋白质相互作用。基于 CRISPR-Cas9 技术的试剂可显著提高基因编辑效率、降低实验成本，已被广泛应用于临床前研究，如对信号通路相关基因的寻找、药物靶点的筛选及基因治疗等。生命科学试剂加速了对生命科学未知领域的探索 and 发现。

近年来，为缩小与欧美发达国家在生命科学领域的差距，国家对生物、医疗、药物开发和卫生健康等生物基础产业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而生命科学试剂在其中扮演了重要角色，直接促进了生物科技的研究进展和生物基础产业的发展。

2020 年初我国新冠疫情爆发，在对 2019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的快速分离、测序、诊断、疫苗研发和疫苗效果评价等研究中，生命科学试剂特别是分子生物学试剂、免疫学试剂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推动了疫情防控和疫苗研发工作的开展。

（2）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基本情况

公司生命科学试剂主要包括以抗体、抗体相关试剂为主的免疫学试剂，以及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和生化试剂等。目前，公司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其中抗体 259 万种，覆盖了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是国内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最全面的企业之一，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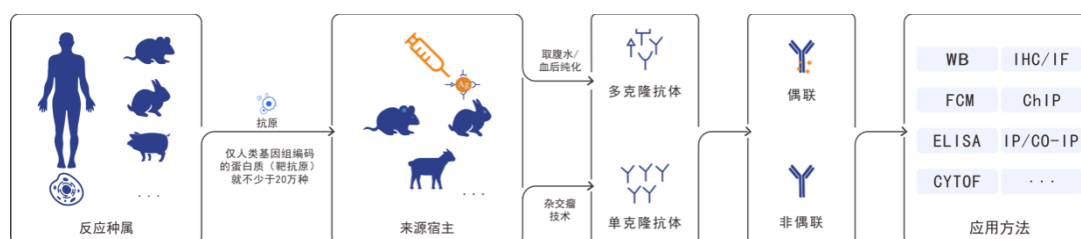


1) 抗体

抗体是一类能够识别抗原（特定目的蛋白或多肽）的免疫球蛋白，可对目的蛋白进行定性、定量及定位检测，在蛋白质及小分子检测和分离中扮演关键角色，可用于研究细胞和组织的蛋白质、脂类、糖类及其他免疫原性生物分子等组分的表达、结构和功能，能够分析和分选细胞、评价细胞免疫功能、检测和评价机体体液免疫应答等。

蛋白质是生命的物质基础，是生理功能的执行者和生命现象的直接体现者，对蛋白质结构和功能的研究将直接阐明生命在生理或病理条件下的变化机制。在生命科学领域，蛋白质研究被视作基础研究中的基础，其中抗体是研究蛋白质最常见和最重要的工具之一。

抗体由抗原刺激产生，抗原的种类繁多（据上海交通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韦朝春副教授研究团队预测，仅人类基因组编码的蛋白质（抗原）就不少于20万种¹，对应抗体种类亦超过20万种，除人类外还有鼠、兔等多种反应种属），并与抗体的来源宿主、单/多克隆性、偶联物及应用方法等多种属性互相交织，形成各种类型的抗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是国内提供抗体产品最全面的企业之一，通过持续整合 BD、CST、

¹ 数据来源：《Revealing Missing Human Protein Isoforms Based on Ab Initio Prediction, RNA-seq and Proteomics》，Scientific Reports, 胡志强, 韦朝春, Hamish S Scott 等, 2015年7月。

R&D Systems、Bioxcell 等第三方品牌抗体，公司实现了在免疫学、神经科学、信号传导、肿瘤、心血管、表观遗传学、干细胞学等研究领域产品的广泛覆盖。目前，公司提供一抗产品 SKU256.20 万种，二抗产品 SKU3.18 万种，产品品类规格齐全。公司主要抗体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应用领域
一抗	免疫学抗体	CD3、CD4、CD8、CD25	主要用于免疫细胞及免疫细胞亚群的分型和分选；常用于自身免疫性疾病、感染、肿瘤免疫、器官移植等研究领域。
	神经科学抗体	Amyloid- β 、Tau、NeuN	主要用于检测神经元细胞中标志物的表达水平；常用于神经学疾病的发病机制、药物筛选、药效评价及预防等方面的研究。
	细胞信号传导抗体	AKT、PI3k、ERK、mTOR	主要用于细胞中信号转导相关功能的研究；常用于细胞生长、发育、增殖分化、遗传变异、凋亡、迁移及癌变等生命活动调控机制的研究领域。
	肿瘤抗体	PD-L1、ALK	主要用于检测肿瘤研究中的关键靶点，从而确定肿瘤的发生发展；常用于肿瘤发生机制、肿瘤早期筛查及诊断、抗肿瘤药的药效评估等研究领域。
	细胞生物学抗体	Nrf2、PD-1、Ki67	主要用于细胞的增殖、代谢、凋亡、自噬等过程中相关蛋白的检测；在细胞生物学各研究领域均具有广泛应用。
	干细胞抗体	Nanog、Oct-1、Sox2、c-Myc	主要用于鉴定干细胞表型及功能分化；常用于帕金森病、糖尿病等疾病的发病机制研究。
	发育生物学抗体	Hippo、YAP、Wnt、Notch	主要用于检测影响细胞或者组织生长发育的关键靶点；常用于对肿瘤的发生和转移、细胞增殖、上皮-间质转化（EMT）和迁移等基本发育过程的失控机制研究。
	表观遗传学抗体	Histone3、Histone4	主要用于检测组蛋白和转录因子的关键靶点，从而研究蛋白和核酸的相互作用；常用于神经系统、代谢系统、心脏及癌症等疾病发病机制的研究。
	细胞骨架抗体	小G蛋白、actin、Tubulin	主要用于细胞骨架/基质蛋白的染色和定位，以及骨架蛋白组装的检测；常用于神经退行性疾病、肿瘤转移检测等研究领域。
	离子通道抗体	Na ⁺ 、K ⁺ 、Ca ²⁺ 等通道抗体	主要用于细胞膜电信号产生和传导过程的检测；常用于中枢神经系统调节、肌肉运动、激素分泌、离子通道药物研发筛选等研究领域。
	心血管抗体	VEGF、VEGFR、MMP、FGFR	主要用于检测影响血管的生成和功能的关键靶点；常用于肿瘤的发生发展的相关研究。
	代谢抗体	IRS、Insulin、UCP1、HIF-1 α	主要用于检测细胞的糖/脂代谢水平的变化，从而为疾病在代谢方面的发生机制的研究作出参考；在糖尿病、肥胖等代谢性疾病相关靶向药物或治疗方式的研究中应用广泛。
细胞因子	IL、CXCL、	主要用于检测相关功能细胞分泌的各类细胞因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应用领域
	类抗体	TNF、IFN	子；常用于细胞因子与免疫应答、血细胞生成、细胞生长以及损伤组织修复等功能的关系研究。
	二抗	Goat Anti-Rabbit IgG (H+L)、Goat Anti-Mouse IgG (H+L)	与一抗特异性结合，检测一抗存在，放大一抗信号。常用于一抗未偶联时，通过荧光或颜色以显示抗原抗体反应。

自上世纪 70 年代以来，基于抗原抗体反应的抗体应用技术蓬勃发展，目前公司抗体产品支持 WB、FCM、IHC/IF、ELISA/ELISPOT、IP/CO-IP、ChIP/ChIP-seq、CyTOF、Function 等主要抗体应用方法，具体情况如下：

应用方法	目的	应用特点	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WB	检测蛋白表达	一种检测蛋白质特性、表达与分布最常用的方法。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产品体系，涵盖该应用方法所需各类试剂、耗材及仪器。
FCM	细胞分析和分选	具有速度快、精度高、准确性好等优点，是当前最先进的细胞定量分析技术之一，广泛应用于细胞计数、细胞分类、生物标志物检测等基础研究领域，也常用于白血病等疾病的诊断，在生命科学、药物发现和开发及临床诊断中应用前景广泛。	公司构建了完整的流式抗体实验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流式抗体、配套试剂及相关服务的一站式采购，以及从流式实验方案设计到实验指导、数据分析的完整服务，为客户顺利完成流式实验、取得可靠数据结果提供重要技术支撑和保障。此外，公司还配套提供流式实验检测服务。
IHC/IF	定位并检测蛋白表达	具有特异性强、灵敏度高、定位准确等优点，被广泛应用于基础研究，以了解生物组织不同部位的蛋白的表达、分布和定位；也被广泛应用于实体瘤等肿瘤疾病的病理诊断。	公司提供的免疫组化抗体涵盖了各种疾病病理的蛋白标志物检测，并引进了专业病理图像分析软件 HALO，该软件可提高数据读取准确性，并协助客户发现肉眼难以发现的病理图像特征，大幅提高实验结果的可靠性。此外，公司还可配套提供免疫组化实验检测服务。
ELISA/ELISPOT	定量检测可溶性抗原	具有灵敏度高、特异性强、重复性好等优点，是检测可溶性抗原的经典实验方法，在免疫学各领域及体外诊断领域应用广泛。	公司提供针对不同样本类型、不同指标及不同灵敏度的抗体对/标准品、检测试剂盒及配套辅助试剂和耗材，其中检测试剂盒产品包含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及定制产品，并配套提供相关 ELISA 实验检测服务。
IP/CO-IP	研究蛋白质相互作用	通过该方法得到的目的蛋白符合体内实际情况，是一种研究蛋白质相互作用的经典实验方法。	公司可提供抗体、检测试剂盒及配套辅助试剂和耗材等产品，其中 IP/CO-IP 检测试剂盒包含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并针对 ChIP-seq 实验提供下游建库试剂盒。
ChIP/ChIP-seq	研究蛋白质与 DNA 相互作用	通过蛋白质与 DNA 相互作用来分析目标基因活性以及已知蛋白质的靶基因，常与 DNA 芯片和分子克隆技术相	

应用方法	目的	应用特点	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结合使用，在组蛋白修饰研究、转录调控分析、药物开发研究、DNA损伤与凋亡分析中应用广泛。	
CyTOF	细胞分析	利用质谱原理对单细胞进行多参数检测的流式技术，将传统流式细胞术高速分析特点与质谱检测高分辨能力相结合，是流式细胞术的一个新发展方向，在造血、免疫、干细胞、癌症以及药物筛选等多个领域的研究有着广泛的应用前景。	公司整合了质谱流式领域主流品牌的抗体产品，并积极开展质谱流式抗体定制服务，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Function	目标靶点的阻断或激活	可用于免疫细胞功能的阻断或激活研究，是肿瘤免疫、细胞治疗等领域的重要研究方法。	公司整合了功能性抗体领域主流品牌的抗体产品，满足客户主要需求。

2) 抗体相关试剂

公司抗体相关试剂产品包括基于抗体应用技术开发的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通过抗体标记技术和信号放大效应，检测（或高通量检测）不同样品和浓度水平的目标蛋白；重组蛋白主要作为添加剂用于细胞培养，或作为标准品用于定量检测试剂盒标准曲线的绘制等；多肽主要作为酶促反应的底物用于测定酶的活性，或用于细胞培养等；辅助试剂主要用于样本处理、封闭、抗体孵育、显色等。

目前，公司提供抗体相关试剂产品 SKU88.47 万种，广泛应用于基础科研、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体外诊断产品研发等领域，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应用领域
检测试剂盒	ELISA试剂盒	IL-2、IL-6、VEGF、TNF	主要用于大分子和小分子抗原的定量测定；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各研究领域。
	ELISPOT试剂盒	Feline CCL5/RANTES ELISpot、Hu IFN-Gma ELISPOT KIT	主要用于疫苗及抗原特异性T细胞的研究；常用于器官移植中排斥反应的预测、疫苗研发、自身免疫疾病研究等领域。
	CBA试剂盒	Hu Th1/Th2 CBA Cytokine Kit II、NHP Th1/Th2 Cytokine CBA Kit	主要用于细胞因子和炎症因子的高通量测定；常用于疾病诊断或机理研究的生物标志物筛选、机体体液免疫功能评价、细胞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应用领域
	Luminex 试剂盒	IL-2、IL-6、VEGF、IFN-gamma等试剂盒	因子风暴、大分子药物的免疫原性评价等领域。
	MSD试剂盒	IFN- γ 、IL-10、A β 38、A β 40	
	多重组化试剂盒	四重、五重免疫组化试剂盒	主要用于组织样本的多指标共染；常用于癌症、肿瘤免疫、神经等研究领域。
	ChIP试剂盒	Sonication Chromatin IP Kit、Enzymatic Chromatin IP Kit	主要用于研究蛋白质和DNA的相互作用；在表观遗传学各细分领域应用广泛。
	药物筛选试剂盒	cAMP-Gs Dynamic kit、HTRF KinEASE-TK kit、DELFI A EuTDA Cytotoxicity Kit	主要用于大分子和小分子抗原的精准定量测定；在生物标志物开发与研究以及药物筛选与研发中应用广泛。
重组蛋白/多肽	重组蛋白	IL-2、IL-6、VEGF、IFN-gamma	主要用于体外培养细胞和体内实验中的刺激和阻断，或作为ELISA的标准品等；常用于免疫应答调节、血细胞生成、细胞生长、多能干细胞以及损伤组织修复等研究。
	多肽	Antimicrobial Peptides、Biotin-Labeled Histone Peptides	主要作为酶促反应的底物和封闭，或用于细胞培养等；常用于生物制药、营养食品、化妆品、组织工程材料等领域。
辅助试剂	WB实验辅助试剂	显色剂、蛋白分子量标志物、蛋白酶/磷酸酶抑制剂	作为实验的辅助试剂，主要用于样本处理、封闭、抗体孵育、显色等。
	FCM实验辅助试剂	红细胞裂解液、组织解离试剂盒、FCR阻断剂、固定破膜试剂	
	IHC实验辅助试剂	抗原修复液、封闭液、酶底物等	
	其他辅助试剂	封闭血清、正常对照血清、常用缓冲液等	

3)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公司在提供抗体、抗体相关试剂的同时，围绕生命科学微观和宏观研究对象如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动物等，供应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生化试剂等上下游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分子生物学试剂主要用于基因研究，如核酸样品制备试剂、分子克隆试剂、基因检测试剂等；细胞生物学试剂主要用于细胞相关研究，如细胞培养产品、细胞系等；生化试剂主要是用于生命科学研究的生物材料或有机化合物，如激动剂/抑制剂、植物提取物、荧光染料等。

目前，公司提供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97.96 万种，广泛应用于生物

医药、农林牧渔等领域，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应用领域
分子生物学试剂	样品制备	核酸、蛋白、外泌体等制备试剂盒	主要用于制备核酸、蛋白、外泌体等样品，是生命科学实验的基础材料；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各研究领域。
	分子克隆	克隆载体、定点突变、基因沉默、基因过表达	主要用于验证基因功能或改造基因，以了解、识别、分离和打造基因；常用于药物研发、遗传学和农林牧渔等研究领域。
	基因检测	PCR、基因芯片、二代测序等试剂盒	主要用于定性或定量检测基因表达量和突变情况，或用于筛选疾病靶向基因等；常用于农林牧渔、产前诊断、肿瘤筛查等研究领域。
	基因文库	哺乳动物、大肠杆菌、酵母等文库	作为基因功能研究的高通量筛选工具，协助科研人员进行疾病发生机理、新药物作用机理和潜在药物靶点等研究；常用于癌症、遗传学、细胞生物学等研究领域。
	标准品	gDNA、RNA、cfDNA	主要用于监测分子诊断平台中检测方法准确性、平台运行情况和样本突变频率；在体外诊断领域应用广泛。
细胞生物学试剂	培养产品	培养基、血清、添加剂、3D培养	主要用于细胞培养相关实验；常用于细胞生物学研究、药物研究与开发和生物制药领域。
	细胞系或库	原代细胞、基因编辑细胞系	主要作为药物、毒理等研究的载体；在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和生物医学的基础研究领域均有广泛应用。
	CHO系统	GS敲除体系、CHO细胞	主要用于高产量蛋白的表达；常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工业化生产等领域。
生化试剂	激动剂/抑制剂	SP600125、pd98059、rapamycin、U0126	主要用于对目标分子进行激活或抑制；在细胞生物学及分子生物学的众多研究领域具有广泛应用。
	植物提取物	东莨菪碱氢溴酸盐、薯蓣皂苷、秋水仙碱	主要作为细胞培养的辅助添加物；常用于药理实验、活性筛选、含量检测等药物研发环节。
	荧光染料	异硫氰酸荧光素、藻红蛋白、AlexaFluor系列染料等	主要用于对目标组织、细胞、蛋白、核酸或其他小分子进行特定荧光标记；在生命科学各研究领域均具有广泛应用。

(3) 公司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的经营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按产品类别的销售构成

目前，公司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其中抗体 259 万种，覆盖了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是国内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最全面的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按产品类别销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产品类别	SKU 数量 (种)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抗体	一抗	2,561,990	11,881.97	42.75%	29,680.30	45.81%	23,752.79	47.88%	18,226.41	49.92%
	二抗	31,819	484.70	1.74%	1,012.29	1.56%	774.90	1.56%	554.72	1.52%
抗体相关试剂	重组蛋白/多肽	716,133	2,252.38	8.10%	4,886.83	7.54%	4,225.67	8.52%	2,938.87	8.05%
	检测试剂盒	59,727	6,163.24	22.17%	12,613.41	19.47%	10,271.75	20.71%	7,875.21	21.57%
	辅助试剂	108,832	3,091.96	11.12%	8,208.81	12.67%	5,346.25	10.78%	3,748.29	10.27%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分子生物学试剂	128,370	2,308.08	8.30%	4,328.86	6.68%	2,934.17	5.92%	1,623.90	4.45%
	生化试剂	838,769	852.51	3.07%	1,595.42	2.46%	1,330.55	2.68%	997.31	2.73%
	细胞生物学试剂	12,484	759.37	2.73%	2,467.91	3.81%	968.85	1.95%	546.66	1.50%
合计		4,458,124	27,794.21	100.00%	64,793.83	100.00%	49,604.93	100.00%	36,511.37	100.00%

注：上述 SKU 数量为公司可销售的生命科学试剂的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收入持续快速增长，主要由抗体、抗体相关试剂构成。

2) 公司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各类别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各产品的各类代表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① 抗体

公司是国内提供抗体产品最全面的企业之一，通过持续整合 BD、CST、R&D Systems、Bioxcell 等第三方品牌抗体，实现了在免疫学、神经科学、信号传导、肿瘤、心血管、表观遗传学、干细胞学等研究领域产品的广泛覆盖。目前，公司提供一

抗产品 SKU256.20 万种，二抗产品 SKU3.18 万种，产品品类规格齐全。公司抗体主要代表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一抗	免疫学抗体	CD3	细胞、组织、动物	328.04	672.45	623.90	439.27	3,602
		CD4	细胞、组织、动物	344.94	937.88	646.38	475.91	4,873
	神经科学抗体	NeuN	细胞、组织、动物	8.10	21.25	18.06	12.23	266
		Tau	细胞、组织、动物	13.25	49.53	39.59	14.78	2,693
	细胞信号传导抗体	AKT	细胞、组织	157.03	526.27	439.37	366.39	1,022
		ERK	细胞、组织	166.65	174.26	19.94	9.24	62
	肿瘤抗体	PD-L1	细胞、组织、动物	193.73	444.77	313.36	169.21	1,250
		ALK	细胞、组织、动物	18.40	22.08	21.67	15.13	675
	细胞生物学抗体	Nrf2	细胞、组织、动物	15.30	45.86	33.13	22.93	836
		PD-1	细胞、组织、动物	236.92	561.16	287.29	154.75	1,166
	干细胞抗体	Sox2	细胞、组织	13.25	42.21	30.39	18.27	864
		c-Myc	细胞、组织	24.82	71.49	47.16	37.53	1,697
	发育生物学抗体	Hippo	细胞、组织	4.99	10.10	9.30	15.28	2
		YAP	细胞、组织	35.53	80.19	60.29	49.71	286
	表观遗传学抗体	Histone3	基因、蛋白、细胞、组织	104.43	275.58	239.78	178.70	9,959
	细胞骨架抗体	actin	细胞、组织	127.91	360.89	262.61	193.99	7,649
Tubulin		细胞、组织	53.32	144.31	119.64	87.31	4,966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离子通道抗体	Na ⁺ 、K ⁺ 、Ca ²⁺ 等通道抗体	细胞、组织	55.90	164.26	126.35	91.18	4,547
	心血管抗体	VEGF	细胞、组织	106.23	232.53	202.75	155.27	3,278
		VEGFR	细胞、组织	26.68	45.55	48.65	27.39	2,918
	代谢抗体	Insulin	细胞、组织	34.44	51.77	65.80	53.17	3,585
		HIF-1 α	细胞、组织	19.92	46.18	33.20	23.30	105
	细胞因子类抗体	TNF	细胞、组织	221.03	265.27	155.43	84.32	3,788
		IFN	细胞、组织	217.43	304.23	101.20	41.50	879
二抗	Goat Anti-Rabbit IgG (H+L)	细胞、组织	27.98	89.20	60.97	28.82	209	
	Goat Anti-Mouse IgG (H+L)	细胞、组织	80.12	128.18	96.70	67.49	602	

注：上述 SKU 数量为公司各类别代表产品可销售的生命科学试剂 SKU 数量。

② 抗体相关试剂

公司抗体相关试剂产品包括基于抗体应用技术开发的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辅助试剂。目前，公司提供抗体相关试剂产品 SKU88.47 万种，广泛应用于基础科研、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体外诊断产品研发等领域。公司抗体相关试剂主要代表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检测试	ELISA试剂盒	IL-2	细胞、组织	192.61	357.57	259.79	165.75	1,772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试剂盒		IL-6	细胞、组织	170.49	314.88	229.00	193.30	1,341
	ELISPOT试剂盒	mouse IFN-gamma	细胞、组织	38.07	31.29	23.90	26.81	1,537
		Hu IFN-Gma ELISPOT KIT	细胞、组织	-	0.52	2.44	1.89	1
	CBA试剂盒	Hu Th1/Th2 CBA Cytokine Kit II	细胞	190.76	169.98	315.13	239.25	1
		NHP Th1/Th2 Cytokine CBA Kit	细胞	125.51	69.50	72.07	68.21	1
	Luminex试剂盒	VEGF	细胞、组织	106.23	232.53	202.75	155.27	3,278
		IFN-gamma	细胞、组织	-	-	0.46	0.89	4
	MSD试剂盒	IFN-γ	细胞、组织	32.03	18.42	26.08	7.49	1,051
		IL-10	细胞、组织	67.13	135.97	102.91	76.08	2,193
	多重组化试剂盒	四重、五重免疫组化试剂盒	组织	7.00	1.74	-	-	5
	ChIP试剂盒	Sonication Chromatin IP Kit	细胞、组织	8.31	25.13	13.13	18.18	2
		Enzymatic Chromatin IP Kit	细胞、组织	42.98	135.74	114.85	76.45	33
	药物筛选试剂盒	cAMP-Gs Dynamic kit	细胞	154.18	292.00	230.07	201.66	346
		HTRF KinEASE-TK kit	细胞	90.28	191.68	73.35	56.81	6
重组蛋白/多肽	重组蛋白	Recombinant Human TNF	细胞、动物	10.93	24.26	35.94	25.21	218
		IFN-gamma	细胞、动物	74.65	169.36	191.88	155.62	1,053
	多肽	Antimicrobial Peptides	细胞、动物	3.39	9.03	6.79	9.09	205
		Biotin-Labeled Histone Peptides	细胞、动物	0.39	1.01	-	0.36	13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辅助试剂	WB实验辅助试剂	显色剂	细胞、组织	6.75	42.19	27.44	10.39	11
		蛋白分子量标志物	细胞、组织	13.41	40.91	23.53	33.22	2,159
	FCM实验辅助试剂	FCR阻断剂	细胞	24.26	71.30	42.28	22.71	2
		固定破膜试剂	细胞	41.21	99.82	69.89	67.76	2
	IHC实验辅助试剂	抗原修复液	组织	0.16	3.99	0.01	0.03	31
		酶底物等	组织	7.86	14.95	20.60	20.54	322
	其他辅助试剂	封闭血清	组织	0.12	0.85	0.60	1.57	609
		常用缓冲液	细胞、组织	303.30	598.69	424.77	240.97	1,929

注：上述 SKU 数量为公司各类别代表产品可销售的生命科学试剂 SKU 数量。

③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公司在提供抗体、抗体相关试剂的同时，围绕生命科学微观和宏观研究对象如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动物等，供应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生化试剂等上下游生命科学试剂产品。目前，公司提供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97.96 万种，广泛应用于生物医药、农林牧渔等领域。公司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主要代表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分子生物学试剂	样品制备	蛋白	细胞、组织	26.32	48.15	20.82	3.32	241
		外泌体等制备试剂盒	细胞、组织	30.09	85.29	40.76	26.29	2,431
	分子克隆	基因沉默	基因、细胞、动物	0.70	2.27	2.40	1.64	26

产品类别	产品种类	代表产品	研究对象	2020年 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KU数量 (种)
		基因过表达	基因、细胞、 动物	12.74	50.05	7.22	1.19	2,873
	基因检测	PCR、基因芯片、二代测序 等试剂盒	基因、细胞、 动物	92.49	331.78	201.98	137.81	1,671
	基因文库	哺乳动物、大肠杆菌、酵 母等文库	基因、细胞	28.41	224.34	171.12	3.04	2,932
	标准品	RNA	基因、细胞、 组织	258.32	123.04	77.38	41.31	1,257
		cfDNA	基因、细胞、 组织	12.75	47.01	6.19	-	11
细胞生物 学试剂	培养产品	血清	细胞	20.95	69.72	5.70	1.05	147
		3D培养	细胞	6.38	1.69	4.45	0.07	180
	细胞系或库	原代细胞	细胞	2.72	13.72	2.56	-	595
		基因编辑细胞系	细胞	14.36	23.30	-	-	11,280
	CHO系统	GS敲除体系&CHO细胞	细胞	-	9.06	-	-	1
生化试剂	激动剂/抑 制剂	SP600125	细胞	0.28	0.85	2.91	1.38	23
		U0126	细胞	0.80	1.91	3.54	3.11	32
	植物提取物	柠檬酸	细胞	0.05	0.18	0.01	0.03	30
		虾青素	细胞	0.09	0.72	-	-	1
	荧光染料	AlexaFluor系列染料等	细胞	2.23	5.94	3.09	-	23
		藻红蛋白	细胞	39.02	90.27	91.38	75.95	1,165

注：上述 SKU 数量为公司各类别代表产品可销售的生命科学试剂 SKU 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虽销售收入较高，但由于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覆盖领域较广，且生命科学试剂领域客

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单一代表产品的销售收入普遍规模较小，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较小，公司收入构成分散。

3) 公司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前五大 SKU 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 SKU 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大类	收入	占比
2020年 1-6月	1	QIAGEN-tip 10000 (5)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293.08	1.05%
	2	Hu Th1/Th2 CBA Cytokine Kit II	抗体相关试剂	190.76	0.69%
	3	Hu Th1/Th2/Th17 CBA Kit	抗体相关试剂	162.01	0.58%
	4	QIAamp Viral RNA Mini Kit (250)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149.98	0.54%
	5	Advanced ERK phospho-T202/Y204 kit - 10,000 tests	抗体相关试剂	128.39	0.46%
	合计				924.22
2019年	1	InVivoMab anti-mouse PD-1 (CD279)	抗体	383.19	0.49%
	2	CliniMACS CD8 Reagent, CE	抗体相关试剂	380.46	0.48%
	3	CliniMACS CD4 Reagent CE	抗体相关试剂	378.58	0.48%
	4	QIAseq Targeted DNA Custom Panel (96) - 1301-1400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297.69	0.38%
	5	Horizon' sHD-BIOP3GSNu11CHOK1cellline	抗体	269.87	0.34%
	合计				1,709.79
2018年	1	QIAamp Circulating Nucleic Acid Kit (50)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59.41	0.72%
	2	QIAseq Targeted DNA Custom Panel (96) - 1301-1400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50.50	0.71%
	3	Hu Th1/Th2 CBA Cytokine Kit II	抗体相关试剂	315.13	0.64%
	4	Annexin V FITC Apop Dtec Kit I 100Tst	抗体相关试剂	256.60	0.43%
	5	Magplex region 15	抗体相关试剂	236.85	0.39%
	合计				1,518.49
2017年	1	Hu Th1/Th2 CBA Cytokine Kit II	抗体相关试剂	239.25	0.66%
	2	Magplex region 15	抗体相关试剂	201.60	0.55%
	3	Annexin V FITC Apop Dtec Kit I 100Tst	抗体相关试剂	200.94	0.55%
	4	V-PLEX Plus Human CRP Kit (25 Plate)	抗体相关试剂	170.19	0.47%
	5	MACS GMP CD3 pure 1mg	抗体	145.96	0.40%
	合计				957.93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前五大 SKU 销售金额占比较小，公司收入构成分散。

4) 公司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主要品牌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前五大品牌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品牌名	SKU 数量 (种)	收入	占比
2020 年 1-6 月	1	BD Pharmingen	4,263	4,836.52	17.39%
	2	CST	4,342	4,752.98	17.09%
	3	R&D Systems	3,038	2,916.00	10.49%
	4	Cisbio	312	2,095.53	7.54%
	5	Qiagen	402	2,000.00	7.19%
		合计		12,357	16,601.03
2019 年	1	CST	5,925	12,414.58	19.16%
	2	BD Pharmingen	5,905	9,862.85	15.22%
	3	R&D Systems	5,709	6,098.71	9.41%
	4	Miltenyi	964	4,014.28	6.20%
	5	Qiagen	634	3,886.54	6.00%
		合计		19,137	36,276.96
2018 年	1	CST	5,527	10,518.94	21.21%
	2	BD Pharmingen	5,216	7,747.22	15.62%
	3	R&D Systems	5,744	5,898.17	11.89%
	4	Miltenyi	848	2,886.02	5.82%
	5	luminex	59	2,538.42	5.12%
		合计		17,394	29,588.77
2017 年	1	CST	5,175	8,135.89	22.28%
	2	BD Pharmingen	4,920	5,857.25	16.04%
	3	R&D Systems	5,155	4,705.68	12.89%
	4	luminex	86	2,466.54	6.76%
	5	Miltenyi	682	1,954.29	5.35%
		合计		16,018	23,119.65

注：上述 SKU 数量为公司各品牌产品存在销售的生命科学试剂 SKU 数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销售 BD Pharmingen、CST、MSD、R&D Systems 等

行业知名品牌产品，单一品牌的销售占比均未超过 30%，不存在对单一品牌重大依赖的情形。

(4) 生命科学试剂各产品的分类依据

目前公司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覆盖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公司的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分为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三大类，各类产品的分类依据如下：

1) 抗体的分类依据

抗体的分类根据应用领域、应用方式、物种反应性、宿主类别等方式。由于繁杂的研究领域存在交叉、重叠，抗体的类别较为多样、复杂。从国际市场上看，国外品牌如德国默克（Merck KgaA）、赛默飞（Thermo-Fisher）、艾博抗（Abcam）等发展历史较为悠久，产品种类齐全，其抗体分类方式也较为繁杂，主要抗体分类如下：

品牌名	抗体分类
赛默飞（Thermo-Fisher）	冠状病毒抗体、癌症抗体、神经生物学抗体、干细胞抗体、免疫抗体、表观遗传抗体
艾博抗（Abcam）	癌症抗体、心血管抗体、细胞生物学抗体、表观遗传学抗体、代谢抗体、发育生物学抗体、免疫学抗体、微生物学抗体、神经科学抗体、信号传导抗体、干细胞抗体
德国默克（Merck KgaA）	肿瘤生物学抗体、砍价基因抗体和二抗、神经生物学抗体、表观遗传学抗体、信号转导抗体、COVID-19 检测抗体等

抗体根据特异性结合对象的不同，分为一抗和二抗。公司参考国外品牌（Thermo-Fisher、Abcam 等）抗体分类依据，并按照主流抗体的应用领域，将抗体分为免疫学抗体、神经科学抗体、细胞信号转导抗体、肿瘤抗体、细胞生物学抗体等品类。

2) 抗体相关试剂的分类依据

抗体相关试剂是基于抗体应用技术所开发的一系列产品，根据使用用途划分，可分为三类：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辅助试剂。

检测试剂盒用于检测不同种类、浓度的目标蛋白，根据检测性质、检测方

法的区别，检测试剂盒可以细分为 ELISA 试剂盒、ELISPOT 试剂盒和 CBA 试剂盒等；重组蛋白/多肽可进一步细分为重组蛋白和多肽，重组蛋白主要用于细胞培养的添加剂或检测试剂，而多肽则作用于酶促反应；辅助试剂主要用于实验的辅助，包括样本处理、封闭、抗体孵育、显色等，根据不同的检测方法分为 WB 实验辅助试剂、FCM 实验辅助试剂和 IHC 实验辅助试剂等。


3)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的分类依据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主要按照产品实质性差异，划分为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生化试剂等产品类别及二级产品种类。

综上所述，公司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分类明确，与行业内国际品牌产品分类不存在重大差异，可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其中抗体 259 万种，覆盖了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各类别产品均实现了相应销售，但由于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覆盖领域较广，且生命科学试剂领域客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单一代表产品的销售收入、前五大 SKU 销售收入及占比均较小，公司收入构成分散。因此，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对涵盖领域、抗体品种及规格的相关描述真实、准确、客观。

2、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在生命科学试剂基础上，公司配套提供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便捷采购。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业务围绕中高端免疫学检测分析仪器开展，包括检测分析和样品制备两类，其中检测分析仪器主要包括酶标仪、凝胶成像仪、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分析仪、细胞磁性分选仪、多功能流式点阵仪、流式细胞仪等，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包括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移液器、移液管、离心管等。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示意图	功能用途	应用领域
检测分析仪器	酶标仪		主要用于读取 ELISA 试剂盒的反应结果，常用于蛋白、酶等多种分子的定量分析。	免疫学检测分析基础仪器，应用于生命科学各研究领域。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示意图	功能用途	应用领域
	凝胶成像仪		主要用于蛋白质和核酸的凝胶成像和定性分析，是 WB 实验的常用仪器之一。	
	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分析仪		主要用于蛋白定量检测，应用 MSD 技术实现微量样本快速检测多个指标，具有高精度、高灵敏度、高通量、高数据质量等优点。	用于药物研发、免疫学、神经生物学、肿瘤、代谢等研究领域。
	多功能流式点阵仪		主要用于蛋白定性或定量分析，应用 Luminex 技术实现高效率的多指标联合检测。	用于免疫学、蛋白质、核酸检测、基因等研究领域。
	细胞磁性分选仪		基于 MACS 技术，主要用于细胞标记和分选。	用于细胞生物学、免疫学、肿瘤学、血液病学等研究领域。
	流式细胞仪		主要用于对细胞进行自动分析和分选，测定细胞总核酸量和总蛋白量等指标，是流式实验的必备设备。	
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主要用于将脾脏、肝脏、肺等组织处理为单细胞悬液，或制备成匀浆。	用于肿瘤学、干细胞学、心血管学、神经学、免疫学等研究领域。
	通用仪器及耗材		用于实验室各类基础操作，如移液、样本混匀、样本分离等。	应用于生命科学各研究领域。

3、综合技术服务

为更好服务客户科研实验，公司在提供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同时，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综合技术服务较好的满足了客户的专业化需求，有力的支撑了公司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1) 配套服务

1) 实验服务

针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客户实验需求与设备、人员、技术不匹配，以及生物医药企业客户降低药物研发成本、缩短药物研发周期、实现药物快速上市等需求，公司配套提供实验外包服务。

公司基于免疫学技术，通过运用 FCM、WB、ELISA、IHC、IF、MSD 及 HTRF 等抗体应用方法，向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生物医药企业等客户提供在基因水平、蛋白水平、细胞水平、组织水平的单/多因子、流式、免疫组化及均相时间分辨荧光等检测和数据服务，帮助客户提高实验效率、降低实验成本，助力基础研究、临床转化研究、临床应用、药物研发等。主要服务具体如下：

服务类别	功能作用	面向客户群体	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单/多因子检测	定量检测蛋白，主要用于生物标志物发现、辅助诊断等领域。	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为主	通过ELISA、蛋白芯片、抗体芯片、基因芯片、HTRF、CBA、Luminex、MSD等技术平台，实现从基因、蛋白、细胞到组织等不同水平的检测，并可实现微量样本多指标检测，年检测样本超过10万例。
流式检测	对细胞进行自动分析和分选，主要用于细胞免疫功能评价、特定细胞群体研究等领域。	医院、生物医药企业和高等院校为主	实现了高活性和高得率的不同原代细胞的获得，一次性可完成18色以内的流式检测，并采用Flowjo软件进行多参数数据分析，年检测样本近万例。
免疫组化检测	对组织细胞内抗原进行定位、定性及相对定量的检测，主要用于病理分析及诊断。	医院和高等院校、生物医药企业为主	涵盖免疫组化常规检测及分析，可实现多重免疫组化检测，采用数字病理扫描仪将病理切片图像化，并通过HALO智能病理分析软件进行结果分析。
均相时间分辨荧光检测	用作对激酶、G蛋白偶联受体、免疫检查点、蛋白互作、表观遗传酶等靶点的化合物或抗体药的高通量筛选，主要用于肿瘤免疫、神经科学、表观遗传学、生物药发现、糖尿病和代谢、病毒学等研究。	生物医药企业、科研院所为主	与多家生物医药企业及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年检测样本达数千例。

2) 其他服务

公司在销售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同时配套提供流式、免疫组化、二代测序等实验数据分析软件，如Flowjo、HALO、IPA、CLC、HGMD等，有效提高实验数据分析的效率和精确性。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流式细胞仪的配件销售和维修保养等服务。

(2) 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技术支持服务涵盖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服务于公司生命科学科研产品销售，公司不对客户就技术支持服务单独收费。技术支持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阶段	客户需求	服务内容
售前阶段	在海量产品中准确选择符合自身科研需求的试剂产品	线上平台可实现产品精准检索及相关产品智能推荐
		售前工程师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理解为其提供产品选型、组合、方案设计等咨询服务
	采购尚未商品化的抗体产品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抗体产品
	获取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 提高实验设计、操作等能力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技术培训，包括线上视频直播、录播，线下讲座等
售中阶段	产品运输温度符合要求	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货物配送环境温度控制
	及时了解订单信息，合理安排实验计划	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订单的全流程追踪
售后阶段	正确使用产品开展实验	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等指导
	高效处理及分析实验数据	提供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服务
	了解和完善实验技术路线、操作方法	协助建立和优化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

4、典型应用场景

公司产品或服务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典型应用场景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和药物研发产品应用情况如下：

（1）生命科学基础研究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科研人员进行基础研究时，通常沿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动物等研究对象展开科研活动。针对上述科研活动和研究对象，公司提供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全面服务于客户生命科学基础研究活动。具体产品和服务应用情况如下：

阶段	基因	蛋白	细胞	组织	动物
抗体+抗体相关试剂		全部产品	流式抗体 ELISPOT/凋亡/CBA试剂盒等、 细胞因子、FCM实验辅助试剂	免疫组化/免疫荧光抗体 多重组化/组织解离试剂盒、 IHC实验辅助试剂	功能性抗体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各类分子生物学 试剂		各类细胞生物学试剂	培养基等细胞生物学试剂	基因沉默、 细胞株
			样品制备类分子生物学试剂		
			各类生化试剂		
仪器及耗材	PCR仪	凝胶成像仪、酶标仪、 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分析仪、 多功能流式点阵仪	流式细胞仪、磁性细胞分选仪	扫描仪	
			通用仪器及耗材		
综合技术服务	IPA、CLC、HGMD	单/多因子检测、 均相时间分辨荧光检测	流式检测、 Flowjo流式分析软件	免疫组化检测、 HALO病理分析软件	
			各类技术支持服务		
客户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		

近年来，我国在国家战略、政策制定、资源安排等方面将基础研究放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2018年1月，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指出，加大中央财政对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完善对高校、科研院所、科学家的长期稳定支持机制，壮大基础研究人才队伍。目前，我国已成为研发人员总量世界第一、研发经费支出世界第二的研发大国。

受益于下游基础研究领域研究经费投入力度的不断加大，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客户的数量和销售收入呈快速上升趋势。

(2) 药物研发

公司产品和服务覆盖药物研发（以生物药为主，如抗体药、重组蛋白药、细胞治疗等）的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等各环节，客户以大型药企、创新药药企和CRO/CDMO企业为主。具体产品和服务应用情况如下：

阶段	药物发现				临床前研究				临床研究 I, II, III期	
	病理研究	靶标选择	先导药物	候选药物	药效评价	安全性评价	毒代研究	质控研究	生物分析	伴随诊断
抗体+抗体相关试剂	流式抗体、ELISA试剂盒、Luminex/CBA/MSD单因子检测试剂盒									
	信号转导抗体、磁珠抗体、激酶、 表观遗传学酶、细胞因子等				功能性抗体、质控试剂盒(HCP, ProteinA 残留等) 组织处理试剂盒、免疫组化抗体				免疫组化抗体	
	HTRF/Alpha/高通量药物筛选等								组织处理试剂盒、MSD试剂盒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基因表达、基因编辑、文库、CHO细胞 基因编辑细胞系HAP1、肿瘤细胞系、化合物库等				微核检测试剂盒					
仪器及耗材	酶标仪									
	高通量膜片钳				高通量膜片钳、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仪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仪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综合技术服务	均相时间分辨荧光检测				多因子检测服务、HALO病理分析软件、FLOWJO流式分析软件					
	各类技术支持服务									
客户	科研院所 + 大型药企 + 创新药药企 + CRO/CDMO								大型药企 + 创新药药企 + CRO/CDMO	

生物药是未来新药研发的主要方向，生物药产业是目前医药产业中发展最快、活力最强、技术壁垒最高的领域之一，随着免疫治疗、基因治疗、干细胞治疗等多种技术的逐渐成熟，生物药产业正步入高速发展期，2018年全球以销

售额计排名前 10 的药物中生物药占据了 9 款²。与全球市场相比，目前我国药品市场中生物药（包括类似物）占比仍相对较低，未来成长潜力巨大，自 2019 年 2 月我国首个生物类似药正式获批上市以来，已有 4 个生物类似物产品陆续获批，标志着我国在生物类似药领域迎来了突破性进展。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生物类似药在研数量最多的国家，先后有近 200 余个生物类似药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³。

受益于下游生物药新药研发加速发展带来的需求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大型药企、创新药药企和 CRO/CDMO 企业等客户的数量和销售收入呈大幅上升趋势，由 2017 年的 350 家、营业收入 9,210.40 万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618 家、营业收入 22,435.03 万元。

5、公司商业实质和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一家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的科学服务商。公司对于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的销售，并非简单的商品销售行为，同时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因此，公司的商业实质与核心竞争力集中于公司产品销售的各个环节及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² 数据来源：《中国生物药市场研究报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2019 年 9 月。

³ 数据来源：《创新趋势浪潮下，寻找真成长—医药行业 2020 中期投资策略一（创新药 & CXO）》，万联证券研究报告，2020 年 6 月。

项目	环节		业务模式	运用的核心技术	员工投入
产品 销售	采购	供应链系统下的商品采购管理	公司“UNIV供应链系统”结合了公司ERP系统、WMS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等，与部分供应商实现了订单信息自动对接，有效管理公司备货采购产品和以销定采产品的采购、清关、仓储	智能仓储物流技术、智能云平台技术	采购人员 19 人
	生产	ODM 委托生产	爱必信负责制定产品标准、技术指标、验收标准等，ODM 厂商自行采购原材料，按照爱必信提供的质量和技术要求生产、分装产品	一种特定的抗体包被技术、传统抗体的制备技术、鼠源单克隆抗体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抗体的 ProA/ProG 磁珠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蛋白的标签抗体磁珠的制备技术	销售人员（爱必信）4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2 人
		自主生产	公司生产人员根据原材料特点及产品种类、指标、性能等要求，实施修饰、配制、特殊处理（冻干、离心、沉淀、免疫反应等）及质量检测等，检测合格后进行分装/组装，形成标准规格产成品		生产人员（爱必信）4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2 人
	销售	线上销售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通过自有电商网站（http://www.univ-bio.com/、http://www.absin.cn/）、微信公众号（优宁维抗体专家、流式专家、优宁维分子生物学、多因子检测 CRO 服务专家等）、微信小程序（优宁维商城、小优博士）等线上平台开展	智能仓储物流技术、智能云平台技术	销售人员（包含产品专员、技术支持、销售代表等）316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226 人
		线下销售	公司线下销售渠道体系由各事业部、销售子公司及办事处构成。各事业部负责市场调研、营销策略、销售计划的制订和实施、维护和开发客户，根据客户反馈开展售后工作。销售子公司/办事处负责所在地区的线下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工作		
	研发	业务平台研发	该类研发活动着眼于对公司线上平台、ERP 系统及供应链系统进行持续研究和优化，结合业务领域的实际需求，持续提升公司各类平台的功能和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提高业务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使用体验	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技术；试剂类产品的选择技术；产品智能推荐技术；流式抗体配色技术；智能云平台技术	IT 研发人员 16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12 人。
产品和技术研发		该类研发活动以客户需求为基础，结合行业前沿及热点研究方向、市场竞争情况、历史销售数据等信息，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展各类研究，建立和深化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开发偶联抗体和检测试剂盒等产品	一种特定的抗体包被技术、传统抗体的制备技术、鼠源单克隆抗体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抗体的 ProA/ProG 磁珠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蛋白的标签抗体磁珠的制备技术	生物研发人员（抗体与蛋白研发方向）12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9 人	

项目	环节	业务模式	运用的核心技术	员工投入
			体磁珠的制备技术	
	实验方法研发	该类研发活动着眼于单/多因子检测、流式检测等实验所应用方法的不断优化,结合公司实验服务开展情况,持续提升实验服务准确性和效率,降低实验服务成本,提高公司在实验服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一种关于电化学检测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 Luminex 检测方法的优化	生物研发人员(MSD 技术开发方向)14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13人
综合技术服务	线上平台精准检索及智能推荐	公司产品精准检索引擎及选择工具,可实现生命科学试剂产品精准、高效、快速检索;智能推荐系统,在客户进行检索同时,将客户设置的产品参数与系统相关信号通路上下路径和产品数据标签等进行逻辑运算和模糊匹配,预测客户的潜在需求,实现相关配套产品智能推荐	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技术、选择技术	产品专员41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9人
	售前工程师的专业咨询服务	售前工程师基于其对客户细分领域的深入了解、对客户需求的分解、对产品属性的熟练掌握等,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种类选择、产品组合搭配、实验方案设计、实验技术指导到整体解决方案设计的专业咨询服务,优化客户购买体验,增强客户粘性	流式抗体配色技术、一种关于电化学检测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	技术支持69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65人
	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	可根据客户提供的基因序列进行抗原设计与合成,并利用该抗原进行单/多克隆抗体制备、抗体修饰或偶联,以满足定制需求	一种特定的抗体包被技术、传统抗体的制备技术、鼠源单克隆抗体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抗体的 ProA/ProG 磁珠的制备技术、用于纯化蛋白的标签抗体磁珠的制备技术	
	线上线下技术培训	线上培训以“小优课堂”、实验视频培训中心、产品及技术指导手册等为载体,主要进行常规实验操作技术的要点讲解、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的解读、实验 Demo 演示等;线下培训根据客户需求开展,提供从基础理论、方案优化、上机操作到数据分析等多层次培训	智能云平台技术;一种关于电化学检测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 Luminex 检测方法的优化	产品专员41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9人
	售中阶段	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	公司依托供应链系统温度管理模块,根据产品在长期储存和短期运输中的不同温度要求,可在运输过程中及时进行温度监控及异常状态提醒,从而实现对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	智能仓储物流技术

项目	环节	业务模式	运用的核心技术	员工投入
	订单的全流程追踪	公司构建了订单全流程追踪系统，实现了跟单信息管理、报关信息管理、物流信息管理、短信信息管理、电子签收管理、发票信息管理等功能		采购人员 19 人；物流人员 37 人；技术支持 69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65 人；销售代表 138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117 人
售后阶段	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	客户开展实验前，售后工程师会基于其使用的检测平台，进行仪器校准的相关指导，如流式仪器电压稳定的调整、液流管路的疏通、激光器状态的检测等，确保仪器正常运行；实验过程中，售后工程师为客户提供建立模板、调整试剂配比以及优化实验流程等上机指导，并依托公司技术支持知识库，快速解决客户实验过程中遇到的各类产品或技术问题	智能云平台技术	售后工程师 3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 人
	协助客户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	公司售后工程师基于专业背景及多年操作经验，借助如 Flowjo、HALO 等专业数据分析软件，协助客户对流式、免疫组化等实验结果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	智能云平台技术	售后工程师 3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 人
	协助客户建立实验标准操作步骤 (SOP)	公司基于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验室研究经验，通过实验方案设计、设备使用培训、Demo 实验演示、Protocol 的制定等方式，协助客户建立和优化实验标准操作步骤 (SOP)	一种关于电化学检测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	售后工程师 3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 人；产品专员 41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9 人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商业实质为根据生命科学领域专业技术性强、产品供应及需求分散的特点，构建了线上平台与线下渠道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以较多生物、计算机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的投入和产品类、服务类及业务平台类核心技术的积累为基础，搭建生命科学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在销售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产品的同时，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更好的满足生命科学领域科研人员的需求和科研活动的开展。

公司根据生命科学服务领域的特点，在业务模式构建、核心技术研发和人员方面进行了较多投入，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特色产品组合和应用技术方案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专注于抗体领域，通过精心筛选全球抗体生产商及其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各研究领域的特色抗体产品，如 BD 的流式抗体、CST 的细胞信号传导类抗体、R&D systems 的细胞因子类抗体、Cytoskeleton 的细胞骨架抗体、Jackson 的各种标记二抗产品等。公司在客户购买及使用过程中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技术服务，如抗体的精准查询及智能推荐、流式抗体的配色及组合、免疫组化抗体的多指标组合、抗体相关检测实验服务等。同时，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开发偶联抗体和检测试剂盒等产品，建立和深化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2）专业的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投入较多人员构建了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团队，在提供生命科学产品同时，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可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实验需求，解决产品及技术信息不对称，提升客户实验技术水平，助力客户快捷、高效地开展科研实验，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

（3）供应链

由于公司产品种类繁多，为便于客户下单，了解订单进程及物流信息、发票信息等，公司搭建了电商平台，并充分结合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实现订单全程可追踪，大幅增加信

息透明度，提高交易效率。

公司注重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物流于一体的供应链体系建设，开发了供应商/品牌管理、采购管理、仓储管理、物流配送、全流程追踪和合规管理等系统。系统可以对供应商资质、商品信息、供应商库存信息进行常规管理，实时获取报关进展，对安全库存、客户供货周期等进行自动控制及管理，并实现了细胞进境、入库、销售等的电子化管控。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保存及运输要求高、有效期短等问题，公司建立了现代化的仓储物流配送系统，配有专业的冷链仓储和运输设备，并对仓库设施及物流实行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精准管理产品的有效期、批次和溯源信息，实现高效稳定的配送。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的销售和综合技术服务，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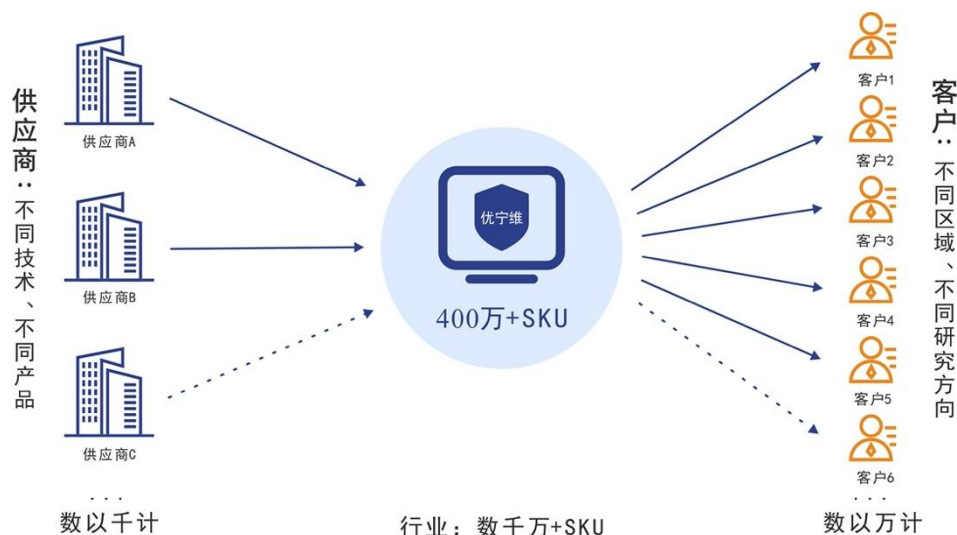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命科学试剂	27,794.21	81.68%	64,793.83	82.37%	49,604.93	82.19%	36,511.37	84.71%
其中：抗体	12,366.67	36.34%	30,692.59	39.02%	24,527.68	40.64%	18,781.13	43.57%
抗体相关试剂	11,507.58	33.82%	25,709.05	32.68%	19,843.68	32.88%	14,562.37	33.79%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919.95	11.52%	8,392.18	10.67%	5,233.57	8.67%	3,167.87	7.35%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5,790.27	17.02%	12,743.47	16.20%	9,869.51	16.35%	6,119.35	14.20%
综合技术服务	444.18	1.31%	1,125.34	1.43%	880.07	1.46%	472.25	1.10%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

1、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具有产品品种多、专业性强的特征，上游生产商数量众

多但受制于技术、资源及成本等因素，单一生产商提供产品有限。下游客户群体庞大、研究方向千差万别，采购需求呈现多样化、高频率、小批量的特点。行业内形成了大量规模较小的区域性供应商，存在品种少、专业技术弱等问题。因此，生命科学试剂行业需要专业的一站式服务商作为链接上游生产商和下游客户的桥梁。



公司以全面高品质的产品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渠道、智能供应链体系等为依托构建一站式平台，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解决产品及技术信息不对称，提升客户实验技术水平，助力客户快捷、高效地开展科研实验，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

公司配套服务情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二）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用途”之“3、综合技术服务”。公司技术支持服务情况如下：

（1）售前阶段

1) 线上平台精准检索及智能推荐

公司产品精准检索引擎及选择工具，可实现生命科学试剂产品精准、高效、快速检索。其中：产品精准检索引擎根据客户设置的多个产品参数，结合系统设置的产品评价推荐指标，通过逻辑算法实现产品的精准检索；产品选择工具根据客户设置的多个实验参数和实验目的，通过逐层分解和数据匹配算

法，实现产品的精准检索。

公司产品智能推荐系统，在客户进行检索同时，将客户设置的产品参数与系统相关信号通路上下路径和产品数据标签等进行逻辑运算和模糊匹配，预测客户的潜在需求，实现相关配套产品智能推荐。

2) 售前工程师的专业咨询服务

售前工程师基于其对客户细分领域的深入了解、对客户需求的分解、对产品属性的熟练掌握等，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种类选择、产品组合搭配、实验方案设计、实验技术指导到整体解决方案设计的专业咨询服务，优化客户购买体验，增强客户粘性。

以公司为某大学医学院课题组设计的肿瘤免疫流式细胞分型方案为例，公司售前工程师提供的专业咨询服务内容如下：

服务步骤	服务内容
客户需求分解	根据客户对肿瘤免疫微环境中免疫细胞及免疫相关分子研究的要求，售前工程师与客户一起确定需要分型的免疫细胞群（T/B/NK/DC/Monocyte/Macrophage/MDSC）及其不同亚群等。
客户需求确认	售前工程师根据已分解的客户需求，结合免疫细胞的标志物表达图谱，与客户一起确定需要检测的免疫细胞标志物共 15 个。
解决方案设计	1、根据样本类型（肿瘤组织）、仪器型号及配置（LSR Fortessa X-20，5 激光、18 通道）进行实验框架设计，通过免疫细胞分群关系确定设门逻辑和 33 种可选荧光素； 2、根据荧光素的染色指数、荧光补偿和溢漏，以及免疫细胞群及其不同亚群的抗原表达密度等参数，确定 15 种荧光素配色 Panel； 3、根据 15 种荧光素配色 Panel 匹配流式荧光抗体产品，考虑产品货期、价格、可得性等因素，不断优化和调整方案，最终从公司产品库匹配到所需 15 种流式荧光抗体； 4、根据最终确定的 15 种流式荧光抗体，搭配相应数量的同型对照抗体。
最终提供产品	最终为客户提供 15 种流式荧光抗体、15 种同型对照抗体、5 种配套试剂（FcR 阻断剂、细胞死活染料、固定破膜剂、染色缓冲液、荧光补偿微球）。

3) 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

生命科学研究中往往涉及到对新靶点的探索，以及特定靶点抗体的新应用、新偶联，现有商品化抗体产品通常无法满足上述需求。公司抗体定制服务，可根据客户提供的基因序列进行抗原设计与合成，并利用该抗原进行单/多克隆抗体制备、抗体修饰或偶联，以满足定制需求。

4) 线上线下技术培训

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客户提供技术培训。线上培训以“小优课堂”、实验视频培训中心、产品及技术指导手册等为载体，主要进行常规实验操作技术的要点讲解、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的解读、实验 Demo 演示等。其中，“小优课堂”每周开展 3-4 次直播培训并提供回看等功能，培训涵盖了流式技术、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蛋白纯化、新药研发、细胞治疗等各类主题，最高单次在线培训人数超过 1.3 万人次，累计观看人数超过 50 万人次，深受客户欢迎。线下培训根据客户需求开展，提供从基础理论、方案优化、上机操作到数据分析等多层次培训。此外，公司还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上海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等形成了长期稳定合作，定期开展线下讲座。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开展的线下培训讲座均超过 1,000 场。

长期持续的线上线下技术培训，为客户提高实验设计、操作能力，及时获取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提供了方便、快捷的途径。

（2）售中阶段

1) 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

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对于运输环境温度要求严苛，目前行业内对于运输途中的温度控制主要通过保温介质进行，存在保温介质时效与运输时间不匹配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

公司依托供应链系统温度管理模块，根据产品在长期储存和短期运输中的不同温度要求，可在运输过程中及时进行温度监控及异常状态提醒，从而实现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具体如下：



2) 订单的全流程追踪

国内生命科学研究对进口试剂依赖度较高，客户往往面临产品交货期与实验计划相冲突的矛盾，同时由于采购需求呈现频繁、分散、小批量等特点，因此，方便、快捷、及时的追踪订单信息以合理安排及调整实验计划，已成为客户迫切需求。

为此，公司构建了订单全流程追踪系统，主要功能如下：①跟单信息管理，系统根据供应商库存、交货等信息，自动发送邮件通知销售人员关于缺货、交货延期、取消订单等信息，以便销售人员及时与客户进行沟通；②报关信息管理，通过第三方云通关系统实现与海关系统的对接，实时获取报关商品的进展状态；③物流信息管理，与国际/国内第三方物流系统对接，实时获取国内外商品运输情况；④短信信息管理，商品出库后，系统自动发送提示短信至客户，提示客户及时收货；⑤电子签收管理，客户收到货物后，只需通过电子设备进行签收即可完成收货，签收信息实时反馈至公司 ERP 系统，确保客户签收环节信息及时准确；⑥发票信息管理，客户财务在付款后，通过公司开发的微信发票小程序可实时将相关信息反馈至公司 ERP 系统，确保发票核销信息及时准确。

(3) 售后阶段

1) 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

客户开展实验前，售后工程师会基于其使用的检测平台，进行仪器校准的相关指导，如流式仪器电压稳定的调整、液流管路的疏通、激光器状态的检测等，确保仪器正常运行；实验过程中，售后工程师为客户提供建立模板、调整试剂配比以及优化实验流程等上机指导，并依托公司技术支持知识库，快速解决客户实验过程中遇到的各类产品或技术问题。

2) 协助客户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

流式、免疫组化等实验结果包含大量实验数据，其处理、分析及结果呈现等均需借助如 Flowjo、HALO 等专业数据分析软件，上述软件由于模块多、参数复杂等特点，客户往往难以熟练运用。公司售后工程师基于专业背景及多年操作经验，协助客户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

3) 协助客户建立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

生物医药生产企业和 CRO 企业为有效控制产品或服务质量，确保药物研究过程遵循相关法规规范，需制定完整的药物研究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公司销售的流式产品、MSD 仪器及配套产品涉及技术较为复杂，部分客户缺乏独立构建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的能力。公司基于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验室研究经验，通过实验方案设计、设备使用培训、Demo 实验演示、Protocol 的制定等方式，协助客户建立和优化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

（4）公司具备“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的能力

公司线上销售、线下销售的详细服务内容与服务能力匹配情况如下：

①线上销售

阶段	流程	客户需求	客户操作流程	公司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服务内容	员工分类	员工构成
售前阶段	注册	对产品浏览、收藏	在优宁维官网等自行提交信息进行注册	-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自动对线上客户信息建档、归类，IT 运维人员保证上述功能正常使用	IT 运维人员	4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选购	在海量产品中准确选择符合自身科研需求的试剂产品	在线上平台自主查询	线上平台精准检索及智能推荐服务	线上平台系由 IT 研发人员根据产品专员反馈的需求进行自主开发，实现产品精准检索及相关产品智能推荐	产品专员	41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9 人
			根据需求与技术支持沟通、咨询	售前工程师的专业咨询服务	售前工程师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理解为其提供产品选型、组合、方案设计等咨询服务	技术支持	
		采购尚未商品化的抗体产品	提供基因序列	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服务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抗体产品（根据客户提供的基因序列进行抗原设计与合成，并利用该抗原进行单/多克隆抗体制备、抗体修饰或偶联，以满足定制需求）		
		委托进行实验检测服务	提供样本信息、实验类别，与技术支持沟通咨询	实验外包技术服务	为客户提供实验方案、检测服务		
	技术培训	获取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提高实验设计、操作等能力	参与培训	线上线下技术培训服务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技术培训，包括线上视频直播、录播，线下讲座等	产品专员	41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9 人
售中阶段	下单	客户采购需求	官网自主下单或电话委托发行人销售人员下单	-	线上平台订单自动转入 ERP 系统，技术支持、销售助理确认客户信息，通过邮件形式与客户确认订单信息	技术支持、销售助理	86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66 人
	采购	订购期货或者现货，效期或者批次符合要求	-	订单的全流程追踪服务	根据具体的商品信息，匹配恰当的供应商或现有库存，满足客户采购需求	采购人员	19 人

阶段	流程	客户需求	客户操作流程	公司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服务内容	员工分类	员工构成
	配送	产品运输温度符合要求	-	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服务	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货物配送环境温度控制	物流人员	37人
	订单跟进	及时了解订单信息,合理安排实验计划	-	订单的全流程追踪服务	智能供应链系统系由公司IT研发人员进行自主开发,可实现订单的全流程追踪	采购人员、物流人员	56人
售后阶段	技术指导	正确使用产品开展实验	与售后工程师沟通、咨询	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服务	售后工程师针对客户开展实验前、实验过程中提供试剂使用、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服务	售后工程师	3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人
		高效处理及分析实验数据		协助客户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服务	公司售后工程师基于专业背景及多年操作经验,协助客户进行数据处理及结果分析		
		了解和完善实验技术路线、操作方法		协助客户建立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	公司基于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验室研究经验,通过实验方案设计、设备使用培训、Demo实验演示、Protocol的制定等方式,协助客户建立和优化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	售后工程师、产品专员	44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2人

注:上表将线上销售主要流程与各节点主要参与人员进行了匹配,部分销售人员如市场人员、商务人员等主要负责市场开拓及相关辅助销售工作,未直接在上表中进行体现。

② 线下销售

阶段	流程	客户需求	客户操作流程	公司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提供服务内容	员工专业	员工构成
售前阶段	接洽	对产品和公司进行了解	客户电话或其他形式咨询	-	销售人员通过实地拜访或电话、微信、邮件等其他形式获悉客户需求;初次合作客户,销售人员需核实其详细信息并录入ERP系统	销售代表、技术支持、产品专员	248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221人
	选购	在海量产品中准确选择符合自身科研需求的试剂	在线上平台自主查询	线上平台精准检索及智能推荐服务	线上平台系由IT研发人员根据产品专员反馈的需求进行自主开发,实现产品精准检索及相关产品智能推荐	产品专员	41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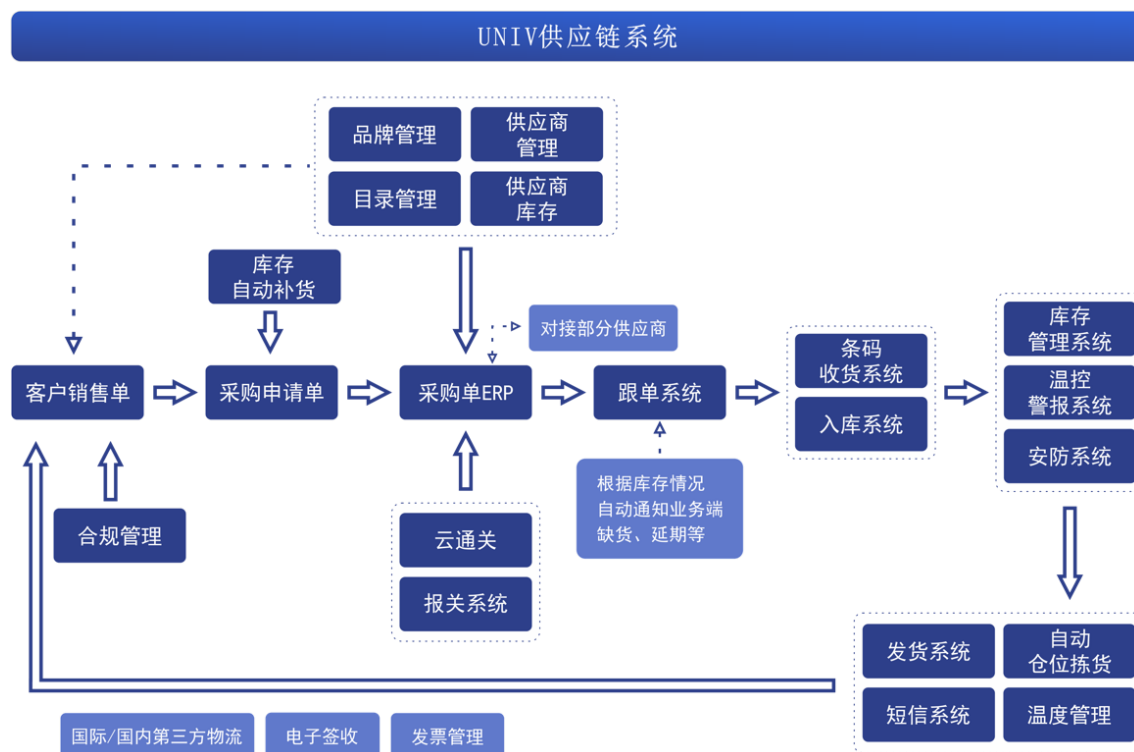
阶段	流程	客户需求	客户操作流程	公司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提供服务内容	员工专业	员工构成
		产品	根据需求与技术支持沟通、咨询	售前工程师的专业咨询服务	售前工程师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理解为其提供产品选型、组合、方案设计等咨询服务	技术支持	69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65人
		采购尚未商品化的抗体产品	提供基因序列	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定制抗体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抗体产品（根据客户提供的基因序列进行抗原设计与合成，并利用该抗原进行单/多克隆抗体制备、抗体修饰或偶联，以满足定制需求）		
		委托进行实验检测服务	提供样本信息、实验类别，与技术支持沟通咨询	实验外包技术服务	为客户提供实验方案、检测服务		
	技术培训	获取前沿、热门技术及资讯 提高实验设计、操作等能力	参与培训	线上线下技术培训服务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技术培训，包括线上视频直播、录播，线下讲座等	产品专员	41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39人
售中、售后阶段公司提供的服务内容及员工专业、构成情况与线上模式基本相同							

注：上表将线下销售主要流程与各节点主要参与人员进行了匹配，部分销售人员如市场人员、商务人员等主要负责市场开拓及相关辅助销售工作，未直接在上表中进行体现。

综上所述，公司在一站式平台基础上，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人员投入数量较多，员工专业化程度较高，具备生命科学相关和计算机相关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保障了公司各环节技术服务的开展，公司具备“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的能力。

2、供应链模式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的特点，公司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了供应链系统，通过与供应商、客户实现信息共享和交互，并结合公司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有效管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和物流流程，加快交货速度和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公司供应链系统由供应商/品牌管理、采购管理、仓储管理、物流配送、全流程追踪和合规管理等子系统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 供应商/品牌管理

供应商/品牌管理子系统主要包括供应商管理、品牌管理、产品目录管理及供应商库存数据管理等。

1) 供应商管理

公司建有供应商档案库，通过对供应商进行准入评估、年度考核及资质审查，筛选优质供应商、淘汰不合格供应商，提高供应商服务质量，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公司对供应商进行预付款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等级确定付款额度。

2) 品牌管理

品牌管理主要包括品牌方的交货期、产品承诺效期、质量追溯等，为订单处理系统提供支持。

3) 产品目录管理

产品目录管理主要管理产品的货号、批次、物料属性、价格、效期等产品信息。

4) 供应商库存数据管理

供应商库存数据管理主要用于获取及管理供应商的库存数据，采购专员每周更新供应商常备库存数据（未及时更新时，系统会以邮件形式自动预警），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已实现系统对接，实时共享供应商库存数据。

(2) 采购管理

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第三方品牌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主要分为备货采购和以销定采两种方式。

备货采购，采购部根据历史销售客户数、月均消耗量、交货周期、供应商承诺的效期、订购频率，制定畅销商品清单、再订货点和再订货数量，并据此编制计划备货方案，备货方案经审批后在采购管理子系统中自动化设置，在计划备货方案触发时，采购管理子系统按照预设规则自动发送备货预警邮件，采购专员在收到邮件后编制采购申请单。

以销定采，销售订单生成后，采购管理子系统自动逐级比对现有库存及在途采购订单，若有库存/在途采购订单则自动转入出库流程；无库存/无在途采购订单，系统自动生成采购申请单。

采购申请单生成后，系统将根据预设的时间、区域等自动生成采购订单，采购专员根据采购订单实施采购。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已实现订单信息自动对接，系统在生成采购订单后将自动发送至供应商对接系统，自动完成采购。

(3) 仓储管理

仓储管理子系统主要包括条码收货/上库、效期管理、温控报警及安防管理等。

1) 条码收货/上库

货物入库时，系统根据采购管理子系统相关信息批量完成货物到货信息的录入，并生成货物唯一条码及产品标签，条码信息包括货号和生产批次，标签信息包括生产日期、入库日期、效期、仓库等；仓库人员根据货物存储要求进行分区储存，通过读取货物条码存放原有库位或任一空余库位，并录入库位条码完成货物与库位绑定，实现动态上库。

2) 效期管理

公司所有货物入库时均进行了效期登记。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对效期较短产品先行出库，有效实现了产品的效期管理。同时，仓库定期发送产品效期预警提醒，督促近效期产品的销售，并根据近效期规则及时调入促销库或过期库，确保在库货物效期安全准确。

3) 温控报警

公司设有阴凉库、常温库、冷藏库、冷冻库等仓库，配备双套制冷设备确保设备不间断运行，并配备多个温度感应探头，实时监控温度变化，温度异常时系统可通过语音及短信方式及时报警管理员。

4) 安防管理

公司仓库设有红外布控系统，同时通过 40 多个视频探头实时监控仓库情况，并可对可疑情形进行追溯分析；后台管理系统可根据盘点计划自动生成盘点数据，仓库人员定期进行盘点，确保在库货物准确安全。

(4) 物流配送

销售人员发货申请通过后，ERP 系统自动推送出库单信息至发货系统，库存自动进行扣除；发货系统与第三方物流系统对接，并通过后台管理系统自动匹配下单信息；仓库人员通过 PDA 扫码复核发货信息，并根据系统声光提示实现货物快速定位；货物发出前，发货系统通过对接气象平台获取气象信息，根据客户目的地气候、产品特性等确定保温等级并进行提示。

公司采用自有配送和专业第三方配送相结合的方式搭建了可覆盖全国的配送网络，并依托于温度管控系统实现对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具体情

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之“1、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2）售中阶段/1）货物配送环境温度的有效管控”。

（5）全流程追踪

全流程追踪子系统可实现订单的全流程追踪展示，优化客户体验，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之“1、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2）售中阶段/2）订单的全流程追踪”。

（6）合规管理

国家对细胞类产品的销售进行了严格管控，需确保相关商品在整个供应链系统中均处于安全使用状态，包括：生产商的生物安全措施及生物采集，国际/国内运输公司生物安全运输措施及运输资质，最终使用者的实验室资质、使用情况及相关处置等，均需符合国家规定。公司合规管理系统在客户购买细胞类产品时，会对上述信息或资质进行复核，确保销售合规性。

3、电子商务模式

（1）电子商务模式概述

公司于2016年起即确立了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拥有超过4.2万名注册用户。

电子商务模式可较好适应科研客户分散、需求多样化、购买频繁等特点，有效将数百万种产品系统地展示给客户，并通过智能搜索系统实现精准检索，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客户粘性。

（2）公司自有电商网站相关情况

1) 注册用户情况

公司自有电商网站用户注册时需提交手机号、单位/学校名称及所在地区等初步信息。注册完成后用户在公司自有电商网站下单，公司获取其初步购买需求。

公司通过如下步骤在用户下单环节验证用户身份和订单的真实性:

①用户选定产品后,需完善详细个人信息如邮箱、真实姓名、学校/单位名称、科室、职务、导师、课题组、所在地区等;

②个人信息完善后,用户需继续补充配送区域、详细地址、电子邮箱、发票抬头、纳税人识别号等与产品配送和开票相关的信息。产品订单提交后转入ERP系统(U8或金蝶K3 Cloud)处理,系统自动分配至用户隶属单位所在区域的技术支持人员OA和邮箱。收到OA实时推送或邮件通知后,技术支持人员将电话联系下单用户。如为老用户,技术支持人员将与其核对产品订购信息,如抗体产品种属是否匹配、货期具体要求、产品适用的实验方法是否匹配等,判断用户拟购产品是否适当,给予用户相关咨询服务。如所购产品无法满足用户实验需求,技术支持人员将为用户提供进一步的产品咨询服务和采购更换建议。如为新增交易用户,除产品订购信息外,技术支持人员将与用户确认其个人信息,将该等信息与公司ERP系统中的客户档案进行匹配、查验。如用户所填信息错误或信息不足,订单将被系统搁置,直至更新无误进入采购环节;

③针对新增交易用户,区域销售代表将实地拜访考察用户,详细询问了解用户采购产品背景,如产品拟用于的科研方向、实验室成立时间、实验室人员构成、采购经费来源等,进一步判断用户身份和订单的真实性、合理性。

综上所述,用户在公司自有电商网站注册后,仅能浏览公司产品信息和接受免费技术服务,不能自行完成完整的采购流程。通过自有电商网站获取用户初步购买需求、订单信息后,技术支持人员和销售代表通过电话问询、与公司ERP系统中的客户档案进行匹配和实地拜访考察等方式,确保用户身份和订单的真实性。

2) 公司自有电商网站注册用户、交易用户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注册用户按科研单位、生物医药企业和经销商分类如下:

单位:人

类型	注册用户	注册用户数量占比	交易用户	交易用户数量占比	转化率
科研单位	47,731	89.79%	31,617	86.21%	66.24%

类型	注册用户	注册用户数量占比	交易用户	交易用户数量占比	转化率
生物医药企业	1,743	3.28%	1,681	4.58%	96.44%
经销商	3,682	6.93%	3,377	9.21%	91.72%
合计	53,156	100.00%	36,675	100.00%	69.00%

注：转化率=交易用户数量/注册用户数量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自有电商网站共有注册用户 53,156 个，其中发生交易的注册用户为 36,675 个，科研单位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数量占比为 89.79%和 86.21%，是公司自有电商网站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的主体。

科研单位客户主要包括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等，该类客户注册用户通常为众多课题组的学生、老师、科研人员和医生等，人数众多。由于不同院系、专业、课题组、科室的科研方向和需求时点存在差异，科研单位客户无法进行集中统一采购，通常由具体课题组、科室指定人员即时下单，故单个科研单位通常存在较多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科研单位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数量占比较高。生物医药企业为获得集中采购谈判优势和便于内部统一管理，通常由采购人员统一注册、下单，故生物医药企业客户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数量明显少于科研单位，用户数量占比较低。经销商客户虽然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但经销商客户数量庞大，报告期内经销商客户单位数量占各期所有客户单位数量的比分别为 53.17%、52.22%、52.96%和 50.05%，故经销商注册用户和交易用户数量及占比高于生物医药企业。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生物医药企业和经销商注册用户转化率分别为 96.44%和 91.72%，高于科研单位的 66.24%。科研单位注册用户通常为学生、老师、科研人员和医生等，一方面其注册用途在于使用公司网站提供的各项查询、检索服务，如产品精准检索引擎和选择工具等，了解产品和服务信息；另一方面部分学生或基层科研人员等不具备采购权限，在公司网站浏览、检索、确定具体采购产品后，由课题组或科室指定人员统一下单，因此科研单位注册用户转化率相对较低。生物医药企业注册用户多为采购人员，经销商通常在取得其下游客户订单后使用注册账户发起采购，故该两类客户注册用户转化率相对高。

3) 交易用户具体交易情况

用户在公司自有电商网站注册后，可根据实际需求选择线上平台或线下渠道下单，交易客户合计及线上平台交易金额、交易次数、平均单次交易金额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交易金额(万元)	30,555.37	57,487.49	43,710.90	25,301.67
其中：线上交易金额(万元)	9,425.90	26,768.48	31,198.75	9,273.39
交易次数(次)	42,415	100,575	80,484	50,951
其中：线上交易次数(次)	12,040	47,926	57,331	20,375
平均交易金额(万元)	0.72	0.57	0.54	0.50
其中：线上平均交易金额(万元)	0.78	0.56	0.54	0.46

报告期内，交易客户平均单次交易金额分别为 0.50 万元、0.54 万元、0.57 万元和 0.72 万元，逐年提高。其中线上平均单次交易交易金额分别为 0.46 万元、0.54 万元、0.56 万元和 0.78 万元，与整体平均单次交易金额基本一致，变化趋势一致。

4) 公司自有电商网站展示产品数量及运营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起即确立了电子商务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是国内较早进入生命科学试剂电商领域的企业之一，截至目前，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向客户有效展示生命科学试剂 SKU398 万种（少部分 SKU 未在电子商务平台上展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拥有 5.32 万名注册用户。

由于该类电子商务平台专业性强，涉及大量生命科学知识，技术水平要求高，行业内企业主要通过自主运营的方式进行网站运营，公司亦采取该方式，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的运营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员工专业	员工构成	运营方式
网站基本框架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是基于 Java 的快速开发平台，拥有 Elasticsearch 搜索查询、Vue2.x、quartz 定时任务、API 模板、Hibernate Validator 校验框架、云存储服务、swagger 文档支持等功能	IT 运维人员	4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专业网站应用模块	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	产品专员、IT 运维人员	45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9 人、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产品部提出优化意见，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试剂类产品的选择			
	产品智能推荐			
	流式抗体配色	产品专员（流式方向）、IT 运维人员	21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16 人、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由流式事业部负责提出优化意见，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智能云平台	IT 运维人员	4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视频中心—小优课堂	产品专员、IT 运维人员	45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39 人、计算机相关专	由产品部进行内容提供，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项目	基本情况	员工专业	员工构成	运营方式
			业 3 人	
定制服务	提供抗体、蛋白、纯化等定制服务，用户可在线提交定制需求	技术支持、生产人员、IT 运维人员	77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67 人、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由售前工程师与客户进行定制服务沟通，爱必信负责运营和订单维护，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订单全流程跟踪	用户下单后，客户可以查看货物从国外发货、报关、国内仓库信息、客户签收的整个物流过程	销售代表、技术支持、采购人员、物流人员、IT 运维人员	267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184 人、计算机相关专业 14 人	由公司销售代表、技术支持负责维护订单，由采购人员、物流人员负责维护跟单信息，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积分商城	客户在线下单可以获得积分，用积分可以兑换小礼品	市场人员、物流人员、IT 运维人员	45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10 人	兑换礼品由市场部运营，物流部负责发货，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快速查询/下单	当用户查询的试剂比较多时，可以用表格批量导出，一键查询价格，添加购物车等	IT 运维人员	4 人，其中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维
纯化柱&填料选择工具	根据层析的类型、应用，以及非标签/天然蛋白等快速选择纯化产品	产品专员（纯化方向）、IT 运维人员	8 人，其中生物相关专业 4 人、计算机相关专业 3 人	需求和优化方案由产品部提出，商品数据由产品部更新，IT 运维人员完成日常运营、维护

公司十分重视信息化团队建设，不断引进 IT 行业高端人才，并通过各类资源持续投入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IT 研发人员 16 人，主要负责电子商务平台基础功能、应用模块的开发和优化；IT 运维人员 4 人，主要负责电子商务平台、网络安全、ERP 系统维护的日常运营、维护等工作。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站基本框架主要依托 IT 运维人员进行日常运维，专业网站应用模块的依托各类专业人员和 IT 运维人员共同协作运营。综上所述，公司拥有独立运营专业网站的能力。

（五）发行人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的特点，公司形成了适应行业特点的采购模式，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之“2、供应链模式/（2）采购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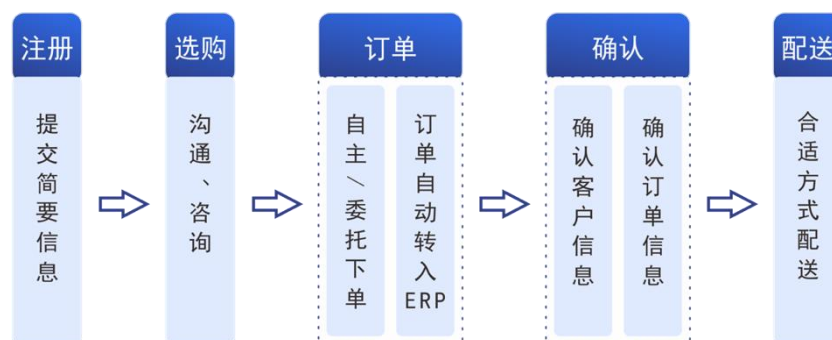
2、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已形成线上平台与线下渠道并行，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体系。

（1）线上销售

公司的线上销售主要通过自有电商网站（<http://www.univ-bio.com/>、<http://www.absin.cn/>）、微信公众号（优宁维抗体专家、流式专家、爱必信生物等）、微信小程序（优宁维商城）等线上平台开展。

公司线上销售流程如下：



1) 客户在公司线上平台注册账号，注册时提交学校/单位名称、联系电话、所在地区等简要信息；

2) 客户在线上平台浏览相关产品或服务后，根据需求选择是否与售前工程师进行产品的选材咨询，确定所需产品后自主下单或委托公司销售人员代为下单；其中，新注册账号首次下单时需补充详细信息（如真实姓名、科室、职务、导师、课题组、邮箱、发票抬头、收货地址等）；

3) 线上订单生成后自动录入 ERP 系统，并分配至相关销售人员 OA 系统

中，其中新注册账号首次下单时，销售人员需通过电话或实地拜访等确认客户信息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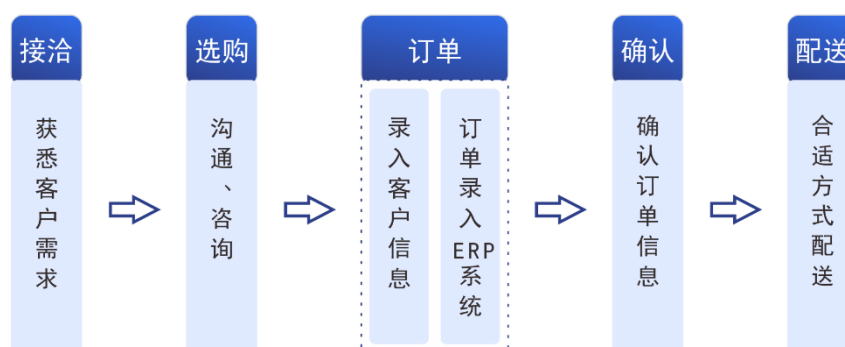
4) 销售人员通过邮件形式与客户确认订单信息，确认无误后安排配送。

5) 公司根据产品或服务安排不同的配送方式：a、试剂、小型仪器或耗材，公司根据客户对于发运方式要求，安排物流部门或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配送。b、大型仪器，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配送。c、实验服务，在实验室完成实验后，以邮件形式将实验数据及报告发送给客户。

(2) 线下销售

公司线下销售渠道体系由各事业部、销售子公司及办事处构成。目前公司已建立起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在全国设有 5 个销售子公司和 32 个办事处，实现了全国核心业务区域的销售覆盖。

公司线下销售流程如下：



1) 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实地拜访或电话、微信、邮件等其他形式获悉客户需求，根据需要安排售前工程师跟进，协助客户进行产品选择、实验方案设计等；对于初次合作客户，销售人员需核实其详细信息并录入 ERP 系统；

2) 销售人员在 ERP 系统中制作销售订单；

3) 销售人员通过邮件形式与客户确认订单信息，确认无误后安排配送。

4) 公司根据产品或服务安排不同的配送方式：a、试剂、小型仪器或耗材，公司根据客户对于发运方式要求，安排物流部门或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配送。b、大型仪器，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配送。c、实验服务，在实验室完成实验后，以邮件形式将实验数据及报告发送给客户。

公司还通过喀斯玛商城等第三方平台获得线下订单，销售人员定时从公司第三方平台账号获取订单信息并录入 ERP 系统，并通过邮件形式与客户确认订单信息。此外，部分高校、科研院所及医院订单涉及招投标，公司履行招投标程序实现销售。

（3）配送方式

公司根据产品或服务安排不同的配送方式：1）试剂、小型仪器或耗材，公司根据客户对于发运方式要求，安排物流部门或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2）大型仪器，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3）实验服务，在实验室完成实验后，以邮件形式将实验数据及报告发送给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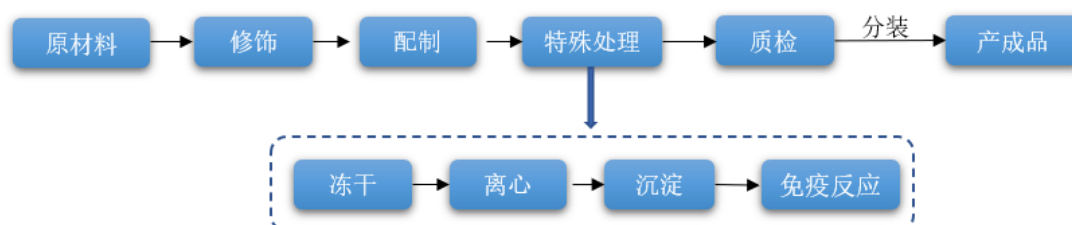
3、生产模式

公司销售商品主要为代理经销第三方品牌产品，自主生产部分主要为子公司爱必信采取自主生产和 ODM 委托生产相结合的模式进行生产。

（1）自主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人员根据原材料特点及产品种类、指标、性能等要求，实施修饰、配制、特殊处理（冻干、离心、沉淀、免疫反应等）及质量检测等，检测合格后进行分装/组装工艺生产，形成标准规格产成品。

公司生产人员根据原材料特点及产品种类、指标、性能等要求，实施修饰、配制、特殊处理（冻干、离心、沉淀、免疫反应等）及质量检测等工序，检测合格后进行分装/组装，形成标准规格产成品，具体流程如下：



（2）ODM 委托生产模式

1) ODM 模式概况

委托生产模式下，爱必信负责制定产品标准、技术指标、验收标准等，

ODM 厂商自行采购原材料，按照爱必信提供的质量和技术要求生产、分装产品，公司以“Absin”品牌对外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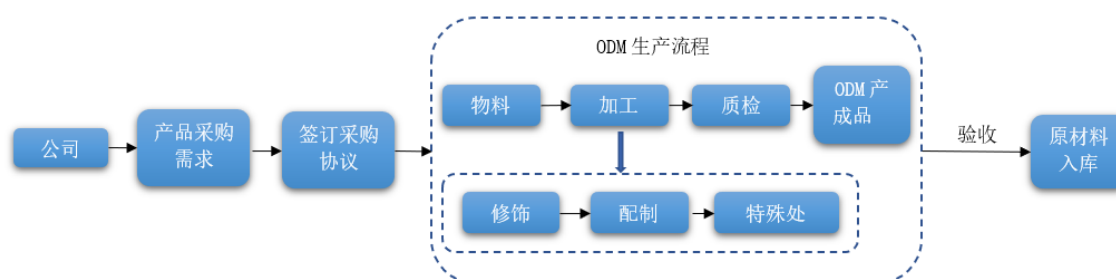
公司建立了 ODM 生产管理制度，新的 ODM 厂商需经过相应资质审核才能进入供应商目录。在具体选择 ODM 厂商时，需供应商提供样品并进行询价和比价，根据其资质、生产能力、产品检测报告、报价、交货期限等情况综合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Absin”产品生产包括自主生产和 ODM 委托生产，以 ODM 委托生产为主。2019 年 10 月，公司开始小规模自主生产检测试剂盒等产品，2019 年、2020 年 1-6 月，公司自主生产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67.10 万元、147.64 万元，规模较小。

2) ODM 加工的各工序、生产环节、加工数量

①公司 ODM 委托生产模式情况

公司 ODM 委托生产模式下，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A、公司确定相应的产品采购需求后，综合考虑 ODM 厂商的实验室资质、技术水平、相应产品的 QC 数据后确定合作方；

B、公司根据采购需求，与 ODM 厂商签订采购协议，ODM 厂商根据公司制定产品标准、技术指标、验收标准进行物料准备、生产加工、质检等步骤；

C、ODM 厂商在产品生产完成交付后，公司针对 ODM 产品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并进行分装。

②ODM 厂商的生产环节

ODM 厂商的生产环节与公司自主生产环节相似，主要涉及修饰、配制、特殊处理（冻干、离心、沉淀、免疫反应等）等若干步骤，具体情况如下：

A、修饰：对抗体，重组蛋白等蛋白质类产品进行荧光素、生物素或其他基团的添加过程；

B、配制：试剂类产品通过对不同原材料称量配比的过程；

C、特殊处理：冻干，对目的产品进行真空冻干，去除水分的过程；离心，通过离心机的离心力作用，使目标物沉降；免疫反应，特指抗原抗体进行的特异性结合；

D、质量检测：对产品进行检测，看是否满足参数要求。

③公司 ODM 加工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 ODM 产品涉及的产品种类、单个产品的包装规格较多，公司无法按照统一的计量单位（重量、体积等）准确反映 ODM 产品加工数量，故以公司报告期 ODM 采购金额作为替代，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ODM 采购金额	166.37	456.21	234.26	174.76
占采购总额比例	0.64%	0.75%	0.48%	0.51%

报告期内，公司 ODM 采购金额整体占采购总额比例较小。

3) 采用 ODM 委托生产模式的必要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①公司专注于生命科学研究服务，科学服务业具有客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的特点，ODM 委托生产模式可大幅降低行业内企业生产成本及运营成本、发挥行业内企业自身品牌优势及服务优势，系科学服务业较为常见的模式之一，符合行业惯例；

②生命科学试剂具有品种繁多、单一产品品种销量有限的特点，单一产品线的研发、生产需要投入相应的设备和人力资源，同时进行大量试剂品种的生产，自主生产投入和组织难度较大；

③生命科学试剂具有单一产品线市场需求量较为有限的特点，自主生产的规模效应较差，若公司全部通过自主生产产品，规模效益无法显现，部分品种成本可能较高，不具有经济效益。

综上所述，公司自有品牌产品主要依托于 ODM 委托生产模式生产，少部分检测试剂盒等产品进行小规模自主生产，具有必要性，符合行业惯例。

4) 公司对 ODM 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 ODM 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333.17 万元、572.57 万元、768.42 万元、280.6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0.77%、0.95%、0.98%、0.82%，整体实现收入占比较小，且公司 ODM 产品采购整体较为分散，对 ODM 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风险。

5) 公司对 ODM 业务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 ODM 生产管理制度，通过 ERP 系统进行管理，新的 ODM 厂商需经过相应资质审核才能进入供应商目录。公司在供应商目录中选择 ODM 厂商时，需 ODM 厂商提供样品并进行询价和比价，根据其资质、生产能力、产品检测报告、报价、交货期限等情况综合确定合格供应商。

公司与 ODM 厂商签署的协议中对于产品质量进行了相关约定，ODM 厂商提供的产品需符合公司提供的质量控制规范《产品标准手册》中的相关要求；产品出厂前，ODM 厂商应进行严格的检验测试，以确保产品品质与合同条款和质量标准规定的内容相符。

针对 ODM 产品入库，首先确保产品不存在包装破损或泄露，核对产品质量证书，然后进行抽样检测，确保符合公司验收标准后入库。

针对 ODM 产品质检，公司针对每种产品建立了相对应的检测手段、检测方法和检测标准，定期对每个批次进行检测，确保产品的质量符合标准。例如随机抽样运用免疫学方法 WB、ELISA、IHC 等实验应用对免疫学试剂进行检测，以确定相关试剂的应用是否满足说明书要求。

截至目前，公司 ODM 委托生产均严格履行了上述 ODM 业务质量控制措施。

4、研发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围绕业务平台、产品和技术、实验方法等进行研发创新，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平台研发

公司业务平台研发主要由云焱软件负责，该类研发活动着眼于对公司线上平台、ERP 系统及供应链系统进行持续研究和优化，结合业务领域的实际需求，持续提升公司各类平台的功能和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提高业务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使用体验。

（2）产品和技术研发

公司产品和技术研发主要由爱必信和南京优爱共同负责，爱必信主要进行基础性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南京优爱主要进行前瞻性产品和技术的研究。产品和技术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基础，结合行业前沿及热点研究方向、市场竞争情况、历史销售数据等信息，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建立和深化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开发偶联抗体和检测试剂盒等产品。

（3）实验方法研发

实验方法研发主要由乐备实负责，该类研发活动着眼于单/多因子检测、流式检测等实验所应用方法的不断优化，结合公司实验服务开展情况，持续提升实验服务准确性和效率，降低实验服务成本，提高公司在实验服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5、综合技术服务模式

公司对于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的销售，并非简单的商品销售行为，而是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综合技术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之“1、基于一站式平台提供综合技术服务”。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关键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主要原因如下：

（1）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公司构建的供应链系统，通过与供应商及客户的信息共享和交互，有效管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和物流等流程，加快交货速度和提高客户满意度，降低企业运行成本；

(2)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单一品牌产品品种相对有限，公司构建了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产品供应体系，并通过自主生产和 ODM 委托生产相结合的模式进行自主品牌试剂的生产；

(3) 生命科学试剂专业技术性强，客户存在无法准确选择或使用产品等困扰，公司通过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线上线下并行的销售模式，以及贯穿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的综合技术服务，提高客户的科研效率，丰富客户专业体验；

(4) 为更好服务客户，提高客户粘性，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基础，围绕业务平台、产品和技术、实验方法等进行研发，提供与客户需求相匹配的产品或服务。

综上，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关键影响因素是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专业技术性强，单一品牌供应产品品种有限，客户采购品种多、规格小、频率高等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保持稳定，预期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 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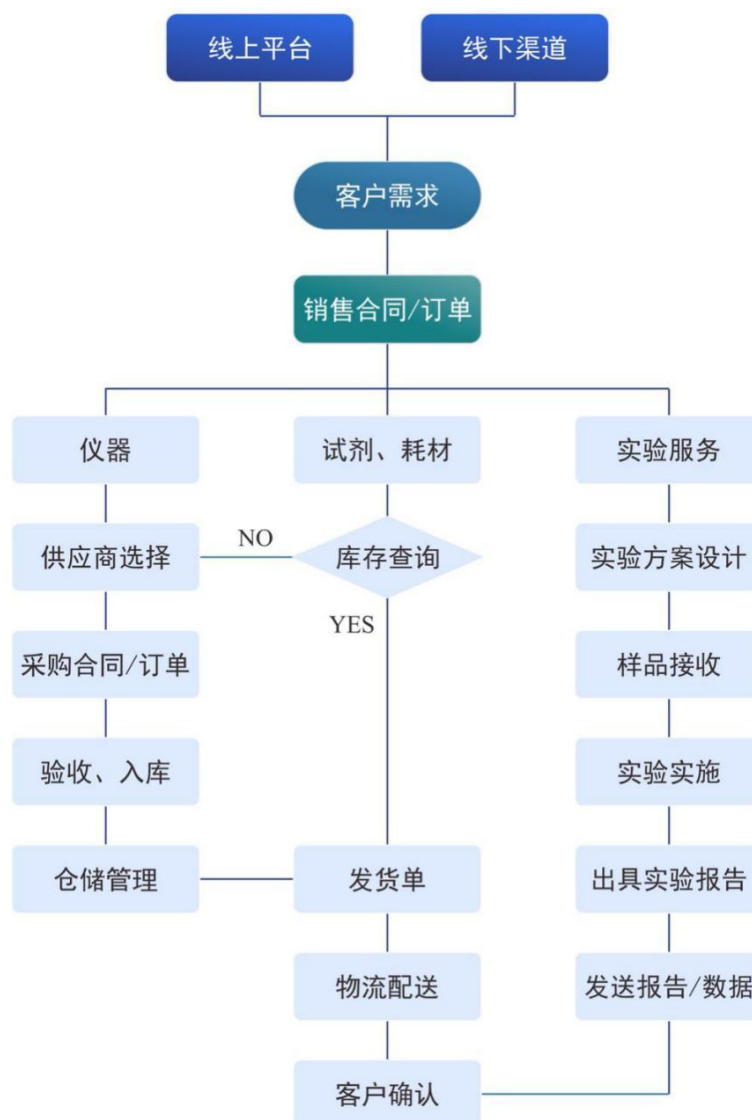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围绕抗体及相关产品和应用技术开展，通过覆盖品类的不断扩展实现抗体产品在常用领域的广泛覆盖，通过产品线的横向拓展将单一抗体产品拓展至涵盖免疫学、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等领域的一系列生命科学试剂，通过探索客户产品需求的延续进行产品线的纵向延伸，由试剂延伸至与抗体应用相关的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最终形成了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演变情况如下：



（七）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业务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业务流程示意图如下：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主要环境污染物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环节主要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液、废显影液、固废、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玻璃、医疗废弃物等危险废物。

2、处理能力

公司及乐备实分别和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签署《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及《危险废物备案合同》，由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代为处置相关危险废物，上述危险废物代处理均已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南京优爱和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签署《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由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代为处置相关危险废弃物；南京优爱和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合同》，由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代为处置医疗废弃物；南京优爱采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申报。

3、合法合规情况

2017年9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出具的第220017057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称：2016年6月至2017年2月14日，公司将450公斤危险废物分三次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置，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依据《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第八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公司作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立即改正；罚款人民币玖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17年5月至今，公司已按照环保部门的规定委托持有《上海市危险危废经营许可证》的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对相关危险废物等进行处置。2017年10月12日，公司缴纳了上述罚款。

2020年5月11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处罚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它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4、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具体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方法和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1) 优宁维

根据上海华闵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持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生物学检测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项目），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方法及处理能力如下：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法（防治措施）	处理能力 （治理措施分析结论）
废气	废气经排风管道汇至1个废气排放总管，再经活性炭处理装置由1根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约15m。	已按要求设置处理设备设施，达标排放。
废水	1) 实验仪器后道清洗废水： 经消毒、中和等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实验室地面清洗废水、纯水机排水、生活污水： 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污水经预处理（如需）达标后排入厂房污水管道，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固废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后全部委外处置。	固体废物分类进行收集、临时存储、运输和处置，加强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管理，规范运输，固体废物处置率达100%，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噪声	减震、隔声、合理布局。	室内、室外声源已按环评要求降噪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注：自2020年4月开始，公司不再从事生物学检测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项目，其中生物学检测技术由子公司乐备实开展，产品的研发项目分别由子公司爱必信和南京优爱开展。

（2）爱必信

根据上海田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爱必信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方法及处理能力如下：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法（防治措施）	处理能力（治理措施分析结论）
废气	废气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再通过排气筒15m高空排放（1#）。	已按要求设置处理设备设施，达标排放。
废水	经厂区管网收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上海海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污水经预处理（如需）达标后排入厂房污水管道，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设备均位于车间内；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设减振基础，建筑隔声降噪约20dB(A)。	室内、室外声源已按环评要求降噪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固废	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实验耗材、实验废液、器皿清洗废液、废试剂瓶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固体废物分类进行收集、临时存储、运输和处置，加强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管理，规范运输，固体废物处置率达100%，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3) 乐备实

根据上海华闵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写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生物学检测技术和产品的研发以及相关检测服务），乐备实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方法及处理能力如下：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法（防治措施）	处理能力（治理措施分析结论）
废气	项目拟设置 3 台通风橱、1 台生物安全柜和 1 台活性炭净化器，产生原料挥发废气的实验操作均在通风橱或生物安全柜内进行；原料挥发废气由通风橱、生物安全柜收集，经活性炭净化器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治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高空排放，活性炭净化器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不低于 60%，1#排气筒排风量为 5300m ³ /h。	已按要求设置处理设备设施，达标排放。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专用污水排放管道排入所在建筑生活污水管网；实验废水由自设废水处理设备消毒处理后经专用实验废水排放管道排入所在建筑污水管网，与生活污水一并通过所在园区污水总排口纳入临近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海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治理。	污水经预处理（如需）达标后排入厂房污水管道，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固废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后全部委外处置。	固体废物分类进行收集、临时存储、运输和处置，加强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管理，规范运输，固体废物处置率达 100%，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噪声	室内声源合理布局，利用建筑隔声降噪。室外声源利用距离衰减降噪。	室内、室外声源已按环评要求降噪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4) 南京优爱

根据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写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项目），南京优爱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方法及处理能力如下：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法（防治措施）	处理能力（治理措施分析结论）
废气	产生的废气经通风橱抽至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经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75%。	已按要求设置处理设备设施，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同方工业南京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处理达科学园污水处理厂接	污水经预处理（如需）达标后排入厂房污水管道，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法（防治措施）	处理能力（治理措施分析结论）
	管标准后与清洗废水一起进入科学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排入江宁科学园污水处理厂进行。
噪声	本项目设备噪声经过选取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后等措施。	室内、室外声源已按环评要求降噪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固废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清洗废液、实验废弃物、废树脂、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固体废物分类进行收集、临时存储、运输和处置，加强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管理，规范运输，固体废物处置率达 100%，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环保设施能够正常有效运行，具备处理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的能力，相关污染物的处理方式符合环保相关要求。

5、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用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有序运行；公司配备了手套、棉服、消防应急灯、灭火器、防护服等安全生产防护用品，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安全生产防护措施；公司配备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开展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培训，检查安全生产制度的执行情况，确保安全生产制度和安全生产设施设备能够确实发挥作用，保障公司的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根据上海市杨浦区应急管理局和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安全生产监察所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安全生产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

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公司经营的产品主要用于科学研究，不涉及临床使用，未发生医疗事故和医疗纠纷、人员伤亡，不存在诉讼纠纷，也未受到过相关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因安全生产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医疗事故和医疗纠纷及导致人员伤亡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诉讼或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成本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安全生产费用
2020年1-6月	75,070.20
2019年	175,127.80
2018年	6,465.29
2017年	11,232.00
合计	267,895.2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第三方品牌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自主生产尚处于起步阶段，规模较小，安全生产相关的成本费用支出较少。未来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必要、足额资金，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6、危险废物的存储、处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的存储、处理制度，且按照相关制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设立危险废物暂存区，设置警示标识，配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等应急防护设施。公司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理机构进行危险废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理机构签署的危险废物处理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处置单位名称	协议名称	协议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	有效期
1	优宁维	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备案合同》	公司委托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1) 实验室有机废液；2) 实验室废显影液；3) 实验室（沾染）固废；4) 实验室废活性炭、滤芯），并由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代理委托具有危险废物专业化运输资质的第三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	2017年5月9日	2017年5月9日至2018年4月30日
2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至2019年6月30日
3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至2020年6月30日
4		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公司委托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工业危险废物（实验室有机废液、实验室废显影液、实验室沾染固废），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将委托具有危险废物专业化运输资质的第三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5日至2021年7月14日（原处置单位合作到期后产生的废物暂存，在新的处置单位确定后由新单位处置）
5	南京优爱	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合同》	南京优爱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置的危险废物为：HW01 即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及其他危害性废物。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6		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新）》	南京优爱委托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的危险废物为：1、废树脂（HW13）；2、废活性炭（HW49）；3、清洗废液（HW49）	2019年11月08日	2019年11月08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序号	委托方	处置单位名称	协议名称	协议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	有效期
7	乐备实	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备案合同》	乐备实委托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001 实验室废液、002 实验室沾染固废、003 实验室废玻璃固废、004 实验室废滤芯），并由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代理委托具有危险废物专业化运输资质的第三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	2020年5月6日	2020年04月24日起 至2021年04月30日
8	爱必信	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爱必信委托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运输和处置危险废物，包括废实验耗材、实验废液、废试剂瓶和报废化学试剂。	2020年7月6日	2020年06月25日起 至2021年06月24日

报告期内，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在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签署委托处置合同期间，均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中的“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按照国家统计局2017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中的“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中“生物技术推广服务（M7512）”。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部门	简介
国家药监局	国家药监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法律法规草案，拟订部门规章，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海关总署	海关总署负责全国海关工作、组织推动口岸“大通关”建设、海关监管工作、进出口关税及其他税费征收管理、出入境卫生检疫和出入境动植物及其产品检验检疫、进出口商品法定检验、海关风险管理、国家进出口货物贸易等海关统计、全国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海关科技发展规划以及实验室建设和技术保障规划、海关领域国际合作与交流、垂直管理全国海关、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2）行业自律组织

协会	简介
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	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成立于1993年，是依法自愿组成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组织。会员主要是由从事和热心于医药生物技术研究、教育、开发、生产与应用的单位所组成。现有会员单位四百余家，下设32个专业委员会/分会。
中国免疫学会	中国免疫学会是免疫学科技工作者及相关单位自愿组成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是依法成立登记、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团体会员单位。

协会	简介
中国生物工程学会	中国生物工程学会是由从事生物工程活动的中国科技工作者和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并依法登记成立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的社团法人，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组成部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法律法规

本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8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2016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18 修正）》、《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011 修订）》、《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2) 主要行业政策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发改委	2020/1/1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类产业，包含在第十一项石化化工中的“16、生物高分子材料、填料、试剂、芯片、干扰素、传感器、纤维素生化产品开发与生产”和第三十一项科技服务业中的“6、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为第三十一大类“科技服务业”。
《关于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增强科技创新中心策源能力的意见》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19/3/20	到 2020 年，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体制机制改革取得实效，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市生产总值的比例保持在 4% 以上，基础研究经费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比例逐步提高。创新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多样性、协同性和包容性的创新生态加快形成，科技创新策源能力全面提升，在全球创新网络中发挥关键节点作用。到 2035 年，上海建成富有活力的区域创新体系，涌现一批世界级的科研机构、创新平台和创新企业，产出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原创成果，成为全球创新网络的重要枢纽，科技创新中心的核心功能明显增强，为我国建设科技强国和上海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8/1/19	到 2020 年，我国基础科学研究整体水平和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在若干重要领域跻身世界先进行列，在科学前沿重要方向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性科学成果，解决一批面向国家战略需求的前瞻性重大科学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问题，支撑引领创新驱动发展的源头供给能力显著增强，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提供有力支撑。到 2035 年，我国基础科学研究整体水平和国际影响力大幅跃升，在更多重要领域引领全球发展，产出一批对世界科技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有重要影响的原创性科学成果，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奠定坚实基础。
《“十三五”国家基础研究专项规划》	科技部	2017/5/31	加强科研条件研发，增强基础支撑能力。鼓励和培育具有原创性学术思想的探索性科研仪器设备研制，聚焦高端通用和专业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研发、工程化和产业化；注重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通用试剂和高端高纯专用试剂。
《“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科技部	2017/5/26	加强医疗器械的基础前沿研究，发展医疗器械“新理论、新方法、新材料、新工具、新技术”，引领医疗器械领域的重大原创性突破。重点加强新型生物医学成像、新型术中分子影像、生理信号获取、新型测序技术以及医学图像处理、新型体外诊断、组织修复和再生、人工器官、神经工程、健康监测与促进等方面的基础研究。加强精准诊疗、无创检测、医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突破及颠覆性创新技术培育，引领新一代诊疗装备发展，推动我国医疗器械科技产业的技术跨越，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
《“十三五”生物产业发展规划》	发改委	2016/12/20	以打造生物经济为核心，以服务民生需求为根本，夯实产业基础，改革管理规制，加大战略投入，优化产业布局，加速生物产业在生产、生活、生态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推动生物产业开展全球合作，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加速形成经济新支柱。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1/29	提升生物医学工程发展水平。深化生物医学工程技术与信息技术融合发展，加快行业规制改革，积极开发新型医疗器械，构建移动医疗、远程医疗等诊疗新模式，促进智慧医疗产业发展，推广应用高性能医疗器械，推进适应生命科学新技术发展的新仪器和试剂研发，提升我国生物医学工程产业整体竞争力。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国务院	2016/8/8	以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支撑重大科技突破为目标，加强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实验动物、科研试剂、创新方法等保障研究开发的科研条件建设，夯实科技创新的物质和条件基础，提升科研条件保障能力。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国务院	2016/5/20	科技创新是提高社会生产力和综合国力的战略支撑，必须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到 2020 年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5%；到 2030 年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8%；到 2050 年建成世界科技创新强国，成为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10/9	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是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的客观要求，是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培育新经济增长点的重要举措，是实现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推动经济向中高端水平迈进的关键一环，对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2009/6/2	加快培育生物产业，是我国在新世纪把握新科技革命战略机遇、全面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大举措。重点发展生物医药领域、生物农业领域、生物能源领域、生物环保领域。培育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鼓励和促进中小生物企业发展；大力推进生物产业基地发展。各级政府加大对生物技术研发投入，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生物企业，进一步完善相关税收政策。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2020年)	国务院	2006/2/9	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迅猛发展，将为改善和提高人类生活质量发挥关键作用；把生物技术作为未来高技术产业迎头赶上的重点，加强生物技术在农业、工业、人口与健康等领域的应用；加强基础科学和前沿技术研究，特别是交叉学科的研究。

(2) 行业相关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科学服务业作为我国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法规及产业政策，为我国科学服务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助于持续推动我国科学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成长性有着积极的影响。

(三) 行业发展态势和未来趋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科学服务业，涉及的细分行业为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行业。

1、科学服务业

(1)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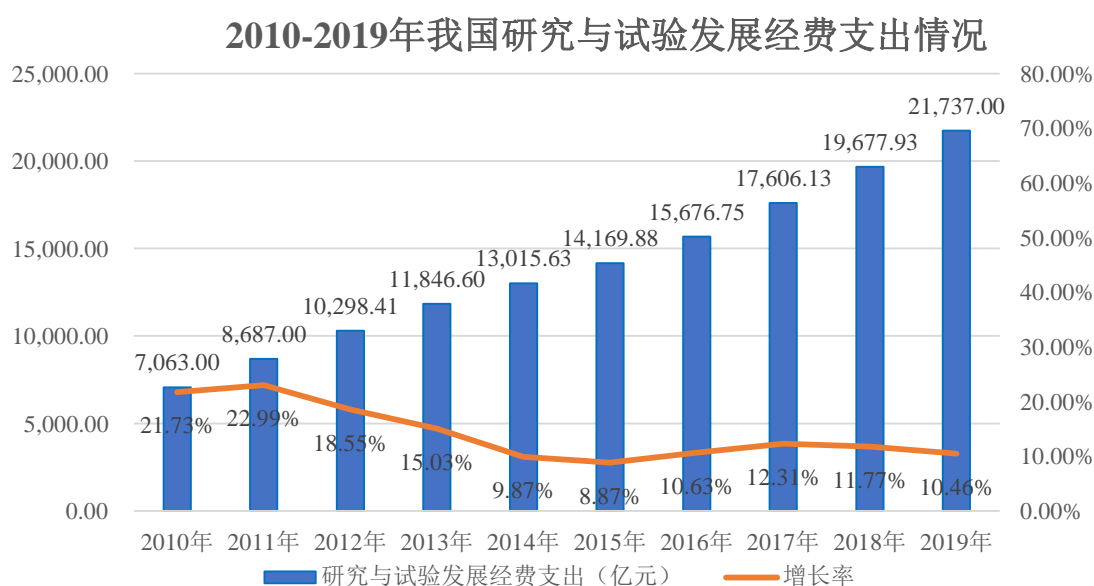
科学服务业是为从事科学研究和开发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等，提供从科研工具、技术服务到一站式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的新兴产业。行业内公司通过提供试剂、仪器、耗材等产品和专业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科技信息交流、科技培训、技术咨询、技术孵化等服务，助力客户方便、快捷、高效开展科研工作，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科学服务业是现代

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人才智力密集、科技含量高、产业附加值大、辐射带动作用强等特点。

近年来，我国科学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服务内容不断丰富，服务模式不断创新，服务质量和能力稳步提升。但总体上我国科学服务业仍处于发展初期，存在着服务机构专业化程度不高、高端服务业态较少、知名品牌与复合型人才缺乏等问题。加快科学服务业发展，是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的客观要求，对实现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推动经济向中高端水平迈进具有重要意义。

(2) 发展现状与趋势

近年来，我国科技投入力度逐步加大，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由2010年的7,063.00亿元增长至2019年的21,737.0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30%。目前，我国研发经费支出规模已经位居全球第二，仅次于美国。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7年1月，国务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提出，我国到2020年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5%；到2030年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8%。

2014年10月，国务院《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以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为目标，以满足科技创新需求和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为导向，培育和壮大科技服务市场主体，创新科技服务模式，延展科技创新服务链，促进科技服务业专业化、网络化、规模化、国际化发展。培育一批拥有知名品牌的科技服务机构和龙头企业，涌现一批新型科技服务业态，成为促进科技经济结合的关键环节和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重要引擎。

总体来看，我国科技经费投入近年来保持持续增长，投入强度稳步提高，并有一系列长远规划。未来，随着我国科技经费的持续增长，将带动科研机构及企业对于科研产品及服务需求的增加，科学服务业将获得进一步的发展空间。

2、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行业

（1）概况

生命科学试剂是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研究人员进行科研活动的基础工具，主要包括免疫学试剂、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和生化试剂等，随着生物技术的不断发展，生命科学试剂的使用范围不断扩展，已经成为科技发展和技术进步不可或缺的功能材料和基础材料。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是科学发展和技术创新的重要支撑条件，其发展水平标志着国家创新能力和科学技术发展的水平。目前，全球生命科学仪器市场被国外大型仪器公司所垄断，美国、德国和日本等国家科学仪器发展处于世界前列。近年来，在相关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计划的支持下，我国的生命科学仪器行业已有了一定进步，但在可靠性、稳定性、售后服务等方面，仍然与国外大型仪器公司的产品存在较大差距。

（2）市场容量

1) 生命科学试剂

根据 Meticulous Market Research Pvt. Ltd.发布的《Research Antibodies And Reagents Market - Global Opportunity Analysis And Industry Forecast (2018-2023)》报告，预计到2023年，全球科研抗体及试剂（生命科学试剂）市场将达到132.77亿美元，2018年至2023年的复合年增长率达到6.5%。

国家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资助项目“高校院所实验试剂需求分析与管理研究”（2016DDG1ZZ16）通过调研发现，我国科研试剂⁴支出约占科研机构（包括政府隶属研究机构、高等学校和其他事业单位）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的 20%-25%左右⁵。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 年科研机构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比例约为 23%⁶，假设该比例未发生变化，2019 年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为 21,737.00 亿元，则我国 2019 年科研机构研发经费支出约为 5,000 亿元，科研试剂市场规模约为 1,000-1,250 亿元。考虑到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比 77%的企业对于科研试剂亦存在大量需求，因此国内科研试剂市场规模将远高于远超千亿元级别。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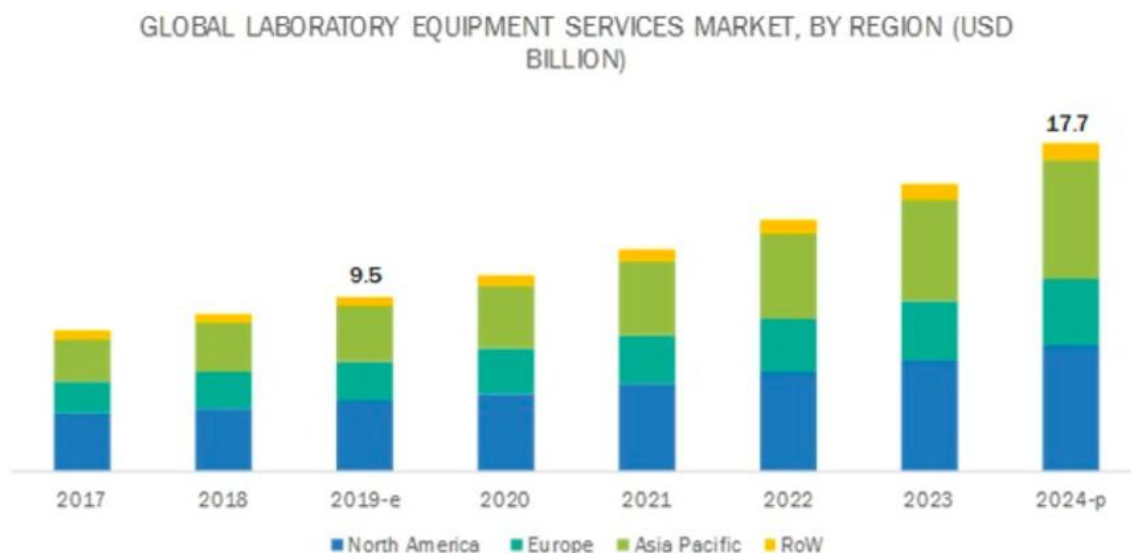
①全球生命科学仪器市场容量

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发布的《Laboratory Equipment Services Market by Type、Contract、Equipment、Service Provider（OEM）and End User-Global Forecast to 2024》报告，全球科研仪器市场容量预计将从 2019 年的 95 亿美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17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4%，其中亚太地区市场份额占比持续提升。2017 年至 2024 年全球生命科学仪器市场按区域分布的增长趋势图如下：

⁴ 生命科学试剂属于科研试剂，由于无法获取到国内生命科学试剂的相关行业数据，故在此引用科研试剂数据。

⁵ 数据来源：《国内实验试剂供应链现状-问题与对策》，实验技术与管理，刘海龙，卢凡，2018 年 11 月。

⁶ 2019 年科研机构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全国研发经费支出比例数据尚未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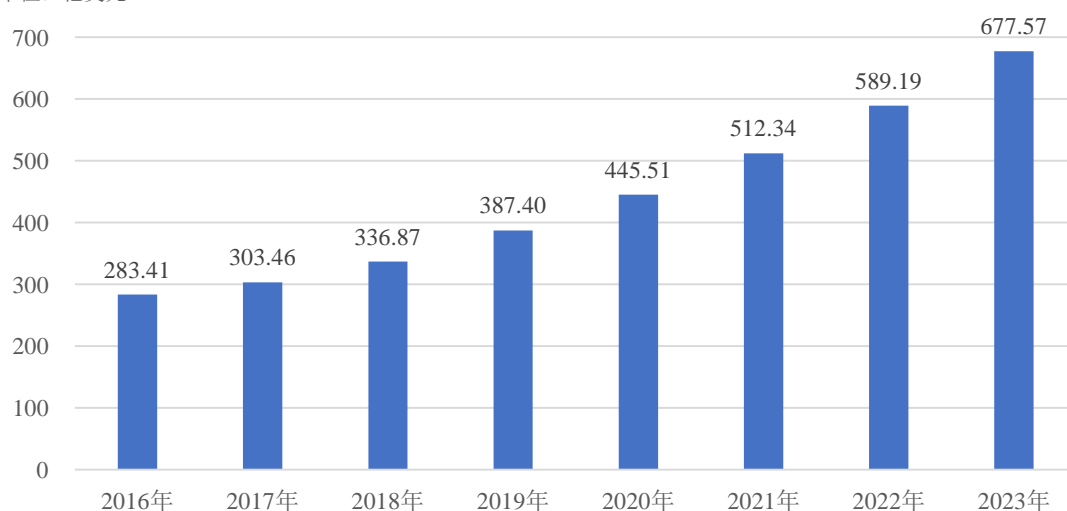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Laboratory Equipment Services Market by Type、Contract、Equipment、Service Provider（OEM）and End User-Global Forecast to 2024》，Markets and Markets。

②全球生命科学耗材市场容量

根据《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及关键制造技术的现状、挑战与对策》，全球生命科学耗材市场以欧美为主。亚太地区，尤其以中国、印度和新加坡为代表的国家，随着不断增长的生物技术产业方面的新增投资，生命科学耗材市场增长较快，市场潜力巨大。

全球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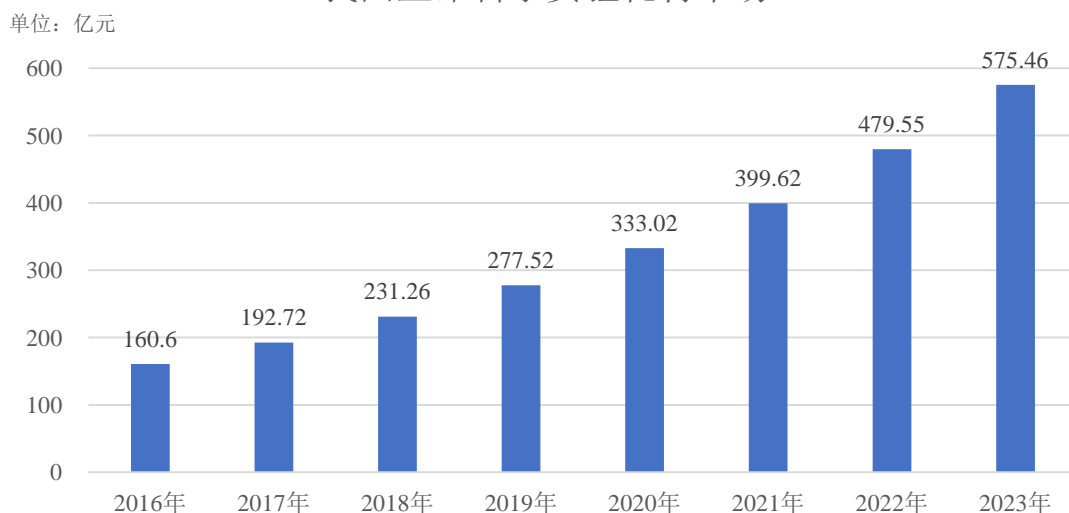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及关键制造技术的现状、挑战与对策》，中国医疗器械信息，刘佳、吴茉莉，2019年4月。

③我国生命科学耗材市场容量

我国生命科学领域研究相对欧美国家起步较晚，国内生命科学耗材市场占

全球市场份额较小。但随着我国生命科学研究投入的快速加大，我国市场逐渐成为生命科学耗材的重要新兴市场。根据《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及关键制造技术的现状、挑战与对策》，2018年我国一次性生命科学耗材的市场容量为231.26亿元人民币，预测未来每年增长率为20%。

我国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



数据来源：《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及关键制造技术的现状、挑战与对策》，中国医疗器械信息，刘佳、吴茉莉，2019年4月。

(3) 国内生命科学试剂行业特点

1) 产业链参与者分散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具有产品种类极其繁多且专业性强的特征，上游生产商受制于技术、资源及成本等因素，单一生产商只能提供有限产品；下游客户数量庞大且分散，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等科研客户存在大量不同研究方向的课题组，如2019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生命科学及医学科学部分）申请成功的项目超过16,486项（中标率仅为15.68%）⁷；此外，行业内存在大量规模较小的贸易商，普遍专业技术不强、售后服务较弱、区域性强。行业需要一站式服务商作为链接上游生产商和下游客户的桥梁。

2) 产品种类多、性质复杂，适用实验方法和研究对象各异

生命科学试剂种类繁多、性质复杂，如抗体由抗原刺激产生，而抗原的种类繁多，并与抗体的来源宿主、单/多克隆性、偶联物及应用方法等多种属性互

⁷ 数据来源：《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统计资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会。

相交织，形成各种类型的抗体；同时，生命科学研究的实验方法和研究对象众多，同一研究课题可能涉及多种实验方法和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如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而不同生命科学试剂适用的实验方法和研究对象各异，如何选择满足自身实验需求的产品已成为科研人员的一大难题。

3) 客户需求分散，采购呈现品种多、规格小、频率高特征

生命科学试剂覆盖研究领域广泛，如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同一研究领域又涉及众多研究方向。同一科研机构不同科研人员，甚至同一科研人员不同实验场景下，对于产品需求都存在较大差异，因而客户需求极其分散，其采购呈现品种多、规格小、频率高等特征。同时，科研机构的采购人员、研究人员、财务人员各司其职，三方之间信息不对称，采购人员如何及时跟进订单信息，研究人员如何合理安排实验时间、高效管理课题经费，财务人员如何准确审批、付款及核销，已成为影响行业运行效率的顽疾。

4) 技术更新迭代快，新产品层出不穷

生命科学领域创新贯穿始终，每一次技术创新都伴随着大量新技术、新产品的出现。近年来，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等领域技术创新不断，涌现出如 CRISPR-Cas9、CAR-T、NGS、核酸药物、干细胞和单细胞多组学等前沿生物技术，衍生出全基因组筛选文库、CAR-T 制备产品、NGS 建库试剂盒、单细胞测序试剂盒等新产品。及时掌握新技术，更好使用新产品，优化实验技术路线，是科研人员的普遍需求。

5) 产品技术性强，对实验人员要求较高

生命科学试剂技术性强，往往涉及诸多学科及交叉领域，如流式抗体的使用涉及细胞生物学、免疫学、单克隆抗体技术、激光技术、荧光化学、光电子物理、流体力学及计算机软件技术等知识，对实验人员的知识背景及综合素质要求较高。

6) 产品存储及运输要求高

生命科学试剂由于产品特性而对温度变化较为敏感，其存储和运输的温度要求各异，对于存储环境/温度和运输环境/温度的要求不同，且产品种类繁多，

对供应商仓储物流的专业、高效率、准确管控要求较高。

(4) 发展趋势

1) 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欧美等发达国家的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在发展初期，中小型家族企业盛行，行业集中度较低。自上世纪 80 年代起，欧美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开始进入产业整合期，并购重组频发，德国默克（Merck KgaA）、赛默飞（Thermo-Fisher）、丹纳赫（Danaher）、艾万拓（Avantor）等一大批生命科学试剂企业通过不断整合获得迅速成长。如 2006 年热电公司（Thermo Electron，成立于 1956 年）和飞世尔科技公司（Fisher Scientific，成立于 1902 年）合并后共进行数十笔商业并购，业绩高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行业内其他厂商也进行了持续的并购整合，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

国内生命科学试剂行业起步虽晚，但在国家相关政策和下游产业带动下，市场规模迅速扩张，目前已成为全球除美国外的第二大市场。然而，由于发展时间尚短，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市场集中度处于较低水平。目前，我国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已进入关键发展时期，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以及国家产业规划的逐步调整，我国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将拉开资源整合序幕。预计未来，我国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将不断经历产业整合，市场集中度将持续提升。

2) 电商化发展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下游客户需求分散，采购呈现品种多、规格小、频率高等特点，天然适合电商模式。通过线上平台销售产品，可有效将上百万种产品系统地展示给客户，并通过智能搜索系统实现精准检索，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客户粘性，预计行业未来电商化趋势将持续发展。

(四) 行业竞争情况及主要企业

1、国际竞争状况

科学服务业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已经较为成熟，经过多年的发展产生了德国默克（Merck KgaA）、赛默飞（Thermo-Fisher）、丹纳赫（Danaher）、艾万拓

（Avantor）等行业巨头，国际巨头为全球科研工作者提供一站式的产品与服务，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并通过不断地进行资源整合提高行业集中度。近年来，全球科学服务业部分并购整合案例如下：

时间	事件
2015年11月	德国默克（Merck KgaA）以170亿美元收购了全球最大化工试剂生产商西格玛-奥尔德里奇（Sigma-Aldrich），增强其在实验室化学品、生物制剂、试剂方面的实力。
2016年3月	赛默飞（Thermo-Fisher）宣布完成对Affymetrix的收购，收购价约为13亿美元，其将拥有扩展的抗体产品组合以加强在生物科学领域的领导地位以及新的遗传分析功能，更好地服务于临床和应用市场。
2017年5月	艾万拓（Avantor）以64亿美元收购生命科学产品代理商VWR，完善产品和解决方案，扩展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
2019年2月	丹纳赫（Danaher）以214亿美元的价格收购了通用生命科学（GE Life Sciences）的生物制药（GE Biopharma）业务，主要为生物制药企业提供工艺开发和生产制造流程中的仪器、耗材及软件产品。
2020年3月	赛默飞（Thermo-Fisher）以104亿欧元收购荷兰诊断与样品制备技术供应商凯杰（Qiagen），补充其现有的专业诊断产品组合。

随着上述企业间并购重组与整合，全球科学服务业的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市场集中度已处于较高水平。

2、国内竞争状况

国内科学服务业起步较晚，目前市场主要被国外知名品牌占据，国内市场参与者高度分散，普遍规模较小，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国家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资助项目“高校院所实验试剂需求分析与管理研究”（2016DDG1ZZ16）通过调研发现，在国内科研试剂市场，国产试剂销售规模所占比例约为10%，国产试剂品牌与国外厂商相比，竞争力较弱，存在较大差距⁸。

国内科学服务领域目前主要存在以下四类参与者：（1）细分领域的专业性产品或服务公司，侧重于细分领域的产品生产或服务，产品种类相对有限，企业规模普遍较小；（2）数量众多的经销商，侧重于产品的销售，产品种类较多，但普遍专业技术不强、售后服务较弱、区域性强；（3）外资科学服务巨头，普遍规模庞大、产品种类齐全，占据市场主导地位，面向全球布局；（4）综合服务商，侧重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产品种类齐全，拥有成熟的销售渠道、先进的仓储物流系统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⁸资料来源：《国内实验试剂供应链现状、问题与对策》，实验技术与管理，刘海龙，卢凡，2018年11月。

3、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1) 国外主要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领域	简介
1	德国默克 (Merck KgaA)	生命科学、医药健康、高性能材料	德国默克(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MRKd)创建于1668年,是全球领先的生命科学、医药健康、高性能材料行业科技公司,其子公司西格玛-奥尔德里奇(Sigma-Aldrich)是全球最大的试剂供应商之一,产品基本覆盖了生命科学各领域。
2	赛默飞 (Thermo-Fisher)	生命科学与解决方案、实验室产品和服务、分析仪器、专业诊断仪器	赛默飞(纽约证券交易所:TMO)由热电公司和飞世尔科技公司于2006年合并而来,是科学服务领域的领导者,致力于提供领先的创新技术、便捷采购方案和全方位服务,帮助客户加速生命科学领域的研究、解决在分析领域所遇到的复杂问题与挑战、促进医疗诊断和治疗的发展、提高实验室生产力。
3	丹纳赫 (Danaher)	生命科学、诊断、环境及应用解决、牙科	丹纳赫(纽约证券交易所:DHR)成立于1984年,是美国领先的制造商之一,其下设的贝克曼库尔特生命科学事业部致力于改善全世界人类的健康,为广大科研、商业实验室的生命科学研究工作者们提供先进的仪器系统、试剂和世界级的技术服务与支持,不断促进生物学科研究的新技术发展。
4	艾万拓 (Avantor)	材料和耗材、设备和仪器、服务和专业采购	艾万拓(纽约证券交易所:AVTR)成立于1904年,是生物制药、医疗保健、教育和政府以及先进技术和应用材料行业客户的关键产品和服务的全球领先供应商。
5	艾博抗 (Abcam)	以抗体为主的生命科学试剂和工具	艾博抗(伦敦证券交易所:ABC)成立于1998年,是生命科学试剂和工具领域的全球创新者,致力于发现、开发和销售高质量生物试剂与工具,对于研究、药物开发和诊断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各企业年度报告、官方网站等公开渠道。

2) 国内主要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领域	简介
1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联科生物”)	细胞生物学与免疫学相关的检测试剂	成立于2002年,主要从事细胞生物学与免疫学相关的检测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主要产品有定量酶联检测试剂盒、流式细胞术荧光标记抗体、细胞培养鉴定试剂盒、细胞增殖凋亡试剂盒、蛋白样本制备试剂盒、WB试剂盒等,同时提供相关配套实验解决方案和检测服务。
2	深圳市达科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科研试剂、仪器及医	成立于2008年,主营业务为生物科研试剂、仪器及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领域	简介
	(简称“达科为”)	疗设备	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将国际上优秀的生物科研试剂、仪器及医疗设备引入中国，目前已经成为国内生物科研试剂、仪器领域及采供血设备领域领先的供应商。
3	生工生物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生工生物”)	生命科学研究产品及服务	成立于2003年，是国内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及技术服务行业中具有全面覆盖的知名供应商，且为全球大型的DNA合成定制产品生产商之一。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提供生命科学产品与技术服务，为广大研发人员提供高性价比的生命科学实验解决方案。
4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诺唯赞”)	体外诊断、高通量测序和生命科学研究	成立于2012年，致力于酶和抗体的研发和生产，产品涵盖体外诊断、高通量测序和生命科学研究等领域，为生物医药领域和生命科学研究提供高性能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5	武汉爱博泰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爱博泰克”)	生命科学研究产品及服务	成立于2011年，主营业务包括科研抗体、分子酶产品、NGS建库试剂盒、活性重组蛋白、诊断抗原抗体原料、ELISA试剂盒以及CRO服务，CRO服务主要包括抗体与蛋白技术服务、基因与多肽合成技术服务、免疫学检测技术服务等，专注服务于全球的科研单位、药物研发机构以及诊断工业客户，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服务。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各企业年度报告、官方网站等公开渠道。

(五) 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种类繁多、性能复杂，所涉及的专业化程度较高，而客户的研究方向千差万别，其需求具有多样性的特点。行业服务商除了提供专业产品外，还必须具备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等技术服务的能力，其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相关人员需对众多产品的品类和性能、客户的需求等非常熟悉和了解，而这依赖于长期实践经验的积累。因此，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

2、品牌壁垒

生命科学科研产品主要应用于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的科研实验，对于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准确性要求较高，客户对于企业所提供的产品和配套技术服务要求较高，与知名度较高、专业口碑较好的品牌合作，有利于保证产品的质量及后期的技术服务水平。因此，品牌的知名度和专业口碑对于客户的选择具有重要影响，

而良好的知名度及专业口碑需要长期积累，因而产生品牌壁垒。

3、销售渠道壁垒

科学服务业企业主要面向遍及全国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客户，客户数量众多且分散，对产品提供的时效性及售后技术支持具有较高要求。企业要做到服务众多客户群体的同时兼顾时效性及售后技术支持，需要具备全国范围内的直销渠道覆盖能力。行业新进入者受制于专业人才、资金、管理经验缺乏，往往较难在短期内搭建起覆盖全国的营销及服务渠道，因此存在销售渠道壁垒。

4、供应链管理壁垒

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品类繁多，客户的采购呈现频繁、分散、小批量等特点。同时，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对仓储物流具有一定的专业性要求。企业需具备整合上游供应商高品质产品并及时提供给下游客户的能力，以及专业化的仓储物流和订单管理体系，这对于企业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经验和管理系统要求较高。

5、资金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行业新进入者进入该行业要立足发展，须在设备、技术、成本、人才等方面与现有企业直接竞争，在研发、生产、销售及仓储等各环节均需投入较多资金，这对行业新进入者形成资金壁垒。

（六）发行人的市场地位、技术特点和技术水平、竞争优势和劣势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目前，国内科学服务业从业企业众多，普遍存在销售规模较小、技术支持偏弱、销售渠道覆盖不足等问题，尚未形成主导性的大型企业。公司整合了Agilent、BD、CST、Cytiva（原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yi、MSD、Qiagen等50多家行业知名品牌抗体产品，形成了以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供应体系，产品SKU数超过400万种，是行

业内产品最丰富的企业之一，并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有效满足不同领域研究人员对抗体多元化的应用需求，助力客户方便、快捷、高效地进行科研实验。目前公司已逐步成为国内科学服务业特别是生命科学细分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订单量合计突破 38 万笔，累计服务客户超过 8,500 家（覆盖科研人员超过 10 万名），公司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用户超过 5.32 万名。公司客户包括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等高等院校（覆盖 92 所 985、211 大学）；中国科学院系统、中国医学科学院系统、中国农业科学院系统等科研院所（覆盖 454 所科研院所）；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医院（覆盖 498 所三甲医院）；以及透景生命（300642.SZ）、康龙化成（300759.SZ/03759.HK）、药明康德（603259.SH/02359.HK）、恒瑞医药（600276.SH）等生物医药企业（覆盖 50 多家国内外上市公司）。

2、发行人的技术特点及技术水平

公司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公司通过一站式平台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以及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特点构建的智能供应链体系。公司通过产品的专业检索、智能推荐以及流式抗体配色等技术，为不同客户设计产品组合及解决方案，并配套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解决产品及技术信息不对称，提升客户实验技术水平，助力客户快捷、高效地开展科研实验，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公司通过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复杂、数量众多且性能各异产品的精细化管理，加快供应速度的同时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专业一站式采购平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专注于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领域，搭建了国内专业全面的生命科学综合服务平台，通过提供丰富的产品和专业综合技术服

务，为客户提供专业一站式采购平台，满足客户全方位的科研需求。

1) 特色产品组合和应用技术方案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专注于抗体领域，通过精心筛选全球抗体生产商及其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各研究领域的特色抗体产品，如 BD 的流式抗体、CST 的细胞信号传导类抗体、R&D systems 的细胞因子类抗体、Cytoskeleton 的细胞骨架抗体、Jackson 的各种标记二抗产品等。公司在客户购买及使用过程中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技术服务，如抗体的精准查询及智能推荐、流式抗体的配色及组合、免疫组化抗体的多指标组合、抗体相关检测实验服务等。同时，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开发偶联抗体和检测试剂盒等产品，建立和深化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2) 丰富的产品线

公司整合了 Agilent、BD、CST、Cytiva（原 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yi、MSD、Qiagen 等 50 多家行业知名品牌抗体产品，形成了以第三方品牌产品为主、自主品牌产品为辅的供应体系。目前公司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覆盖基因、蛋白、细胞、组织及动物等不同水平的研究对象，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基础研究、体外诊断研究、药物研发、细胞治疗研究等领域，是国内抗体品种及规格最全面的供应商之一，有效满足不同领域研究人员对抗体多元化的应用需求。在生命科学试剂基础上，公司配套提供相关仪器及耗材，全面满足客户科研需求。

3) 专业的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团队，在提供生命科学产品同时，提供实验服务等配套服务和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支持服务，可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实验需求，解决产品及技术信息不对称，提升客户实验技术水平，助力客户快捷、高效地开展科研实验，为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

(2) 品牌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优宁维-抗体专家”的战略定位，围绕抗体产

品进行产品线及服务的拓展。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提供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的科学服务商，可满足客户对于抗体及其应用的多层次需求，在客户中建立了专业且全面的“优宁维-抗体专家”形象，取得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具备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并逐步打造“生命科学一站式服务商”的品牌形象。

（3）供应链优势

由于公司产品种类繁多，为便于客户下单，了解订单进程及物流信息、发票信息等，公司搭建了电商平台，并充分结合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实现订单全程可追踪，大幅增加信息透明度，提高交易效率。

公司注重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物流于一体的供应链体系建设，开发了供应商/品牌管理、采购管理、仓储管理、物流配送、全流程追踪和合规管理等系统。系统可以对供应商资质、商品信息、供应商库存信息进行常规管理，实时获取报关进展，对安全库存、客户供货周期等进行自动控制及管理，并实现了细胞进境、入库、销售等的电子化管控。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保存及运输要求高、有效期短等问题，公司建立了现代化的仓储物流配送系统，配有专业的冷链仓储和运输设备，并对仓库设施及物流实行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精准管理产品的有效期、批次和溯源信息，实现高效稳定的配送。

（4）人才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 426 人，其中博士和硕士 70 人，大学本科 241 人，本科以上员工占比 73.00%。公司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的员工，涵盖了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表观遗传学、蛋白质组学等生命科学领域，以其丰富的经验和深刻的行业理解，对用户及时、准确提供响应及技术支持。同时公司持续引入信息技术、数据分析及挖掘等新兴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充实完善公司专业团队。公司根据行业及自身特点制定了形式多样的人才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为员工提供了较好的薪资待遇和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属中山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医院（覆盖 498 所三甲医院）；以及透景生命（300642.SZ）、康龙化成（300759.SZ/03759.HK）、药明康德（603259.SH/02359.HK）、恒瑞医药（600276.SH）等生物医药企业（覆盖 50 多家国内外上市公司）。优质且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充分保障。

4、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虽然在产品线、品牌、客户、业务模式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但由于固定资产规模较小、股东担保能力较弱等原因，公司较难满足银行信贷审批条件。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自身利润积累和股东投入获取资金，相较于上市公司而言，在资金实力及融资渠道方面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公司在研发投入、市场拓展、融资方式及成本、产业整合等方面均受到一定的制约，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

（2）经营规模有待提高

目前公司经营规模保持较快增长趋势，与竞争对手的差距不断缩小，但未来行业竞争可能日趋激烈，而科学服务业具有较强的规模经济特征，因此公司亟待抓住行业快速增长的良好机遇，扩大公司规模，不断提高竞争实力。

5、发行人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1) 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持

公司所处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引导和扶持。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为“科技服务业”中的鼓励类项目。2014 年 10 月 9 日，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到 2020 年科技服务业产业规模达到 8 万亿元，成为促进科技经济结合的关键环节和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重要引擎。培育和壮大科技服务市场主体，创新科技服务模式，延展科技创新

服务链，促进科技服务业专业化、网络化、规模化、国际化发展。培育一批拥有知名品牌的科技服务机构和龙头企业。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促进行业需求的国家政策，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2) 科技创新带来的需求和机遇

生命科学前沿技术的突破带动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需求增加。近年来，以分子设计、基因组学新技术、合成生物技术、生物大数据、基因编辑技术等为核心的技术突破，推动了以生命科学为支撑的生物产业快速发展，促进了生物医药研发、诊断试剂研发、细胞治疗、免疫治疗、传染病防治和发病机理研究、疫苗研究等下游产业蓬勃发展，进而为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等行业带来了新增需求；此外，随着生命科学前沿技术的不断发展，人们对生命科学的探索亦不断深入，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使用范围不断扩展，其需求亦不断增加。

3) 行业产品优胜劣汰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处于科学前沿，尚未形成统一的行业标准，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劣质产品，与科研实验的严谨要求不相匹配。近年来，行业内已有企业建立检测试剂使用结果统计数据库，并出现了独立的检测试剂使用数据反馈网站，给使用者和潜在使用者提供更加详细的参考。未来，随着行业产品信息透明度的不断提升，提供劣质产品的供应商将逐渐丧失竞争力甚至被淘汰，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优质服务商将获得继续发展壮大机会。

4) 老龄化加剧有利于行业需求

据国家统计局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9 年末，我国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数量为 25,388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为 18.1%；65 周岁及以上人口数量为 17,603 万人，占比为 12.6%。目前我国已步入老龄化社会且老龄化趋势仍在加剧，预计到 2025 年我国 60 岁以上人口将超过 3 亿。人口老龄化促使健康管理的需求逐渐增加，这将进一步增加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等行业的需求。

(2) 面临的挑战

1) 整体技术水平落后

从行业技术发展现状来看，由于起步晚，我国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行业均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在产品研发、生产技术、性能指标、产品品类等方面均较为落后，产品以模仿和跟进为主，拥有自主研发专利技术和知识产权的产品种类相对较少，无法满足国内生命科学领域的科研需求，从而制约了整个行业的发展进步。

2) 市场竞争加剧

近年来，科学服务业巨头 Thermo-Fisher、Merck KgaA 等不断加快进入中国市场的步伐，上述国际巨头在品牌声誉、产品质量等方面均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而国内科学服务业起步较晚，行业集中度较低，存在着企业规模较小、技术传统、品种有限、研发投入不足等劣势，与国际竞争对手存在较大差距，未来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3) 高端人才的缺乏

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行业均属于知识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具有专业知识和丰富市场经验的人才具有较大需求，如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生物化学等多个领域的高端人才。目前，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缺乏已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

6、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抗体及其应用进行了深入且广泛的挖掘，持续拓展产品规格和品种，不同产品间可形成良好的互补及协同效应，有效满足客户对于抗体应用不同层次的需求，在生命科学试剂领域特别是抗体及相关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增长。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抗体产品为核心，在生命科学试剂、仪器、耗材、综合技术服务等方面继续进行多元化发展，不断丰富贴合客户多样化需求的产品及服务，积极开拓新市场，提升服务质量。因此，公司的市场地位预期将得到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科学服务业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一系列重大科技创新、产业调整计划实施带动下，行业迎来崭新发展机遇，具有良好的发展趋势。

（七）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在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领域，国内有公开披露数据的可比公司主要为联科生物、达科为和生工生物，其中生工生物以自主生产为主，与公司业务模式存在较大差异，经营数据不具有可比性；由于行业内缺乏可比上市公司，故将与公司经营模式相似的泰坦科技（细分行业为化学试剂）列为可比公司。因此，发行人可比公司确定为泰坦科技、联科生物和达科为。

1、经营情况

2017年-2019年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毛利率等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同比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同比增长	毛利率
2019年度					
泰坦科技	114,409.69	23.60%	7,411.79	23.68%	23.89%
联科生物	3,412.15	-17.64%	40.61	-133.55%	44.24%
达科为	-	-	-	-	-
平均值	58,910.92	2.98%	3,726.20	-54.94%	34.07%
发行人	78,693.07	30.29%	5,794.03	45.34%	22.26%
2018年度					
泰坦科技	92,561.13	39.36%	5,992.66	55.43%	21.59%
联科生物	4,142.86	-34.14%	-121.06	-31.25%	36.39%
达科为	-	-	-	-	-
平均值	48,352.00	2.61%	2,935.80	12.09%	28.99%
发行人	60,398.74	39.96%	3,986.56	52.64	21.41%
2017年度					
泰坦科技	66,418.58	-	3,855.54	-	22.21%
联科生物	6,290.15	-	-176.10	-	28.01%
达科为	22,453.92	-	331.76	-	40.36%
平均值	31,720.88	-	1,337.07	-	30.19%
发行人	43,153.59	-	2,611.67	-	21.54%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拟）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定期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 2：达科为已于 2019 年 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未披露 2018-2019

年报。

2、产品情况

2019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提供产品或服务情况	整合第三方品牌
泰坦科技	通过提供科研试剂、特种化学品、科研仪器及耗材和实验室建设及科研信息化服务，满足科研工作者、分析检测和质量控制人员的科研相关需求，产品SKU超过60万种。	赛默飞、陶氏化学、3M、Sigma-Aldrich、Merck、Fisher、TCI等
联科生物	专业从事细胞生物学与免疫学相关的检测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可提供ELISA试剂盒、WB试剂盒、蛋白样本制备、细胞增殖等超500余种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主产品，同时提供相关配套实验解决方案和检测服务。	PeptoTech、Biovision、SouthernBiotech、Rockland、Noridic-Mubio、Spherotech、Cayman、Eppendorf、TargetMol、华安生物、eBioscience等
达科为	产品线涉及免疫学、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试剂与耗材。	BioLegend、PeptoTech、Alpha Diagnostic international、U-CyTech、Mabtech、Axis-Shield、DeNovoSoftware、Polyplus、Invivogen、hycultbiotech、Bethyl、GeneMark、Biovision、Lucigen、Chromatrap、SPL等
发行人	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产品SKU超过400万种，其中抗体234.11万种，抗体相关试剂77.44万种，其他生命科学试剂92.98万种，仪器及耗材7.68万种，并提供综合技术服务。	Agilent、BD、CST、Cytiva（原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yi、Qiagen、MSD等50多家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官方网站等）。

三、发行人产品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一）发行人产品销售情况

1、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公司产品或服务包括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服务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或服务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命科学试剂	27,794.21	81.68%	64,793.83	82.37%	49,604.93	82.19%	36,511.37	84.71%
其中：第三方品牌	27,365.89	80.42%	63,858.31	81.18%	49,032.36	81.24%	36,178.20	83.93%
自主品牌	428.32	1.26%	935.52	1.19%	572.57	0.95%	333.17	0.77%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5,790.27	17.02%	12,743.47	16.20%	9,869.51	16.35%	6,119.35	14.20%
综合技术服务	444.18	1.31%	1,125.34	1.43%	880.07	1.46%	472.25	1.10%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自主品牌试剂收入逐步增长，其毛利率较高，是公司未来重点的发展方向之一。

2、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订单来源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订单来源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订单来源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上平台	9,425.90	27.70%	26,768.48	34.03%	31,198.75	51.69%	9,273.39	21.51%
线下渠道	24,602.76	72.30%	51,894.16	65.97%	29,155.77	48.31%	33,829.57	78.49%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1) 2018年线上销售大幅增长的原因

为提升公司网站的行业知名度，推广公司网站全品类产品和综合技术服务，挖掘和满足客户潜在需求，2017年底公司开始积极推广自有网站，引导用户在公司网站自助下单，并采取以下考核措施：

公司2018年将线上订单交易额列为销售代表和技术支持的考核指标之一，具体如下：

1) 优化《网单奖惩方案》，细化考核指标和维度，将网单完成率作为其他优秀奖励的考核指标之一，如设立“小铁人”、“月度优秀销售”等对销售代表和技术支持进行激励；

2) 指定企管部作为网单考核部门, 每月公布网单考核结果, 月度持续通过优秀经验分享、交流、优秀表彰等活动鼓励销售代表和技术支持完成考核指标。

通过以上推广和激励措施, 2018 年公司线上平台订单量和销售收入大幅提升。

(2) 2019 年线上销售下滑的原因

2018 年公司新设广州优宁维等 5 家子(孙)公司。为提升集团化管理水平, 2018 年底公司拟将用友 U8 切换至金蝶 K3 Cloud 系统, 需将原系统订单数据整理导入到新系统, 由于数据整理工作量较大, 预计需要较长时间完成。同时, 由于金蝶 K3 Cloud 上线后仅具备基本功能, 个性化开发功能尚不完整。考虑到线上订单的顺利执行需要公司网站、OA、金蝶 K3 Cloud、op 等信息系统间数据交互顺畅, 对系统自动化要求较高, 为避免由于金蝶 K3 Cloud 自动化功能不完整导致数据交互失败, 出现无法将订单推送至 ERP 系统的情形, 影响用户线上下单购物体验, 导致线上用户流失, 因此自 2018 年底公司停止对自有网站的推广活动, 取消销售代表、技术支持的相关考核, 2019 年线上订单数量和销售金额显著降低。

2019 年 5 月公司将用友 U8 切换至金蝶 K3 Cloud 系统, 经过 5 个月的运行, 2019 年 10 月金蝶 K3 Cloud 运行基本稳定。同时, 公司网站新推出订单全流程跟踪查询和小优博士课堂等, 为用户提供自下单至开票收款全环节信息自主查询功能和更多讲座、技术培训服务, 恢复线上推广工作。

公司上述系统切换、平台改版升级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 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

(3) 线上线下模式下量价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线下不同模式下分产品类别的量价变动情况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一、抗体	12,366.67	65,724.85	0.19	30,692.59	158,356.50	14.62%	0.19	5.56%	24,527.68	138,155.76	29.70%	0.18	0.00%	18,781.13	106,518.13	0.18
线上平台	3,837.90	19,680.35	0.20	12,412.85	64,127.41	-21.92%	0.19	0.00%	15,554.45	82,126.00	195.56%	0.19	0.00%	5,249.90	27,786.80	0.19
线下渠道	8,528.77	46,044.51	0.19	18,279.74	94,229.09	68.18%	0.19	18.75%	8,973.23	56,029.76	-28.83%	0.16	-5.88%	13,531.22	78,731.33	0.17
二、抗体相关试剂	11,507.58	39,738.01	0.29	25,709.05	100,607.02	35.61%	0.26	-3.70%	19,843.68	74,186.84	22.71%	0.27	12.50%	14,562.37	60,455.95	0.24
线上平台	3,339.28	10,034.98	0.33	8,347.20	30,081.94	-13.12%	0.28	-3.45%	10,187.67	34,626.20	236.81%	0.29	7.41%	2,745.07	10,280.56	0.27
线下渠道	8,168.30	29,703.02	0.27	17,361.85	70,525.08	78.27%	0.25	4.17%	9,656.01	39,560.64	-21.16%	0.24	0.00%	11,817.30	50,175.39	0.24
三、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919.95	12,362.73	0.32	8,392.18	26,771.90	41.17%	0.31	10.71%	5,233.57	18,964.80	42.76%	0.28	16.67%	3,167.87	13,284.20	0.24
线上平台	1,320.66	3,839.50	0.34	3,675.40	10,790.00	0.03%	0.34	13.33%	3,230.06	10,787.00	252.63%	0.30	11.11%	827.61	3,059.00	0.27
线下渠道	2,599.30	8,523.23	0.30	4,716.78	15,981.90	95.43%	0.30	25.00%	2,003.52	8,177.80	-20.02%	0.24	4.35%	2,340.26	10,225.20	0.23
合计	27,794.21	117,825.59	0.24	64,793.83	285,735.41	23.53%	0.23	9.52%	49,604.93	231,307.40	28.32%	0.21	5.00%	36,511.37	180,258.28	0.20

由上表可见，2017年-2019年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快速增长，主要是由销量的快速增长所贡献。其中生命科学试剂各类别产品2018年线上平台销量均显著增加、线下渠道销量有所降低；2019年除其他生命科学试剂外，生命科学试剂线上平台销量均有所降低，线下渠道销量显著增加。上述变化主要系受公司自有电商网站运营情况的影响。2017年底公司开始积极推广自有网站，引导用户通过公司网站下单，线上平台销量2018年显著增加。2018年底公司拟将用友U8系统切换至金蝶K3

Cloud，为避免降低用户线上下单购物体验，公司停止对自有网站的推广活动，用户转而通过线下渠道下单，线下渠道销量 2019 年显著增加。

单价方面，除 2018 年抗体线下渠道和 2019 年抗体相关试剂线上平台单价略有下降外，报告期内其他生命科学试剂单价整体呈逐年上升趋势。生命科学试剂领域的供应商通常每财年调增目录价，导致公司采购成本增加，故报告期内对外销售单价有所提高。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一、仪器	3,162.39	247	12.80	7,795.54	1,311	180.13%	5.95	-59.58%	6,891.15	468	209.93%	14.72	-47.15%	4,205.67	151	27.85
线上平台	4.46	22	0.20	60.66	324	272.41%	0.19	-36.67%	26.22	87	4250.00%	0.30	-86.30%	4.38	2	2.19
线下渠道	3,157.93	225	14.04	7,734.88	987	159.06%	7.84	-56.49%	6,864.93	381	155.70%	18.02	-36.10%	4,201.29	149	28.20
二、耗材	2,627.88	13,866.86	0.19	4,947.93	25,785.70	22.68%	0.19	35.71%	2,978.37	21,018.60	57.82%	0.14	0.00%	1,913.68	13,317.85	0.14
线上平台	638.54	3,477.49	0.18	1,559.14	6,896.70	-23.32%	0.23	21.05%	1,694.48	8,994.70	140.20%	0.19	111.11%	323.81	3,744.60	0.09
线下渠道	1,989.33	10,389.37	0.19	3,388.79	18,889.00	57.10%	0.18	63.64%	1,283.88	12,023.90	25.60%	0.11	-35.29%	1,589.87	9,573.25	0.17
合计	5,790.27	14,113.86	0.41	12,743.47	27,096.70	26.11%	0.47	2.17%	9,869.52	21,486.60	59.53%	0.46	2.22%	6,119.35	13,468.85	0.45

由上表可见，2017 年-2019 年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收入快速增长，主要是由销量的快速增长所贡献。销量方面，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2018 年、2019 年销量大幅增加，除 2019 年耗材线上平台销量有所下降外，线上平台和线下渠道均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单价方面，生命科学仪器单价 2017 年-2019 年持续降低，主要系牛津实验室仪器（Oxford Lab Products）和艾本德（Eppendorf）品牌销量持续增长，该两品牌的生命科学仪器主要为移液枪，单价通常低于 3000 元，导致 2017 年-2019 年单价 10 万以下的生命科学仪器销量占比持续上升，分别为 22.52%、60.26%和 84.59%。同期耗材单价显著提升，主要系 GE 品牌生命科学耗材预装柱销量持续增加，占 2017 年-2019 年生命科学耗材的比例分别为 0.49%、0.62%和 2.95%，GE 品牌预装柱单价通常高于 1 万元，导致 2017 年-2019 年生命科学耗材单价整体呈增长趋势。

3) 实验服务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线上平台	272.08	169	1.61	680.15	736	-15.69%	0.92	87.76%	427.82	873	208.48%	0.49	22.50%	111.79	283	0.40
线下渠道	66.58	56	1.19	170.14	180	-19.64%	0.95	13.10%	187.71	224	-47.79%	0.84	31.25%	276.61	429	0.64
合计	338.66	225	1.51	850.30	916	-16.50%	0.93	66.07%	615.53	1,097	54.07%	0.56	1.82%	388.40	712	0.55

由上表可见，销量方面，2017 年底针对实验服务样本复杂多样、寄样前沟通确认繁琐的痛点，公司在线上平台推出样品信息标准模板，用户可在线选择报送实验样本信息，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勾选样本类型和处理方式，大大提升了实验服务合同确认速度和效率，因此 2018 年线上销量明显增加。2019 年起公司减少了实验环节复杂、工序繁琐但收费较低的实验服务，如 WB 检测服务、免疫组化检测服务等，2019 年线上平台、线下渠道销量降低。

单价方面，实验服务单价逐年提升，主要系公司大力发展单/多因子检测服务和流式检测服务，2017 年-2019 年合计销量占比分别为 39.78%、61.07%和 75.14%，逐步减少了实验环节复杂、工序繁琐但收费较低的实验服务，如 WB 检测服务、免疫

组化检测服务等。单/多因子检测服务单次检测样本量较多，单次检测服务收费较高，因此实验服务单价逐年稳步提升。

3、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群体分类

公司客户主要为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等）、生物医药企业和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群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科研单位	12,986.02	38.16%	33,239.95	42.26%	26,225.14	43.45%	19,791.41	45.92%
生物医药企业	15,558.27	45.72%	33,841.22	43.02%	24,697.15	40.92%	17,032.64	39.52%
经销商	5,107.80	15.01%	10,626.56	13.51%	8,642.18	14.32%	5,839.48	13.55%
第三方平台	376.57	1.11%	954.91	1.21%	790.05	1.31%	439.45	1.02%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客户，2019年该等客户收入占比超过85%。报告期内，受益于基础研究领域研究经费投入力度的不断加大，以及生物药新药研发加速带来的大型药企、创新药药企和CRO/CDMO企业等客户需求的增加，公司对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的销售收入均实现了大幅提升，带动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

(1) 科研单位、生物医药企业客户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单位、生物医药企业的客户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家

客户类型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客户数量	收入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数量	收入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数量	收入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数量	收入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科研单位	979	12,986.02	38.16%	1,313	33,239.95	42.26%	1,169	26,225.14	43.45%	1,018	19,791.41	45.92%
生物医药企业	1,090	15,558.27	45.72%	1,455	33,841.22	43.02%	1,183	24,697.15	40.92%	891	17,032.64	39.52%

注：上述客户数量统计口径均为单体。

报告期内，受益于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力度的加大，和生物药新药研发加速带来的需求的增加，公司科研单位客户数量与生物医药企业客户数量逐年增加，销售收入金额亦逐年增加。2020年1-6月科研单位客户收入占比下降主要受疫情的影响。

(2) 经销商客户

1) 发行人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经销商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在销售策略方面，公司在选择合作经销商时并未约定专门销售公司产品；从主要经销商实际销售情况来看，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销售公司产品或服务占其收入的比例主要分布于“<20%”和“20%-40%”区间；在经销商具体采购方面，大部分经销商对公司的采购较为零散、偶发，各期退出和新增经销商数量较多，公司客观上亦无法要求经销商专门销售公司产品。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按不同收入区间统计经销商数量和平均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个

收入区间	2020年1-6月				
	收入小计	占比	经销商数量	占比	平均经销商收入
≥30万元	1,724.85	33.77%	27	1.30%	63.88
10万元(含10万)-30万元	883.41	17.30%	58	2.79%	15.23
<10万元	2,499.54	48.94%	1,992	95.91%	1.25
合计	5,107.80	100.00%	2,077	100.00%	2.46
收入区间	2019年度				
	收入小计	占比	经销商数量	占比	平均经销商收入
≥30万元	3,972.72	37.38%	57	1.83%	69.70
10万元(含10万)-30万元	2,314.35	21.78%	146	4.68%	15.85
<10万元	4,339.49	40.84%	2,917	93.49%	1.49
合计	10,626.56	100.00%	3,120	100.00%	3.41
收入区间	2018年度				
	收入小计	占比	经销商数量	占比	平均经销商收入

≥ 30 万元	3,632.55	42.03%	46	1.79%	78.97
10 万元 (含 10 万) -30 万元	1,451.50	16.80%	91	3.53%	15.95
<10 万元	3,558.13	41.17%	2,439	94.68%	1.46
合计	8,642.18	100.00%	2,576	100.00%	3.35
2017 年度					
收入区间	收入小计	占比	经销商数量	占比	平均经销商收入
≥ 30 万元	1,945.02	33.31%	29	1.33%	67.07
10 万元 (含 10 万) -30 万元	1,265.33	21.67%	75	3.45%	16.87
<10 万元	2,629.13	45.02%	2,069	95.21%	1.27
合计	5,839.48	100.00%	2,173	100.00%	2.69

由上表可见，公司经销商客户数量众多，其采购金额较小，较为零散。

2)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销销售占比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销层级（如存在多级经销商应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销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泰坦科技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终端客户	107,289.24	93.78%	84,783.30	91.60%	59,216.45	89.21%
贸易商客户	7,120.46	6.22%	7,773.52	8.40%	7,164.47	10.79%
合计	114,409.69	100.00%	92,556.82	100.00%	66,380.92	100.00%
联科生物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直销	1,119.76	50.08%	2,490.64	50.45%	2,441.68	56.60%
中间商	1,116.39	49.92%	2,446.36	49.55%	1,871.96	43.40%
合计	2,236.14	100.00%	4,937.00	100.00%	4,313.64	100.00%
优宁维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直销	68,036.08	86.49%	51,712.34	85.68%	37,263.49	86.45%
经销	10,626.56	13.51%	8,642.18	14.32%	5,839.48	13.55%
合计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注：泰坦科技贸易商客户收入及占比取自其招股说明书；联科生物 2017 年至 2020 年上半年定期报告未披露中间商收入具体金额和占比，相关数据取自其公开转让说明书；达科为未披露其经销收入具体金额和占比。

2017 年-2019 年公司经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3.55%、14.32%和 13.51%。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销销售占比存在差异，主要系经营策略造成。为持续挖掘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在全国设有 32 个办事处，覆盖境内除西藏、青海外的各省份，经销收入占比显著低于联科生物，略高于泰坦科技。

公司不存在多层经销商体系。经销商对公司的采购通常较为零散、偶发，2017 年-2019 年采购金额小于 10 万元的经销商数量占比分别为 95.21%、94.68%和 93.49%，新增经销商数量占比分别为 45.28%、39.13%和 36.63%，公司客观上无法建立稳定的多层经销商体系。在销售战略方面，多层经销商的销售体系不利于公司直接面向客户，为客户提供覆盖售前、售中和售后各环节的技术服务，不利于持续提升客户使用体验，公司未建立多层经销商体系。

3) 报告期内经销商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商数量及退出、新增经销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销商数量	2,077	3,120	2,576	2,173
退出经销商数量	1,608	835	607	693
退出经销商数量占比	51.54%	32.41%	27.93%	44.71%
新增经销商数量	434	1,143	1,008	984
新增经销商数量占比	20.90%	36.63%	39.13%	45.28%
新增经销商销售金额	866.48	1,818.55	1,485.90	1,124.40
新增经销商销售金额占当期经销收入比例	16.96%	17.11%	17.19%	19.26%
新增经销商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55%	2.31%	2.46%	2.61%

注：退出经销商指上一年度有业务往来，本年及以后年度均无业务往来的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退出经销商数量占比分别为 44.71%、27.93%、32.41%和 51.54%，新增经销商数量占比分别为 45.28%、39.13%、36.63%和 20.90%，新增经销商销售金额占当期经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26%、17.19%、17.11%和 16.96%，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1%、2.46%、2.31%和 2.55%。因此，经销商对公司采购较为偶发、分散，退出、新增经销商数量较多，但新增经销商收入占比较低，公司客观上难以建立稳定的经销商体系。

4) 是否存在主要经销商成立时间较短、个人经销商、销售发行人产品收入占比较高情形

报告期各期，主要经销商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成立时间	是否为个人经销商	销售公司产品收入占比
2020年1-6月						
1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61	0.44%	2007-09-13	否	<20%
2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47.39	0.43%	1990-10-10	否	<20%
3	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8.95	0.41%	2005-11-18	否	<20%
4	上海协通(集团有限公司)	100.15	0.29%	1992-12-10	否	<20%
5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96.99	0.29%	2016-05-09	否	<20%
合计		632.08	1.86%			
2019年度						
1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49.21	0.44%	1984-02-21	否	<20%
2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251.03	0.32%	2002-06-05	否	<20%
3	上海禾尤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7.07	0.19%	2007-07-09	否	20%-40%
4	沈阳盛京世纪商贸有限公司	143.84	0.18%	2006-06-21	否	-
5	福州迈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2.80	0.18%	1993-02-16	否	20%-40%
合计		1,033.95	1.31%			
2018年度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成立时间	是否为个人经销商	销售公司产品收入占比
1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7.45	0.68%	2004-06-16	否	<20%
2	上海明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24	0.41%	2008-04-02	否	<20%
3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194.76	0.32%	1984-02-21	否	<20%
4	云南杰美科技有限公司	182.23	0.30%	2010-11-30	否	20%-40%
5	上海沃鑿波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6.33	0.26%	2016-06-13	否	20%-40%
合计		1,191.01	1.97%			
2017年度						
1	昆明诺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	194.58	0.45%	2008-03-07	否	40%-60%
2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68	0.34%	1993-10-05	否	<20%
3	上海明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9.14	0.30%	2008-04-02	否	<20%
4	苏州市康达医疗用品贸易有限公司	121.87	0.28%	2000-10-20	否	<20%
5	上海莱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78	0.28%	2009-01-14	否	<20%
合计		709.05	1.65%			

注1: 除2017年外, 昆明诺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的收入占比均低于20%;

注2: 部分经销商问卷未收回, 未取得其销售公司产品的收入占比数据。

除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沃鑿波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销商设立时间均较长。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沃鑿波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人员如下:

经销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要人员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董事长: 王戈; 董事兼总经理: 魏伟; 董事: 张勇、赵自强、杨建华; 监事: 王玲、张海英、赵丽民、金长琳、谷宗露
上海沃鑿波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曹志国持股64.75%、陈建国持股1.95%、胡荣贵持股2.14%、童剑锋持股4.87%、肖松舒持股4.29%、德清博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87%、上海览	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志国; 董事: 陈建国、程岩、肖遥宇、肖松舒、葛盛芳

经销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要人员
	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2.86%、程岩持股 1.72%、湖南泽舒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55%	

对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沃鏊波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销售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较小，分别为 0.29%和 0.26%。上述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配合公司囤货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经销商销售金额较小，不存在个人经销商，销售公司产品收入占比主要分布于“<20%”和“20%-40%”区间，不存在销售公司产品收入占比较高的情形。

5) 关于经销商收入的真实性

①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与报告期内的主要经销商是否存在大额资金往来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公司相关人员报告期内的个人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范围涵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经理、出纳人员、主要销售人员、员工持股平台中的高职级员工等共计 58 人。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重点核查前述人员报告期内单笔或向同一对象多笔合计 4 万元以上的资金流入流出情况，核查账户共计 259 个，取得了证明资金流入流出背景的相应资料，如房屋购销和租赁协议、房产证、契税完税证明，个人借还款记录，理财产品购买和赎回记录等，并取得了前述人员出具的各项说明和承诺。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与报告期内的主要经销商不存在大额资金往来。

②是否存在经销商的最终销售客户为发行人关联方情形以及发行人经销模式下是否实现真实销售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通过访谈、函证、银行流水核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对公司经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真实性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A、访谈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经销商相关人员如总经理、副总经理、采购经理、采购专员等进行访谈，询问经销商与公司的合作历史，经销商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除商品购销以外的大额资金往来情况，报告期各期双方交易金额、交易标的、各期末往来余额，经销商下游客户群体、销售公司产品占其当年收入的比例，期末库存情况，定价机制和信用政策等。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取得了访谈对象身份证明文件、访谈记录、销售合同、视频访谈记录、经销商营业执照等。

报告期各期，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访谈核查经销商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销商客户收入总额	5,107.80	10,626.56	8,642.18	5,839.48
访谈金额	852.48	2,593.06	2,234.27	1,297.30
访谈占比	16.69%	24.40%	25.85%	22.22%

B、函证

由于经销商客户平均收入金额较低，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金额相对较大的经销商发函，函证当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往来余额，函证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销商客户收入总额	5,107.80	10,626.56	8,642.18	5,839.48
发函金额	2,395.90	4,686.33	4,147.24	2,329.81
发函占总额比	46.91%	44.10%	47.99%	39.90%
回函金额	2,055.55	3,304.74	3,421.65	2,033.19
回函占总额比	40.24%	31.10%	39.59%	34.82%

C、银行流水核查

除对个人银行流水进行核查外，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大额银行流水执行了查验程序，具体核查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笔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查验笔数	454	751	959	843
查验金额流入合计	13,867.21	31,273.85	21,984.25	23,363.47
占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合计比	37.73%	37.06%	33.31%	48.13%
查验金额流出合计	27,215.53	67,559.22	50,609.52	41,686.33
占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出合计比	69.07%	80.98%	79.93%	89.75%

D、发放调查问卷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抽取报告期内的经销商客户发放调查问卷，询问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及公司关联方是否存在除购销关系以外的大额资金往来、销售公司产品或服务占其当期收入的比例、是否存在配合公司期末囤货的情形等，具体核查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销商客户收入总额	5,107.80	10,626.56	8,642.18	5,839.48
发放调查问卷涵盖经销商客户收入金额	1,465.36	2,585.47	2,985.67	1,899.93
占比	28.69%	24.33%	34.55%	32.54%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销商的最终销售客户为发行人关联方情形，经销模式下均已实现真实销售。

4、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21,995.49	64.64%	48,915.67	62.18%	39,015.85	64.64%	28,463.40	66.04%
华北	3,386.16	9.95%	8,821.10	11.21%	6,558.15	10.87%	4,007.52	9.30%
华南	3,770.09	11.08%	6,781.61	8.62%	4,405.00	7.30%	3,637.65	8.44%
华中	2,066.61	6.07%	6,117.93	7.78%	4,603.25	7.63%	3,406.47	7.90%

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	1,761.75	5.18%	3,973.12	5.05%	2,868.67	4.75%	1,714.83	3.98%
东北	812.40	2.39%	2,758.02	3.51%	2,340.78	3.88%	1,382.10	3.21%
西北	233.95	0.69%	678.01	0.86%	530.79	0.88%	399.53	0.93%
境外	2.20	0.01%	617.17	0.78%	32.03	0.05%	91.46	0.21%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公司销售以内销为主，销售区域集中于华东、华北、华南和华中等科研院所、医院、生物医药企业相对集中且经济发达地区。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生命科学试剂	2,358.93	2,267.62	2,144.55	2,025.50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4,102.54	4,702.96	4,593.33	4,543.34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年 1-6月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¹	1,945.19	5.72%
	2	透景生命系客户 ²	1,193.24	3.51%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³	888.54	2.61%
	4	金斯瑞系客户 ⁴	807.42	2.37%
	5	药明康德系客户 ⁵	714.22	2.10%
			合计	5,548.61
2019年度	1	透景生命系客户 ²	7,066.38	8.98%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¹	4,429.11	5.63%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³	1,696.25	2.16%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4	药明康德系客户 ⁵	1,623.79	2.06%
	5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⁶	1,558.14	1.98%
	合计		16,373.66	20.82%
2018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7.38	10.85%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¹	3,489.82	5.78%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³	1,690.63	2.80%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⁶	1,334.02	2.21%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⁷	1,167.66	1.93%
	合计		14,229.51	23.58%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6.13	12.50%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¹	2,006.34	4.65%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³	1,384.80	3.21%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⁶	1,022.17	2.37%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⁷	936.36	2.17%
	合计		10,735.80	24.91%

注 1：2020 年 1-6 月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包括中国科学院下属 63 家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院、实际控制的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2019 年度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包括中国科学院下属 62 家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院、实际控制的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2018 年度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包括中国科学院下属 61 家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院、实际控制的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5 家公司；2017 年度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包括中国科学院下属 56 家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院、实际控制的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

注 2：2020 年 1-6 月透景生命系客户包括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度透景生命系客户包括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注 3：2020 年 1-6 月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包括上海交通大学及其下属 9 家附属医院；2019 年度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包括上海交通大学及其下属 9 家附属医院；2018 年度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包括上海交通大学及其下属 10 家附属医院；2017 年度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包括上海交通大学及其下属 9 家附属医院/高等院校；

注 4：2020 年 1-6 月金斯瑞系客户包括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公司；

注 5：2020 年 1-6 月药明康德系客户包括上市公司药明康德旗下 11 家子公司；2019 年度药明康德系客户包括上市公司药明康德旗下 13 家子公司；

注 5：2020 年 1-6 月四川大学系客户包括四川大学及其下属 3 家附属医院、实际控制的成都华西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

注 6：2019 年度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包括华中科技大学及其下属 6 家附属医院/高等院校；2018 年度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包括华中科技大学及其下属 5 家附属医院；2017 年度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包括华中科技大学及其下属 4 家附属医院；

注 7：2018 年中山大学系客户包括中山大学及其下属 11 家医院/高等院校；2017 年中山大学系客户包括中山大学及其下属 9 家医院/高等院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主营业务收入的 50% 或

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1) 与透景生命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透景生命采购公司产品的类别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生命科学试剂	488.50	3,274.89	3,158.07	3,244.60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704.74	3,791.49	3,389.27	2,140.94
综合技术服务	-	-	0.04	0.60
合计	1,193.24	7,066.38	6,547.38	5,386.13

注：以上数据为透景生命及其子公司透景诊断向公司的采购总额。

报告期各期，透景生命向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5,386.13 万元、6,547.38 万元、7,066.38 万元和 1,193.24 万元，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如 Luminex 200 流式点阵仪等仪器，微球、磁珠、抗体、抗原等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透景生命交付给终端客户如医院、研究所、实验室、体检中心等使用，配合其“仪器+试剂”联动销售模式下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微球、抗原、抗体等生命科学试剂供透景生命科研活动自用。

公司对透景生命的销售金额，与透景生命年报披露的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透景生命披露的采购额	81,007,281.10	75,557,430.90	49,387,759.73
公司对透景生命的销售额	80,240,367.11	76,089,513.00	63,017,740.78
差异金额	766,913.99	-532,082.10	-13,629,981.05

注：透景生命年报披露口径为含税价，公司此处销售额亦为含税价。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对透景生命的销售金额与透景生命年报披露的采购金额差异较小，2017 年度存在差异主要系透景生命与公司财务入账时点差异导致的。

(2) 分客户类别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分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等）、生物医药企业和经销商，同一控制的前五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的名称、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1) 科研单位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20年1-6月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792.18	5.27%
2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888.54	2.61%
3	复旦大学系客户	555.44	1.63%
4	中山大学系客户	513.08	1.51%
5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449.63	1.32%
合计		4,198.87	12.34%
2019年度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3,854.00	4.90%
2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696.25	2.16%
3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558.14	1.98%
4	复旦大学系客户	1,395.96	1.77%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1,318.48	1.68%
合计		9,822.83	12.49%
2018年度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2,981.15	4.94%
2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690.63	2.80%
3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334.02	2.21%
4	中山大学系客户	1,167.66	1.93%
5	复旦大学系客户	1,124.19	1.86%
合计		8,297.65	13.75%
2017年度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959.29	4.55%
2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384.80	3.21%
3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客户	1,022.17	2.37%

4	中山大学系客户	936.36	2.17%
5	复旦大学系客户	904.59	2.10%
合计		6,207.21	14.40%

注：上表中前五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构成详见附件一，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单位主要客户未发生变化，均为老客户，公司对其收入金额稳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单位主要客户销售标的多样，覆盖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等。

2) 生物医药企业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20年1-6月			
1-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3.24	3.51%
1-2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2-1	江苏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7.42	2.37%
2-2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714.22	2.10%
3-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3-3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4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6	上海药明康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7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8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0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11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625.51	1.84%
4-2	军科正源(天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5-1	恒瑞源正（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4.79	1.40%
5-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3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5-4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合计		3,815.18	11.21%
2019 年度			
1-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66.38	8.98%
1-2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2-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623.79	2.06%
2-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3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4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6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8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9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0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1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12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2-13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14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324.02	1.68%
3-2	军科正源（天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1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3.22	1.44%
4-2	江苏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3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067.94	1.36%
5-2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12,215.35	15.53%
2018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7.38	10.85%
2-1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850.68	1.41%
2-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816.31	1.35%
3-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3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4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6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3-8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9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10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1	南京先声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706.94	1.17%
4-2	先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3	江苏先声医学诊断有限公司		
4-4	北京先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5	江苏先声药业有限公司		
4-6	南京北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548.59	0.91%
5-2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9,469.90	15.69%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6.13	12.50%
2-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709.19	1.65%
2-2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4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1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599.74	1.39%
3-2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72.90	1.33%
5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64.46	1.31%
合计		7,832.42	18.17%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医药企业主要客户整体保持稳定,均为老客户,公司对其收入金额稳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生物医药企业主要客户销售标的多样,覆盖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等。

3) 经销商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2020年1-6月			
1-1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160.93	0.47%
1-2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1-4	北京喀斯玛惠通科技有限公司		
2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61	0.44%
3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47.39	0.43%
4	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8.95	0.41%
5	上海协通(集团)有限公司	100.15	0.29%
合计		696.03	2.05%
2019年度			
1-1	国药集团科学器材(香港)有限公司	365.20	0.46%
1-2	国药控股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1-3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1-4	国药集团福建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沈阳有限公司		

1-6	国药集团(天津自贸区)供应链有限公司		
1-7	福州迈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49.21	0.44%
3-1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3-2	建发(北京)有限公司	334.23	0.42%
3-3	建发(广州)有限公司		
4	上海禾尤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7.07	0.19%
5	沈阳盛京世纪商贸有限公司	143.84	0.18%
合计		1,339.55	1.70%
2018年度			
1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7.45	0.68%
2-1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2-2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7.64	0.61%
2-3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2-4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	上海明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24	0.41%
4-1	福州迈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2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4-3	国药控股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208.16	0.34%
4-4	国药集团(天津自贸区)供应链有限公司		
4-5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北京有限公司		
4-6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化玻分公司		
5	云南杰美科技有限公司	182.23	0.30%
合计		1,415.72	2.35%
2017年度			
1	昆明诺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4.58	0.45%
2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68	0.34%
3	上海明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9.14	0.30%
4	苏州市康达医疗用品贸易有限公司	121.87	0.28%
5	上海莱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78	0.28%
合计		709.05	1.65%

除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0

年 1-6 月新增客户外，报告期内其他经销商主要客户均为老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主要客户存在一定变化，变化主要原因为公司经销商客户数量庞大且其采购通常较为零散、偶发，通常在取得其下游客户订单后向公司进行采购，各年度采购金额具有一定波动。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主要客户销售标的多样，覆盖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等。

(3) 不同产品、不同模式下同一控制下前五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的背景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股权结构/开办单位	销售模式
2020年1-6月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586.27	4.6616%			详见附件 2.1	直销
2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833.25	2.4487%			详见附件 2.2	直销
3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701.72	2.0621%	2009-03-12	8,802.00 万美元	金斯康(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直销
4	药明康德系客户	655.45	1.9262%			详见附件 2.3	直销
5	四川大学系客户	598.44	1.7586%			详见附件 2.4	直销
2019年度							
1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3,696.90	4.6997%			详见附件 2.5	直销
2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3,274.89	4.1632%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547.58	1.9674%			详见附件 2.6	直销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495.02	1.9005%			详见附件 2.7	直销
5	复旦大学系客户	1,294.54	1.6457%			详见附件 2.8	直销
2018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58.07	5.2325%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2,854.81	4.7301%			详见附件 2.9	直销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492.50	2.4729%	详见附件 2.10			直销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1,289.04	2.1358%	详见附件 2.11			直销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1,076.28	1.7833%	详见附件 2.12			直销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4.60	7.5276%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2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890.12	4.3851%	详见附件 2.13			直销
3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1,313.21	3.0467%	详见附件 2.14			直销
4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992.43	2.3025%	详见附件 2.15			直销
5	中山大学系客户	876.56	2.0336%	详见附件 2.16			直销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 万元

序号	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股权结构/开办单位	销售模式
2020 年 1-6 月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4.74	2.0710%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432.72	1.2716%	2015-03-31	2,333.3333 万元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直销
3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179.68	0.5280%	详见附件 2.17			直销
4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76.99	0.5201%	2002-12-20	40,000.00 万元	中山火炬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00%	直销
5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157.44	0.4627%	2016-05-09	5,000.00 万元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经销

2019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含其关联客户)	3,791.48	4.8200%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 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 任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806.50	1.0253%	2015-03-31	2,333.3333 万元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直销
3	药明康德系客户	511.88	0.6507%	详见附件 2.18			直销
4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49.21	0.4439%	1984-02-21	1,250.00 万元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2.00%;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 口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持股 35.00%;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持 股 3.00%	经销
5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323.79	0.4116%	详见附件 2.19			直销
2018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89.27	5.6156%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 限公司持股 18.57%.....	直销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 任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468.68	0.7766%	2015-03-31	2,333.3333 万元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70.00%;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直销
3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7.45	0.6751%	2004-06-16	5,000.00 万元	苗静持股 50.00%; 王博林持股 50.00%	经销
4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含其关联客户)	286.87	0.4753%	1984-02-21	1,250.00 万元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2.00%;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 口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持股 35.00%;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持 股 3.00%	经销
5	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	265.96	0.4407%	详见附件 2.20			直销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0.94	4.9670%	2003-11-06	9,081.337 万元	姚见儿持股 26.96%; 凌飞集团有	直销

						限公司持股 18.57%.....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03.60	0.7044%	2015-03-31	2,333.3333 万元	上海近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00%；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00%	直销
3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165.63	0.3843%	1998-06-10	283,520.053 万元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7.66%；其他持股 52.34%	直销
4	西比曼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客户）	155.75	0.3613%	2011-10-19	1,000.00 万元	陈明哲持股 50.00%；鲁俊峰持股 50.00%	直销
5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49.78	0.3475%	2001-12-04	7,200.00 万元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直销

注：同一控制下前五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详见附件二。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前五大客户（含其关联客户）为从事体外诊断、生物医药领域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国内知名生物医药企业，和国内知名院校及经销商。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前五大客户（含其关联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以直销客户为主。除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2020年1-6月新增客户外，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前五大客户（含其关联客户）均为老客户。

2、新增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新增客户。2019 年前五名客户中，药明康德系客户与公司自 2008 年起即开始合作，因 2019 年销售金额增长较快而进入前五名客户之列；金斯瑞系客户与公司自 2010 年即开始合作，2020 年上半年进入前五名客户之列。报告期内，公司向药明康德系客户销售产品主要为抗体和仪器，营业收入分别为 709.19 万元、816.31 万元、1,623.79 万元和 714.22 万元；向金斯瑞系客户销售产品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和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营业收入分别为 324.44 万元、532.68 万元、1,133.22 万元和 807.42 万元，合作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1) 新增客户数量、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数量、收入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数量	777	2,042	1,854	1,698
其中：经销商客户数量	434	1,143	1,008	984
新增客户收入金额	1,833.30	6,705.67	5,050.26	3,745.11
其中：新增经销商收入金额	866.48	1,818.55	1,485.90	1,124.40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	5.39%	8.52%	8.37%	8.69%

注：上述客户数量统计口径均为单体。

报告期内，由于需求分散公司新增客户数量较多，分别为 1,698 个、1,854 个、2,042 个和 777 个，其中新增经销商数量较多，分别为 984 个、1,008 个、1,143 个和 434 个。由于单个新增客户采购金额较低，故新增客户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较低，分别为 8.69%、8.37%、8.52%和 5.39%。

(2) 前五名新增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新增客户的客户名称、客户类型、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20年1-6月				
1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注1）	科研单位	176.99	0.52%
2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148.61	0.44%
3	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138.95	0.41%
4	苏州国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06.19	0.31%
5	国科赛赋河北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79.35	0.23%
	合计	-	650.09	1.91%
2019年度				
1	珠海泰诺麦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363.00	0.46%
2	迈杰转化医学研究（苏州）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50.84	0.19%
3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32.91	0.17%
4	BIOINNOVATION LIMITED	生物医药企业	123.70	0.16%
5	星尘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99.64	0.13%
	合计	-	870.09	1.11%
2018年度				
1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289.11	0.48%
2	宁波熙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86.79	0.31%
3	上海邦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81.60	0.30%

4	北京领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176.72	0.29%
5	吉林省美达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150.77	0.25%
	合计	-	984.99	1.63%
2017 年度				
1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经销商	144.68	0.34%
2	南京杰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89.74	0.21%
3	武汉宏韧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82.14	0.19%
4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82.05	0.19%
5	上海华测艾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企业	80.34	0.19%
	合计	-	478.95	1.11%

注1：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系当地政府成立的平台公司，为高校招投标采购仪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主要客户以生物医药企业为主，销售标的多样，覆盖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等，新增主要客户收入金额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较小，分别为1.11%、1.63%、1.11%和1.91%。

（3）不同产品、不同模式下主要新增客户的背景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系公司收入主要构成部分，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合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90%、98.54%、98.57%和98.69%。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主要新增客户的背景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与发行人过往业务往来的情况	销售模式
2020年1-6月								
1	德宝恒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8.56	0.1721%	2008-05-30	5,000.00万元	北京德宝恒生贸易有限公司持股100.00%	自2020.03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经销
2	上海强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8.00	0.1411%	2011-03-09	100.00万元	胡文军持股90.00%; 祝远锋持股10.00%	自2020.04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经销
3	上海立兴佳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7.67	0.0813%	2018-02-09	1,000.00万元	上海百利佳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00%	自2020.01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4	苏州智新浩正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6.48	0.0778%	2019-01-02	531.9529万元	付天龙持股38.96%; 严菁持股19.59%; 郑泳持股1.68%等	自2019.12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5	杭州阿泰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39	0.0776%	2019-11-22	100.00万元	上海领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60.00%; 丁灏持股40.00%	自2020.06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2019年度								
1	珠海泰诺麦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63.00	0.4615%	2015-12-17	15,000.00万元	HUAXINLIAO 持股37.22%; 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00%.....	自2019.04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2	广州聚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55	0.1062%	2008-03-20	110.00万元	洪波持股57.27%; 梁琳持股13.55%; 陈相成持股9.18%; 陈娥惠持股6.36%; 林楚昭持股4.55%	自2019.04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经销
3	广州再生医学与健康广东省实验室	73.92	0.0940%	2017-12-22	30,000.00万元	广州市人民政府	自2019.01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耗材、实验服务	直销
4	赛多利斯富迪生物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66.56	0.0846%	2004-08-27	170.00万美元	SARTORIUS LAB HOLDING GMBH 持股100.00%	自2019.01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5	上海凯莱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5.87	0.0837%	2019-01-28	25,000.00万元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自2019.09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2018 年度								
1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89.11	0.4790%	2001-10-29	108,257.14 万元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5.00%; 天津天士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00%	自 2018.10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2	上海邦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7.37	0.2276%	2013-09-11	202.74 万元	上海渤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3.54%; 席在喜持股 16.30%.	自 2018.02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仪器	直销
3	上海吉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1.02	0.1342%	2016-03-26	7,000.00 万元	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自 2018.01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仪器、服务	直销
4	基石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58.75	0.0973%	2016-04-21	11,776.14 万美元	CSTONEPHARM (HK) HOLDINGLIMITED 持股 100.00%	自 2017.11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服务	直销
5	北京尔瑞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2.65	0.0872%	2011-10-10	100.00 万元	马咏翔持股 67.00%; 王昆持股 33.00%	自 2017.12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服务	经销
2017 年度								
1	笙诺(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6.31	0.1074%	2016-08-02	1,000.00 万元	吴晓卿持 54.00%; 钟艳持股 16.00%; 徐燕持股 15.00%; 卢荣持股 15.00%	自 2017 年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	直销
2	上海美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41.28	0.0958%	2014-07-09	800.00 万元	上海美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耗材	直销
3	深圳市亦诺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5	0.0929%	2015-05-28	20,276.71 万元	Immvisa Pharma Co., Limited 持股 100.00%	自 2017.05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耗材、服务	直销
4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81	0.0831%	1996-05-08	59,288.10 万元	江苏苏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股 1.07%; 萧伟持股 0.58%.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耗材	直销
5	科文斯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35.04	0.0813%	2009-11-05	2,800.00 万美元	COVANCE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持股 100.00%	自 2015.02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耗材	直销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 万元

序号	名称	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与发行人过往业务往来的情况	销售模式
----	----	----	------------	------	-----------	-----------	---------------	------

2020年1-6月								
1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76.99	0.5201%	2002-12-20	40,000.00万元	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100%	自2020.05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直销
2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61	0.4367%	2007-09-13	2,000.00万元	杜军红持股94.80%;杜立兵持股5.20%	自2019.12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经销
3	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8.95	0.4083%	2005-11-18	800.00万元	宋磊持股98.62%;陈富鸿持股1.37%	自2020.04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经销
4	中山康方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18.22	0.3474%	2012-03-19	200,000.00万元	康方中国有限公司持股91.75%;中山康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8.25%	自2018.02开始合作,订购试剂	直销
5	苏州国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19	0.3121%	2016-03-28	1,000.00万元	李凤仙持股58.40%;苏州辰宁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36.60%;史蕻持股5.00%	自2020.03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直销
2019年度								
1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32.57	0.1685%	2016-04-13	37,179.05万元	深圳华大智造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2.77%;西藏华瞻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00%.....	自2019.01开始合作,订购试剂、仪器及耗材	直销
2	兴盟生物医药(苏州)有限公司	100.13	0.1273%	2016-08-10	3,781.29万美元	SYNERMORE COMPANY LIMIED 持股95.21%;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79%	自2017.08开始合作,订购试剂	直销
3	苏州海科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3.81	0.1193%	2015-01-14	500.00万元	圣兰格(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80.00%;钟大放持股12.00%;陈笑艳持股8.00%	自2019.08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直销
4	星尘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3.62	0.1063%	2018-10-26	1,000.00万美元	TriArm Therapeutics (Hong Kong) Limited 持股100.00%	自2019.06开始合作,订购试剂、仪器及耗材	直销
5	中农国际(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81.93	0.1042%	2006-01-25	-	-	自2019.08开始合作,订购仪器	经销
2018年度								
1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7.45	0.6751%	2004-06-16	9,000.00万元	苗静持股50.00%;王博林持股50.00%	自2017.11开始合作,订购试剂、仪器	经销
2	北京领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6.72	0.2928%	2018-01-23	2,000.00万元	圣兰格(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90.00%;胡蓓持股10.00%	自2018.05开始合作,订购试剂、仪器耗材	直销

3	宁波熙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42.65	0.2364%	2017-10-16	1,406.14 万元	黄启宽持股 39.11%; 谢敬祥持股 30.05%; 宁波北岸智谷海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6.41%.....	自 2017.12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仪器	直销
4	安渡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	127.59	0.2114%	2018-05-15	100.00 万元	李燕持股 77.29%; 杭州华安景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龙脉得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共持股 22.71%	自 2018.07 开始合作, 18 新仪器	直销
5	吉林省美达科技有限公司	127.28	0.2109%	2017-07-05	500.00 万元	李静滨持股 40.00%; 李晓兵持股 30.00%; 金玲持股 30.00%	自 2018.04 开始合作, 订购仪器	经销
2017 年度								
1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68	0.3357%	1993-10-05	1,000.00 万元	广东省科学院持股 50.00%;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股 50.00%	自 2017.09 开始合作, 订购仪器耗材	经销
2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92.65	0.2150%	1992-08-21	60,000.00 万元	齐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自 2014.02 开始合作, 订购试剂、仪器耗材	直销
3	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89.92	0.2086%	2004-11-25	1,160.00 万元	孙钢持股 93.10%; 上海中艺抽纱有限公司持股 6.90%	自 2016.11 开始合作, 订购仪器耗材	经销
4	南京杰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74	0.2082%	2017-03-16	1,000.00 万元	丁黎持股 100.00%	自 2017.09 开始合作, 订购新仪器	直销
5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5	0.1904%	2000-09-28	93,496.69 万元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3.78%; 高树华持股 3.77%; 陈曦持股 0.79%; 白文举持股 0.79%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订购仪器、服务	直销

报告期内, 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主要新增客户以直销客户为主, 系从事生命科学、生物医药及检测领域产品研发、技术开发的生物医药企业, 该等主要新增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客户与供应商、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主要客户大额采购或向主要供应商大额销售的情况，但存在客户与供应商、竞争对手重叠情形，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处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具有产品品种繁多、专业性强的特征，单一供应商提供产品有限，需要整合其他供应商产品才能更好满足客户需求，由于不同供应商代理（经销）的品牌、区域等不同，往往涉及到不同供应商之间互相采购不同产品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竞争对手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采购和销售金额及各自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供应商				
2020年1-6月	3,511.75	13.44%	292.72	0.86%
2019年	12,512.39	20.48%	610.30	0.78%
2018年	9,999.14	20.52%	558.21	0.92%
2017年	8,252.42	24.19%	579.51	1.34%
客户				
2020年1-6月	51.13	0.20%	1,843.16	5.42%
2019年	192.16	0.31%	8,420.47	10.70%
2018年	245.99	0.50%	8,708.12	14.43%
2017年	74.30	0.22%	7,069.22	16.40%

公司上述同时销售、采购的情形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采购或销售价格系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上述单位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其年销售及年采购金额均超过 20 万元、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单位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20 年 1-6 月	江苏睿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重组蛋白/多肽	42.83	0.13%	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一抗	121.71	0.47%
	南京福麦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	31.25	0.09%	辅助试剂、一抗、耗材	61.36	0.23%
	上海帛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36.49	0.11%	检测试剂盒、一抗、样本制备仪器	158.76	0.61%
	上海强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	48.00	0.14%	二抗、辅助试剂、一抗	152.20	0.58%
2019 年	上海帛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131.62	0.17%	一抗、检测试剂盒、分子生物学试剂	261.50	0.43%
	江苏睿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重组蛋白/多肽	89.08	0.11%	一抗、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	295.75	0.48%
	南京福麦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46.88	0.06%	一抗、辅助试剂、耗材	100.66	0.16%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¹	一抗、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46.55	0.06%	一抗、辅助试剂、耗材	123.46	0.20%
	沈阳尚耀贸易有限公司	一抗、耗材、辅助试剂	34.59	0.04%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154.71	0.25%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一抗、细胞生物学试剂、检测试剂盒	31.39	0.04%	辅助试剂、重组蛋白/多肽、分子生物学试剂	37.85	0.06%
2018 年	诺华（中国）生物医学研究有限	一抗、辅助试	297.07	0.49%	仪器	111.72	0.23%

年度	单位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公司	剂、耗材					
	上海莱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77.60	0.13%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308.29	0.63%
	上海帛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分子生物学试剂、重组蛋白/多肽	69.54	0.12%	一抗、生化试剂、重组蛋白/多肽	40.72	0.08%
	南京福麦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46.05	0.08%	辅助试剂、一抗、分子生物学试剂	63.00	0.13%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39.49	0.07%	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分子生物学试剂	55.93	0.11%
	乐泰(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耗材、一抗、生化试剂	34.06	0.06%	辅助试剂、耗材、一抗	85.59	0.18%
	武汉大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28.00	0.05%	一抗、检测试剂盒、二抗	151.35	0.31%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分子生物学试剂	28.00	0.05%	一抗、检测试剂盒、二抗	21.32	0.04%
	沈阳尚耀贸易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二抗	23.06	0.04%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132.54	0.27%
2017年	上海莱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118.78	0.28%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383.32	1.12%
	武汉大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辅助试剂、耗材	55.53	0.13%	一抗、重组蛋白/多肽、检测试剂盒	113.64	0.33%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	50.70	0.12%	重组蛋白/多肽、一抗、检测试剂盒	88.91	0.26%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一抗、检测试剂	46.41	0.11%	检测试剂盒、辅助试剂	55.09	0.16%

年度	单位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盒、重组蛋白/多肽			剂、重组蛋白/多肽		
	上海帛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重组蛋白/多肽、二抗	22.77	0.05%	一抗、重组蛋白/多肽、检测试剂盒	21.91	0.06%
	上海盛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抗、重组蛋白/多肽、辅助试剂	20.53	0.05%	分子生物学试剂、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	24.10	0.07%

注1: 曾用名“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更名为“北京中原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年销售及年采购金额均超过20万元、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单位共有14家。公司主要向其销售和采购一抗、二抗、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等生命科学试剂以及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由于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品种繁多，各供应商提供产品品牌、品类存在一定差异，交易双方基于真实业务需求进行购销交易，具体采购和销售的标的物不同，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购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20年度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上海帛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CST、R&D Systems、Worthington	CST、Dharmacon	CST、Dharmacon、Novus	CST、R&D Systems、BD Pharmingen	Abcam	Abcam	Abcam	Abcam	帛龙生物是中国最大的 Abcam 代理商。基于业务需求，帛龙生物向公司采购 CST、Dharmacon、Novus、R&D Systems、BD Pharmingen、Worthington 等品牌产品。同时，公司向帛龙生物采购其代理的 Abcam 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江苏睿	BD	CST、R&D	-	-	Abcam	Abcam	-	-	公司向其销售 CST、R&D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20年度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捷生物科技公司	Pharmingen、CST、R&D Systems	Systems、Lonza							Systems、Lonza 等品牌产品。睿捷生物主要代理的品牌包括 Abcam、Biogems、SAB、STEMCELL 等，公司基于业务需要，向睿捷生物采购其所代理的 Abcam。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南京福麦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BD Pharmingen	BD Pharmingen	BD Pharmingen	-	Miltenyi	Miltenyi	Merck Millipore、Miltenyi	-	福麦斯生物是 Merck&Millipore、Miltenyi、CellSignaling、R&D Systems、Raybiotech、Bioind、Arigo、Flowjo 等品牌的江苏省一级代理商。基于业务需求，公司向福麦斯采购 Merck Millipore、Miltenyi 等品牌产品，同时向福麦斯销售 BD Pharmingen 等品牌的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¹	-	BD Pharmingen、Dharmacon、Jackson	-	-	-	Abcam、BD 其它、BD 配件	-	-	中源合聚是中国生物领域集产品供应、生物产品进出口、生物技术服务于一体的专业供应商之一，代理品牌包括 Abcam、Roche、BD Pharmingen 等。公司向其采购 Abcam 品牌的试剂，BD 其他品牌线的耗材以及部分辅助试剂。同时，公司向其销售 BD Pharmingen、Dharmacon、Jackson 等品牌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20年度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的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沈阳尚耀贸易有限公司	-	CST、GE life、Active Motif	CST	-	-	Abcam	Abcam	-	沈阳尚耀主要代理的品牌包括 Abcam、Novus、Boster 等。公司向其销售 CST、GE life、Active Motif 等品牌产品，同时基于业务需要，向沈阳尚耀采购其所代理的 Abcam 品牌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	CST、Cisbio、BD Pharmingen	CST、BD Pharmingen、Miltenyi	CST、R&D Systems、BD Pharmingen	-	Roche	Roche、Thermo	Roche、GE life	国药集团是国内大型的化学试剂、实验耗材、仪器设备、实验家具等产品的专业生产商和经销商。主要代理：GELife、Roche、thermo 等品牌。国药集团主要向公司采购 CST、Cisbio、BD Pharmingen、Miltenyi、R&D Systems 等品牌，公司向国药采购 Roche、Thermo、GE life 等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诺华（中国）生物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	-	BD Pharmingen、CST、Biocoat	-	-	-	BUFFALO filter、Thermo、Mettler Toledo	-	诺华生物向公司采购 BD Pharmingen、CST、Biocoat 等品牌产品，同时公司向诺华采购了一些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包括 BUFFALO filter 气溶胶分析仪、Thermo 超低温冰箱、Thermo 二氧化碳培养箱等，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20年度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属不同种类产品。
上海莱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CST、BD Pharmingen、R&D Systems	CST、R&D Systems、Miltenyi	-	-	Abcam、Biolegend、eBioscience	Abcam、eBioscience	莱兹生物是 eBioscience/Affymetrix、MabTech、Abcam 等国际知名品牌的代理商。公司向莱兹生物提供 CST、BD Pharmingen、R&D system 的产品，同时向莱兹采购 Abcam、Biolegend、eBioscience 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乐泰（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GE life	-	-	-	GE life	-	乐泰（上海）从事国际知名品牌的代理业务，为用户提供多元化的服务与支持，代理 GE life 蛋白纯化产品线。公司代理 GE life 的 WB 产品线。基于双方的业务需要，公司向乐泰（上海）采购 GE life 蛋白纯化产品线的产品，同时向乐泰销售 GE life 的 WB 产品线的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为同一品牌下的不同产品线。
武汉大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BD Pharmingen、CST	BD Pharmingen、CST	-	-	Abcam	Abcam	大风生物主要经营进口分子生物学和生物化学试剂、免疫组化试剂、细胞培养耗材、实验设备、生化仪器等。基于双方业务需要，公司向大风生物提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 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20年 度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供 CST、BD pharmingen 的产品，同时向武汉大风采购 Abcam 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CST	-	-	-	Abcam	-	青岛浩赛是 Abcam 等品牌的代理商之一。公司向其采购 Abcam 等品牌产品，并向其销售 CST 等品牌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	R&D Systems、Novus	-	-	-	Peprotech	联科生物是公司的竞争对手之一。联科生物的代理品牌包括 MultiSciences、华安生物、eBioscience、Peprotech 等。基于双方业务需要，公司向联科销售 R&D Systems、Novus 品牌产品，并向联科采购 Peprotech 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品牌线。
上海盛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R&D Systems、Carna、CST	-	-	-	PerkinElmer、promega、Stemcell	盛兆生物拥有普洛麦格 (PROMEGA) 上海和浙江独家代理权、BPS 全国独家代理权、珀金埃尔默 (PERKINELMER) 全国总代理权、STEMCELL 华东一级代理权。公司向盛兆生物采购 PerkinElmer、promega、Stemcell 等产品，同时向盛兆生物销售 R&D Systems、

单位	销售主要品牌				采购主要品牌				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真实性
	2020年 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20年 度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Carna、CST 品牌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产品线。
上海强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BD Pharmingen 、Jackson	-	-	-	BDIS	-	-	-	强翰医疗经销 BDIS 等多个欧美品牌的流式产品。公司向强翰医疗采购 BD 品牌旗下的 BDIS 产品线产品，同时向其销售 BD 品牌下的 BD Pharmingen 产品线的产品和 Jackson 等品牌的产品。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产品线或同一品牌非同一产品线。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上述单位的采购、销售交易的标的产品不同，为公司与交易对方各自代理的品牌产品，非同一品牌线，或同一品牌下不同产品线产品。公司与其采购、销售行为均基于双方真实业务需求，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泰坦科技为公司的竞争对手，同时也为公司的客户与供应商。公司与其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竞争对手	年度	销售产品	销售品牌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6月	检测试剂盒、重组蛋白/多肽、一抗	R&D Systems、Cisbio、BD Pharmingen	66.57	0.20%	耗材、检测分析仪器	1.30	0.00%
	2019年	检测试剂盒、一抗、重组蛋白/多肽	R&D Systems、CST、BD Pharmingen	82.91	0.11%	耗材	3.66	0.01%
	2018年	一抗、辅助试剂、检测试剂盒	CST、BD Pharmingen、R&D Systems	19.43	0.03%	仪器	1.56	0.00%
	2017年	一抗、生化试剂、辅助试剂	BD Pharmingen、Bachem、CST	16.68	0.04%	-	-	-

公司向泰坦科技销售的为 R&D Systems、CST、BD Pharmingen、Bachem、Cisbio 等品牌的产品。2018 年公司向泰坦科技采购的产品主要为 ME 精密天平单和 ME 分析天平；2019 年公司向泰坦科技采购的产品主要为种类繁多的低值耗材；2020 年上半年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可见分光光度计和一些低值耗材。公司采购、销售的产品非同一类型产品，双方交易行为均基于真实的业务需求，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四、发行人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发行人采购情况

公司经营所需采购产品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之“2、供应链模式/（2）采购管

理”。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34,114.63 万元、48,719.35 万元、61,063.90 万元和 26,127.38 万元。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含税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0 年 1-6 月	1-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033.77	15.44%
	1-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²		
	2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3,701.91	14.17%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104.93	11.88%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1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6.41	6.72%
	4-2	捷旺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58.55	6.35%
			合计	14,255.57
2019 年度	1-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9,588.35	15.69%
	1-2	CST Technologies, Inc.		
	2-1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671.29	12.56%
	2-2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546.83	10.71%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	Luminex Corporation	5,329.21	8.72%
	5-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310.00	7.05%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合计	33,445.68
2018 年度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8,086.72	16.60%
	2-1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445.36	13.23%
	2-2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3	广州佰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226.92	12.78%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含税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	Luminex Corporation	5,199.56	10.67%
	5-1	默天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397.05	6.97%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合计		29,355.61	60.25%
2017年度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6,242.35	18.30%
	2-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66.66	14.85%
	2-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06.64	12.92%
	3-2	北京中原领先科技有限公司		
	4	Luminex Corporation	4,017.19	11.78%
	5-1	默天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310.14	6.77%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合计		22,042.98	64.61%

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披露；

注 2：曾用名“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更名为“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占比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泰坦科技	-	35.68%	44.22%	38.72%
联科生物	-	78.38%	74.35%	79.99%
达科为	-	-	-	69.10%
平均值	-	57.03%	59.29%	62.60%
发行人	54.56%	54.74%	60.25%	64.6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占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接近，供应商集中情形符合行业特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货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货商的情况。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对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分主要采购类别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主要采购类别披露同一控制下前五大供应商及其关联供应商名称、采购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生命科学试剂采购总额比例
2020年1-6月			
1-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77.30	18.0986%
1-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3,693.77	16.8084%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104.93	14.1289%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22.56	7.3834%
5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533.68	6.9790%
合计		13,932.24	63.3983%
2019年度			
1-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9,560.62	18.6504%
1-2	CST Technologies, Inc.		
2-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523.32	14.6762%
2-2	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546.83	12.7713%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966.94	5.7878%
4-2	Miltenyi Biotec GmbH		
5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941.38	5.7379%
合计		29,539.09	57.6236%
2018年度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8,062.39	20.2602%
2-1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6,314.90	15.8689%

2-2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226.87	15.6477%
3-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417.28	6.0745%
5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190.56	5.5047%
合计		25,212.00	63.3560%
2017年度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6,225.95	21.2348%
2-1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66.66	17.2808%
2-2	上海普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4,404.69	15.0230%
3-2	北京中原领先科技有限公司		
4	Luminex Corporation	2,094.41	7.1434%
5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58.78	5.3165%
合计		19,350.49	65.9984%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采购总额比例
2020年1-6月			
1	Meso Scale Discovery	983.37	24.2314%
2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4.86	21.8040%
3	Luminex Corporation	622.24	15.3328%
4	Global Life Sciences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539.82	13.3018%
5-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15.99	10.2505%
5-2	Miltenyi Biotec GmbH		
合计		3,446.29	84.9208%
2019年度			
1	Luminex Corporation	3,250.96	33.8365%
2	Meso Scale Discovery	1,529.06	15.9147%
3-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338.82	13.9346%

3-2	Miltenyi Biotec GmbH		
4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71.36	10.1101%
5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 LTD.	942.15	9.8060%
合计		8,032.35	83.6019%
2018 年度			
1	Luminex Corporation	3,028.64	34.8430%
2	Meso Scale Discovery	1,537.58	17.6891%
3-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95.20	13.7502%
3-2	Miltenyi Biotec GmbH		
4	Nanion Technologies GmbH	820.75	9.4423%
5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3.14	6.3636%
合计		7,135.31	82.0881%
2017 年度			
1	Luminex Corporation	1,922.78	40.1775%
2	Meso Scale Discovery	879.92	18.3864%
3-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747.43	15.6180%
3-2	Miltenyi Biotec GmbH		
4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0.42	6.6953%
5-1	默克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92.37	6.1092%
5-2	Merck Limited		
5-3	西格玛奥德里奇(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		4,162.92	86.9865%

报告期内，公司向同一控制下前五大供应商及其关联供应商主要采购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其他生命科学试剂、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等。该等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它关联方等，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业务往来。

4、新增供应商情况

(1) 主要新增供应商采购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新增供应商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年1-6月			
1	上海简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3.55	1.01%
2	上海广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4.20	0.09%
3	AO HENG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	23.36	0.09%
4	北京元业伯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86	0.08%
5	上海宏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61	0.06%
合计		348.58	1.33%
2019年度			
1	Biolidics Limited	94.14	0.15%
2	Synaptic Systems GmbH	60.89	0.10%
3	南京奥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37.58	0.06%
4	广州诺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83	0.05%
5	Pestka Biomedical Laboratories, INC.	25.62	0.04%
合计		247.06	0.40%
2018年度			
1	Horizon Discovery Ltd	265.56	0.55%
2	诺华(中国)生物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111.72	0.23%
3	FlowJo, LLC	24.78	0.05%
4	武汉飞羿科技有限公司	19.22	0.04%
5	北京诚茂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90	0.04%
合计		440.18	0.90%
2017年度			
1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 LTD.	381.68	1.12%
2	乐泰(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99	0.15%
3	Litron Laboratories	35.48	0.10%
4	常州市祥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38	0.08%
5	AbClon Inc.	23.82	0.07%
合计		519.35	1.52%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新增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519.35 万元、

440.18 万元、247.06 万元和 348.58 万元，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公司向主要新增供应商采购标的主要用于对外销售，少量用于研发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结构较为稳定，向主要新增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较小，分别为 1.52%、0.90%、0.40%和 1.33%。

(2) 主要采购类别新增供应商的背景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类别新增供应商的背景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生命科学试剂采购金额比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过往业务往来
2020年1-6月							
1	上海简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0.30	1.0025%	2008-07-18	500.00万元	吴乙持股95.00%；莫秋菊持股5.00%	自2020.04开始合作，采购试剂、耗材
2	上海广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4.20	0.1101%	2012-02-08	200.00万元	刘炳婷持股51.00%；李玉成持股49.00%	自2020.05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3	Source BioScience UK LTD	12.15	0.0553%	-	-	-	自2020.02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4	重庆华雅思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7	0.0426%	2019-03-12	600.00万元	颜敏持股100.00%	自2020.01开始合作，采购试剂、耗材
5	博源诺信（北京）实验器材有限公司	9.29	0.0423%	2018-01-30	100.00万元	孙惠梅持股66.66%；潘瑾持股33.34%	自2020.04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2019年度							
1	Biolidics Limited	66.88	0.1305%	-	-	-	自2019.01开始合作，采购试剂、耗材
2	Synaptic Systems GmbH	60.89	0.1188%	-	-	-	自2019.01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3	广州诺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57	0.0557%	2016-11-25	101.00万元	姚英持股30.00%；滕雄雷持股30.00%；金桂林持股30.00%；黄蓉芬持股10.00%	自2019.03开始合作，采购试剂、耗材
4	Pestka Biomedical Laboratories, INC.	25.62	0.0500%	-	-	-	自2019.08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5	CELLSCRIPT, LLC.	19.10	0.0373%	-	-	-	自2019.04开始合作，采购试剂

2018 年度							
1	Horizon Discovery Ltd	265.56	0.6673%	2017-01-16	-	-	自 2018.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2	Axis-Shield	23.58	0.0593%	-	-	-	自 2018.12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3	武汉飞羿科技有限公司	18.03	0.0453%	2007-07-26	200.00 万元	杨林持股 85.00%; 杨承楷持股 10.00%; 方明持股 5.00%	自 2018.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4	杭州景元科技有限公司	16.38	0.0412%	2001-11-05	201.00 万元	吴洪泉持股 85.00%; 廖琳持股 15.00%	自 2018.04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5	聆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6.32	0.0410%	2017-01-23	100.00 万元	高川持股 50.00%; 刘梦伟持股 50.00%	自 2018.1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2017 年度							
1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 LTD.	184.66	0.6298%	2012-9-27	-	-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2	Litron Laboratories	35.48	0.1210%	-	-	-	自 2017.09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3	常州市祥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38	0.0900%	2014-06-16	50.00 万元	王树琬持股 40.00%; 高树伟持股 30.00%; 赵志凤采购 30.00%	自 2017.03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4	乐泰(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29	0.0661%	2012-11-28	300.00 万元	于公尔持股 89.00%; 王钧持股 11.00%	自 2017.08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5	上海源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40	0.0423%	2015-12-22	100.00 万元	赖远航持股 70.00%; 曹坤丽持股 30.00%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采购金额比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过往业务往来
2020 年 1-6 月							
1	上海简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26	1.0660%	2008-07-18	500.00 万元	吴乙持股 95.00%; 莫秋菊持股 5.00%	自 2020.04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2	AO HENG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	23.36	0.5756%	-	-	-	自 2020.03 开始合作, 采购耗材
3	北京元业伯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86	0.5387%	1999-09-29	500.00 万元	王文利持股 50.00%; 林挺持股 50.00%	自 2020.05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4	上海宏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61	0.3846%	2018-11-28	2,000.00 万元	陆爱军持股 60.00%; 游洋持股 40.00%	自 2020.04 开始合作, 采购耗材
5	北京赛智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7.40	0.1823%	2003-08-04	700.00 万元	侯春雷持股 98.57%; 侯岳雷持股 1.43%	自 2020.01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2019 年度							
1	江苏博美达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102.46	1.0664%	2007-11-06	1,000.00 万元	许建持股 50.00%; 顾霖琳持股 50.00%	自 2019.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仪器、耗材
2	南京奥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37.58	0.3911%	2001-09-20	1,000.00 万元	常文东持股 71.00%; 常红持股 29.00%	自 2019.09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3	Biolidics Limited	27.26	0.2837%	-	-	-	自 2019.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4	Pop-Bio Ltd	23.06	0.2400%	-	-	-	自 2019.01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5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7	0.1121%	2001-11-21	6,659 万元	周芳持股 59.40%; 肖长锦持股 31.61%... ..	自 2019.07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2018 年度							
1	诺华(中国)生物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111.72	1.2853%	2006-05-11	32,000 万美元	诺华国际制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自 2018.07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耗材
2	上海泱浩仪器有限公司	14.21	0.1635%	2009-12-02	1,000.00 万元	周健锋持股 40.00%; 吴利刚持股 30.00%; 秦丹持股 30.00%	自 2018.09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仪器
3	Brooks Life Sciences	13.45	0.1547%	2011-04	-	-	自 2018.03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耗材
4	金西盟(北京)仪器有限公司	12.64	0.1454%	2007-06-24	1,000.00 万元	李灵溪持股 90.00%; 王程岩持股 10.00%	自 2018.09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
5	博亚捷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51	0.1324%	2006-03-21	100.00 万元	史文均持股 70.00%; 张佳元持股 30.00%	自 2018.07 开始合作, 采购仪器、耗材
2017 年度							

1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 LTD.	197.03	4.1170%	2012-09-27	-	-	自 2017.01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2	乐泰(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70	0.5370%	2012-11-28	300.00 万元	于公尔持股 89.00%; 王钧持股 11.00%	自 2017.08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3	BECTON DICKINSON ASIA LIMITDD	25.60	0.5349%	-	-	-	自 2016.05 年开始合作, 采购耗材
4	上海广慈医学高科技公司	5.81	0.1214%	1996-12-24	1,000.00 万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持股 100.00%	自 2017.02 开始合作, 采购试剂、耗材
5	深圳市祥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1	0.0775%	2015-10-30	500.00 万元	王旭武持股 40.00%; 王旭强持股 40.00%; 王旭升持股 20.00%	自 2017.06 开始合作, 采购耗材

注: 部分境外供应商公司无法获取其主营业务、股权结构。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新增供应商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研发、生产商, 公司与该等新增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5、主要 ODM 厂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 ODM 厂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ODM 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 ODM 采购额比例
2020 年度 1-6 月	1	A	18.35	11.03%
	2	B	18.07	10.86%
	3	C	15.15	9.10%
	4	D	12.15	7.30%
	5	E	10.08	6.06%
		合计		73.80
2019 年度	1	A	72.00	15.46%
	2	B	60.02	12.89%
	3	C	28.64	6.15%
	4	D	22.76	4.89%
	5	E	22.04	4.73%
		合计		205.46
2018 年度	1	A	55.04	23.50%
	2	B	36.75	15.69%
	3	C	13.82	5.90%
	4	D	11.07	4.72%
	5	E	8.77	3.74%
		合计		125.45
2017 年度	1	A	38.87	22.24%
	2	B	26.38	15.09%
	3	C	12.40	7.09%
	4	D	11.55	6.61%
	5	E	10.77	6.16%
		合计		99.96

上述 ODM 厂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ODM 厂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股东情况
A	2014-6-16	50	江苏省常州市	王树琬持股 40.00%，高树伟持股 30.00%，赵志风持股 30.00%
B	2018-3-29	100	上海市	孙媛媛持股 100.00%
C	2013-6-14	200	上海市	陈领先持股 51.00%，吴丽宁持股 49.00%
D	2017-3-6	100	北京市	邬晓乐持股 100.00%
E	2015-12-22	100	上海市	赖远航持股 70.00%，曹坤丽持股 30.00%
F	2000-9-6	4,000	甘肃省兰州市	马忠礼持股 51.00%，兰州西北民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40.00%，马忠仁持股 9.00%
G	2011-8-2	200	浙江省台州市	金崇光持股 60.00%，金善林持股 40.00%
H	2009-11-24	200	上海市	吴江近岸蛋白质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I	2012-5-7	100	北京市	邬江持股 40.00%，姬志娟持股 40.00%，姬京丽持股 20.00%
J	2009-1-7	1,000	浙江省苏州市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K	2001-10-25	2,000	北京市	邬江持股 47.00%，姬志娟持股 52.50%，邬晓乐持股 0.5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 ODM 厂商采购比例超过 ODM 采购总额 50% 的情况。公司与上述厂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 ODM 厂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由于 ODM 产品具有定制特征，难以取得公开市场价格加以比较，公司通过询价方式比价采购原则，并执行内部严格的供应商评定体系，有效地保证了公司与 ODM 厂商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公司主要 ODM 产品采购的询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ODM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询价企业的报价
A	-	64.73	64.57	64.10	65~130

ODM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询价企业的报价
B	646.55	646.55	646.55	641.03	800~1200
C	639.29	-	594.83	547.01	650~1176
D	-	873.40	902.85	897.69	1,091~1,560
E	-	118.85	114.13	108.18	120~150

由上表可知，公司 ODM 产品平均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ODM 产品采购定价公允。

（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与各主要供应商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交易合同（含该合同项下附件等文件）的主要条款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p> <p>2.1 根据本协议所载的条款和条件……除非赛信通中国事先书面同意，否则经销商不得委任子经销商。</p> <p>2.2 经销商不得向主要营业地点位于指定区域以外的任何潜在买家招揽指定产品的订单……。经销商不得在指定区域以外交付任何指定产品或招标（或安排交付或招标）此类产品。经销商应避免在指定区域以外为指定产品设立或维持任何分支机构、办事处、仓库或经销设施，并避免将任何指定产品出口至指定区域以外。</p> <p>6.1 业绩。经销商应至少达到本协议附录 B 所载年度销售目标（百分比）的 [90]%（百分之九十）。……如果赛信通中国与经销商未能在上述三十（30）天的期限内就整改方案达成一致，赛信通中国可自行酌情决定至少提前三（3）个月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p> <p>6.2 销售推广。……经销商承认指定产品仅用于研究目的，不得用于人类，且经销商应在所有指定产品的销售中，纳入此类研究用途限制。经销商不得代表赛信通中国就指定产品做出任何保证。</p> <p>6.8 一般行为。……经销商不得复制任何指定产品，或尝试对指定产品进行反向工程，或以其他手段从指定产品中派生任何新产品。</p> <p>6.10 竞业禁止。除在本协议日期之前由经销商或由经销商代表的公司（名单（如有）见本协议附录 C）出售，并由赛信通中国通过签署本协议予以承认的产品外，在本协议期限内，经销商应从赛信通中国采购其需要的所有指定产品，未经赛信通中国事先书面许可，经销商不得在指定区域直接或间接（无论通过任何关联公司或合资企业或协议或其他方式）制造、销售或推广销售任何对赛信通中国构成竞争的产品（无论为套件、散装或其他形式）。</p> <p>(2) 授权内容：</p> <p>“指定领域”：在本协议中，仅指研究用途，并明确排除任何诊断或治疗用途。</p> <p>“指定产品”：在本协议中，指附录 D 列明的赛信通中国的产品（该附录可由赛信通中国不时更新），以及赛信通中国指定的任何其他产品及/或服务。</p>	2014 年 1 月 1 日	<p>有效期：本协议生效日期起一年内有效。</p> <p>续期：有效期届满时自动续期，除非任何一方在有效期届满前 30 天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然而，赛信通中国有权在任何情况下随时自行决定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协议和授权的经销权。</p>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指定区域”：指经销商可以在其中经销指定产品的国家或地区。就本协议而言，可供经销商进行经销的指定区域为中国大陆地区。		
2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分销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主要内容与合同 1 一致。 新增或变更部分如下： 2.4 除本协议的任何其他规定外，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分销商特此承诺并保证，分销商不会分销或销售 Abcam 及其关联公司或赛信通中国不时指定的任何其他竞争对手的任何产品。否则，分销商即属严重违反本协议，并须对赛信通中国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6.1 业绩。分销商应达到本协议附录 B 所载年度销售目标（百分比）的 95%（百分之九十五）。</p> <p>(2) 授权内容： 与合同 1 一致。</p>	2018 年 12 月 1 日	期限：本协议自生效日期起三年内有效。 续期：期限届满后自动续期。
3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作总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同意接受并遵守碧迪公司制定的 FY19 销售指标……。 2. 甲方应保证委托乙方代理进口产品的品名、价格、数量、质量等与真实进口货物相符……。 3. 甲方负责与外商协商规定所委托进口货物的质量、检验程序及标准……。 4. 甲方在乙方规定的付款期内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 5.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公司资质文件（企业营业执照）。</p> <p>(2) 授权内容： 无明确约定。</p>	2018 年 10 月 01 日	2018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1 月 31 日
4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作总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 3 一致。</p> <p>(2) 授权内容： 无明确约定。</p>	2019 年 02 月 01 日	2019 年 02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9 月 30 日
5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作总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除销售指标有变更外，其余与合同 3 一致。 变更条款为：1. 甲方同意接受并遵守碧迪公司制定的 FY20 销售指标……。</p> <p>(2) 授权内容：</p>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19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无明确约定。		
6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p> <p>1.2 在本协议期间... ..经销商不能在未经安迪生物明确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自中国出口产品。</p> <p>1.3 本协议双方为互相独立的合同方... ..经销商不得以或试图以安迪生物或其任何关联方或附属公司的合伙人、代表、代理人、关联方、附属公司、特许商或类似的身份开展业务或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作如此表述。在任何情况下,经销商不得因本协议而被视为与安迪生物或其任何关联方和附属公司有上述关系... ..经销商违反前述规定所签订的合同性文件和作出的承诺、声明、保证或陈述对安迪生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具有约束力。</p> <p>2.1 经销商应确保其所有客户及其下属经销商的客户在获得产品交付的同时被以书面告知适用于所有销售的产品的下列条款:</p> <p>(1) 所有产品系提供用于研究和实验室,不用于对人类或动物的治疗或诊断目的(产品上另有治疗或诊断标志的除外),也不用于生产某种可供第三方不经安迪生物的事先同意而销售或使用的产品;</p> <p>(2) 产品不用于医学诊断(有 CE 标志的免疫测试产品 Quantikine® IVD® 除外);</p> <p>(3) 产品系提供用于研究目的,并且未经安迪生物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更改或篡改产品。</p> <p>经销商确认仅得为了用于人类体外研究和动物活体内及体外研究的目的而销售产品。经销商同意,除非符合安迪生物不时设定的条件和要求并经安迪生物事先书面同意,经销商将不得向其所知道或有理由相信将产品用于人类体外活化细胞的研究或治疗的客户提供产品。</p> <p>3.1 经销商向安迪生物作出如下承诺:</p> <p>... ..</p> <p>(10) 经销商应根据其与安迪生物的有关约定完成产品月度销售指标(补充协议)。</p> <p>... ..</p> <p>(18) 经销商不得对安迪生物采取下列行为: a. 就产品销售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实际销售数额和价格、库存产品的数量和保存期等,向安迪</p>	2016年7月1日	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号止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p>生物做虚假陈述； b. 对安迪生物商标或包装作修改、变更、不当使用或虚假陈述，或未经安迪生物同意而在产品或产品包装上添加其他商标、商号； c. 复制、分拆、加工或者改动任何产品或其配件； d. 就其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作出任何虚假陈述； e. 将安迪生物产品与可能影响或损害安迪生物产品的货品一起保存或处理； f. 未经安迪生物事先书面同意，擅自进行任何有关安迪生物及其关联方品牌或产品的宣传、推广和促销活动； g. 试图鼓励或说服任何安迪生物或其关联方的员工作出损害安迪生物或其关联方利益的行为，或参与由任何安迪生物或其关联方员工发起的同类性质的行动。安迪生物保留在发生前述情形时，采取所有适当的法律行动以维护其利益的权利，且经销商将补偿并使安迪生物及其关联方免于任何因该等行为导致的或与之有关的所有损失、损害、费用和成本； h. 以其他方式对安迪生物或其关联方实施欺诈、侵权、违约或损害。</p> <p>(2) 授权内容： 1.1 根据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规定……经销商同意作为安迪生物的经销商销售安迪生物不时在其官方网站中发布的安迪生物或安迪生物关联方生产或销售的产品以及安迪生物不时另行书面同意由经销商销售的其他产品（以下简称“产品”）……。 1.2 在本协议期间，经销商应当是安迪生物在中国大陆地区（即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的其他地区，以下简称“授权区域”）的非独家的产品经销商……。</p>		
7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p>(2) 授权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2017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8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主要内容与合同 6 一致。 新增《补充协议》中的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第三条 季度考核：根据 FY19 销售指标对经销商进行季度考核。……如果连续二个季度未能完成销售指标 95%以上者，甲方将重新评估并保留单方终止</p>	2018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p>《经销商协议》和取消乙方经销权的权利。</p> <p>第五条 经销市场规则:</p> <p>跨区域销售: 是指乙方超出授权区域的销售行为, 包括通过二级经销商的销售。乙方在对二级经销商销售时必须严格申明其授权销售区域。(二级经销商需要提前在甲方报备)。</p> <p>恶意低价: 是指乙方对终端客户销售价格低于产品目录价格 7.5 折, 甲方已经批准的重点客户特殊折扣除外。</p> <p>任何需要低于规定折扣的案子都必须向甲方销售申请, 得到甲方同意后才可向客户报价。</p> <p>各经销商如发现以上违规行为, 应主动配合调查, 并提交货号、批号、到货时间等证据给甲方。</p> <p>(2) 授权内容:</p> <p>《补充协议》约定:</p> <p>甲方授权乙方为在 R& D Systems, Tocris: 中国大陆 (除查港、澳门、四川、重庆、云南) 高校、医院等科研机构 (不含企业用户); Novus: 全国高校医院等科研机构 (不含企业用户) 非独家的经销商, 期限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授权产品包含 R& D Systems, Tocris, Novus 品牌下的相关产品.....。</p>		
9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p>(2) 授权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2019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号止
10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p>(2) 授权内容: 与合同 6 一致。</p>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号止
11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p> <p>2.3 区域限制。如未事先取得默天旒的书面同意, 经销商不得在区域外供货产品, 也不得向区域外的个人或企业招揽订单。经销商应直接向默天旒转发这些订单。经销商 (1) 不得在区域外为产品招揽客户, 设立任何分公司或维</p>	2018 年 1 月 1 日	期限: 有效期为一年 延期: 在本协议的初始一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p>持任何分销站点：（2）不得以任何方式分配、收费、处置，或将本授权分包或委托给任何第三方；以及（3）不得代表默天旒或者以默天旒的名义承担或创设任何义务，或者使得默天旒受约束于与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其它合同、协议或承诺……。</p> <p>2.4 利益冲突……经销商向默天旒保证，其目前没有代理或推销与本协议项下产品相竞争的任何产品系列或产品。在本协议有效期间以及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的一年内，经销商不得在区域内代理、推销或以其他方式销售默天旒认为与本协议项下产品相竞争的任何产品系列或产品……。</p> <p>2.5 销售产品时不授予制造或改造权。在任何情况下，默天旒向经销商提供和出售用于销售的产品时，均受制于下列前提条件，即，该销售不明示或暗示授予经销商许可以制造或改造产品。9.2 最低购买量保证。经销商特此确认并同意，附件 A 中规定了经销商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包括本协议延期和续期期间）每个日历季度必须订购的最低产品数量，以维持其在本协议项下权利……。</p> <p>（2）授权内容： 2.1 权利授予。根据本协议项下条款与条件，默天旒特此任命经销商担任区域内产品的（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以及除第 9.2 条规定外）经销商，经销商特此接受该任命。默天旒保留在区域内使用、销售和供售其他产品的权利。 附件 C: 区域说明:</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6 954 1637 1225"> <thead> <tr> <th>区域</th> <th colspan="2">产品线</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上海工业客户（部分）</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除上海市干细胞技术有限公司冻存袋）</td> </tr> <tr> <td>上海高校和研究机构</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r> <td>湖北地区（部分）</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r> <td>湖南地区</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body> </table> <p>注：所有区域授权产品均不包含脐血库系统冻存袋</p>	区域	产品线		上海工业客户（部分）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除上海市干细胞技术有限公司冻存袋）	上海高校和研究机构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北地区（部分）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p>期限和任何后续期限到期时，本协议应自动延期，延期期限为一年，除非任何一方在期限结束前至少提前二个月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其不愿延长本协议期限。</p>
区域	产品线																			
上海工业客户（部分）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除上海市干细胞技术有限公司冻存袋）																		
上海高校和研究机构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北地区（部分）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12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 11 一致。</p> <p>(2) 授权内容: 授权条款与合同 11 一致。 附件 C: 区域说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区域</th> <th colspan="2">产品线</th> </tr> </thead> <tbody> <tr> <td>河南地区</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血库存袋产品的销售)</td> </tr> <tr> <td>天津科研客户</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r> <td>上海工业客户、上海高校</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 (除上中国干细胞集团有限公司冻存袋)</td> </tr> <tr> <td>湖北地区</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r> <td>湖南地区</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td> </tr> </tbody> </table>	区域	产品线		河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血库存袋产品的销售)	天津科研客户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上海工业客户、上海高校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除上中国干细胞集团有限公司冻存袋)	湖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2019 年 1 月 1 日	有效期限为一年。 延期条款与合同 11 一致。
区域	产品线																						
河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血库存袋产品的销售)																					
天津科研客户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上海工业客户、上海高校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除上中国干细胞集团有限公司冻存袋)																					
湖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湖南地区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13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主要内容与合同 11 一致。 9.2 条内容变更为: 2020 年销售任务。经销商特此确认并同意, 经销商必须于 2020 年度内根据附件 A 的约定量予以采购, 以维持其在本协议项下权利。</p> <p>(2) 授权内容: 与合同 11 一致。 附件 C: 区域说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区域</th> <th colspan="2">产品线</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上海高校科研及部分工业客户</td> <td>科研试剂耗材</td> <td>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带血库冻存袋产品销售)</td> </tr> </tbody> </table>	区域	产品线		上海高校科研及部分工业客户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带血库冻存袋产品销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期限: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延期条款变更为: 无续期、延期或弃权。 默天旒在本协议终止后接受经销商任何订单或向经销商销售任何产品的行为, 不得被解释为延续或延长本协议期限, 也不得												
区域	产品线																						
上海高校科研及部分工业客户	科研试剂耗材	临床试剂耗材 (不含脐带血库冻存袋产品销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被解释为放弃终止本协议的权利。
14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年度协议备案》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只有买方的授权代表（限于副总裁级别人员、采购部最高负责人以及前述人员各自书面授权代表）才能代表买方签署订单及任何其他约束买方的文件。</p> <p>(2) 授权内容： 无明确约定。</p>	2017年1月1日	加盖公司印鉴后有效期3年，协议到期后自动顺延6个月，为双方新年度协议商定期，直至新的年度协议盖章签订生效。
15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年度协议备案》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与合同16一致。</p> <p>(2) 授权内容： 无明确约定。</p>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3月25日起长期有效。
16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合作总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p> <p>一、甲方责任</p> <p>1. 甲方根据其产品在中国市场的销售情况，其商务人员自行整理订单，在乙方订单管理系统（OMS）上下单。甲方已下的OMS订单即为确定委托乙方代理进口的订单，没有乙方同意不可随意更改或者取消。</p> <p>2. 甲方应保证委托乙方代理进口产品的品名、价格、数量、质量等与真实进口货物相符，若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现象，责任由甲方自负。</p> <p>3. 甲方负责与外商协商规定所委托进口货物的质量、检验程序及标准……。</p> <p>4. 甲方在乙方规定的付款期内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p> <p>5.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公司资质文件（企业营业执照）。</p> <p>(2) 授权内容： 无明确约定。</p>	2016年09月30日	有效期为2016年10月01日至2017年09月30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主要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17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合作总协议》	<p>(1) 发行人需要承担义务或供应商对发行人限制的主要条款内容： 主要内容与合同 18 一致。</p> <p>一、甲方责任 第 1 款变更为： 甲方同意接受并遵守碧迪公司制定的 FY18 销售指标（详见附件 1）……。</p> <p>(2) 授权内容： 《BD Pharmingen 产品授权书使用协议》： 甲方授权乙方在指定区域内销售 BD Pharmingen 产品。</p>	2017 年 09 月 30 日	有效期为 2017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9 月 30 日

2、公司合同签署周期及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与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为一年一签。公司与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签署的《经销协议》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届满时自动续期，除非任何一方在有效期届满前 30 天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公司与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签署的《分销协议》有效期为三年，期限届满后自动续期。公司与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签署的《年度协议备案》有效期为三年，协议到期后自动顺延 6 个月，为双方新年度协议商定期，直至新的年度协议盖章签订生效；公司与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签署的《年度协议备案》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超过合同约定的代理销售区域销售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产品的情形，存在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产品的情形，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超过合同约定的代理销售区域、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的产品收入①	107.18	331.61	148.95	9.96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②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超过合同约定的代理销售区域、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的产品收入占比①/②	0.31%	0.42%	0.24%	0.02%

报告期内，公司超过合同约定的代理销售区域、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的产品收入占比较小，分别为 0.02%，0.24%，0.42%和 0.31%，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均已出具《确认函》，对公司超过合同约定代理区域进行销售、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的行为进行了追认，确认公司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不存在损害其利益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违反主要供应商关于代理销售区域和转销给其他经销商的行为。

除上述超过合同约定的代理销售区域、再次转销给其他经销商以外，公司其他未履行相关合同义务的行为具体如下：

(1) 销售 Abcam 产品

2018 年 12 月，公司与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签署分销协议，约定公司不得分销或销售 Abcam 及其关联公司或赛信通中国不时指定的任何其他竞争对手的任何产品。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 Abcam 产品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销售 Abcam 产品收入	966.53	2,482.29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销售 Abcam 产品收入/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2.84%	3.16%
销售 Abcam 产品毛利	139.78	369.14
当期主营业务毛利	7,787.85	17,511.61
销售 Abcam 产品毛利/当期主营业务毛利	1.79%	2.11%

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 Abcam 产品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16% 和 2.84%，销售 Abcam 产品毛利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11% 和 1.79%，对公司当期业绩影响较小。

截至目前，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未主张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公司与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就取得其确认函事宜正在积极沟通中。公司控股股东冷兆武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由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与主要供应商签署的相关合作协议，导致主要供应商取消公司代理资格或追究公司其他违约责任，因此造成公司任何损失的，均由本人无条件足额补偿公司所受损失，且不因此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2) 未完成合同约定的业绩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和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等主要供应商约定有最低采购额，按照年度或者季度进行考核。如果公司未完成规定的最低采购额，供应商

有权决定终止协议，取消代理权或者变更代理权。其中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在合同约定“如果经销商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包括本协议延期和续期期间）的任何日历季度订购的产品数量未达到附件 A 中规定的数量，且在收到默天旒要求其订购附件 A 规定之数量的书面要求后，未能在六十（60）天之内进行纠正，则默天旒有权根据自己的选择决定，（i）单方按照本协议第 11.2 条的规定终止本协议，或（ii）书面通知经销商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与产品有关的排他权利变更为非排他性权利”。

除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外，公司已完成对主要供应商约定的采购指标。2019 年公司未完成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最低采购额，应完成最低采购额为 7,500 万，实际完成 6,960 万，未完成采购额为 540 万，占约定最低采购额的 7.2%。截至目前，公司未收到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要求订购的书面通知。2020 年 3 月，公司与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正常续签协议，取得相应授权，协议有效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综上所述，公司未完成业绩考核指标的采购金额占比较小。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与主要供应商由于未完成合同约定业绩考核指标而丧失代理权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较为稳定。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未履行相关合同业务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导致主要供应商取消代理资格影响公司供应渠道稳定性的情形。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172.00	1,154.59	2,017.41	63.60%
机器设备	777.24	414.72	362.52	46.64%
运输设备	189.89	78.23	111.66	58.8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2.70	202.96	239.74	54.15%
合计	4,581.83	1,850.50	2,731.32	59.61%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地址	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权利人
1	沪房地浦字 (2016) 第 288574 号	古丹路 15 弄 16 号	1,525.60	2016/8/4	优宁维
2	沪房地浦字 (2015) 第 205319 号	古丹路 15 弄 18 号	1,908.17	2015/2/28	爱必信

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两处房产，根据房屋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该两处房产均不存在质押等权利限制或权属瑕疵情况。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合计 3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元/m ² /天)	同区域同类场地一般定价(元/m ² /天)	是否办理租赁备案
1	优宁维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岩南路 295 号 10 号楼 10102A 室	577.48	2018/11/1-2021/10/31	办公	2.7	2.5 左右	否
2	优宁维	上海皓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杨浦区控江路 1690 号 1505 室	88.50	2019/7/22-2021/7/21	办公	3.2	2.4-3.47	否
3	优宁维	上海喜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坦仁路 68 号三幢一层二层	1,215.00	2020/8/28-2021/8/27	仓储	1.20	0.75-1.25	否
4	优宁维	武汉乐氏宏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友谊大道路万利广场 508B 座 2109-2110 室	210.00	2019/4/2-2022/4/1	办公	2.36	1.03-2.7	是
5	优宁维	江苏蓝园商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272 号蓝-亿阳值通大厦 207 室	153.49	2020/7/1-2022/7/30	办公	1.73	1.3-3.03	否
6	南京优宁维	胡文惠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丹凤街 39 号恒基中心公寓 B 座 02 幢 4 单元 1103 室	206.56	2020/2/1-2022/1/31	办公	2.10	1.69-2.34	是
7	优宁维	卢扬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与万德庄大街交口西南侧新都大厦 3 号楼 1 门 1902 室	57.61	2020/7/1-2021/7/1	办公	1.68	1.5-2.12	否
8	优宁维	徐兰	杭州市西湖区文欣大厦 1502 室	136.00	2019/4/20-2022/4/19	办公	2.45	1.7-2.65	否
9	优宁维	赵林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东舍坊街 117 号东舍坊东居 2 号楼 1 单元 1503 室	94.77	2018/1/1-2020/12/31	办公	1.13	0.78-1.42	否
10	优宁维	朱亚娟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19 号 1-25-8 室	100.10	2020/5/5-2021/5/4	办公	1.10	0.90-1.60	否
11	优宁维	黄颖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藩后街 36 号湘城城邦家园北栋 2614	72.60	2020/7/1-2022/6/30	办公	1.56	1.20-1.86	是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元/m ² /天)	同区域同类场地一般定价(元/m ² /天)	是否办理租赁备案
12	优宁维	黄翎、江涛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融城理想中心 4 幢 706 室	129.34	2018/12/19-2021/12/18	办公	2.00	1.79-2.10	否
13	优宁维	赖捷锋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北路新围工业区第二栋第三层 305、306 室	150.00	2019/10/1-2020/10/31	办公	1.78	1.29-2.86	否
14	优宁维	刘杰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 30 号中苑名都 1 号楼 2501 室	71.48	2020/6/1-2021/5/31	办公	1.17	0.86-1.42	否
15	优宁维	王陈俊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双塔西街路 49 号新视界室 A-623	42.34	2019/3/15-2022/3/14	办公	1.44	0.71-1.90	否
16	优宁维	张军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35 号 0513 室	48.01	2020/3/27-2021/3/26	办公	1.18	0.83-1.60	否
17	优宁维	林勇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 155 号 6 幢 1303 室	66.48	2020/2/23-2022/2/23	办公	1.10	0.42-1.78	否
18	优宁维	李慧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京口路 111 号康太源尚誉 6-2-1902 号	71.13	2020/3/5-2021/3/4	办公	1.01	0.90-1.22	否
19	优宁维	曹凤英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盛世城 C 座 812 室	55.18	2020/3/2-2021/3/1	办公	1.12	0.89-1.77	否
20	优宁维	姜梦茜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茶山街道学府印象 1 号 2204 室	49.00	2020/3/22-2021/3/21	办公	1.63	1.77 左右	否
21	优宁维	蒋海霞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9 号 1 单元 22-6 号	59.00	2020/3/5-2021/3/5	办公	1.41	0.51-2.46	否
22	优宁维	陈巧明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飞山街祥源大厦 D 幢 1 单元 704 室	49.20	2019/4/8-2021/4/8	办公	1.56	0.83-1.33	否
23	优宁维	万细光	江西省南昌市江谷滩新区世贸路 668 号名门世家二期 8#办公楼 1809 室(第 18 层)	51.22	2019/5/8-2021/5/7	办公	1.30	0.76-1.51	否
24	优宁维	候君杏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82 号嘉和南湖之都 14 层 1426 号	42.74	2020/7/16-2021/7/15	办公	1.40	0.43-1.98	否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元/m ² /天)	同区域同类场地一般定价(元/m ² /天)	是否办理租赁备案
25	优宁维	鲁海涛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金博花园 208 栋 7 单元 4 层 1 号	82.92	2020/8/5-2021/8/4	办公	0.72	0.56-2.92	否
26	优宁维	杨毅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如意街 38 号 9 层 8 号	46.53	2020/9/1-2023/8/31	办公	1.43	0.44-3.21	否
27	优宁维	陈素桂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北八里路 3 号 2212 室	43.23	2020/7/10-2022/7/9	办公	1.54	0.42-1.73	否
28	优宁维	石磊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草场坡翡翠明珠 7 号 12506 室南	54.00	2020/2/1-2021/1/31	办公	1.03	0.30-1.51	否
29	北京优宁维	北京凌阳益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一号楼 6 层 C 段 06	197.50	2020/3/10-2023/3/9	办公	4.87	2.38-5.7	是
30	北京优宁维	北京凌阳益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一号楼 6 层 C 段 18	24.00	2020/3/10-2021/3/9	仓储	4.87	2.38-5.7	是
31	广州优宁维	广州市仙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河区天河北路 906 号 23A01 房	179.98	2019/11/1-2020/10/31	办公	2.52	1.85-3.33	否
32	Delta Bioscience	Regus Management Group, LLC	华盛顿州贝尔维尤市第一百五十六街(东北) 2018 号, 第 F 幢楼 100 号套间 317	17.00	2020/10/1-2021/9/30	仓储	4.47 美元	无可比价格	否
33	南京优爱	南京同方科技园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景佑路 33 号产研综合大楼 A 座 1 层 116、A 座 6 层 609、613、615 室	611.96	2020/9/15-2021/9/14	实验室	51.00	无可比价格	是
合计				5,054.35	-	-	-	-	-

注 1: 以上房屋当地一般定价数据来源于房天下、58 同城, 并经发行人律师统计整理后形成;

注 2: 上表第 28 项出租人石磊非公司独立董事石磊。

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及租赁房产面积合计为 8,488.12 m²，其中租赁房产面积为 5,054.35 m²，租赁房产占发行人全部房产面积的比例为 59.55%。

上表中第 6 项至第 22 项、第 24 项、第 26 项、第 28 项属于将住宅用于商业用途，第 1、3、4、5、6、29、31、32、33 项属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其他处房屋主要供公司的销售人员使用，如公司或其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较容易找到替代性的物业，不会因此而受到重大影响。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1) 发行人及其下属单位租赁住宅用于商业用途，违反了《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存在法律瑕疵，但尚未实际影响该等房屋的使用，也未被追究任何法律责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冷兆武已出具《承诺函》，若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致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签相关租赁合同无效或产生纠纷，导致需要搬迁、被有权部门处罚、或被他人追责的，其愿意无条件代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由此可能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且自愿放弃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追偿的权利。2) 上述房屋租赁合同中，仅有五处房产办理了办公用房备案手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 号）第四条的规定“若合同当事人并未将登记备案作为房屋租赁合同生效要件的，房屋租赁合同不以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作为生效要件，未办理登记备案的房屋租赁合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的无效或可撤销的情形时，应认定合法有效，合同签订双方应按约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经发行人律师查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出租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均未约定以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作为合同的生效要件，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可以持续使用，不存在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事项。

根据出租方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通过互联网系统公开查询，租赁房屋的租金系出租方基于当地房屋出租价格水平与公司协商一致后确定，与出租方出租给其他承租方的租金或周边同类房产租赁市场定价基本一致。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调查问卷》、《情况说明》及其个人银行流水，出租方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代垫费用或利益输送情形。

3、生产经营场所、库房等环境、安全、医疗健康等认证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库房等已办理相应的环境、安全、医疗健康等认证手续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相关要求法律依据	具体情况
1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15弄楼18号楼4楼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取得项目环评批文的情况： （1）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卫生管理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16]1058号《关于生物学检测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2）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20]89号《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生物学检测技术和产品的研发以及相关检测服务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3）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20]321号《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2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15弄楼3层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取得项目环评批文的情况： （1）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20]292号《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3	上海市坦仁路68号三幢一层二层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从事医疗器械经营，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二）具有与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贮存场所。	具有相应经营、贮存场所的情况： 公司具备符合条件的贮存场所，并于2019年10月27日和2019年11月12日分别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沪浦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240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三类）和沪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457号《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	南京市江宁区景佑路33号、产研综合大楼A座第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取得项目环评批文的情况： （1）取得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江宁环审[2019]071号《关于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及宁环验[2020]15058号《关于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固体废物专项

序号	地址	相关要求法律依据	具体情况
	层 609、613 和 615 室		验收意见的函》； (2) 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宁环表复[2020]15154 号《关于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5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号财富新场 18 栋楼四楼 403 室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国家实行统一的实验室生物安全标准。实验室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新建、改建或者扩建一级、二级实验室，应当向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或者兽医主管部门备案。	实验室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的状况： 公司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要求，具有完善的实验室设备，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取得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出具的浦字第 022019021 号《上海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凭证》。

综上，公司上述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库房已通过相应认证，符合环境、安全、医疗健康认证等要求，公司自有或租赁的其他房产主要用于办公，不涉及环境、安全、医疗健康等认证要求。

(二) 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商标权、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域名等构成。公司持有的商标、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专利均系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求，通过自主开发并原始取得，不存在权利共有、使用权共用的情况，亦不存在诉讼纠纷等权属瑕疵的情况。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商标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商标权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人	商标注册号	类别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1		优宁维	11582633	1	2014/3/14-2024/3/13	原始取得
2		优宁维	11582634	5	2014/3/14-2024/3/13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人	商标注册号	类别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3		优宁维	11582635	9	2014/5/28-2024/5/27	原始取得
4		优宁维	11582636	35	2014/3/14-2024/3/13	原始取得
5		爱必信	11582637	1	2014/3/14-2024/3/13	原始取得
6		爱必信	11582638	5	2014/3/14-2024/3/13	原始取得
7	爱必信	爱必信	42243125	1	2020/7/28-2030/7/27	原始取得
8	爱必信	爱必信	42255275	9	2020/8/7-2030/8/6	原始取得
9	爱必信	爱必信	42239773	35	2020/7/21-2030/7/20	原始取得
10		云焱软件	37613085	9	2019/12/7-2029/12/6	原始取得
11		云焱软件	37619015	35	2019/12/7-2029/12/6	原始取得
12		云焱软件	37614380	41	2019/12/7-2029/12/6	原始取得
13		云焱软件	37620747	42	2019/12/7-2029/12/6	原始取得
14	LabEx	乐备实	36672736	35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15	LabEx	乐备实	36667807	42	2019/11/7-2029/11/6	原始取得

2、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国内专利 6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爱必信	传动型化工制冷装置	ZL201820035507.4	2018/1/9	2018/8/3	原始取得
2	爱必信	具有出料结构的化工成型装置	ZL201820035460.1	2018/1/9	2018/8/7	原始取得
3	爱必信	化工萃取滤离装置	ZL201820034814.0	2018/1/9	2018/8/31	原始取得
4	爱必信	新型化工制品用烘干装置	ZL201820034798.5	2018/1/9	2018/9/25	原始取得
5	爱必信	具有防堵结构的化工原料粉碎装置	ZL201820035590.5	2018/1/9	2018/9/2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6	爱必信	滚筒型化工原料混合装置	ZL201820035442.3	2018/1/9	2018/10/9	原始取得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国家版权局核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2015SR119266	优宁维产品管理软件 V1.0	优宁维	2015/6/29	2013/6/1	原始取得
2	2015SR118804	优宁维订单管理软件 V1.0	优宁维	2015/6/29	2013/6/1	原始取得
3	2015SR118812	优宁维会员管理软件 V1.0	优宁维	2015/6/29	2013/9/1	原始取得
4	2016SR060832	优宁维物流系统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3/23	2014/10/1	原始取得
5	2016SR060827	优宁维信用积分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3/23	2014/10/8	原始取得
6	2016SR045299	优宁维数据中心管理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3/4	2014/12/1	原始取得
7	2016SR060934	优宁维药物所对接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3/23	2015/5/13	原始取得
8	2016SR060828	优宁维内部培训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3/23	2015/7/1	原始取得
9	2016SR216751	优宁维供应商管理系统 V1.0	优宁维	2016/8/12	2015/10/1	原始取得
10	2016SR216094	优宁维报价系统 V1.0	优宁维	2016/8/12	2015/11/6	原始取得
11	2016SR216077	优宁维商城返利系统 V1.0	优宁维	2016/8/12	2015/12/1	原始取得
12	2016SR221173	优宁维数据采集系统 V1.0	优宁维	2016/8/16	2016/1/6	原始取得
13	2016SR221178	优宁维数据分析系统 V1.0	优宁维	2016/8/16	2016/2/1	原始取得
14	2016SR219475	优宁维微信红包软件 V1.0	优宁维	2016/8/16	2016/3/1	原始取得
15	2018SR992983	爱必信试剂盒质量检测系统应用软件 V1.0	爱必信	2018/12/10	2017/9/5	原始取得
16	2019SR0700653	爱必信生物试剂制冷系统监测与分析软件 V1.0	爱必信	2019/7/8	2018/1/5	原始取得
17	2019SR0703008	爱必信 Sengenics Immunome 蛋白质芯片数据读取	爱必信	2019/7/8	2018/3/12	原始取得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及分析软件 V1.0				
18	2018SR996205	爱必信抗体芯片 (Array) 数据读取及分析软件 V1.0	爱必信	2018/12/10	2018/4/2	原始取得
19	2019SR0699916	爱必信萃取滤离系统远程在线监控与数据分析软件 V1.0	爱必信	2019/7/8	2018/5/5	原始取得
20	2018SR995231	爱必信免疫球蛋白含量检测控制软件 V1.0	爱必信	2018/12/10	2018/5/8	原始取得
21	2018SR993666	爱必信试剂配方配料系统应用软件 V1.0	爱必信	2018/12/10	2018/5/8	原始取得
22	2019SR0699444	爱必信试剂分装系统质量控制处理分析软件 V1.0	爱必信	2019/7/8	2018/6/14	原始取得
23	2018SR996084	爱必信生化试剂提纯管理软件 V1.0	爱必信	2018/12/10	2018/8/8	原始取得
24	2017SR736921	云焱短信发送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7/12/27	2017/9/6	原始取得
25	2017SR736893	云焱会议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7/12/27	2017/11/8	原始取得
26	2018SR037979	云焱采购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7	2017/11/20	原始取得
27	2018SR037749	云焱实验室项目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7	2017/11/20	原始取得
28	2018SR912458	云焱小型 ERP 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15	2018/3/30	原始取得
29	2018SR559837	云焱电脑设备信息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7/17	2018/4/9	原始取得
30	2018SR558894	云焱讲座信息登记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7/17	2018/4/9	原始取得
31	2018SR558900	云焱人员平面显示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7/17	2018/4/23	原始取得
32	2018SR558889	云焱工资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7/17	2018/5/3	原始取得
33	2018SR912476	云焱数据分析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15	2018/8/31	原始取得
34	2018SR912466	云焱物流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15	2018/8/31	原始取得
35	2018SR912450	云焱 OA 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8/11/15	2018/8/31	原始取得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36	2019SR1284545	云焱财务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9/12/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7	2019SR1284884	云焱定制业务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9/12/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8	2019SR1287616	云焱人力资源管理应用软件 V1.0	云焱软件	2019/1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9	2019SR1333157	云焱数据分析应用软件 V2.0	云焱软件	2019/12/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0	2019SR1333167	云焱物流管理应用软件 V2.0	云焱软件	2019/12/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1	2019SR1124511	云焱采购管理应用软件 V2.0	云焱软件	2019/11/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2	2019SR1124596	云焱 OA 应用软件 V2.0	云焱软件	2019/11/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持证单位
1	云焱短信发送管理应用软件 V1.0	沪 ZC-2018-0072	2018/2/26	五年	云焱软件
2	云焱会议管理应用软件 V1.0	沪 ZC-2018-0073	2018/2/26	五年	云焱软件
3	云焱 OA 应用软件 V1.0	沪 RC-2018-5063	2018/12/23	五年	云焱软件
4	云焱采购管理应用软件 V2.0	沪 ZC-2019-0129	2019/12/16	五年	云焱软件
5	云焱 OA 应用软件 V2.0	沪 ZC-2019-0121	2019/11/25	五年	云焱软件
6	云焱数据分析应用软件 V1.0	沪 RC-2018-5064	2018/12/23	五年	云焱软件
7	云焱物流管理应用软件 V1.0	沪 RC-2018-5065	2018/12/23	五年	云焱软件
8	云焱小型 ERP 应用软件 V1.0	沪 RC-2018-5066	2018/12/23	五年	云焱软件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备案的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主办单位	备案号	有效期
1	univ-bio.com	优宁维	沪 ICP 备 05059456 号-3	2005/4/14-2027/4/14
2	my-ivd.com	优宁维	沪 ICP 备 05059456 号-4	2014/8/20-2024/8/20
3	my-ivd.com.cn			2014/8/20-2024/8/20
4	my-fcm.com			2014/8/20-2024/8/20
5	my-fcm.com.cn			2012/9/11-2022/9/11

序号	域名	主办单位	备案号	有效期
6	u-labex.com	优宁维	沪 ICP 备 05059456 号-5	2018/3/30-2028/3/30
7	u-labex.cn			2018/3/30-2028/3/30
8	u-flow.cn	优宁维	沪 ICP 备 05059456 号-6	2018/3/30-2028/3/30
9	absin.cn	爱必信	沪 ICP 备 16001690 号-1	2010/8/7-2022/8/7
10	absin-reagents.com	爱必信	沪 ICP 备 16001690 号-2	2017/2/23-2021/2/23
11	blackbee-bio.com	云焱软件	沪 ICP 备 19003532 号-1	2019/1/24-2029/1/24

六、发行人的业务资质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一）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主要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或证书名称	资质或证书编号	核准事项	发证机关	持有人	目前用途
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沪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457 号	经营范围：第二类医疗器械（不含体外诊断试剂）***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
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三类）	沪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240 号	经营范围：三类：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不含体外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不含重点监管）***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987692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部门（上海）	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 3110965166 检验检疫备案号： 3100602529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5	《上海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凭证》	浦字第 022019021 号	涉及病原微生物操作项目：1、小鼠白血病病毒、大鼠白血病病毒；无感染性材料的操作。2、腺病毒伴随病毒、肠道病毒、人 T 细胞白血病病毒、巨细胞。病毒：未经培养的感染材料的操作。备注：BSL-2 实验室不得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的活动。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优宁维	病原微生物实验

序号	资质或证书名称	资质或证书编号	核准事项	发证机关	持有人	目前用途
6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102600542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爱必信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694153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部门（上海浦东新区）	爱必信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116965527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爱必信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9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沪（浦）安监管危经许[2019]200829（FYS）	经营范围：经营（不带储存设施）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爱必信	代理经销业务
10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100650030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北京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135435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部门（北京海淀）	北京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8969381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海关	北京优宁维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1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102300244	备案类别：自理报检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乐备实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1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695014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上海）	乐备实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业务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	3122260WF2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乐备实	代理经销业务，未来可用于自主产品出口

序号	资质或证书名称	资质或证书编号	核准事项	发证机关	持有人	目前用途
	登记证书》					业务
16	《软件企业证书》	沪 ZQ-2018-0012	-	上海市计算机软件评测重点实验室 (上海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中心)	云焱软件	软件开发业务

上述资质或证书中，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三类）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属于代理经销业务资质证书，其他项资质或证书不属于代理经销业务资质证书。

1、公司自有网站无需其他经营资质

公司自有网站均已完成域名备案。公司自有电商网站系展示公司产品和服务、获取用户初始购买需求的平台。用户线上下单仅为采购行为的开始，用户无法自行完成订单确认、款项支付的整个流程。线上、线下订单均需经过公司ERP系统、技术支持人员和销售代表的沟通、验证、确认才能完成，款项由用户所在单位支付，与在天猫、淘宝、京东、拼多多、亚马逊等第三方线上平台用户自行购买商品、支付款项模式存在根本差异。公司未从事《电信业务分类目录》所规定的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亦未作为中介机构提供《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货币资金转移服务，无需取得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支付业务许可证等其他经营资质。

2、公司经销产品无需取得境内销售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的销售和综合技术服务三个方面。

公司经营的生命科学试剂包括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和其他生命科学试剂，均为科研实验目的使用，并非用于临床诊断和治疗。公司在办理相关产品的采购进口手续时履行了海关商检流程，取得了特许物品卫生检疫审批单。

公司经营的生命科学仪器和耗材包括检测分析和样品制备两类仪器，其中检测分析仪器主要包括酶标仪、凝胶成像仪、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分析仪、细胞磁性分选仪、多功能流式点阵仪、流式细胞仪等，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包括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移液器、移液管、离心管等，前述设备均用于科学研究领域。

因此，公司经营的进口产品均属于科学实验用途，且公司已经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三类），并办理了必要的海关卫生检疫审批，无需办理境内的其他销售许可。

3、香港优宁维的主营业务及资质和许可情况

香港优宁维定位于生命科学仪器和试剂等的采购和销售，根据香港邓王周廖成利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优宁维实际从事国际贸易，涉及的产品是生物设备和试剂。根据香港法律规定，除少数指定行业或专业（如：银行、保险、信托、投资、律师、会计、医生、建筑师等）需要向香港政府或有关的监管机构申请特许的牌照或执照之外，法律未限制或规限任何人或公司从事任何的行业或经营，亦没有资质之概念。因此，香港优宁维可以从事上述指定的行业或专业之外的任何业务或经营，即香港优宁维经营的国际贸易业务不需要任何资质、许可或认证。

截至目前，香港优宁维的业务不存在超越其商业登记证、公司章程进行经营的情况，业务经营方面未受到过香港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的处罚。

4、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1）优宁维

公司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生物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生物化学试剂（除危险品）、生化实验及检验耗材与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医疗器械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经营的业务为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2）爱必信

爱必信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物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实验室设备、生物化学试剂、实验室耗材的研发和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

爱必信实际经营的业务为培育和推广自有品牌 Absin 相关的生命科学试剂及耗材，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3）南京优宁维

南京优宁维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试剂、耗材与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除外。”

南京优宁维实际经营的业务系为公司提供江苏、安徽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4）广州优宁维

广州优宁维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物产品的研发（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盒的研发（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盒的销售（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广州优宁维实际经营的业务系为公司提供广东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5）北京优宁维

北京优宁维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医疗器械 1 类、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北京优宁维实际经营的业务系为公司提供北京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6) 乐备实

乐备实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科技、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检验技术的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实验室耗材与设备的销售。”

乐备实实际经营的业务为生命科学试剂销售、生物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7) 阿瑞斯

阿瑞斯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非临床诊断用生物试剂的研发、销售，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玻璃制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阿瑞斯实际经营的业务系为公司提供上海地区的销售和市场推广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8) 香港优宁维

根据香港法律规定，除少数指定行业或专业（如：银行、保险、信托、投资、律师、会计、医生、建筑师等）需要向香港政府或有关的监管机构申请特许的牌照或执照之外，法律未限制或规限任何人或公司从事任何的行业或经营。

根据香港邓王周廖成利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优宁维经营的国际贸易业务无需任何资质、许可或认证。

(9) 南京优爱

南京优爱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试剂、耗材与设备的研发、销售；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化工产品及原料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南京优爱实际经营业务为抗体应用技术和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10）云焱软件

云焱软件持有的最新《营业执照》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从事软件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研发、销售，系统集成，图文设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云焱软件实际经营业务系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软件开发、计算机和网络服务，不存在所经营的业务超越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的情况，已经取得开展相关业务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11）Delta Bioscience

Delta Bioscience 持有的登记资料中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命科学研究耗材和仪器制造商和贸易商。”

Delta Bioscience 实际经营业务系为公司在美国采购产品提供集散物流服务。根据美国善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Delta Bioscience 不存在违法经营的情况，开展相关业务无需取得其他资质。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从事相关业务所需要的全部认证和资质。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主管部门网站查询，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无资质经营或超越资质范围经营情形，亦未因此受到过行政处罚。

5、公司及其子公司满足取得相关资质的实质性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质无法续期或曾经中断续期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满足取得相关资质的实质性条件，具体说明如下：

（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未就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规定实质性要求。

（2）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和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

公司及其相关下属单位具备境内企业法人资格，法定代表人无走私记录，不存在因走私违法行为被海关撤销注册登记许可记录的情况，具有符合从事报关服务所必需的固定经营场所和设施，符合取得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的实质性条件。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管理办法》未就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办理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规定实质性条件。因此，公司及其相关下属单位具备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资质时即可申请办理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公司具备办理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需的场地、人员、设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并建立了相应质量管理体系，符合办理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实质性条件。

公司持有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三类）将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到期，因公司目前经营的产品中不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故该许可证到期后将不再申请延续。

（4）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爱必信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场地、合格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实质性条件。

（5）上海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凭证

公司具备办理上海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P2）备案所需的场地、人员、设施设备，并建立了相应生物安全手册和标准操作程序，符合办理上海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的实质性条件。

（6）软件企业证书

云焱软件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软件企业评估规范》（T/310104003-F001-2015）中规定的企业资质、研发能力、经营收入等软件企业评估要求，符合取得软件企业证书的实质性条件。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质无法续期或曾经中断续期、已取得资质被取消的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备取得相关业务资质的实质性条件，办理相关业务资质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未来若国家关于产品和服务认证的政策或标准出现重大变化，公司可能无法为过期资质或证书办理续期，进而导致无法正常开展相关经营活动，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6、公司产品运输情况

（1）公司未开展医疗冷链物流业务，无需取得相应资质

我国目前出台的法律法规中，与“医疗冷链物流”相关的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于2016年9月19日发布的《医疗器械冷链（运输、贮存）管理指南》（以下简称“《管理指南》”）。根据《管理指南》，冷链管理医疗器械是指在运输与贮存过程中需要按照说明书和标签标示要求进行冷藏、冷冻管理的医疗器械。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冷链运输的产品主要为细胞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不适用《管理指南》的相关规定。公司目前经营的产品中，属于医疗器械产品（仅用于科研用途）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产品中文名称	产品英文名称	贮存/运输温度要求	是否需要冷链运输
1	二类	-	BD Vacutainer® CPT™ Mononuclear Cell Preparation Tube - Sodium Citrate	18-25℃	否

序号	类别	产品中文名称	产品英文名称	贮存/运输温度要求	是否需要冷链运输
2	二类	BD 采血管	-	常温	否
3	一类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QIAamp® DSP DNA FFPE Tissue Kit	15-25℃	否
4	一类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RNeasy DSP FFPE Kit	常温	否
5	一类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QIAasympy® DSP Virus/Pathogen Mini Kit	15-25℃	否
6	一类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QIAamp® DSP DNA Blood Mini Kit	15-25℃	否
7	一类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QIAamp DSP Circulating NA	15-25℃	否

公司医疗器械产品贮存/运输温度要求为常温或介于 15-25℃，无需冷藏、冷冻管理，故不属于《管理指南》规范的冷链管理医疗器械。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未开展医疗器械冷链物流业务，经营的医疗器械产品均无需冷链运输，故无需取得相应资质。

(2) 公司产品实际运输、包装方式

公司对外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根据所经营产品的产品说明书的要求确定运输、包装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运输方式	包装要求	供应商名称
生物试剂	普通货运	泡沫箱包装（内置冰袋或干冰）	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 ¹ 、上海迅赞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同城必应科技有限公司等
细胞、部分生物试剂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液氮、泡沫箱包装（内置冰袋或干冰）	上海百奥泉国际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仪器	普通货运	木箱或纸箱包装	上海精准德邦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日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等

注 1：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因运输合作商运输原因导致产品失效或报废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运输合作商运输原因导致产品失效或报废的情况，

所涉产品的成本金额分别为 0.43 万元、2.24 万元、4.19 万元和 6.09 万元，所涉产品价值较小，已得到运输合作商的赔偿。对于退回的失效或报废产品，公司作为报废处理，委托合格的第三方处置单位处置。

(4) 公司与第三方冷链运输的合作模式及相关运输合作商的基本情况

公司需在冷藏保鲜条件下运输的产品仅为细胞和部分生物试剂，相关冷链运输合作商的基本信息如下：

1) 上海百奥泉国际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百奥泉国际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625814455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奉贤区柘林镇浦卫公路 6301 号第八幢 113 室
法定代表人	史福君
经营范围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人工搬运服务，人工装卸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接受委托，代办：订舱、仓储、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检、报验、保险、交付运费、结算、交付杂费，物流装备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保温箱、保温袋、纸箱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1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0845A5J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达三街一号茂华工场 1 号厂房 2 层 202
法定代表人	程绍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专业承包、劳务分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日用品、服装鞋帽、五金（不含电动自行车）、I 类医疗器械、II 类医疗器械、太阳能器具、汽车配件；国内陆路货运代理；

	包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粮油）；国际海上、航空、陆路货运代理；报关；报检；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日
经营期限	2016年9月2日至2046年9月1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要求单月运输费用达到1万元以上才会与客户签署正式书面合同，公司单月运输费用达不到此要求，故未与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正式的书面委托运输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主要规定在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快递面单上的《中集冷云运输条款》中。《中集冷云运输条款》及公司与上海百奥泉国际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签署的《冷链物流服务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文件名称	运输方名称	运输产品	争议解决条款	质量保证条款	违约责任条款	签署时间	有效期
《冷链物流服务协议书》	上海百奥泉国际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乙方）	细胞产品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任何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运输损坏丢失、温度超标赔偿，以下列方式投保：乙方负责为货物投保运输保险，保险费由甲方另行支付给乙方……如在投保范围内发生货物损毁、灭失，甲方应提供相关索赔资料，全权委托乙方代理其向保险公司索赔。	1、……乙方必须按双方约定的单据及操作流程进行操作，否则由此造成的货物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通知交货或错误交货而产生货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承担货损赔偿责任。	2018年8月14日	2018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9日
《中集冷云运输条款》	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本公司从货品揽收到交付止，有义务承担安全运输责任，在此期间因本公司原因造成文件或货品丢失短缺、损坏，本公司按下列约定承担责任……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运输的主要是细胞样本和试剂，不存在医疗器械产品。

冷链运输合作商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运输资质。截至目前，公司与冷链运输合作商合作良好，不存在争议、纠纷。

（二）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情况

1、主要核心技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产品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技术成熟度
1	一种特定的抗体包被技术	ELISA 试剂盒	将抗体包被到固相载体 96 孔板上，从而实现 ELISA 试剂盒的预包被板。	自主研发	规模应用
2	传统抗体的制备技术	抗体定制	使用设计的抗原多肽片段对实验用兔进行多次免疫后，采血，从血清中纯化分离得到多克隆抗体。	自主研发	规模应用
3	鼠源单克隆抗体的制备技术	鼠源单抗、抗体定制	一种能够无限增长繁殖的骨髓瘤细胞，与小鼠免疫脾细胞进行细胞融合，筛选出单克隆细胞最终进行鼠单克隆抗体生产。	自主研发	小批量试生产
4	用于纯化抗体的 ProA/ProG 磁珠的制备技术	ProA/ProG 磁珠、IP/CO-IP 检测试剂盒	通过反相悬浮法和化学交联法形成磁性微球，再通过化学改性技术，在微球表面偶联 ProA/ ProG，从而制备 ProA/ProG 磁珠，该磁珠可用于分离纯化抗体。	自主研发	小批量试生产
5	用于纯化蛋白的标签抗体磁珠的制备技术	标签抗体磁珠	通过反相悬浮法和化学交联法形成磁性微球，再通过化学改性技术，在微球表面偶联标签抗体，从而制备标签抗体磁珠，该磁珠可用于分离纯化蛋白。	自主研发	小批量试生产

(2) 服务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1	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技术	试剂类产品	根据客户设置的多维度属性参数（如抗体的抗原靶点、来源宿主、反应种属、应用方法、标记情况等），结合线上平台自有数据库预设的产品评价推荐指标（如荧光素发射光谱、品牌服务质量、物流速度等），通过逻辑算法实现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	自主研发
2	试剂类产品的选择技术	试剂类产品	线上平台根据实验方法、实验流程、样本类型等预设多维度选项供客户进行选择，通过逐层分解和数据匹配算法，实现试剂类产品的精准检索。	自主研发
3	产品智能推荐技术	试剂类产品	在客户进行检索同时，将其设置的产品参数与线上平台自有数据库中的相关信号通路上下路径和产品数据标签等进行逻辑运算和模糊匹配，预测客户的潜在需求，智能推荐相关配套产品。	自主研发
4	流式抗体配色技术	流式抗体	基于仪器数据库、荧光素图谱库及细胞表面标志物表达库，根据染色指数、抗原密度、荧光逸漏等指标，通过逻辑运算和数据匹配算法实现流式抗体配色。	自主研发
5	一种关于电化学检测方法的优化	实验服务	基于电化学检测的基本原理，针对样本中含量低、浓度差异大等因素，通过使用具有强氧化性的三联吡啶筛选出可用于特异性强、灵敏度高、线性范围宽的抗体对，使低表达量或新靶标的检测成为可能。	自主研发
6	一种关于流式实验方法的优化	实验服务	针对传统流式实验中存在的胞内因子因过度破膜和固定造成细胞分群不显著的问题，公司构建的 Protocol 可根据样本类型及来源进行孵育时间及破膜液浓度的调整，从而实现显著的细胞分群效果，提高流式实验结果的准确性。	自主研发
7	一种关于 Luminex 检测方法的优化	实验服务	针对传统 Luminex 检测实验中存在的检出率和准确性不稳定的情形，公司构建的实验标准操作步骤（SOP）可根据客户样本类型及来源进行抗体孵育时间、孵育温度、摇床转数及稀释比例的调整，显著提高检出率及准确性。	自主研发

(3) 业务平台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1	智能仓储物流技术	供应链系统	1、通过条码识别，实现智能识别及校验，及物流操作节点记录及流程可追踪； 2、通过电子验证签收及回单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实现签收单据信息化及无接触签收； 3、基于天气数据及产品属性，计算运输过程所需保温措施的规范； 4、基于盘点计划自动生成盘点数据，实现日盘、周盘、月盘及季度盘点，确保在库货物准确安全；5、基于多重测试数据，构建冷链运输货物操作标准，实现全程温度记录及温度打印； 6、通过声光提示实现货物快速定位，提高拣货效率。	
2	智能云平台技术	电商平台、内部管理系统	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企业级中台，涵盖电商平台、ERP系统、OA系统、用户中心、数据中心等，可实现上述系统间的实时对接及数据互通，方便业务高效、准确运营。	自主研发

2、核心技术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除经销商和第三方平台客户外，公司向其他客户提供产品或服务中，均应用了各类相关核心技术。为谨慎起见，公司将经销商和第三方平台收入列为非核心技术贡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核心技术业务收入	28,544.29	67,081.17	50,922.29	36,824.05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核心技术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83.88%	85.28%	84.37%	85.44%

3、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特征

公司产品类技术最终形成公司的自主品牌试剂产品或用于抗体定制服务，服务类技术和业务平台类技术为公司在向客户提供综合技术服务过程中形成的相关技术，是公司为客户提供便捷的一站式服务的基础。

(1) 产品类技术

公司自主品牌试剂产品性价比较高，与代理产品形成差异化互补关系；公司抗体定制服务弥补了现有商品化抗体产品的不足，满足了客户对新靶点的探

索，以及特定靶点抗体的新应用、新偶联等需求。

（2）服务类及业务平台类技术

公司通过产品的专业检索、智能推荐以及流式抗体配色等技术，为不同客户设计产品组合及解决方案，并配套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提高客户采购及实验效率。

公司通过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复杂且数量众多的供应商、品牌及数百万种性能各异的产品的精细化管理，加快供应速度的同时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综上，公司服务类和业务平台类核心技术是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和综合技术服务的重要支撑，可有效提高公司服务客户的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4、核心技术、无形资产来源及相关人员竞业禁止、知识产权纠纷情况

（1）核心技术、无形资产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和无形资产均为原始取得，不存在受让取得或获得使用许可的情况。不存在来源于关联方的情形。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中，除胡雪薇、唐敏、董浩和赵虎外，均在公司任职 9 年以上，任职至今未因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和公司及任何第三方发生纠纷。胡雪薇和唐敏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9 年 9 月先后入职公司，且胡雪薇和唐敏的专业领域和公司技术领域无关。董浩和赵虎分别于 2017 年 7 月、2019 年 5 月先后入职公司，该等人员入职时，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和无形资产均已取得，其任职至今未因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和公司及任何第三方发生纠纷。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和监事分别从事投资、财务等和公司技术领域无关的工作，不存在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情况。自设立至今，公司未因核心技术、无形资产与任何单位发生过纠纷。

（2）相关人员竞业禁止、知识产权纠纷情况

胡雪薇在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任职期间，与该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中存在竞业禁止条款，约定自胡雪薇离职之日起 6 个月之内不得在同行业同类型公司任职。2013 年 8 月胡雪薇从该公司离职，2018 年 4 月胡雪薇入职公司时，前述竞业禁止约

定已履行完毕。

唐敏入职公司前，与曾任职单位不存在竞业禁止约定。董浩入职公司前未在其他公司任职。

赵虎在上海乐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乐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期间，与该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书》中存在竞业禁止条款，约定赵虎在任职期间或离开该公司后的一年里，不到与该公司性质相同的公司工作，不得合伙开办与该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的企业。2017年8月赵虎从该公司离职，2019年5月赵虎入职云焱软件时，前述竞业禁止约定已履行完毕。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9年以上，任职至今未因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和公司及任何第三方发生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已出具《确认函》，确认：“发行人核心技术、无形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商标、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专利等）不存在来源于本人或者本人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的情况，本人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任何劳动、知识产权、竞业禁止、保密义务等争议或纠纷以及潜在争议或纠纷，如因本人存在前述原因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核心技术、无形资产不来源于关联方；不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技术储备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从事的部分技术研究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与目标	目前所处阶段
1	新型抗体试剂的制备与研发	新型单克隆系列抗体研发，配对抗体研制和验证，抗体各种标记产品的研制，满足客户抗体定制和不断新增的需求。	研究阶段
2	分子生物学试剂的制备与研发	利用基因工程技术开发 DNA Marker、特定菌株的感受态细胞、常用分子生物学试剂等研制，应用于分子实验室的常见需求。	研究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与目标	目前所处阶段
3	检测试剂盒的制备与研发	利用双抗夹心法原理，研发生产各种 ELISA 试剂盒；基于细胞的检测试剂盒、基于流式、液相流式微阵列技术试剂盒、抗体芯片技术试剂盒、电化学发光试剂盒等。	研究阶段
4	生物供应链管理体系系统	基于协同供应链管理的目标，配合供应链中各流程的业务需求，使操作流程和信息系统紧密配合，做到各环节无缝链接，形成物流、信息流、单证流、商流和资金流五流合一的一体化信息平台，将从采购直到销售给最终用户的全部企业活动集成在一个无缝流程中。	迭代开发阶段
5	实验室服务管理系统的迭代更新	基于线上订单，实现实验室系统的整个工作链路的线上闭环管理，通过订单管理、样本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实验排程、仓储管理、物流管理、财务管理、人员管理、成本管理等功能模块实现实验室订单的整个生命周期线上管理，提升客户体验及内部运营管理效率。	研究阶段
6	内部管理系统的迭代更新	采用微服务框架对公司的内部管理系统进行技术升级和迭代更新，整合公司内部信息流，并统一建设公司的用户中心、订单中心、风控中心、数据中心等集中式单点登录管理。	迭代开发阶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其他机构或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形。

（三）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费用	382.47	863.40	589.88	317.44
营业收入	34,028.66	78,693.07	60,398.74	43,153.5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12%	1.10%	0.98%	0.7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17.44 万元、589.88 万元、863.40 万元和 382.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4%、0.98%、1.10%和 1.12%。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研发上的投入将进一步增加，以保障公司在细分行业的技术优势。

（四）研发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部门共有研发人员 36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8.45%。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冷兆武、许晓萍、吴丽丽、张书萍、郭惠芳、董浩和赵虎，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其他核心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制定了形式多样的人才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充分运用薪酬、绩效及奖励等多种激励方式提升技术人员工作的主动性。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约定在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均不得泄露公司技术秘密，以防范泄密风险，切实保护核心技术。

3、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初，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冷兆武、许晓萍、吴丽丽和张书萍。

2019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提名郭惠芳和董浩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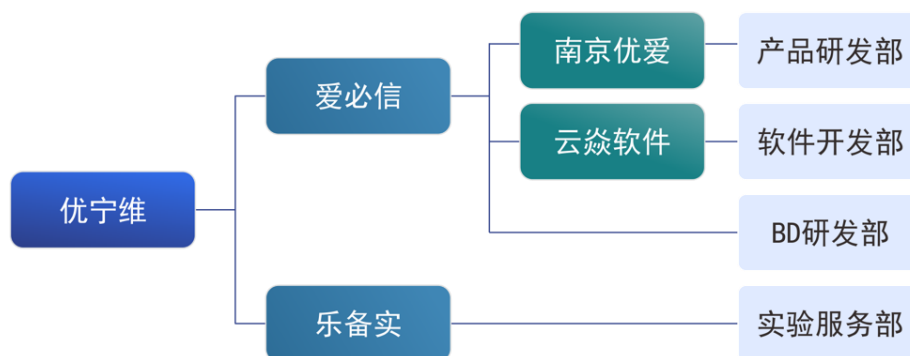
2020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提名赵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不利变动，未对发行人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研发部门设置及创新机制情况

1、研发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研发工作主要涉及爱必信（BD 研发部）、南京优爱（产品研发部）、云焱软件（软件开发部）以及乐备实（实验服务部）等公司，研发部门设置架构如下：



公司各研发部门具体职能情况如下：

部门	职能
产品研发部	主要负责前瞻性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建立和深化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BD研发部	主要负责基础性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开发偶联抗体和检测试剂盒等产品，并对相关工艺技术进行优化。
软件开发部	主要负责公司电商平台系统、内部管理系统的研发、运营和维护；针对行业应用的精准检索、智能推荐、流式配色等系统的研发及迭代升级。
实验服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实验方法的研发，针对单/多因子检测、流式检测等实验应用方法进行不断优化。

2、创新机制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采取多项措施保障公司持续创新能力。

(1) 研发体系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研发体系，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围绕业务平台、产品和技术、实验方法等进行研发。业务平台研发通过对公司线上平台、ERP 系统及供应链系统进行持续研究和优化，结合业务领域的实际需求，持续提升公司各类平台的功能和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提高业务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使用体验；产品和技术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基础，结合行业前沿及热点研究方向、市场竞争情况、历史销售数据等信息，综合确定拟开发产品；实验方法研发着眼于单/多因子检测、流式检测等实验所应用技术的不断优化，结合公司实验服务开展情况，持续提升实验服务准确性和效率，降低实验服务成本，提高公司在实验服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 人才体系

公司注重人才体系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 426 人，其中博士和硕士 70 人，大学本科 241 人，本科以上员工占比 73.00%。公司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的员工，涵盖了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表观遗传学、蛋白质组学等生命科学领域，并持续引入信息技术、数据分析及挖掘等新兴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并根据行业及自身特点制定了形式多样的人才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为员工提供了丰厚的薪资待遇和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

(3) 技术保护

公司注重技术保护，制定了一系列保密管理制度，实行严格的技术保护措施。公司注重软件著作权、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及时将公司的新产品、新技术申请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有效保护公司技术成果，防止技术失密。同时，公司制定了《保密制度》，与能够接触技术资料的员工签订保密协议，约定员工在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均不得泄露公司技术秘密。

八、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为推进业务的开展，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香港优宁维，并由香港优宁维在美国设立了全资孙公司 Delta Bioscience。上述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自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及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所有股东的利益。

自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制度运行有效。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股东大会、17 次董事会和 11 次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出席董事会或监事会的人员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16 日股东大会决议，选举蔡鸿亮、石磊、唐松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职责。各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议案讨论，独立行使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战略发展方向等方面给予了很多积极的建议，并参与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行上市方案、经营管理和计划等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同时为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防范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于股东大会的所有提议，都进行了审慎思考，独立作出判断和决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工作加强了董事会的独立性，强化了董事会内部的制衡机制和战略管理职能，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三）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设置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公司股票上市后，董事会秘书还将负责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为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监督与管理，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

制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开展工作，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列席董事会会议并作记录，保证了记录的准确性；负责相关会议文件和记录的保存；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公司股东的良好关系。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中介机构和与监管部门沟通、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和主要管理制度拟定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2020年5月1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具体委员会与组成人员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	冷兆武	冷兆武、石磊、蔡鸿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鸿亮	冷兆武、唐松、蔡鸿亮
审计委员会	唐松	许晓萍、唐松、蔡鸿亮
提名委员会	石磊	冷兆武、石磊、蔡鸿亮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立至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运行情况良好。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和良好运行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和科学性，有助于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四、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五、协议控制架构安排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安排的情况。

六、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0]34293-4号）认为，优宁维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0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七、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的处罚情况如下：

（一）2019年1月7日，南京优爱因未按期进行个人所得税申报，被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以江税简罚[2019]18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200元的罚款。南京优爱已于同日缴纳该笔罚款。根据该局出具的《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在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间，未发现南京优爱存在其它违规违法行为。

保荐机构认为：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规定，南京优爱违法行为轻微、罚款数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律师认为：南京优爱的罚款金额较小，说明该违法行为尚未达到情节严重的程度，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二) 2016年6月至2017年2月14日,公司将试剂盒研发过程中产生的450公斤的危险废物分三次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置。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于2017年9月21日出具第220017057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被处以9万元的罚款。2017年10月12日,公司足额缴纳了该罚款。上述情况发生后,公司于2017年5月和具备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建立危险废物处置委托关系并合作至今。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前述环境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发生后,发行人积极采取整改措施,整改措施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规定,及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证明,发行人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发行人的前述环境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因此,发行人的此次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三) 2019年11月12日,因未及时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库房地址许可事项变更,公司被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处以1.5万元的罚款。前述情况发生后,公司已于2019年10月办理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库房地址许可事项变更手续,实现了实际库房地址和许可证登记的库房地址一致。

保荐机构认为: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数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未及时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库房地址许可事项变更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其原因包括:从罚款金额来看,发行人被处以1.5万元的

罚款，该罚款金额处于《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第二项规定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范围的中等偏下的区间；从实际后果来看，未办理库房地址许可事项变更手续没有造成不良后果，未产生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

（四）2019年11月22日，公司因进口货物申报时错误填写数量和单价，被上海浦东机场海关以沪浦机关简违字[2019]316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1,000元。公司于当日缴纳了该项罚款。根据上海海关出具的《企业信用状况证明》（沪关企证字2020-244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4月19日期间，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在全国关区内无违反海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违规、走私等违法行为记录。

保荐机构认为：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违法行为轻微、罚款数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律师认为：鉴于发行人前述海关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发行人被处罚款数额显著较小，且发行人已经纠正了违法行为并缴纳了罚款，因此，发行人前述出口货物税号申报不实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的情况。

九、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及配套服务设施和资产。公司对经营所需的设备、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具备完整、合法的财产权属凭证并实际占有，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采购、销售及配套服务等业务环节，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

联交易。

(六) 技术独立

公司核心技术、无形资产等均系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求，通过自主开发并原始取得，不存在权利共有、使用权共用的情况，亦不存在诉讼纠纷等权属瑕疵的情况。公司核心技术、无形资产不来源于关联方，不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租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房产或者商标、专利、主要技术来自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授权使用的情形，公司资产、业务、技术、人员符合《审核问答》关于独立性的要求。

(七) 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八) 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同业竞争情况

(一)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冷兆武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仅控制阳卓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晓萍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仅控制阳卓投资和上海博基。阳卓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未对外开展经营活动，上海博基设立后亦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除上述情况

外，冷兆武和许晓萍未投资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

“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相同或相似业务”）。

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本人/本单位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如有）、领取薪酬（如有）；（4）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冷兆武，实际控制人为冷兆武和许晓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冷兆武持有35.24%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许晓萍持有40.00%份额
2	上海优骏科贸有限公司	冷兆武、许晓萍合计持股100.00%，许晓萍任执行董事，该公司于2017年7月注销
3	苏州分享互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冷兆武持有0.50%份额
4	宁波耀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许晓萍持有1.67%份额
5	宁波非凡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许晓萍持有7.14%份额
6	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1）	许晓萍持股51.00%，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7	UNIVERSAL INTERNATIONAL (HONGKONG) LIMITED（注2）	冷兆武持股100.00%，任董事

注1：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注2：UNIVERSAL INTERNATIONAL (HONGKONG) LIMITED 已于2017年3月解散。

上海博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基”）成立于2001年11月21日，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许晓萍	25.50	51.00
朱涛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00

2003年9月30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沪工商案处字（2003）第10020031229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称：上海博基未按规定在年检截止日期前申报2002年度年检，并自登记机关限期年检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仍未申报年检，且在吊销营业执照听证公告规定的时限内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放弃听证权利。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五条的规定。根据《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决定吊销营业执照。

上海博基存续期间较短，存续期间未发生股权变更。上海博基成立后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公司进行交易的情形。因未按时年检，上海博基于2003年被吊销营业执照，其成立及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时间较早、存续期间较短，营业执照、公章等均已遗失，截至目前尚未完成注销。上海博基法定代表人许晓萍承诺后续将积极推动上海博基的注

销。

优骏科贸清算完成后，资产、负债、业务已全部清理完毕，原有人员已解聘，剩余资产由股东分配。上海博基设立后未开展业务，设立时股东投入的资产已由股东分配，因没有进行年检被吊销营业执照，已无剩余资产、人员、业务。公司未承接上述两家公司的相关资产、业务。

3、控股子（孙）公司

序号	名称	备注
1	爱必信	全资子公司
2	南京优宁维	全资子公司
3	乐备实	全资子公司
4	广州优宁维	全资子公司
5	北京优宁维	全资子公司
6	香港优宁维	全资子公司
7	阿瑞斯	全资子公司
8	南京优爱	孙公司，爱必信持有其 100% 股权
9	云焱软件	孙公司，爱必信持有其 100% 股权
10	Delta Bioscience	孙公司，香港优宁维持有其 100% 股权

4、直接和间接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备注
1	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泰礼创业。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分别持有公司6,098,400股（占9.38%）、1,250,000股（占1.92%），合计持有公司11.30%股份
2	阳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7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5%
3	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信麒越。上凯投资、嘉信投资分别持有公司2,500,000股（占3.85%）、2,401,200股（占3.69%），合计持有公司7.54%股份
4	国弘投资与国弘纪元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长江国弘。国弘投资、国弘纪元分别持有公司2,997,597股（占4.61%）、1,250,003股（占1.92%），合计持有公司6.53%股份

5、关联自然人

序号	名称	备注
1	冷兆武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许晓萍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陈韵	现任公司董事

序号	名称	备注
4	吉虹俊	现任公司董事
5	陈娃娃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	唐松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	蔡鸿亮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	石磊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	王艳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10	郭惠芳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	梅江华	现任公司监事
12	胡雪薇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3	胡冰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4	唐敏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15	祁艳芳	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16	赵虎	现任公司IT负责人（注）
17	赵强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8	冷兆文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

注：公司章程规定 IT 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备注
1	南京普天服装有限公司	冷兆武兄弟持股 60.00%，冷兆武兄弟的配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	上海成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陈韵持有 100.00% 股权
3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泰礼投资、含泰投资的基金管理人
4	上海蓝色星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陈韵现任或在报告期内曾任其董事
5	上海琥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上海黑眼睛旅行社有限公司	
9	上海启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	上海复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	上海利屹恩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12	上海墨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3	上海辉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备注
14	上海田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杰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	上海储融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8	麦仕宠物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19	上海拜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1	热炼（上海）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蔡鸿亮报告期内曾任其执行董事
22	华数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	吉虹俊现任或在报告期内曾任其董事
23	宁波美丽人生医药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	上海智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碟中碟餐饮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26	浙江唯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上海纬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	北京卡富通盈科技有限公司	
29	杭州维讯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30	宁波艾微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	杭州世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	宁波殊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4	上海纓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	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凯投资、嘉信投资的基金管理人
36	上海桐芝商务服务中心	吉虹俊母亲持股 100%
37	成都联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吉虹俊兄弟持股 99.00%，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38	江西省国民传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吉虹俊配偶任董事
39	江西传奇创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	江西梦回传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41	上海享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陈娃娃持股 40.00%，陈娃娃配偶的父亲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42	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注 1）	祁艳芳持股 3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43	赞墨（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石磊子女的配偶持股 63.00%，并担任董

序号	名称	备注
		事长、法定代表人
44	腾洲雅鸿（上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石磊子女的配偶持有 99.00% 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5	陕西琰楷科技有限公司	石磊配偶的兄弟姐妹持股 9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46	陕西宏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石磊配偶的兄弟姐妹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47	定远县新贸大酒店	石磊的兄弟姐妹持股 100.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48	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国弘投资、国弘纪元的基金管理人
49	杰傲湃思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梅江华任董事
50	中星（昆山）城际置业有限公司	胡雪薇配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51	上海中星集团昆山置业有限公司	
52	上海德邻众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赵强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注 1：秦皇岛润化贸易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除上述关联方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及其控制的企业均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总额	315.34	683.45	651.87	568.73

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任相应职务时起算。

（2）关联采购、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关联采购、销售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内容	2020年 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4	0.52	1.22	1.97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18	7.61	0.54
上海拜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2	2.06	-	-

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外部董事陈韵担任董事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拜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外部董事陈韵担任董事的公司。报告期内该等关联方基于其实际业务需求与公司发生商品采购和销售行为，金额较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目前，关联方为公司获取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债权起始日	担保债权到期日	备注
冷兆武、许晓萍	1,200.00	2016年7月1日	2019年1月1日	-
冷兆武、许晓萍	1,000.00	2016年7月13日	2017年7月12日	-
冷兆武、许晓萍	50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日	本项系为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冷兆武	250.00 (美元)	2018年3月19日	2019年3月18日	-
冷兆武、许晓萍	1,000.00	2019年2月22日	2024年2月22日	-
冷兆武	2,600.00	2019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3日	-

3、关联方往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45	0.21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款项	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0.01	-
其他应收款	陈娃瑛	-	-	-	0.50
其他应收款	王艳	-	0.53	-	0.44
其他应收款	胡冰	0.31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基于实际业务需求，对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少量关联方往来余额；对关联方陈娃瑛、王艳存在少量备用金。

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往来余额。

十二、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程序的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已经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决策机制和监督体系。

针对 2017 年至 2019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A 股 IPO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及其公允性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独立董事对 2017 年至 2019 年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公司 A 股 IPO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运营稳定和持续发展，交易在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一）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1、优骏科贸

报告期内，上海优骏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骏科贸”）注销。因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优骏科贸于 2015 年停止经营活动，办理注销程序，并于 2017 年 7 月完成注销程序。注销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冷兆武、许晓萍合计持有优骏科贸 100% 股权。

优骏科贸设立于 2007 年，主要从事生物实验耗材的销售。公司 2015 年筹备新三板挂牌，优骏科贸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加之优骏科贸设立后业务拓展缓慢，不达预期，故优骏科贸股东冷兆武、许晓萍决定放弃该业务，并注销优骏科贸。优骏科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商报》刊登清算公告，上海旭升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出具《清算审计报告》（旭升专审字[2017]第 118 号），优骏科贸于 2017 年 7 月收到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优骏科贸自 2015 年起即停止经营活动。根据上海旭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旭升专审字[2017]第 118 号），优骏科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清算期间，清算期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1-3 月
总资产	136.20
净资产	136.20
清算收益	0.03
其中：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0.03

优骏科贸 2015 年起停止经营活动，根据其 2016 年度纳税申报表和 2017 年 1-3 月财务报表，优骏科贸 2016 年和 2017 年 1-3 月收入均为 0。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台账、采购明细和银行流水，公司 2017 年 1-6 月与优骏科贸不存在交易。

经检索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网站及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的处罚信息，并访谈优骏科贸股东冷兆武、许晓萍，优骏科贸注销前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优骏科贸主要从事生物实验耗材的销售，设立后业务拓展缓慢，不达预期，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考虑到优骏科贸经营业务规模较小，并入公司体内

价值不高，故优骏科贸股东冷兆武、许晓萍决定放弃该业务，注销优骏科贸，未将优骏科贸纳入公司体内。

2、其他

报告期内，UNIVERSAL INTERNATIONAL（HONGKONG）LIMITED 解散。因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UNIVERSAL INTERNATIONAL（HONGKONG）LIMITED 于 2015 年停止经营活动，2017 年 3 月已告解散。解散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冷兆武持股 100.00%，并任董事。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自然人变化导致相应的关联法人发生变化。

（二）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自然人的变化主要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更详尽的财务资料。

公司披露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参考以下标准：

1、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资产和负债；

2、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利润总额 5%，或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利润表科目；

3、超过公司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或对发行人现金流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现金流量表科目。

一、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6.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币资金	92,512,005.93	152,538,011.20	33,839,166.95	29,203,69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55,993.15	50,215,753.43	-	-
应收票据	-	870,531.65	388,454.15	-
应收账款	240,914,735.65	214,060,930.74	148,514,926.40	89,874,252.29
预付款项	12,123,075.08	4,843,250.86	3,246,631.91	3,978,461.92
其他应收款	2,451,209.82	1,782,670.18	2,324,486.56	634,232.05
存货	41,051,048.03	37,844,664.95	31,230,351.50	15,329,321.35
合同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76,101.55	2,182,344.28	88,416,517.14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36,084,169.21	464,338,157.29	307,960,534.61	199,019,959.60
投资性房地产	-	-	6,813,434.76	7,207,237.88
固定资产	27,313,226.72	27,152,829.95	20,357,951.71	19,744,972.38
在建工程	159,000.00	1,099,631.28	386,206.90	-
无形资产	1,002,589.78	956,647.03	161,006.90	45,868.95
长期待摊费用	629,893.21	786,152.53	1,056,762.46	529,85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15,109.59	9,537,519.27	6,375,491.52	3,094,03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5,543.44	948,668.71	1,548,072.5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05,362.74	40,481,448.77	36,698,926.80	30,621,964.37
资产总计	476,789,531.95	504,819,606.06	344,659,461.41	229,641,923.97
短期借款	10,070,495.19	46,699,721.34	13,726,400.00	-
应付账款	39,204,687.01	54,037,387.16	77,835,737.04	34,108,768.65
预收款项	-	41,095,885.45	32,818,304.35	23,099,966.26
应付职工薪酬	13,321,587.70	18,687,611.45	16,241,407.39	11,744,047.36
应交税费	14,492,829.97	11,118,642.40	9,491,249.69	7,772,397.78
其他应付款	4,939,181.88	3,594,058.86	2,678,384.64	956,053.24
其中：应付利息	-	-	51,553.27	-
合同负债	33,526,891.50	-	-	-
其他流动负债	3,685,706.47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241,379.72	175,233,306.66	152,791,483.11	77,681,233.29
递延收益	61,331.86	212,580.39	518,289.66	823,998.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0,744.12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2,075.98	212,580.39	518,289.66	823,998.93
负债合计	120,053,455.70	175,445,887.05	153,309,772.77	78,505,232.22
股本	65,000,000.00	65,000,000.00	59,999,997.00	59,999,997.00
资本公积	141,363,509.03	141,363,509.03	46,363,452.03	46,363,452.03
其他综合收益	574,769.41	341,494.01	157,874.14	-189,532.74
盈余公积	12,024,215.09	12,024,215.09	7,892,938.70	4,234,877.60
未分配利润	137,773,582.72	110,644,500.88	76,935,426.77	40,727,897.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736,076.25	329,373,719.01	191,349,688.64	151,136,691.7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76,789,531.95	504,819,606.06	344,659,461.41	229,641,923.9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币资金	62,702,277.66	134,011,350.39	20,312,812.40	18,037,09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55,993.15	50,215,753.43	-	-
应收票据	-	870,531.65	388,454.15	-
应收账款	247,540,886.58	216,637,020.12	147,122,998.02	88,791,081.21
预付款项	16,168,077.86	4,178,162.15	2,561,638.64	2,246,721.51
其他应收款	4,386,978.09	6,578,477.83	2,267,680.90	634,232.05
存货	35,044,071.96	33,545,221.63	24,654,254.39	13,930,974.02
合同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784,574.54	1,390,376.34	78,293,328.00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11,982,859.84	447,426,893.54	275,601,166.50	183,640,107.66
长期股权投资	34,808,018.42	33,808,018.42	27,008,018.42	24,808,018.42
固定资产	9,537,625.40	11,760,497.37	12,319,373.43	12,054,394.08
在建工程	159,000.00	569,724.78	386,206.90	-
无形资产	12,595,602.39	5,355,755.72	5,085,173.51	45,868.95
长期待摊费用	338,673.04	430,050.73	724,726.41	529,85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7,832.89	5,076,515.81	3,479,700.11	2,234,526.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407.15	5,685,458.19	1,113,962.8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04,159.29	62,686,021.02	50,117,161.59	39,672,658.03
资产总计	475,787,019.13	510,112,914.56	325,718,328.09	223,312,765.69
短期借款	10,070,495.19	46,699,721.34	13,726,400.00	-
应付账款	74,283,640.12	88,124,964.58	75,950,520.44	32,929,775.83
预收款项	-	39,948,981.31	26,391,743.35	22,655,942.71
应付职工薪酬	9,146,739.15	14,746,887.66	14,680,146.73	11,286,100.38
应交税费	12,452,735.59	8,456,766.18	7,278,053.40	6,608,603.99
其他应付款	6,927,125.34	6,063,136.63	2,526,122.94	941,903.32
其中：应付利息	-	-	51,553.27	-
合同负债	29,970,619.64	-	-	-
其他流动负债	3,680,646.70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6,532,001.73	204,040,457.70	140,552,986.86	74,422,326.23
递延收益	61,331.86	212,580.39	518,289.66	823,998.93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7,092.14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8,424.00	212,580.39	518,289.66	823,998.93
负债合计	147,340,425.73	204,253,038.09	141,071,276.52	75,246,325.16
股本	65,000,000.00	65,000,000.00	59,999,997.00	59,999,997.00
资本公积	140,791,355.45	140,791,355.45	45,791,298.45	45,791,298.4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12,024,215.09	12,024,215.09	7,892,938.70	4,234,877.60
未分配利润	110,631,022.86	88,044,305.93	70,962,817.42	38,040,26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446,593.40	305,859,876.47	184,647,051.57	148,066,440.5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787,019.13	510,112,914.56	325,718,328.09	223,312,765.69

(二) 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0,286,564.27	786,930,742.85	603,987,381.31	431,535,909.29
其中：营业收入	340,286,564.27	786,930,742.85	603,987,381.31	431,535,909.29
二、营业总成本	307,921,390.32	714,383,320.95	553,149,531.31	400,832,273.80
其中：营业成本	262,408,109.75	611,690,196.35	474,739,026.82	338,611,988.49
税金及附加	1,295,814.96	2,630,650.00	2,611,318.02	2,189,184.43
销售费用	28,700,767.43	66,225,216.22	52,034,309.83	38,325,434.35
管理费用	11,285,325.29	23,197,798.72	16,227,469.73	18,123,560.36
研发费用	3,824,691.89	8,633,970.78	5,898,780.19	3,174,400.46
财务费用	406,681.00	2,005,488.88	1,638,626.72	407,705.71
其中：利息费用	459,197.82	884,283.31	283,874.70	1,235,001.27
利息收入	616,648.38	367,833.79	97,101.11	269,389.82
加：其他收益	5,506,741.28	5,391,845.43	3,817,995.77	4,065,920.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563.03	580,115.60	662,221.66	606,424.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239.72	215,753.43	-	-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721,003.68	-4,773,339.36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979,900.49	-354,309.18	-4,814,058.85	176,745.43
资产处置收益 (亏损以“-”号填列)	-	-	-2,994.74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78,813.81	73,607,487.82	50,501,013.84	35,552,725.86
加: 营业外收入	53,072.84	24,986.90	38,057.07	45,766.10
减: 营业外支出	74,811.76	29,852.09	7,458.03	101,947.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57,074.89	73,602,622.63	50,531,612.88	35,496,544.90
减: 所得税费用	7,627,993.05	15,662,273.13	10,666,022.87	9,379,818.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29,081.84	57,940,349.50	39,865,590.01	26,116,726.50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29,081.84	57,940,349.50	39,865,590.01	26,116,726.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29,081.84	57,940,349.50	39,865,590.01	26,116,726.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275.40	183,619.87	347,406.88	-225,453.0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275.40	183,619.87	347,406.88	-225,453.0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275.40	183,619.87	347,406.88	-225,453.08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275.40	183,619.87	347,406.88	-225,453.08
2. 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62,357.24	58,123,969.37	40,212,996.89	25,891,273.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62,357.24	58,123,969.37	40,212,996.89	25,891,273.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93	0.66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93	0.66	0.44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2,534,107.71	765,630,736.74	588,443,660.35	420,864,740.76
其中：营业收入	332,534,107.71	765,630,736.74	588,443,660.35	420,864,740.76
二、营业总成本	305,186,993.46	708,614,143.93	539,357,397.86	392,293,594.59
其中：营业成本	263,230,858.36	605,818,991.70	465,730,139.05	332,763,634.89
税金及附加	1,137,877.06	2,302,296.05	2,418,956.32	2,066,330.10
销售费用	31,219,014.15	72,767,465.09	49,428,327.05	37,903,302.90
管理费用	9,456,758.85	25,924,626.19	15,090,803.90	17,634,275.92
研发费用	-	-	5,316,686.27	1,860,662.95
财务费用	142,485.04	1,800,764.90	1,372,485.27	65,387.83
其中：利息费用	459,197.82	884,283.31	283,874.70	801,181.13
利息收入	613,830.48	337,949.14	79,784.90	253,409.60
加：其他收益	4,861,629.91	4,783,109.96	3,817,995.77	4,065,920.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563.03	503,599.60	566,919.20	606,424.59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0,239.72	215,753.43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80,747.48	-4,731,329.3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2,685.93	-781,889.78	-4,751,612.10	148,958.14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	-	-2,994.74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63,113.50	57,005,836.67	48,716,570.62	33,392,449.25
加: 营业外收入	53,072.84	24,986.90	36,868.93	45,766.10
减: 营业外支出	74,807.60	16,660.75	7,354.99	101,734.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41,378.74	57,014,162.82	48,746,084.56	33,336,480.37
减: 所得税费用	6,854,661.81	15,701,398.92	12,165,473.52	9,315,84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86,716.93	41,312,763.90	36,580,611.04	24,020,637.5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86,716.93	41,312,763.90	36,580,611.04	24,020,637.5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586,716.93	41,312,763.90	36,580,611.04	24,020,637.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710,285.57	831,724,714.66	648,593,834.39	477,250,93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050.72	595,496.5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4,765.77	11,592,482.05	11,404,363.08	8,137,66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537,102.06	843,912,693.26	659,998,197.48	485,388,60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752,598.99	694,106,801.66	523,041,834.08	382,777,84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3,033.59	69,684,533.60	50,029,653.24	37,753,09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85,313.00	38,098,696.97	36,174,187.38	24,531,927.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73,915.59	32,389,425.63	23,934,943.56	19,405,63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034,861.17	834,279,457.86	633,180,618.26	464,468,50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7,759.11	9,633,235.40	26,817,579.22	20,920,09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38,000,000.00	300,940,000.00	361,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563.03	580,115.60	662,221.66	606,42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67,563.03	238,580,115.60	301,602,221.66	362,546,42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1,361.94	5,468,677.71	6,309,079.40	3,014,66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200,000,000.00	328,940,000.00	382,3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91,361.94	205,468,677.71	335,249,079.40	385,404,667.77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676,201.09	33,111,437.89	-33,646,857.74	-22,858,24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 现金	-	100,000,060.00	-	49,539,980.00
其中：子公司吸 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 现金	10,000,000.00	24,498,482.46	16,726,400.00	1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246.3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10,000,000.00	126,803,788.82	16,726,400.00	61,039,9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 现金	46,397,359.72	30,334,657.51	3,000,000.00	4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 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691,064.25	20,733,473.96	232,321.43	1,249,370.02
其中：子公司支 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27.19	2,289,919.1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47,088,423.97	51,083,458.66	5,522,240.60	44,349,37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7,088,423.97	75,720,330.16	11,204,159.40	16,690,60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 的影响	-116,023.28	-1,032,861.38	-915,825.09	497,33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60,026,005.27	117,432,142.07	3,459,055.79	15,249,793.58
加：期初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48,488,889.85	31,056,747.78	27,597,691.99	12,347,898.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88,462,884.58	148,488,889.85	31,056,747.78	27,597,691.99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480,091.04	806,233,083.74	625,256,588.04	464,593,572.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8,914.20	6,283,016.05	5,868,893.05	5,091,33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389,005.24	812,516,099.79	631,125,481.09	469,684,90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246,772.92	652,393,977.88	510,126,399.98	375,940,30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5,848.23	53,982,913.09	44,733,016.31	36,386,48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49,422.23	33,909,408.02	34,998,758.53	24,254,66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2,709.04	47,392,937.27	20,833,421.97	10,023,01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984,752.42	787,679,236.26	610,691,596.79	446,604,45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95,747.18	24,836,863.53	20,433,884.30	23,080,45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28,000,000.00	286,940,000.00	361,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563.03	503,599.60	566,919.20	606,42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67,563.03	228,503,599.60	287,506,919.20	362,546,42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1,273.74	8,762,305.19	9,870,221.46	2,930,24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	206,800,000.00	307,140,000.00	404,0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88.18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94,461.92	215,562,305.19	317,010,221.46	407,020,245.09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101.11	12,941,294.41	-29,503,302.26	-44,473,82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60.00	-	49,539,9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4,498,482.46	16,726,400.00	1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05,246.3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26,803,788.82	16,726,400.00	61,039,9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97,359.72	30,334,657.51	3,000,000.00	34,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1,064.25	20,733,473.96	232,321.43	801,18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7,025.30	2,289,919.1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88,423.97	51,555,156.77	5,522,240.60	34,901,18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8,423.97	75,248,632.05	11,204,159.40	26,138,79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98,002.69	-594,954.18	-1,035,447.08	595,66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309,072.73	112,431,835.81	1,099,294.36	5,341,08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29,962,229.04	17,530,393.23	16,431,098.87	11,090,01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53,156.31	129,962,229.04	17,530,393.23	16,431,098.87

二、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34293号）。

天职国际认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

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目前已经存在的趋势变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 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1) 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和行业竞争状况

公司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涉及细分行业为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行业。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和行业竞争状况将影响公司业务规模及增长率，相关行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与竞争状况”。

(2) 销售渠道建设、维护和扩充能力

生命科学试剂具有品种繁多、单一品牌产品品种有限，客户群体庞大、应用领域分散的行业特点。下游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采购需求呈现频繁、分散、小批量等特点。强大的销售渠道建设、维护和扩充能力，有助于公司不断增加客户数量，改善服务质量，在服务众多客户群体的同时，及时响应其个性化需求，从而实现收入的持续增长。

(3) 合作品牌的数量和稳定性

凭借成熟的销售网络、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专业的“优宁维-抗体专家”形象，公司与业内主要品牌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的品牌数量持续增长，分别为 233 个、363 个、394 个和 302 个，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合作品牌数量的持续增

加、稳定性的不断提高，有助于保障公司向客户提供抗体试剂产品品类的多样性、质量的稳定性和供货的及时性，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抗体领域的专业形象，推动收入持续增长。

(4) 公司员工的专业胜任能力

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所涉及的技术性、专业性较高，对销售、研发人员均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实验服务人员亦需要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与丰富的实验操作经验，才能为客户提供准确、高效的实验成果。人才储备及其专业胜任能力，在市场推广、订单获取、业务操作、客户维护等多个环节影响公司品牌形象和服务质量，进而影响公司收入增长和可持续性。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对外采购各类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成品为公司主要成本，该类货物采购数量及单价是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3、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销售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薪酬及为业务开展发生的直接费用是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租赁费、业务宣传费等构成，销售费用占期间费用比例分别为 63.84%、68.65%、66.18%和 64.91%。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等构成，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比例分别为 30.19%、21.41%、23.18%和 25.52%。

4、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为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毛利率整体保持稳定，营业利润逐年增加。

(二)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目前已经存在的趋势变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目前已经存在的趋势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率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3,102.97 万元、60,354.52 万元、

78,662.64 万元和 34,028.66 万元，2018 年、2019 年分别同比增长 40.02%和 30.33%，保持快速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54%、21.41%、22.26%和 22.89%。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分析详见本节“十五、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和“（三）营业毛利和营业毛利率分析”。

2、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目前已经存在的趋势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办事处及子公司数量、员工数量、合作品牌数量等，是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主要经营模式、业务发展情况、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

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爱必信	上海	生物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实验室设备、生物化学试剂、实验室耗材的研发和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南京优宁维	南京	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试剂、耗材与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除外。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广州优宁维	广州	生物产品的研发（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盒的研发（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盒的销售（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北京优宁维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医疗器械 1 类、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乐备实	上海	从事生物科技、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检验技术的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实验室耗材与设备的销售。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阿瑞斯	上海	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非临床诊断用生物试剂的研发、销售，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玻璃制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香港优宁维	香港	-	公司持股 100.00%	设立
南京优爱	南京	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试剂、耗材与设备的研发、销售；生物科技、医学诊断、生物制品、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爱必信持股 100%	设立
云焱软件	上海	从事软件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	爱必信持股 100%	设立

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研发、销售，系统集成，图文设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Delta Bioscience	美国	生命科学研究耗材和仪器制造商和贸易商。	香港优宁维持股100%	设立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孙）公司为南京优宁维、广州优宁维、北京优宁维、乐备实、阿瑞斯、南京优爱、云焱软件、Delta Bioscience，均于设立后纳入合并范围，具体设立时间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2018年1月1日前适用：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自2018年1月1日起适用：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公司报告期间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合并报表为会计主体与以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合并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金融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

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确认其减值损失, 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 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 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

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6、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八）应收票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九）应收账款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

	度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母公司与下属控股公司之间及下属控股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成员企业之间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根据此类应收账款实际损失为零的情况，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与应收账款相同。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十）其他应收款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母公司与下属控股公司之间及下属控股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成员企业之间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根据此类其他应收款实际损失为零的情况，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账 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详见本节“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金融工具”。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原材料、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企业已经发出但尚未实现收入的发出商品、在途物资等。

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原材料、在途物资、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

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股东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股东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

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75%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00%	5.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9.00%	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9.00%-31.67%	5.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

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二十)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

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二十一) 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试剂及耗材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发运货物，经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2) 科研仪器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安排发运，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公司实验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进行实验并提供实验数据，客户异议期满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租赁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租赁合同或租赁协议的相关规定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租金收入。

4、分线上线下、不同客户类别具体披露收入确认依据的时点及取得的单据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通过自有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等平台开展，线下销售由各事业部、销售子公司及办事处开展。线上、线下销售系获取订单信息的方式不同，客户无论通过何种方式下单，订单确认后的发货、运输、开票、回款等流程均通过公司 ERP 系统进行处理，公司根据签收、验收单据或在合同/订单约定的异议期满时确认收入。线上线下的收入确认依据的时点及取得的单据一致。

公司客户主要为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等）、生物医药企业及经销商。所有销售合同/订单均为买断式销售，收入确认依据及取得的单据一致。

公司线上、线下销售仅为订单信息获取方式的差异。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及取得单据因所售产品服务种类的不同而有所区别，具体如下：

产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的时点	取得的单据
生命科学试剂、耗材	用户签收时	签收单
科研仪器	客户验收时	验收报告
实验服务	异议期满时	实验报告发送记录

客户签收、验收或异议期满时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客户；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或服务实施有效控制；合同约定了明确金额；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在客户签收、验收、异议期满时即取得了相应的收款权利，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在客户签收、验收、异议期满时确认收入，符合收入准则的规定。

5、科研仪器的销售是否需要安装，发行人是否承担安装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生命科学仪器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安装且公司承担安装义务，少量功能简单的生命科学仪器无需安装调试，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

6、对比同行业企业情况披露发行人收入确认的合规性、合理性

根据同行业企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其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收入确认政策
泰坦科技	在商品已发出，买方签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联科生物	销售商品，根据客户订单将商品发往客户，公司在货物交付后确认销售收入。
达科为	国内销售商品，根据客户订单将商品发往客户，公司在货物交付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由上表可知，公司生命科学试剂、耗材以客户签收，生命科学仪器以客户验收，实验服务以客户异议期满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合规、合理。

7、新收入准则实施后对发行人收入确认产生的具体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关

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如下：第四条：“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第五条：“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新收入准则实施后对于发行人不同种类产品收入确认的影响如下：

（1）生命科学试剂、耗材

在用户签收时合同/订单各方已批准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订单明确了合同/订单各方与所转让生命科学试剂、耗材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订单有明确的与所转让生命科学试剂、耗材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订单具有商业实质；公司因向用户转让生命科学试剂、耗材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用户签收时已取得生命科学试剂、耗材的控制权，公司在用户签收时确认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新收入准则对生命科学试剂、耗材收入确认无影响。

（2）生命科学仪器

在客户验收时合同各方已批准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生命科学仪器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生命科学仪器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公司因向客户转让生命科学仪器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客户验收时已取得生命科学仪器的控制权，公司在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新收入准则对生命科学仪器收入确认无影响。

（3）实验服务

在客户异议期满时合同各方已批准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提供实验服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提供实验

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公司因向客户提供实验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客户异议期满时已取得实验服务的控制权，公司在客户异议期满时确认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新收入准则对提供实验服务收入确认无影响。

（二十二）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公司将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

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 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十六) 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1、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相关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合并报表的其他收益增加列示 4,065,920.35 元。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增加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26,116,726.50 元；2017 年度合并报表增加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增加本年资产处置收益 0.00 元，减少本年营业外收入 0.00 元。

(2) 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2,324,486.5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634,232.05 元。
将“固定资产清理”重分类至“固定资产”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20,357,951.71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19,744,972.38 元。
将“工程物资”重分类至“在建工程”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386,206.9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0.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合并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2,678,384.64元；2017年12月31日合并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956,053.24元。
将“专项应付款”重分类至“长期应付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合并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00元；2017年12月31日合并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00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2018年度合并报表增加研发费用5,898,780.19元，减少管理费用5,898,780.19元；2017年度合并报表增加研发费用3,174,400.46元，减少管理费用3,174,400.46元。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8年度合并报表财务费用项下增加利息费用283,874.70元，增加利息收入97,101.11元；2017年度合并报表财务费用项下增加利息费用1,235,001.27元，增加利息收入269,389.82元。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2018年度合并报表减少营业外支出2,994.74元，增加资产处置收益-2,994.74元；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减少营业外收入0.00元，增加资产处置收益0.00元。

(3)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规定。公司自2019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应收票据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388,454.15元、870,531.65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89,874,252.29元、148,514,926.40元、214,060,930.74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应付票据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34,108,768.65元、77,835,737.04元、54,037,387.16元。
资产减值损失中损失以“-”号填列	合并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列示金额分别为176,745.43元、-4,814,058.85元、-354,309.18元。
将“资产减值损失”拆分为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列示	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4,773,339.36元、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354,309.18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元。

(4)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相关规定, 根据累积影响数, 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对于该部分对应的暂估增值税, 一年以内部分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一年以上部分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分别为 0.00 元、33,526,891.50 元、3,685,706.47 元、750,744.12 元。
递延的奖励积分相关合同对价的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分别为 33,526,891.50 元、4,939,181.88 元。

2、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七、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基础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8.25、12.50、15、16.50、20、21、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5、6、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减征 30%	从租计征 12.00、从价计征 1.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5 元/平方米、3 元/平方米
印花税	购销合同金额	0.03

除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外,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适用其他企业所得

税税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纳税主体名称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云焱软件	12.50	0	0	25
爱必信	15	15	25	25
香港优宁维	8.25、16.50	8.25、16.50	8.25、16.50	16.50
北京优宁维	20	20	20	/
广州优宁维	20	20	20	/
Delta Bioscience	21	21	21	/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云焱软件享受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广州优宁维享受增值税征收率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爱必信于2019年12月6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1004425，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内所得税税率为15%。

（2）云焱软件于2019年10月28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1001599，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内所得税税率为15%。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企业所得税政

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规定，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云焱软件符合上述规定，2018 年、2019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0 号）规定，“一、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无论采取查账征收方式还是核定征收方式，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下同）的，均可以享受财税[2018]77 号文件规定的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优宁维、广州优宁维属于小型微利企业，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5）根据中国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法团不超过 2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按照 8.25%，超过部分按照 16.5% 征收利得税。香港优宁维自 2018 年起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八、分部信息

根据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的经营及管理均以整体运行，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九、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0年 1-6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0.3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3.47	479.63	381.80	406.5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76	58.01	66.22	60.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2	21.5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	-0.49	3.06	-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376.2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52.08	558.74	450.78	837.87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37.45	130.52	105.05	191.5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14.63	428.22	345.73	646.3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14.63	428.22	345.73	646.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5.28%	7.39%	8.67%	24.75%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646.31 万元、345.73 万元、428.22 万元和 414.63 万元。2017 年度公司利润规模相对较小，股份支付产生非经常性损益 376.25 万元，导致当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较大，当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对较高。2018 年、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有所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对较小，分别为8.67%和7.39%。

有关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五、盈利能力分析”之“（五）其他收益”。

十、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6.30/ 2020年6月末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3.66	2.65	2.02	2.56
速动比率（倍）	3.31	2.43	1.81	2.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97	40.04	43.31	33.7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18	34.75	44.48	34.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0	4.06	4.74	5.48
存货周转率（次/年）	6.35	17.10	19.67	27.0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789.82	7,933.51	5,432.61	3,961.4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98.28	5,365.81	3,640.83	1,965.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2	1.10	0.98	0.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1	0.15	0.45	0.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2	1.81	0.06	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93	0.66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2	0.93	0.66	0.4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9	5.07	3.19	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1	22.40	23.28	22.5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资产负债率（合并）=（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合并数据为基础）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次/年）=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总数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7.91	0.42	0.42
	2019年度	22.40	0.93	0.93
	2018年度	23.28	0.66	0.66
	2017年度	22.52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6.70	0.35	0.35
	2019年度	20.74	0.86	0.86
	2018年度	21.26	0.61	0.61
	2017年度	16.95	0.33	0.33

注：上述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一、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项目	银行	金额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50.53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236.02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118.35
合计		404.91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银行	金额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50.53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236.02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118.35
合计		404.91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银行	金额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	49.25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28.99
合计		278.24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银行	金额
已签订的保函协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	160.60
合计		160.60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主要经营模式、业务发展情况、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五、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100.00%	78,662.64	99.96%	60,354.52	99.93%	43,102.97	99.88%
其他业务收入	-	-	30.43	0.04%	44.22	0.07%	50.62	0.12%
营业收入合计	34,028.66	100.00%	78,693.07	100.00%	60,398.74	100.00%	43,153.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3,153.59 万元、60,398.74 万元、78,693.07 万元和 34,028.66 万元。2018-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39.96% 和 30.29%，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态势。

（1）公司所处行业数据

公司所处行业为科学服务业，涉及的细分行业为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行业，具体行业数据及增长趋势如下：

1) 科学服务业

近年来，我国科技投入力度逐步加大，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由

2010年的7,063.00亿元增长至2019年的21,737.0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30%。目前,我国研发经费支出规模已经位居全球第二,仅次于美国。

2017年1月,国务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提出,我国到2020年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5%;到2030年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8%。

2) 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行业

生命科学试剂领域,根据Meticulous Market Research Pvt. Ltd.发布的《Research Antibodies And Reagents Market - Global Opportunity Analysis And Industry Forecast (2018-2023)》报告,预计到2023年,全球科研抗体及试剂(生命科学试剂)市场将达到132.77亿美元,2018年至2023年的复合年增长率达到6.5%。

生命科学仪器领域,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Laboratory Equipment Services Market by Type、Contract、Equipment、Service Provider (OEM) and End User-Global Forecast to 2024》报告,全球科研仪器市场容量预计将从2019年的95亿美元增长至2024年的177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4%,其中亚太地区市场份额占比持续提升。

生命科学耗材领域,根据《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及关键制造技术的现状、挑战与对策》,全球生命科学实验耗材市场容量将由2020年的445.51亿美元增长至2023年的677.57亿美元;我国一次性生命科学耗材的市场容量2018年为231.26亿元人民币,预测未来每年增长率为20%。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收入及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增幅	营业收入	增幅	营业收入
泰坦科技	114,409.69	23.60%	92,561.13	39.36%	66,418.58
联科生物	3,412.15	-17.64%	4,142.86	-34.14%	6,290.15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增幅	营业收入	增幅	营业收入
达科为	-	-	-	-	22,453.92
平均增幅	-	2.98%	-	2.61%	-
优宁维	78,693.07	30.29%	60,398.74	39.96%	43,153.59

联科生物 2018 年、2019 年调整营销策略，由代理为主逐步转向自主进口替代产品为主，缩减了与自主产品线有重叠的代理产品，收入降低。达科为已于 2019 年 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未披露 2018 年年报。

公司同期营业收入增幅为 39.96%、30.29%，与泰坦科技收入增长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形成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系公司将位于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8 号楼的房产对外出租形成的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8%、99.93%、99.96% 和 100.00%，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关键驱动因素。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命科学试剂	27,794.21	81.68%	64,793.83	82.37%	49,604.93	82.19%	36,511.37	84.71%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5,790.27	17.02%	12,743.47	16.20%	9,869.51	16.35%	6,119.35	14.20%
综合技术服务	444.18	1.31%	1,125.34	1.43%	880.07	1.46%	472.25	1.10%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公司是一家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提供以抗

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的科学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具体收入情况分析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生命科学试剂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分别为 36,511.37 万元、49,604.93 万元、64,793.83 万元和 27,794.2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71%、82.19%、82.37%和 81.68%，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呈逐年增长趋势，但随着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收入的快速增长，2018 年度、2019 年度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占比略有下降。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业务围绕中高端免疫学检测分析仪器开展，主要包括检测分析和样品制备两类。报告期内，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收入分别为 6,119.35 万元、9,869.51 万元、12,743.47 万元和 5,790.27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4.20%、16.35%、16.20%和 17.02%，已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3) 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在提供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同时，向客户提供综合技术服务。报告期内，综合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472.25 万元、880.07 万元、1,125.34 万元和 444.1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10%、1.46%、1.43%和 1.31%，占比较小。

4) 各产品销量、单价及变动情况

①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销量、单价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合计为 98.91%、98.54%、98.57%和 98.69%，其销量、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个

2020 年 1-6 月				
项目	收入	销量	单价	单价增幅

生命科学试剂	27,794.21	117,825.59	0.24	4.35%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5,790.27	14,113.86	0.41	-12.77%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销量	单价	单价增幅
生命科学试剂	64,793.83	285,735.41	0.23	9.5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12,743.47	27,096.70	0.47	2.17%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销量	单价	单价增幅
生命科学试剂	49,604.93	231,307.40	0.21	5.00%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9,869.51	21,486.60	0.46	2.22%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销量	单价	单价增幅
生命科学试剂	36,511.37	180,258.28	0.20	-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6,119.35	13,468.85	0.45	-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销量稳步增长，单价略有提高。

②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不同产品类别销量、单价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的具体产品类别，及其数量及单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A、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个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一抗	11,881.97	60,514.85	0.20	29,680.30	146,862.51	14.46%	0.20	5.26%	23,752.79	128,312.76	31.27%	0.19	0.00%	18,226.41	97,745.13	0.19
二抗	484.70	5,210.00	0.09	1,012.29	11,493.99	16.77%	0.09	12.50%	774.90	9,843.00	12.20%	0.08	33.33%	554.72	8,773.00	0.06
检测试剂盒	6,163.24	9,864.52	0.62	12,613.41	21,646.83	11.56%	0.58	9.43%	10,271.75	19,403.60	20.70%	0.53	8.16%	7,875.21	16,075.95	0.49
重组蛋白/多肽	2,252.38	6,915.00	0.33	4,886.83	16,984.51	20.51%	0.29	-3.33%	4,225.67	14,093.60	28.61%	0.30	11.11%	2,938.87	10,958.00	0.27
辅助试剂	3,091.96	22,958.49	0.13	8,208.81	61,975.68	52.31%	0.13	0.00%	5,346.25	40,689.64	21.75%	0.13	18.18%	3,748.29	33,422.00	0.11
分子生物学试剂	2,308.08	6,523.00	0.35	4,328.86	13,905.35	74.47%	0.31	16.22%	2,934.17	7,970.00	58.10%	0.37	15.63%	1,623.90	5,041.00	0.32
细胞生物学试剂	759.37	813.23	0.93	2,467.91	1,188.00	46.31%	2.08	74.79%	968.85	812.00	45.00%	1.19	21.43%	546.66	560.00	0.98
生化试剂	852.51	5,026.50	0.17	1,595.42	11,678.55	14.69%	0.14	7.69%	1,330.55	10,182.80	32.53%	0.13	0.00%	997.31	7,683.20	0.13
合计	27,794.21	117,825.59	0.24	64,793.83	285,735.41	23.53%	0.23	9.52%	49,604.93	231,307.40	28.32%	0.21	5.00%	36,511.37	180,258.28	0.20

2017年-2019年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各类别产品销量稳步增加。除2019年重组蛋白/多肽、分子生物学试剂产品销售单价略有下降外，其他各类别生命科学试剂产品销售单价逐年上升。生命科学试剂领域的供应商通常每财年调增目录价，导致公司采购成本增加，故报告期内对外销售单价有所增加。

B、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万元、个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销量增幅	单价	单价增幅	收入	销量	单价
检测分析仪器	2,794.21	62	45.07	6,551.05	270	29.19%	24.26	-18.92%	6,253.78	209	68.55%	29.92	1.46%	3,656.59	124	29.49
样本制备仪器	368.18	185	1.99	1,244.49	1,041	301.93%	1.20	-51.22%	637.37	259	859.26%	2.46	-87.91%	549.08	27	20.34
耗材	2,627.88	13,866.86	0.19	4,947.93	25,785.70	22.68%	0.19	35.71%	2,978.37	21,018.60	57.82%	0.14	0.00%	1,913.68	13,317.85	0.14
合计	5,790.27	14,113.86	0.41	12,743.47	27,096.70	26.11%	0.47	2.17%	9,869.51	21,486.60	59.53%	0.46	2.22%	6,119.35	13,468.85	0.45

2017年-2019年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销量均显著增加。同期生命科学仪器单价波动较大，主要系各年度不同价格区间生命科学仪器销量占比分布不同导致。不同样本制备仪器单价差异较大，具体产品单价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报告期各期生命科学仪器按单价区间销量及金额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检测分析仪器	>50万	21	33.87%	2,155.66	77.15%	34	12.59%	2,893.48	44.17%	22	10.53%	2,691.34	43.04%	17	13.71%	1,435.51	39.26%
	10万-50万(含50万)	24	38.71%	621.58	22.25%	142	52.59%	3,603.65	55.01%	151	72.25%	3,511.16	56.14%	87	70.16%	2,167.24	59.27%
	<10万	17	27.42%	16.97	0.61%	94	34.81%	53.92	0.82%	36	17.22%	51.28	0.82%	20	16.13%	53.84	1.47%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销售数量	数量占比	收入	收入占比	
合计	62	100.00%	2,794.21	100.00%	270	100.00%	6,551.05	100.00%	209	100.00%	6,253.78	100.00%	124	100.00%	3,656.59	100.00%	
样本制备仪器	>50万	1	0.54%	87.61	23.80%	2	0.19%	410.14	32.96%	1	0.39%	59.91	9.40%	3	11.11%	194.44	35.41%
	10万-50万 (含50万)	8	4.32%	222.59	60.46%	24	2.31%	661.68	53.17%	12	4.63%	370.94	58.20%	10	37.04%	298.62	54.39%
	<10万	176	95.14%	57.99	15.75%	1,015	97.50%	172.67	13.87%	246	94.98%	206.52	32.40%	14	51.85%	56.02	10.20%
合计	185	100.00%	368.18	100.00%	1,041	100.00%	1,244.49	100.00%	259	100.00%	637.37	100.00%	27	100.00%	549.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小型生命科学仪器销量占比逐年大幅增加，导致生命科学仪器（含检测分析仪器、样本制备仪器）单价整体呈下降趋势。

③采购数量与销售数量的匹配性，单价与合同约定价格或市场价格的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类别采购数量与销售数量的匹配关系如下：

A、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一抗	62,608.50	60,514.85	152,330.30	146,862.51	132,182.50	128,312.76	101,389.60	97,745.13
二抗	4,953.00	5,210.00	12,081.00	11,493.99	10,546.00	9,843.00	8,954.00	8,773.00
检测试剂盒	10,927.50	9,864.52	22,292.00	21,646.83	20,198.70	19,403.60	15,920.00	16,075.95
重组蛋白/多肽	7,254.00	6,915.00	17,980.00	16,984.51	14,122.00	14,093.60	11,358.00	10,958.00
辅助试剂	26,599.50	22,958.49	73,141.66	61,975.68	44,667.00	40,689.64	34,591.50	33,422.00
分子生物学试剂	7,184.00	6,523.00	13,503.00	13,905.35	10,030.00	7,970.00	5,070.00	5,041.00
细胞生物学试剂	785.00	813.23	1,230.00	1,188.00	810.00	812.00	583.00	560.00
生化试剂	7,361.00	5,026.50	16,123.14	11,678.55	12,266.80	10,182.80	8,596.70	7,683.20
合计	127,672.50	117,825.59	308,681.10	285,735.41	244,823	231,307.40	186,462.80	180,258.28

B、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采购数量	销售数量
检测分析仪器	49	62	334	270	234	209	133	124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6	9	21	21	28	23	17	16
其他样本制备仪器	253	176	1,200	1,020	266	236	26	11
耗材	18,696.07	13,866.86	29,834.57	25,785.70	23,701.55	21,018.60	15,878.25	13,317.85
合计	19,004.07	14,113.86	31,389.57	27,096.70	24,229.55	21,486.60	16,054.25	13,468.85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以销定采和备货采购的采购策略，不同产品类别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采购数量与销售数量匹配。

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存在两种模式：一种为“框架协议+单次订单”，其中框架协议仅约定定价原则，如在目录价基础上执行一定折扣，未就具体产品约定明确采购价格。公司实际采购时，通过单次订单确定具体采购单价，单次订单价格即为实际采购价格；另一种无框架协议，公司实际采购时直接与供应商签署具体订单，单次订单价格即为实际采购价格。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存在两种模式：一种为“框架协议+单次订单”，其中框架协议仅约定定价原则，如在供应商目录价基础上执行一定折扣，未就具体产品约定明确销售价格。用户实际采购时，公司考虑返利政策、促销等因素，确定具体产品的单次订单价格；另一种无框架协议，用户实际采购时公司直接与其签署具体订单，单次订单价格即为实际销售价格。

5) 相同或同类产品经销模式与直销模式下销售价格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同或同类产品经销模式与直销模式下的销售价格差异如下：

①生命科学试剂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1、抗体	12,366.67	65,724.85	0.19	30,692.59	158,356.50	0.19	24,527.68	138,155.76	0.18	18,781.13	106,518.13	0.18
其中：直销	10,311.23	53,673.35	0.19	25,419.78	128,744.83	0.20	19,703.51	108,972.76	0.18	15,508.86	85,784.13	0.18
经销	2,055.45	12,051.50	0.17	5,272.81	29,611.67	0.18	4,824.17	29,183.00	0.17	3,272.26	20,734.00	0.16
2、抗体相关试剂	11,507.58	39,738.01	0.29	25,709.05	100,607.02	0.26	19,843.68	74,186.84	0.27	14,562.37	60,455.95	0.24
其中：直销	10,336.48	34,020.99	0.30	23,282.90	87,908.20	0.26	17,842.40	64,504.84	0.28	12,904.40	53,541.95	0.24
经销	1,171.10	5,717.02	0.20	2,426.16	12,698.82	0.19	2,001.27	9,682.00	0.21	1,657.97	6,914.00	0.24
3、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919.95	12,362.73	0.32	8,392.18	26,771.90	0.31	5,233.57	18,964.80	0.28	3,167.87	13,284.20	0.24
其中：直销	3,365.04	10,436.73	0.32	7,410.07	22,765.90	0.33	4,732.44	16,099.80	0.29	2,820.40	11,123.20	0.25
经销	554.92	1,926.00	0.29	982.11	4,006.00	0.25	501.13	2,865.00	0.17	347.47	2,161.00	0.16
合计	27,794.21	117,825.59	0.24	64,793.83	285,735.41	0.23	49,604.93	231,307.40	0.21	36,511.37	180,258.28	0.20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各类别产品直销模式下销售价格均高于经销模式下销售价格。

②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万元、个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1、检测分析	2,794.21	62	45.07	6,551.05	270	24.26	6,253.78	209	29.92	3,656.59	124	29.49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仪器												
其中：直销	1,966.60	45	43.70	5,442.84	247	22.04	5,408.88	186	29.08	3,338.58	109	30.63
经销	827.61	17	48.68	1,108.20	23	48.18	844.90	23	36.73	318.01	15	21.20
2、样本制备仪器	368.18	185	1.99	1,244.49	1,041	1.20	637.37	259	2.46	549.08	27	20.34
其中：直销	299.64	158	1.90	960.04	974	0.99	501.98	238	2.11	506.06	23	22.00
经销	68.54	27	2.54	284.45	67	4.25	135.39	21	6.45	43.02	4	10.76
3、耗材	2,627.88	13,866.86	0.19	4,947.93	25,785.70	0.19	2,978.37	21,018.60	0.14	1,913.68	13,317.85	0.14
其中：直销	2,220.76	12,261.86	0.18	4,414.33	22,171.25	0.20	2,695.41	17,312.60	0.16	1,762.71	10,708.45	0.16
经销	407.12	1,605.00	0.25	533.60	3,614.45	0.15	282.95	3,706.00	0.08	150.97	2,609.40	0.06
合计	5,790.27	14,113.86	0.41	12,743.47	27,096.70	0.47	9,869.51	21,486.60	0.46	6,119.35	13,468.85	0.45

报告期内，除 2017 年检测分析仪器与样本制备仪器的直销价格高于经销价格外，仪器各类别产品的直销价格均低于经销价格，主要系公司直销模式下低价值生命科学仪器销量持续增长，导致 2017 年-2019 年单价 10 万以下的生命科学仪器销量占比整体持续上升，分别为 15.15%、56.13%和 85.26%，拉低了直销价格，而同期经销模式下不同价格区间的销量分布未发生明显变化。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仪器不同模式下按单价区间销量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生命科学仪器	直销	>50万	14	6.90%	24	1.97%	18	4.25%	17	12.88%
		10万-50万(含50万)	31	15.27%	156	12.78%	168	39.62%	95	71.97%
		≤10万	158	77.83%	1,041	85.26%	238	56.13%	20	15.15%
	合计		203	100.00%	1,221	100.00%	424	100.00%	132	100.00%
	经销	>50万	8	18.18%	12	13.33%	5	11.36%	3	15.79%
		10万-50万(含50万)	1	2.27%	7	7.78%	2	4.55%	2	10.53%
		≤10万	35	79.55%	71	78.89%	37	84.09%	14	73.68%
	合计		44	100.00%	90	100.00%	44	100.00%	19	100.00%

③实验服务

单位：万元、个

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收入	销量	单价
直销	322.15	212	1.52	842.55	890	0.95	604.92	1,070	0.57	383.69	697	0.55
经销	16.51	13	1.27	7.75	26	0.30	10.61	27	0.39	4.71	15	0.31
合计	338.66	225	1.51	850.30	916	0.93	615.53	1,097	0.56	388.40	712	0.55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实验服务直销价格均高于经销价格，实验服务单价整体呈增长趋势。

6) 用户 IP 地址重合、收货地址重复、收货人联系电话相同、通过第三方支付等情况

① 报告期内 IP 地址重合情况

公司线上商城自 2017 年 10 月 25 日起, 系统支持可记录用户每次在 PC 端的下单 IP 地址。手机端微信小程序商城于 2020 年 4 月上线启用, 订单无 IP 地址信息。报告期内, 公司 PC 端订单金额占比分别为 100.00%、100.00%、100.00%和 98.24%。

报告期内, 公司线上订单的 IP 地址数量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IP 地址数量 (个)	4,054	16,987	20,514	4,730
线上不含税金额 (万元)	9,425.90	26,768.48	31,198.75	9,273.39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线上下单占比	27.69%	34.03%	51.69%	21.51%

注: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底开始记录下单 IP 地址, 故 2017 年 IP 地址数量较低。

公司 2020 年 1-6 月线上下单占比较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均有下降, 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 大部分高等院校未开学, 高等院校线上订单较 2019 年下降了 7.16%。线上平台销售收入分客户类型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科研单位	3,478.51	36.90%	12,640.59	47.22%	15,105.52	48.42%	5,327.46	57.45%
其中: 高等院校	2,376.34	25.22%	8,668.95	32.38%	10,076.56	32.30%	3,611.93	38.95%
生物医药企业	4,936.09	52.37%	10,387.91	38.81%	10,402.69	33.34%	1,837.29	19.81%
经销商	1,010.14	10.72%	3,672.94	13.72%	5,363.86	17.19%	1,997.71	21.54%
第三方平台	1.16	0.01%	67.04	0.25%	326.68	1.05%	110.93	1.20%
合计	9,245.90	100.00%	26,768.48	100.00%	31,198.75	100.00%	9,273.39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线上订单的 IP 地址存在重合的情形, 主要系以下原因:

A、报告期内，部分与公司合作关系较好的用户出于下单效率和便捷性考虑，会委托公司技术支持人员登录用户账号代为下单。公司技术支持人员使用公司网络代为下单，导致出现不同注册用户 IP 地址重复的情形；

B、公司客户存在同一单位多个账号的情形，如同一高等院校下不同院系、不同课题组、不同用户均存在独立的采购需求，用户使用同一局域网下单，导致出现不同注册用户 IP 地址重复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 3 个固定 IP 地址委托下单金额及占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上海总部 IP 下单不含税金额合计	118.82	780.01	5,981.85	812.91
其中：116.247.88.***	-	157.02	3,761.84	812.91
124.74.155.**	65.52	414.66	2,220.01	-
112.64.131.***	53.30	208.33	-	-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上海总部 IP 下单金额/订单总额占比	0.35%	0.99%	9.91%	1.89%

因客户 IP 地址的隐私性及非固定 IP 地址的情形，公司无法判断其他 IP 地址的准确归属。

②报告期内收货地址重复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存在收货地址重复的情况，主要系公司科研单位客户，如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等，该类客户注册用户通常为学生、老师、科研人员和医生等，因同一单位不同院系、专业、科室的科研方向和需求时点存在差异，通常由用户个人下单，导致不同订货人收货地址重复的情形。

报告期内，同一收货地址对应下单用户数量排名前五的收货地址信息如下：

序号	地址	所属单位
1	上海市徐汇区岳阳路 320 号细胞大楼北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研究院
2	辽宁省本溪市溪湖区歪头山镇经济开发区木兰路 7 号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沈本实验基地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序号	地址	所属单位
3	上海上海市徐汇区岳阳路 320 号新生化大楼 114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研究院
4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 56 号山西医科大学	山西医科大学
5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新陵路 22 号汕头大学医学院	汕头大学医学院

以上同一收货地址对应下单用户数量排名前五的收货地址均为公司科研单位客户。

③报告期内收货人联系电话相同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存在收货人联系电话重复的情况，主要系公司科研单位客户，如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等，该类客户注册用户通常为学生、老师、科研人员和医生等，因同一单位不同院系、专业、科室的科研方向和需求时点存在差异，通常由用户个人下单，使用相同固定电话作为收货联系方式，导致收货人联系电话存在相同的情形；同时存在下单用户所在客户存在指定的采购收货人，收货信息中联系电话为采购收货人手机，收货人姓名为下单使用人情形，及下单用户请公司业务员收货，再由业务员送至用户处的情形。

报告期内，同一收货人联系电话对应下单用户数量排名前五的联系电话信息如下：

序号	联系电话	联系人身份
1	021-54921***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2	1858823****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指定采购收货人
3	1777536****	公司合肥办事处公司手机号
4	1391667****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指定采购收货人
5	021-54921***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以上同一收货人联系电话中 4 个系公司科研单位客户，1 个为公司合肥办事处公司手机号业务员。公司部分客户工作场所管理要求严格，快递无法送达至实验室，或用户不方便外出取货时，请公司业务员至客户单位收货点收货后，再由业务员送至客户实验室处，如中国科技大学等，该联系电话对应订单的收货地址均为最终用户收货地址，有经用户签字确认的签收单。

④通过第三方付款的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单位客户而个人进行回款的情形，主要系以下情形：

A、高等院校等科研单位客户的部分订购人采购后自行支付货款，后凭公司开具的发票至科研单位财务处报销，相关报销款支付给订购人，该类订单通常金额较小；

B、公司部分经销商客户采购后，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近亲属向公司支付款项，由于该等客户主要为贸易商，其交易较为零散、偶发，公司客观上难以对该类经销商的所有回款行为进行有效控制。

报告期各期，公司个人回款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个人回款金额	110.07	505.56	476.49	489.67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个人回款金额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0.32%	0.64%	0.79%	1.14%

报告期各期，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分别为 1.14%、0.79%、0.64%和 0.32%。可比公司泰坦科技亦存在单位客户而个人回款的情形，公司第三方回款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用户 IP 地址重合、收货地址重复、收货人联系电话相同、通过第三方支付等，与公司客户结构、业务模式等匹配，相关交易真实、准确。

7) 支撑线上销售平台相关信息系统记录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用户在线上商城下单后，订单自动同步至 ERP 系统，技术支持人员与用户进行沟通，确认用户的基本信息（包括身份信息、收货信息、开票付款信息）和订购商品信息（包括货号、数量、价格、货期要求等），订单根据用户确认的信息在 ERP 中进行修改，经用户确认后进入采购或发货流程。前述技术支持人员在 ERP 系统中修改的订单数据不再同步传输至商城系统中，因此线上商城中的订单信息仅记录用户初始购买需求，实际交易数据为 ERP 系统中的业务数据。用户可以使用自己的账户可在线上商城查看并跟踪货物信息（包括订单信息和产品物流信息）。公司物流部门按照订单信息进行配货、发货，如采用自

送方式，要求用户签署签收单；如使用第三方配送方式，公司 OP 系统通过接口查询签收情况并保留签收证据或将快递单据扫描上传。公司支撑线上销售平台相关信息系统记录数据真实、准确及完整。

8) 信息系统记录的购销数据与物流数据的匹配情况

公司根据产品或服务安排不同的配送方式：1) 试剂、小型仪器或耗材，公司根据用户对发运方式的要求，安排物流部门或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2) 大型仪器，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3) 实验服务，在实验室完成实验后，以邮件形式将实验数据及报告发送给用户。

公司安排物流部门配送的，配送完成，取得用户签收单并上传系统；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的，在 ERP 系统中录入物流公司单号，并通过接口查询签收情况并保留签收证据或将快递单据扫描上传至公司系统。公司信息系统记录的购销数据与物流数据相匹配。

9) 公司线上销售平台与互联网电商平台存在本质不同，不存在“刷单”行为

刷单的产生系互联网电商为提高店铺单品销量做爆款或刷信誉以提高店铺整体信誉度，店铺因此会更容易被买家找到，一般适用于日常消费品，且用户注册简易的情形。公司提供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产品和服务专业性强。公司网站是获取订单的一种方式，用于满足客户需求、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经营效率，面向用户提供产品展示、精准搜索、购买信息录入、订单管理及物流跟踪等功能，不存在网络评比、销量排行等功能设置，无法通过排行、美誉度等吸引客户购买。同时公司网站用户注册下单前必须填写单位、科室、职务、导师、课题组、所在地区、邮箱、发票抬头、收货地址等详细信息，方可进行网上下单，故公司线上销售平台与互联网电商平台存在本质不同。

公司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产品具有多品种、多规格、小剂量等特点，单一产品销售占比较低；同时公司客户分散，报告期内客单价低于 8,000 元，均相对较低，因此通过刷单方式虚增收入的操作难度较大，且不具备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性。

公司用户注册后，在网站可以进行商品信息检索浏览，与销售人员进行沟通咨询后，通过自助或委托下单在线上录入购买信息，订单信息自动转入 ERP，订单产生后的订单审核、发货验收、开具发票、结算收款等环节公司均采用统一的流程。公司仓储配送部门按照经用户确认的订单信息进行配货、发货，如采用自送方式，要求用户签署签收单；如使用第三方配送方式，通过接口查询签收情况并保留签收证据或将快递单据扫描上传至公司系统中。公司将用户签收确认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综上，公司本身的业务性质决定公司不存在刷单的动机，公司内部业务流程管理可以进行有效控制，公司不存在通过自身或委托第三方对线上销售平台进行寄发空包裹、虚构物流单据、利用物流信息等方式“刷单”的行为。

10) 主要同类别产品销售给不同客户之间的价差情况

由于公司产品收入较为分散，选取各类别收入占比前五名产品进行分析。报告期各期主要同类别产品销售给不同客户的最低价、最高价、差异率及差异原因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①2020年1-6月

单位：万元

2020年1-6月							
产品种类	产品类别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试剂	抗体	BE0146-100MG	0.31%	-	-	-	-
		11-120-BULK-420mg	0.21%	-	-	-	-
		552731	0.19%	-	-	-	-
		560777	0.18%	-	-	-	-
		BP0146-100MG	0.14%	-	-	-	-
	抗体相关试剂	551809	0.56%	-	-	-	-
		560484	0.48%	-	-	-	-
		64AERPEH	0.38%	-	-	-	-
		557800	0.37%	-	-	-	-
		K156A0H-4	0.32%	-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10091	0.86%	-	-	-	-
		52906	0.44%	-	-	-	-
		150345	0.29%	-	-	-	-

2020年1-6月							
产品种类	产品类别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10083	0.28%	-	-	-	-
		10063	0.28%	-	-	-	-
	耗材	L55SA-7	0.75%	-	-	-	-
		L15SA-6	0.37%	-	-	-	-
		L55XB-7	0.29%	-	-	-	-
		L15SA-7	0.27%	-	-	-	-
		200-074-400	0.26%	-	-	-	-
	仪器	AI0AA-0	3.78%	-	-	-	-
		SQ120	2.00%	-	-	-	-
		LX200 (xponent)	1.83%	-	-	-	-
		130-096-427	0.59%	-	-	-	-
S600		0.52%	-	-	-	-	

注：销售额占比是指该SKU当期合计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下同。

②2019年度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试剂	抗体	BE0146-100MG	0.35%	-	-	-	-
		610134	0.18%	-	-	-	-
		170-076-156	0.18%	-	-	-	-
		4060S	0.17%	-	-	-	-
		G-105005-025	0.13%	-	-	-	-
	抗体相关试剂	200-070-115	0.48%	-	-	-	-
		200-070-132	0.48%	-	-	-	-
		556547	0.31%	-	-	-	-
		170-076-600	0.27%	-	-	-	-
		560484	0.25%	-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HD-BIOP3 (L)	1.51%	-	-	-	-
		333525-2	0.38%	-	-	-	-
		Horizon ' sHD-BIOP3GSNu11C-HOK1cellline	0.34%	-	-	-	-
		10091	0.30%	-	-	-	-
		55114	0.30%	-	-	-	-

2019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耗材	L55SA-7	0.41%	-	-	-	-
		200-073-204	0.35%	-	-	-	-
		130-042-401	0.33%	-	-	-	-
		L15SA-7	0.26%	-	-	-	-
		L55XB-7	0.26%	-	-	-	-
	仪器	LX200 (xponent)	4.25%	-	-	-	-
		AI0AA-0	1.94%	-	-	-	-
		SQ120	0.85%	-	-	-	-
		S600	0.74%	-	-	-	-
		130-096-427	0.53%	-	-	-	-

③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试剂	抗体	BE0146-100MG	0.24%	-	-	-	-
		610134	0.23%	-	-	-	-

2018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4060S	0.21%	-	-	-	-	
		4370S	0.18%	-	-	-	-	
		170-076-116	0.15%	-	-	-	-	
	抗体相关试剂	551809	0.52%	-	-	-	-	
		556547	0.43%	-	-	-	-	
		MC10015-04	0.39%	-	-	-	-	
		200-070-115	0.31%	-	-	-	-	
		200-070-132	0.30%	-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55114	0.60%	-	-	-	-	
		333525-2	0.58%	-	-	-	-	
		LIC18	0.48%	-	-	-	-	
		12191	0.19%	-	-	-	-	
		12165	0.18%	-	-	-	-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耗材	L55SA-7	0.33%	-	-	-	-
			200-074-	0.33%	-	-	-	-

2018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400					
		130-042-401	0.32%	-	-	-	-
		200-073-404	0.24%	-	-	-	-
		L15SA-7	0.24%	-	-	-	-
	仪器	LX200 (xponent)	5.44%	-	-	-	-
		AI0AA-0	1.24%	-	-	-	-
		S600	1.21%	-	-	-	-
		130-096-427	0.59%	-	-	-	-
		SQ120	0.56%	-	-	-	-

④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试剂	抗体	170-076-	0.34%	-	-	-	-

2017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116					
		4060S	0.24%	-	-	-	-
		170-076-117	0.23%	-	-	-	-
		4370S	0.17%	-	-	-	-
		BE0146-100MG	0.17%	-	-	-	-
	抗体相关试剂	551809	0.56%	-	-	-	-
		MC10015-C1000	0.47%	-	-	-	-
		556547	0.47%	-	-	-	-
		K151STG-4	0.39%	-	-	-	-
		560484	0.30%	-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55114	0.33%	-	-	-	-
		12191	0.28%	-	-	-	-
		12165	0.20%	-	-	-	-
		12183	0.18%	-	-	-	-
		62AM4PEC	0.16%	-	-	-	-

2017 年度							
产品种类	明细	SKU	销售额占比	最低价	最高价	差异率	差异原因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耗材	130-042-401	0.28%	-	-	-	-
		L55SA-7	0.28%	-	-	-	-
		L15XA-7	0.27%	-	-	-	-
		L15SA-7	0.21%	-	-	-	-
		200-073-404	0.19%	-	-	-	-
	仪器	LX200 (xponent)	4.72%	-	-	-	-
		AI0AA-0	1.45%	-	-	-	-
		S600	0.88%	-	-	-	-
		SQ120	0.86%	-	-	-	-
		130-096-427	0.69%	-	-	-	-

目前，公司所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品种繁多，客户类型和需求差异明显，单个SKU销售最低价和最高价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A、公司客户分为科研单位、生物医药企业、经销商和第三方平台四种类型，公司对不同客户执行差异化定价策略。单个科研客户的终端用户通常涉及十几个甚至几十个课题组，不同课题组独立下单，均单价格通常约4,200元，金额较小，公司对

该类客户的议价能力通常高于其他类型客户，且该类客户回款流程复杂、回款周期较长，因此定价较高；生物医药企业一般是由其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均单价格通常约14,000元，客户议价能力相对较高，公司对该类客户的销售定价一般低于科研客户；公司对经销商客户的信用政策较为严格，付款条件以预收账款为主，因此其销售定价低于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

B、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品牌产品推广策略，不定期进行各品牌线的市场推广活动、特价促销活动，在活动期间的销售价格低于正常销售定价。

C、公司为了进行新客户开拓、品牌推广，会对特定新客户进行特价销售，销售价格低于正常销售定价。

D、公司根据客户购买数量的多少进行差异化的定价策略。

(2)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和服务收入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生命科学试剂	27,794.21	-	64,793.83	30.62%	49,604.93	35.86%	36,511.37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5,790.27	-	12,743.47	29.12%	9,869.51	61.28%	6,119.35
综合技术服务	444.18	-	1,125.34	27.87%	880.07	86.36%	472.25
合计	34,028.66	-	78,662.64	30.33%	60,354.52	40.02%	43,102.9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大幅增长，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分别较上年增加17,251.55万元和18,308.12万元，增幅分别为40.02%和30.33%。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收入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1) 生命科学试剂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18 年度、2019 年度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5.86% 和 30.62%，主要原因如下：

①我国科研经费投入持续较快增长，生物药行业加速发展

我国科研经费及基础研究经费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2018 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2010 年至 2018 年我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由 2009 年的 5,802.11 亿元增至 2018 年的 19,677.9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86%。分活动类型看，2018 年全国基础研究经费 1,090.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78%；应用研究经费 2,190.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48%；试验发展经费 16,396.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93%。

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生物类似药在研数量最多的国家，先后有近 200 余个生物类似药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生物药新药研发加速带来大型药企、创新药药企和 CRO/CDMO 企业等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对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的销售收入均实现了大幅提升。

②公司专注于抗体试剂领域，“优宁维-抗体专家”品牌形象突出

公司专注于在抗体试剂领域精耕细作，始终坚持“优宁维-抗体专家”的战略定位，围绕抗体产品进行品牌、产品线及服务开拓。截至目前，公司抗体产品覆盖免疫学、神经科学、信号传导、肿瘤、心血管、表观遗传学、干细胞学等研究领域，提供一抗产品 SKU256.20 万种，二抗产品 SKU3.18 万种，产品品类规格齐全。

公司“优宁维-抗体专家”的良好品牌形象、丰富的抗体产品线和特色产品组合，以及覆盖销售全程的专业技术服务，满足了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③公司不断加大销售渠道和销售团队建设

近年来，公司以华东地区为依托，积极拓展全国市场，目前已在境内除西藏、青海外的各省份设立办事处。2017年-2019年各年末，公司办事处数量分别为19个、32个和32个，销售子公司数量分别为1个、3个和5个，销售人员数量分别为228人、304人和358人。办事处、销售子公司和销售人员数量的增加有助于公司积极拓展区域市场，扩大服务半径，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并作出快速响应，更好地服务客户。

④公司合作品牌数量的增加

凭借成熟的销售网络、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专业的“优宁维-抗体专家”形象，公司与业内主要品牌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合作品牌数量持续增长，2017年-2019年各年末，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合作品牌数量分别213个、323个和353个，推动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收入持续增长。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18年度、2019年度收入增长率分别为61.28%和29.12%。作为生命科学试剂的配套产品，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业务面向共同的客户群体，公司在销售产品的同时，提供仪器校准及上机的指导等技术支持服务，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业务亦获得快速增长。

3) 综合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技术服务收入亦实现了较快增长，2018年度、2019年度收入增长率分别为86.36%和27.87%，主要系实验服务收入增加明显。

(3)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季度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2,877.68	37.84%	15,867.30	20.17%	12,350.18	20.46%	8,207.49	19.04%
二季度	21,150.97	62.16%	20,663.09	26.27%	13,588.90	22.52%	10,754.55	24.95%
三季度	-	-	18,788.70	23.89%	16,858.77	27.93%	10,164.86	23.58%
四季度	-	-	23,343.55	29.68%	17,556.67	29.09%	13,976.06	32.42%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公司客户主要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受寒假、春节假期和客户采购习惯的影响，公司一季度收入占比通常相对较低，第四季收入占比通常略高。

(4)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21,995.49	64.64%	48,915.67	62.18%	39,015.85	64.64%	28,463.40	66.04%
华北	3,386.16	9.95%	8,821.10	11.21%	6,558.15	10.87%	4,007.52	9.30%
华南	3,770.09	11.08%	6,781.61	8.62%	4,405.00	7.30%	3,637.65	8.44%
华中	2,066.61	6.07%	6,117.93	7.78%	4,603.25	7.63%	3,406.47	7.90%
西南	1,761.75	5.18%	3,973.12	5.05%	2,868.67	4.75%	1,714.83	3.98%
东北	812.40	2.39%	2,758.02	3.51%	2,340.78	3.88%	1,382.10	3.21%
西北	233.95	0.69%	678.01	0.86%	530.79	0.88%	399.53	0.93%
境外	2.20	0.01%	617.17	0.78%	32.03	0.05%	91.46	0.21%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公司销售以内销为主，销售区域集中于华东、华北、华南和华中等科研院所、医院、生物医药企业相对集中且经济发达地区。

3、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单位客户而个人进行回款的情形，主要系以下情形：

(1) 高校等科研单位客户的部分订购人采购后自行支付货款，后凭公司开具的发票至科研单位财务处报销，相关报销款支付给订购人，该类订单通常金额较小；

(2) 公司部分经销商客户采购后，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近亲属向公司支付款项，由于该等客户主要为贸易商，其交易较为零散、偶发，公司客观上难以对该类经销商的所有回款行为进行有效控制。

报告期各期，公司个人回款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个人回款金额	110.07	505.56	476.49	489.67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个人回款金额/当期 主营业务收入	0.32%	0.64%	0.79%	1.14%

报告期各期，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分别为 1.14%、0.79%、0.64% 和 0.32%。可比公司泰坦科技亦存在单位客户而个人回款的情形，公司第三方回款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泰坦科技亦存在单位客户而个人回款的情形，发行人第三方回款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对应的营业收入真实。

4、退换货

报告期各期，公司退换货主要为试剂及少量仪器的退换货，各期退换货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退换货金额	152.22	408.42	296.90	267.16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78,662.64	60,354.52	43,102.97

退换货金额/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0.45%	0.52%	0.49%	0.62%
----------------	-------	-------	-------	-------

报告期各期，公司退换货金额分别为 267.16 万元、296.90 万元、408.42 万元和 152.2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较小，不存在大额异常退换货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各期退换货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较小，不存在大额异常退换货的情形。

5、现金交易

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存在现金销售，少量现金采购主要为日常办公所需发生的零星采购，不存在以现金方式向供应商支付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购货款的情形。报告期各期，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采购	0.00	4.79	2.38	6.11

报告期各期，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分别为 6.11 万元、2.38 万元、4.79 万元和 0.00 万元，金额较小。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不存在现金销售，少量现金采购主要为日常办公所需发生的零星采购，不存在以现金方式向供应商支付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购货款的情形。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6,240.81	100.00%	61,151.03	99.97%	47,434.52	99.92%	33,818.92	99.88%
其他业务成本	-	-	17.99	0.03%	39.38	0.08%	42.28	0.12%

合计	26,240.81	100.00%	61,169.02	100.00%	47,473.90	100.00%	33,861.20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占比分别为 99.88%、99.92%、99.97%和 100.00%，与营业收入构成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	78,662.64	30.33%	60,354.52	40.02%	43,102.97
主营业务成本	26,240.81	-	61,151.03	28.92%	47,434.52	40.26%	33,818.92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均呈快速增长态势，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17 年至 2019 年复合增长率为 35.09%，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至 2019 年复合增长率为 34.47%，变动趋势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命科学试剂	21,909.68	83.49%	50,623.16	82.78%	39,039.25	82.30%	28,788.99	85.13%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4,086.41	15.57%	9,895.55	16.18%	7,882.38	16.62%	4,797.16	14.18%
综合技术服务	244.72	0.93%	632.32	1.03%	512.89	1.08%	232.76	0.69%
合计	26,240.81	100.00%	61,151.03	100.00%	47,434.52	100.00%	33,818.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各类产品成本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中各类产品占比基本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料工费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要素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成品采购成本	25,975.82	98.99%	60,569.02	99.05%	47,051.79	99.19%	33,586.16	99.31%
直接材料	160.48	0.61%	286.78	0.47%	197.86	0.42%	92.29	0.27%
直接人工	38.16	0.15%	151.86	0.25%	100.52	0.21%	74.92	0.22%
制造费用	47.05	0.18%	116.04	0.19%	73.88	0.16%	64.77	0.19%
外购技术服务	19.30	0.07%	27.34	0.04%	10.48	0.02%	0.78	0.00%
合计	26,240.81	100.00%	61,151.03	100.00%	47,434.52	100.00%	33,818.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成品采购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31%、99.19%、99.05%和 98.99%，与公司业务模式相匹配。

3、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涉及的具体产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下游客户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产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涉及的具体产品类别，与公司业务划分类别一致，具体如下：

主要类别	具体产品类别
生命科学试剂	一抗
	二抗
	检测试剂盒
	重组蛋白/多肽
	辅助试剂
	分子生物学试剂
	细胞生物学试剂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生化试剂
	检测分析仪器
	样本制备仪器及耗材

第三方品牌生命科学试剂主要由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及销售预期直接向第三方品牌采购，采购成本包含采购入库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成品采购成本、运输费、相关税费、保险费等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对于第三方品牌产品，公司不涉及生产过程，因此以库存价值作为结转至营业成本的基础。自有品牌生命科学试剂成本价值主要包含原材料采购成本、生产人员人工成本、其他费用等。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采购成本主要包含成品采购成本、运输费、税费等，并形成库存价值，以库存价值作为结转至营业成本的价值。

4、各具体产品类别的单位成本与对应原材料采购单价、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情况

(1) 生命科学试剂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各具体产品类别的单位成本与对应原材料采购单价、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6月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	库存单位价值	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率(%)
一抗	1,545.64	1,512.06	2.17	1,388.13	10.19
二抗	661.79	697.49	-5.39	315.25	52.36
辅助试剂	1,070.57	941.00	12.10	500.31	53.27
检测试剂盒	4,969.57	4,832.38	2.76	4,073.06	18.04
重组蛋白/多肽	2,563.30	2,351.25	8.27	1,199.58	53.20
分子生物学试剂	2,821.97	2,853.80	-1.13	2,091.57	25.88
生化试剂	1,308.74	998.33	23.72	319.65	75.58
细胞生物学试剂	7,135.45	6,968.94	2.33	3,291.55	53.87
2019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	库存单位价值	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率(%)
一抗	1,548.41	1,396.56	9.81	1,416.25	8.54

二抗	636.78	575.97	9.55	303.94	52.27
辅助试剂	1,059.53	944.68	10.84	646.37	38.99
检测试剂盒	4,733.11	4,919.24	-3.93	5,862.93	-23.87
重组蛋白/多肽	2,281.80	2,240.57	1.81	2,731.10	-19.69
分子生物学试剂	2,465.46	2,526.22	-2.46	2,368.79	3.92
生化试剂	1,046.88	777.93	25.69	264.86	74.70
细胞生物学试剂	15,255.34	15,096.32	1.04	1,014.40	93.35
2018 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 采购单价的 差异率 (%)	库存单位 价值	单位成本与 库存单位价 值的差异率 (%)
一抗	1,427.77	1,406.53	1.49	1,086.39	23.91
二抗	549.80	539.49	1.88	491.71	10.57
辅助试剂	1,048.29	968.11	7.65	492.07	53.06
检测试剂盒	4,309.14	4,364.20	-1.28	922.73	78.59
重组蛋白/多肽	2,400.60	2,435.99	-1.47	3,131.36	-30.44
分子生物学试剂	3,019.51	2,880.37	4.61	2,203.56	27.02
生化试剂	988.20	857.00	13.28	593.10	39.98
细胞生物学试剂	9,298.55	9,225.61	0.78	178.31	98.08
2017 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 采购单价的 差异率 (%)	库存单位 价值	单位成本与 库存单位价 值的差异率 (%)
一抗	1,437.78	1,408.30	2.05	816.40	43.22
二抗	446.73	464.69	-4.02	438.90	1.75
辅助试剂	911.09	915.83	-0.52	845.80	7.17
检测试剂盒	4,044.58	4,189.70	-3.59	1,280.50	68.34
重组蛋白/多肽	2,144.56	2,109.92	1.62	1,823.63	14.96
分子生物学试剂	2,567.33	2,636.76	-2.70	2,230.80	13.11
生化试剂	985.84	929.74	5.69	384.84	60.96
细胞生物学试剂	7,049.62	6,999.26	0.71	-	-

如上表，总体来看，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较小，基本接近；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相比，库存单位价值普遍低于当期

单位成本。

1)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整体较小，辅助试剂及生化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为 Absin 产品进行规模采购，公司出于降低采购成本进行批量采购，且 Absin 产品定位的销售价格较低所致。

2020 年 1-6 月，辅助试剂及生化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较采购单价的差异大于 10%，主要系本期出于规模采购考虑，批量采购物料用于自有品牌 Absin 产品，但本期尚未销售所致。辅助试剂类产品本期采购但尚未销售的物料中，Absin 品牌产品涉及金额为 23.31 万元，数量 0.39 万件，单价 59.77 元，剔除其影响后，辅助试剂类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1,090.62 元，与本期单位成本 1,070.57 元基本一致。生化试剂类产品本期采购但尚未销售的物料中，Absin 品牌产品涉及金额为 34.32 万元，数量 0.30 万件，单价 114.40 元，剔除其影响后，生化试剂类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1,619.41 元，高于本期单位成本 1,308.74 元，Absin 品牌产品对采购单价的降低影响较为显著。

2019 年度，辅助试剂及生化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大于 10%，主要系本期出于规模采购考虑，批量采购物料用于自有品牌 Absin 产品，但本期尚未销售所致。辅助试剂类产品本期采购但尚未销售的物料中，Absin 品牌产品涉及金额为 76.92 万元，数量 0.92 万件，单价 83.61 元，剔除其影响后，辅助试剂类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1,068.51 元，与本期单位成本 1,059.53 元基本一致。生化试剂类产品本期采购但尚未销售的物料中，Absin 品牌产品涉及金额为 42.99 万元，数量 0.41 万件，单价 104.85 元，剔除其影响后，生化试剂类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1,008.07 元，与本期单位成本 1,046.88 元基本接近。

2018 年度，生化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大于 10%，主要系本期出于规模采购考虑，批量采购物料用于自有品牌 Absin 的产品，但本期尚未销售所致。生化试剂类产品本期采购但尚未销售的物料中，Absin 品牌产品涉及金额为 38.18 万元，数量 0.23 万件，单价 166.00 元，剔除其影响后，

辅助试剂类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1,021.54 元,与本期单位成本 988.20 元基本接近。

2017 年度,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差异率均低于 10%。

2)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的库存单位价值普遍低于当期单位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类产品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相比,库存单位价值普遍低于当期单位成本。公司提供的生命科学试剂主要包括抗体、抗体相关试剂和其他生命科学试剂等,种类繁多,价格差异大。受公司采购备货模式影响,高价值存货公司通常采取以销定产的采购策略;单位价值低且畅销的 SKU,采用备货模式,故期末库存中单位价值较低的 SKU 金额占比较小,但数量占比高,导致平均库存单位价值低于当期平均单位成本。

报告期内,SKU 单位价值在 200 元以下的库存产品金额占比分别为 3.85%、2.73%、2.92%和 2.69%,但数量占比分别为 41.79%、38.07%、40.20%和 41.10%;SKU 单位价值在 1,500 元以上的库存产品金额占比分别为 62.95%、66.51%、77.49%和 73.91%,但数量占比分别为 15.67%、21.59%、26.13%和 23.31%。公司各期末库存结构较为稳定,低价特征明显。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按价格区间分层的单位成本、采购单价及库存单位价值情况如下表:

2020 年 1-6 月				
区间	项目	销售成本	采购金额	库存金额
200 元以下	金额(万元)	73.86	118.48	72.77
	数量(万件)	1.08	1.54	0.97
	金额占比	0.34%	0.52%	2.69%
	数量占比	9.16%	12.06%	41.10%
200-1500 元	金额(万元)	4,104.55	4,301.88	633.76
	数量(万件)	5.31	5.74	0.84
	金额占比	18.73%	18.99%	23.40%
	数量占比	45.04%	44.95%	35.59%
1500 元以上	金额(万元)	17,731.28	18,227.57	2,001.95

	数量(万件)	5.40	5.49	0.55
	金额占比	80.93%	80.48%	73.91%
	数量占比	45.80%	42.99%	23.31%
2019年度				
区间	项目	销售成本	采购金额	库存金额
200元以下	金额(万元)	175.55	218.82	76.39
	数量(万件)	1.87	3.74	0.80
	金额占比	0.35%	0.43%	2.92%
	数量占比	6.55%	12.12%	40.20%
200-1500元	金额(万元)	11,135.14	10,952.42	512.22
	数量(万件)	14.68	14.93	0.67
	金额占比	22.00%	21.73%	19.59%
	数量占比	51.38%	48.36%	33.67%
1500元以上	金额(万元)	39,312.48	39,225.63	2,025.93
	数量(万件)	12.02	12.20	0.52
	金额占比	77.66%	77.83%	77.49%
	数量占比	42.07%	39.52%	26.13%
2018年度				
区间	项目	销售成本	采购金额	库存金额
200元以下	金额(万元)	103.58	303.82	51.13
	数量(万件)	1.85	2.62	0.67
	金额占比	0.27%	0.75%	2.73%
	数量占比	8.00%	10.70%	38.07%
200-1500元	金额(万元)	9,861.68	9,815.84	576.33
	数量(万件)	11.92	12.14	0.71
	金额占比	25.26%	24.28%	30.76%
	数量占比	51.53%	49.59%	40.34%
1500元以上	金额(万元)	29,073.99	30,312.23	1,246.07
	数量(万件)	9.36	9.72	0.38
	金额占比	74.47%	74.97%	66.51%
	数量占比	40.47%	39.71%	21.59%
2017年度				
区间	项目	销售成本	采购金额	库存金额

200元以下	金额(万元)	77.27	207.12	46.65
	数量(万件)	1.44	1.75	0.56
	金额占比	0.27%	0.70%	3.85%
	数量占比	7.99%	9.39%	41.79%
200-1500元	金额(万元)	8,920.14	8,509.07	402.87
	数量(万件)	10.22	10.10	0.57
	金额占比	30.98%	28.87%	33.21%
	数量占比	56.71%	54.18%	42.54%
1500元以上	金额(万元)	19,791.57	20,757.25	763.68
	数量(万件)	6.36	6.79	0.21
	金额占比	68.75%	70.43%	62.95%
	数量占比	35.29%	36.43%	15.67%

由上可见，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库存以单价低的产品为主，单价高的产品通常当期采购当期销售，与公司整体销售备货策略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个别类别产品的期末库存单位价值高于单位成本或采购单价

报告期内，个别类别产品的期末库存单位价值高于单位成本或采购单价，系当期采购的单价较高的产品当期末实现销售，留存于库存商品所致。

重组蛋白/多肽类产品 2018 年末、2019 年末库存单位价值分别为 3,131.36 元和 2,731.10 元，与单位成本或采购单价相比较，系期末各存在 1 件根据在手订单采购形成库存的“TRC Lentiviral Human Genome shRNA Library”产品，库存单位价值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剔除该产品影响后，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库存总金额分别为 1,155,914.17 元和 1,885,323.08 元，数量分别为 513 件和 856 件，单价分别为 2,250.96 元和 2,202.48 元，基本合理。

检测试剂盒类产品 2019 年末库存单位价值 5,862.93 元较高，其中期末库存 14 件单价较高的具体产品库存金额、平均单位价值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剔除此产品影响后，库存总额为 4,888,002.75 元，数量为 1,017.8 件，库存单位价值为 4,802.52 元，与单位成本和采购单价基本持平。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

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以下简称“仪器类产品”）不同品牌、类型的仪器单位价值差异大。因时间性差异，各期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存在波动。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期末库存通常为单价较低的小型设备，期末库存单位价值较低；2018年末发出商品中客户尚未验收的仪器价值较高，导致期末库存单位价值偏高。

报告期内，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各具体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与对应采购单价、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6月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	库存单位价值	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率	
检测分析仪器	272,253.44	316,515.22	-16.26%	84,091.51	69.11%	
样本制备仪器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167,949.84	193,156.25	-15.01%	121,959.80	27.38%
	其他	4,222.08	3,226.42	23.58%	1,598.30	62.14%
耗材	1,543.32	1,301.64	15.66%	1,042.41	32.46%	
2019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	库存单位价值	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率	
检测分析仪器	190,252.62	151,567.08	20.33%	105,008.13	44.81%	
样本制备仪器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141,443.77	135,521.65	4.19%	113,832.52	19.52%
	其他	6,106.72	3,059.94	49.89%	4,944.79	19.03%
耗材	1,488.74	1,449.79	2.62%	1,027.06	31.01%	
2018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的差异率	库存单位价值	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的差异率	
检测分析仪器	243,215.21	236,247.25	2.86%	405,491.88	-66.72%	
样本制备仪器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	126,118.74	129,732.57	-2.87%	120,431.28	4.51%

	其他	5,542.73	16,085.81	-190.21%	164,889.72	-2874.88%
耗材		1,131.52	1,113.87	1.56%	790.70	30.12%
2017 年度						
具体类别		单位成本	采购单价	单位成本 与采购单 价的差异 率	库存单位 价值	单位成本 与库存单 位价值的 差异率
检测分析仪器		235,643.39	222,452.10	5.60%	115,023.82	51.19%
样本制备 仪器	全自动组织处 理器	124,376.61	121,949.23	1.95%	48,436.91	61.06%
	其他	109,517.75	48,058.28	56.12%	11,361.39	89.63%
耗材		1,168.14	1,111.07	4.89%	419.97	64.05%

1)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各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差异情况分析

①检测分析仪器、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类产品

检测分析仪器类产品 2020 年 1-6 月的单位成本低于采购单价超过 10%，主要系本期销售上期末留存的部分单价较低（单价小于 20 万元）的设备，期初库存、本期销售及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件

	期初库存 金额	期初库 存数量	期初库存 单价	销售成本	销售 数量	单位成 本	采购金额	采购 数量	采购单 价
单价大于 20 万元	349.98	6	58.33	1,676.95	45	37.27	1,549.98	45	34.44
单价小于 20 万元	28.05	30	0.94	11.02	17	0.65	0.37	1	0.37

由上表可见，销售与采购的结构存在不同，销售与采购结构中单价小于 20 万元的产品数量占比分别为 27.42%和 2.17%，销售数量中低单价的产品较多，导致销售单位成本低于采购单价。

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类产品 2020 年 1-6 月的单位成本低于采购单价超过 10%，主要系本期销售上期末留存的部分单价较低的设备，具体产品采购单价、库存单价、单位成本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类产品中，本期销售数量大于本期采购数量，系本期销售上期末留存的部分仪器，“MACS 全自动温和组织处理器-GentleMACS”仪器本期销售 3 件

均为上期末留存，降低了销售单位成本。

2019 年度检测分析仪器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相比较高，系本期将上期末库存单价较高的仪器销售所致，上期末留存 8 件单价较高仪器总金额为 484.48 万元，剔除其影响后，检测分析仪器类产品的销售成本总额为 4,652.34 万元，数量 262 件，单位成本为 17.76 万元，与采购单价 15.16 万元匹配。

②其他类产品

公司 2017 年度其他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相比较高，系本期采购及销售结构的差异影响所致。具体产品采购单价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③耗材类产品

公司耗材类产品通常单价低、数量多，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基本接近。但因耗材类产品品种丰富、数量较多，不同产品单价跨度较大，对耗材类产品单位成本及采购单价存在较大影响。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各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与库存单位价值差异情况分析

受公司采购备货模式及库存结构影响，高价值存货公司通常采取以销定产的采购策略；单位价值低且畅销的产品采用备货模式，故期末库存中主要为单位价值较低的产品，降低了期末库存单位价值。

①检测分析仪器、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类产品

公司检测分析仪器、全自动组织处理器类产品期末库存一般为单价较低的小型设备，期末库存单位价值一般低于单位成本及采购单价。

2018 年末检测分析仪器类产品的库存单位价值为 40.55 万元，相对较高，系已发出客户尚未验收的仪器，具体型号产品库存单价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公司仪器类发出商品各期末的数量及金额变化，主要受客户需求及其内部验收流程影响，因此期末库存单位价值存在一定波动。

②其他类产品

公司其他类产品主要包含移液器、搅拌器、天平、转盘等物品，通常用于实验室各类基础操作，单位价值根据产品品种的具体构成情况而差异较大。2018年末其他类产品库存单位价值为16.49万元，相对较高。具体型号产品库存单价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剔除该产品影响后，期末库存单位价值为8,067.10元，基本合理。

③耗材类产品

公司耗材类产品期末库存单位价值普遍低于单位成本及采购单价，主要系期末库存主要为单价较低的产品。期末库存的单位价值分层结构如下：

区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300元以下	金额(万元)	127.01	128.45	117.04	102.38
	数量(万件)	0.71	0.53	0.42	0.49
	金额占比	15.50%	20.35%	30.80%	45.31%
	数量占比	89.87%	85.48%	87.50%	92.45%
1300元以上	金额(万元)	692.49	502.74	262.95	123.56
	数量(万件)	0.08	0.09	0.06	0.04
	金额占比	84.50%	79.65%	69.20%	54.69%
	数量占比	10.13%	14.52%	12.50%	7.5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耗材产品中，单位价值低于1300元的耗材产品金额占比不高，但数量占比较大，拉低了期末库存单位价值，符合公司的备货政策。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具体产品类别的单位成本与采购单价基本接近，期末库存单位价值相对较低，与公司产品备货政策相匹配，公司不存在通过降低存货结转价值的方式虚减主营业务成本的情形。

（三）营业毛利和营业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7,787.85	100.00%	17,511.61	99.93%	12,919.99	99.96%	9,284.05	99.91%
其他业务毛利	-	-	12.45	0.07%	4.84	0.04%	8.34	0.09%
合计	7,787.85	100.00%	17,524.05	100.00%	12,924.84	100.00%	9,292.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9,292.39 万元、12,924.84 万元、17,524.05 万元和 7,787.85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复合增长率为 37.33%，保持较快增长态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是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均在 99.90% 以上。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命科学试剂	5,884.53	75.56%	14,170.67	80.92%	10,565.68	81.78%	7,722.38	83.18%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1,703.86	21.88%	2,847.92	16.26%	1,987.13	15.38%	1,322.19	14.24%
综合技术服务	199.46	2.56%	493.02	2.82%	367.19	2.84%	239.48	2.58%
合计	7,787.85	100.00%	17,511.61	100.00%	12,919.99	100.00%	9,284.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呈快速上升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中各类产品毛利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中各类产品占比基本一致。

3、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 21.53%、21.40%、22.27%和 22.89%。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和毛利结构均较为稳定，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8%、99.93%、99.96%和 100.00%，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9.91%、99.96%、99.93%和 100.00%。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和毛利构成看，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71%、82.19%、82.37%和 81.68%，生命科学试剂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3.18%、81.78%、80.92%和 75.56%，生命科学试剂毛利率平稳，故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

4、分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生命科学试剂	21.17%	21.87%	21.30%	21.15%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29.43%	22.35%	20.13%	21.61%
综合技术服务	44.91%	43.81%	41.72%	50.71%
综合毛利率	22.89%	22.27%	21.40%	21.53%

(1) 生命科学试剂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毛利率分别为 21.15%、21.30%、21.87%和 21.17%，较为稳定，主要系生命科学试剂收入构成及细分毛利率均较为稳定，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抗体试剂	12,366.67	44.49%	21.58%	30,692.59	47.37%	23.52%	24,527.68	49.45%	23.10%	18,781.13	51.44%	23.09%
抗体相关试剂	11,507.58	41.40%	20.64%	25,709.05	39.68%	19.53%	19,843.68	40.00%	19.32%	14,562.37	39.88%	18.30%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3,919.95	14.10%	21.46%	8,392.18	12.95%	22.98%	5,233.57	10.55%	20.36%	3,167.87	8.68%	22.77%

合计	27,794.21	100.00%	21.17%	64,793.83	100.00%	21.87%	49,604.93	100.00%	21.30%	36,511.37	100.00%	21.15%
----	-----------	---------	--------	-----------	---------	--------	-----------	---------	--------	-----------	---------	--------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毛利率分别为 21.61%、20.13%、22.35%和 29.43%，较为稳定。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的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仪器	3,162.39	54.62%	38.45%	7,795.54	61.17%	22.31%	6,891.15	69.82%	20.13%	4,205.67	68.73%	22.93%
耗材	2,627.88	45.38%	18.56%	4,947.93	38.83%	22.42%	2,978.37	30.18%	20.15%	1,913.68	31.27%	18.71%
合计	5,790.27	100.00%	29.43%	12,743.47	100.00%	22.35%	9,869.51	100.00%	20.13%	6,119.35	100.00%	21.61%

2017年-2019年，生命科学仪器和耗材的毛利率基本持平，各年收入占比存在一定波动，整体毛利率保持稳定。2020年1-6月生命科学仪器毛利率提高，主要系 Miltenyi、MSD 品牌仪器收入占比增加，该两类品牌的毛利率较高。

(3) 综合技术服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技术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50.71%、41.72%、43.81%和 44.91%。综合技术服务的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实验服务	338.66	76.24%	49.32%	850.30	75.56%	48.03%	615.53	69.94%	49.11%	388.40	82.24%	43.92%
其他	105.52	23.76%	30.73%	275.04	24.44%	30.77%	264.54	30.06%	24.53%	83.85	17.76%	82.18%
合计	444.18	100.00%	44.91%	1,125.34	100.00%	43.81%	880.07	100.00%	41.72%	472.25	100.00%	50.71%

报告期各期，实验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43.92%、49.11%、48.03%和 49.32%，整体保持稳定。受其他服务收入占比和毛利率变化的影响，报告期内综合技术服务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2017年其他服务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2017年为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品牌推广服务取得收入 45.07 万

元，由于人工成本较低，该项业务毛利率较高，导致 2017 年其他服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其他年度。2018 年、2019 年公司未发生该类业务，其他服务毛利率下降。

5、分产品各期主要客户的销售产品类别及对应的销售价格、相应产品类别的采购价格及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等产品，各期主要客户的销售产品类别对应的销售价格、相应产品类别的采购价格及毛利率水平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1)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产品类别	销售价格	采购价格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1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4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019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5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018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浙江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上海交通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浙江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注：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据统计口径包含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产品类别	销售价格	采购价格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5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仪器	-	-	-

2019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4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仪器	-	-	-
5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仪器	-	-	-
2018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仪器	-	-	-
3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仪器	-	-	-
5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2017 年度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仪器	-	-	-
5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仪器	-	-	-
		耗材	-	-	-

报告期内，由于不同生命科学仪器和耗材的单价存在差异，导致公司对客户销售的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3）前述价格与合同约定的价格的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存在两种模式：一种为“框架协议+单次订单”，其中框架协议仅约定定价原则，如在供应商目录价基础上执行一定折扣，未就具体

产品约定明确销售价格。用户实际采购时，公司考虑返利政策、促销等因素，确定具体产品的单次订单价格；另一种无框架协议，用户实际采购时公司直接与其签署具体订单，单次订单价格即为实际销售价格。

综上所述，以上两种合同模式，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与订单约定价格一致，不存在差异情况。

6、毛利率水平显著高于试剂、仪器耗材平均毛利率的情形及其具体原因

(1) 2020年1-6月

2020年1-6月公司各类别产品前五名客户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1) 生命科学试剂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4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山东福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5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仪器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2019 年度

2019 年度公司各类别产品前五名客户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1) 生命科学试剂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5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4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仪器	-	-	-
5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仪器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3) 2018 年度

2018 年度公司各类别产品前五名客户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1) 生命科学试剂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浙江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上海交通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仪器	-	-	-
3	北京中润汇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仪器	-	-	-

5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耗材	-	-	-
		仪器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4) 2017 年度

2017 年度公司各类别产品前五名客户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1) 生命科学试剂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抗体相关试剂	-	-	-
		抗体	-	-	-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3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4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5	浙江大学	抗体	-	-	-
		抗体相关试剂	-	-	-
		其他生命科学试剂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序号	客户	产品类别	毛利率	平均毛利率	差异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	-	-	-
		耗材	-	-	-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耗材	-	-	-
3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仪器	-	-	-
4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仪器	-	-	-
5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仪器	-	-	-
		耗材	-	-	-

主要客户具体类别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平均毛利率及其差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7、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1)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业务类别	综合毛利率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泰坦科技	科研试剂、科研仪器及耗材、实验室建设及科研信息化服务	-	23.89%	21.59%	22.21%
联科生物	细胞生物学与免疫学相关的检测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	47.80%	44.24%	36.39%	28.01%
达科为	生物科研试剂、仪器及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	-	-	40.36%
平均值		47.08%	34.07%	28.99%	30.19%
公司简称	产品类别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优宁维	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及相关仪器、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22.89%	22.27%	21.40%	21.53%

注：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公告、招股说明书；2、达科为已于2019年2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未披露2018年年报。3、泰坦科技于2020年6月16日过会后尚未披露半年报数据。下同。

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与泰坦科技综合毛利率较为

接近，低于联科生物和达科为综合毛利率。具体而言：1) 联科生物 2018 年、2019 年利润贡献由代理产品为主逐步转向自主产品为主，毛利率逐年提高。其 2017 年综合毛利率为 28.01%，与公司综合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2) 根据达科为 2017 年年报披露信息，在原有代理业务的基础上，加大了自主研发和生产，2017 年综合毛利率为 40.36%，高于公司综合毛利率。

(2) 分产品毛利率

报告期内，联科生物、达科为年报未披露分产品毛利率，故将公司与泰坦科技同类模式业务毛利率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业务分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泰坦科技	1、第三方技术集成产品及服务	-	17.94%	15.71%	15.93%
优宁维	1、生命科学试剂	21.17%	21.87%	21.30%	21.15%
	2、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29.43%	22.35%	20.13%	21.61%

公司与泰坦科技同类模式业务在具体产品、产品用途、客户群体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导致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

泰坦科技第三方技术集成试剂主要用于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精细化工、食品日化等领域，以化学试剂为主。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包括以抗体、抗体相关试剂为主的免疫学试剂，以及分子生物学试剂、细胞生物学试剂和生化试剂等。

化学试剂行业发展较为成熟，国内外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多，国内生产企业有西陇科学、阿拉丁等，市场竞争相对较为激烈。生命科学试剂处于生物医药研发的最前沿领域，技术更新迭代快，新产品层出不穷，专业知识要求较高（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73.88%，硕士和博士学历人员占比 17.14%，泰坦科技分别为 49.65%和 6.34%）。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内主要参与者均为国外品牌，如德国默克、赛默飞、丹纳赫、艾万拓和艾博抗等，国产试剂品牌与国外厂商相比，规模较小，竞争力较弱，存在巨大差距。公司所售科研试剂主要为国外知名生命科学试剂品牌，故毛利率高于泰坦科技的化学试剂。

此外，泰坦科技仪器耗材包括搅拌、分散乳化、天平、水分仪、滴定仪、

温控设备、烘箱培养箱及分析耗材、生物耗材、常规耗材、安防产品。公司仪器耗材主要包括酶标仪、凝胶成像仪、超敏多因子电化学发光分析仪及移液器、移液管和离心管等。泰坦科技仪器销售为实验室通用仪器及常规耗材，公司仪器及耗材业务围绕中高端免疫学检测分析仪器展开，主要包括检测分析和样品制备两类，为专业精密仪器，专业化程度更高，毛利率相对较高。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34,028.66	-	78,693.07	-	60,398.74	-	43,153.59	-
销售费用	2,870.08	8.43%	6,622.52	8.42%	5,203.43	8.62%	3,832.54	8.88%
管理费用	1,128.53	3.32%	2,319.78	2.95%	1,622.75	2.69%	1,812.36	4.20%
研发费用	382.47	1.12%	863.40	1.10%	589.88	0.98%	317.44	0.74%
财务费用	40.67	0.12%	200.55	0.25%	163.86	0.27%	40.77	0.09%
期间费用合计	4,421.75	12.99%	10,006.25	12.72%	7,579.92	12.55%	6,003.11	13.91%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6,003.11 万元、7,579.92 万元、10,006.25 万元和 4,421.7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91%、12.55%、12.72%和 12.99%。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组成。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200.63	76.67%	5,004.53	75.57%	3,996.29	76.80%	3,012.27	78.60%
业务宣传费	139.21	4.85%	347.90	5.25%	316.36	6.08%	222.50	5.81%
租赁费	172.13	6.00%	321.78	4.86%	198.70	3.82%	115.59	3.02%
办公费	56.71	1.98%	233.26	3.52%	156.03	3.00%	114.88	3.00%

运输费	77.24	2.69%	166.83	2.52%	109.01	2.09%	83.57	2.18%
差旅费	15.86	0.55%	150.78	2.28%	137.85	2.65%	102.95	2.69%
包装物	49.58	1.73%	121.69	1.84%	77.24	1.48%	65.02	1.70%
业务招待费	74.32	2.59%	104.28	1.57%	126.70	2.43%	63.47	1.66%
折旧摊销	51.91	1.81%	98.72	1.49%	41.02	0.79%	26.00	0.68%
平台服务费	32.49	1.13%	72.75	1.10%	44.24	0.85%	26.28	0.69%
合计	2,870.08	100.00%	6,622.52	100.00%	5,203.43	100.00%	3,832.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832.54 万元、5,203.43 万元、6,622.52 万元和 2,870.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8%、8.62%、8.42% 和 8.43%，较为稳定。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租赁费、办公费和运输费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3,012.27 万元、3,996.29 万元、5,004.53 万元和 2,200.63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8.60%、76.80%、75.57% 和 76.67%，占比较为稳定。2017 年-2019 年公司销售人员持续增加，各年末销售人员数量分别为 228 人、304 人和 358 人，相关职工薪酬相应增加。

（2）业务宣传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宣传费分别为 220.50 万元、316.36 万元、347.90 万元和 139.21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5.81%、6.08%、5.25% 和 4.85%。2018 年公司加大业务宣传力度，印刷制品和参加行业展会次数显著增加，业务宣传费较 2017 年度增加 95.86 万元。2019 年业务宣传费较 2018 年略有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宣传费、差旅费变动幅度与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数量变动幅度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幅度	金额/数量	变动幅度	金额/数量	变动幅度	金额/数量

业务宣传费	139.21	-	347.90	9.97%	316.36	42.18%	222.50
差旅费	15.86	-	150.78	9.38%	137.85	33.90%	102.95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	78,662.64	30.33%	60,354.52	40.02%	43,102.97
销售数量	132,266.45	-	313,920.11	23.59%	253,996.00	30.62%	194,460.13

2017年-2019年公司业务宣传费呈上升趋势，2018年较2017年增加93.86万元，增幅42.18%，与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数量增长幅度匹配。2019年较2018年增加31.54万元，增幅9.97%，低于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数量的增幅，主要由于2019年公司业务宣传费中的广告印刷支出增长幅度降低。2017年-2019年公司广告制品印刷费金额分别为69.97万元、108.43万元和114.72万元，公司2019年将产品宣传单页由各品牌、各次活动分开印刷改为成本更低的产品手册或单页合集，同时鼓励销售人员使用电子宣传手段，业务宣传费的上涨幅度降低。

2017年-2019年公司差旅费呈上升趋势，2018年较2017年增加34.90万元，增幅33.90%，与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数量增长幅度匹配。2019年较2018年增加12.93万元，增幅9.38%，低于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数量的增幅。主要原因系2017年、2018年公司实行大区管理，各大区负责区域内城市以及办事处的市场管理，相关人员出差的距离较远，单次出差的费用较高；2019年公司全国各地办事处布局已较为完善，出差主要为就近多频短途出差，增加了出差人次，降低了次均费用，差旅费的上涨幅度随之降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出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次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差旅费	158,595.54	1,507,834.14	1,378,466.95	1,029,527.10
人次	320.00	3,517.00	1,861.00	1,365.00
次均费用	495.61	428.73	740.71	754.23

(3) 租赁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租赁费分别为115.59万元、198.70万元、321.78万元和172.13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3.02%、3.82%、4.86%和

6.00%。2018 年公司租赁费较 2017 年增加 83.11 万元，主要因业务扩张需要，公司 2018 年在青岛、长春、温州等地新增 15 处办事处。此外，自 2018 年 8 月起，公司新增租赁浦东新区坦仁路 68 号 1,215 m²场地作物流用仓库。2019 年公司租赁费较 2018 年进一步增长，主要系上年新增办事处较多，部分办事处增加办公面积或租金提升，同时当年新增海口和徐州 2 处办事处。

(4) 办公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办公费分别为 114.88 万元、156.03 万元、233.26 万元和 56.71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00%、3.00%、3.52%和 1.98%。2018 年办公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办事处和销售人員增加，日常采购办公用品以及办事处发生的文件等快递费用增加。2019 年办公费增加主要系 2018 年 8 月新增物流用仓库水电费用增加，同时办事处发生的文件等快递费用有所增加。

(5) 运输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分别为 83.57 万元、109.01 万元、166.83 万元和 77.24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2.18%、2.09%、2.52%和 2.69%，运输费随营业收入增长。2019 年公司运输费较 2018 年增加 57.82 万元，主要原因为：1) Qiagen、MSD、GE 等品牌产品规格、重量高于其他品牌，2019 年该三个品牌的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均增加明显；2) 为进一步提升用户满意度，公司增加了部分长途运输的冰袋用量，保障高温环境下生命科学试剂的质量。

1)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里程变动与销售数量变动的匹配性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里程数/ 个数	变动 幅度	里程数/ 个数	变动 幅度	里程数/ 个数	变动 幅度	里程数/ 个数
运输里程(万公里)	1,388.16	-	3,324.14	37.12%	2,424.24	40.07%	1,730.73
销售数量(万个)	13.19	-	31.28	23.73%	25.28	30.51%	19.37
城市数量(个)	134.00	-	153.00	13.33%	135.00	10.66%	122.00

注：以上销售数量仅为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的销售数量，不含无需运输的实验服务等销售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货物运输里程分别为 1,730.73 万公里、2,424.24 万公里、3,324.14 万公里和 1,388.16 万公里，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40.07%，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 37.12%，与收入增长幅度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数量分别为 19.37 万个、25.28 万个、31.28 万个和 13.19 万个，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30.51%，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 23.73%。公司报告期内运输里程变动与销售数量变动趋势一致，运输里程上涨幅度大于销售数量上涨幅度，主要系销售地区扩大，覆盖城市范围更广，中西部区域增加，运输里程随之增加。

2) 单位运费与市场价格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发生运输费用分别为 69.01 万元、92.59 万元、148.23 万元和 66.5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快递件数、快递费用、平均每件快递费、平均每件快递重量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快递件数 (个)	19,677.00	45,384.00	34,082.00	25,434.00
快递费总额 (元)	665,438.93	1,482,277.00	925,905.27	690,111.75
平均每件快递费 (元)	33.82	32.66	27.17	27.13
快递总重 (kg)	116,969.23	250,659.67	142,099.46	96,886.10
每件快递平均重量 (kg)	5.94	5.52	4.17	3.81

报告期内，公司每件快递平均重量分别为 3.81kg、4.17kg、5.52kg 和 5.94kg，平均每件快递费分别为 27.13 元、27.17 元、32.66 元和 33.82 元。公司销售范围覆盖江浙沪及其他地区，以顺丰为例，根据顺丰快递市场价格测算公司每件快递平均重量和对应平均每件快递费如下：

2020 年 1-6 月 (测算重量 5.94kg)			
地区	首重 (kg)	续重 (kg)	合计
	1	5	
江浙沪 (元)	12	2	22
其他地区 (元)	18	5	43
测算结论	22 < 33.82 < 43		
2019 年 (测算重量 5.52kg)			

地区	首重 (kg)		续重 (kg)		合计	
	1	5	12	2	18	5
江浙沪 (元)	12	2	22			
其他地区 (元)	18	5	43			
测算结论	22 < 32.66 < 43					
2018年 (测算重量 4.17kg)						
地区	首重 (kg)		续重 (kg)		合计	
	1	4	12	2	18	5
江浙沪 (元)	12	2	20			
其他地区 (元)	18	5	38			
测算结论	20 < 27.17 < 38					
2017年 (测算重量 3.81kg)						
地区	首重 (kg)		续重 (kg)		合计	
	1	3	12	2	18	5
江浙沪 (元)	12	2	18			
其他地区 (元)	18	5	33			
测算结论	18 < 27.13 < 33					

注：数据来源于顺丰快递官方报价。

公司平均每件快递费处于合理区间，与每件快递平均重量相匹配，单位运费与市场价格一致。

(6)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业务招待费	74.32	-	104.28	-17.70%	126.70	99.62%	63.47

2018年公司业务招待费大幅上涨，2019年较2018年有所下降。2018年公司业务招待费上涨较快，主要系当年公司加大全国市场拓展布局，办事处数量由19个增加至32个，市场推广人员和活动显著增加，同时各大区协助周边城市办事处开拓业务市场，大区负责人具有2000元以下业务招待支出的管理权

限，业务推广投入的增加导致业务招待费相应增加。2019 年公司各办事处业务发展更为成熟，大区负责人不再管理办事处市场开拓工作，差旅费有所降低，业务招待费也随之相应降低，且业务招待支出由总部统一审批，因此业务招待支出较 2018 年有所减少。

(7) 销售费用率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	8.46%	7.72%	7.62%
联科生物	23.87%	20.68%	21.25%	17.41%
达科为	-	-	-	20.86%
平均值	23.87%	14.57%	14.49%	15.30%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优宁维	8.43%	8.42%	8.62%	8.8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与泰坦科技较为接近，低于联科生物和达科为，主要由于联科生物和达科为收入规模较小，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72.69	68.47%	1,481.34	63.86%	1,023.38	63.06%	880.52	48.58%
折旧摊销	147.13	13.04%	255.78	11.03%	195.03	12.02%	116.41	6.42%
办公费	98.68	8.74%	253.25	10.92%	242.36	14.94%	154.03	8.50%
中介服务费	87.05	7.71%	167.74	7.23%	71.73	4.42%	194.54	10.73%
租赁费	11.47	1.02%	33.14	1.43%	22.43	1.38%	4.13	0.23%
业务招待费	2.00	0.18%	30.38	1.31%	19.18	1.18%	17.21	0.95%
其他	9.51	0.84%	98.15	4.23%	48.64	3.00%	445.52	24.58%
合计	1,128.53	100.00%	2,319.78	100.00%	1,622.75	100.00%	1,812.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812.36 万元、1,622.75 万元、2,319.78 万元和 1,128.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0%、2.69%、2.95%和 3.32%。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当年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376.25 万元。如剔除该费用，公司 2017 年管理费用为 1,436.11 万元，报告期内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和中介服务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880.52 万元、1,023.38 万元、1,481.34 万元和 772.69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48.58%、63.06%、63.86%和 68.47%。2017 年-2019 年公司管理人员持续增加，各年末管理人员数量分别为 44 人、64 人和 77 人，职工薪酬相应增加。

（2）折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摊销分别为 116.41 万元、195.03 万元、255.78 万元和 147.13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42%、12.02%、11.03%和 13.04%。2019 年折旧摊销增加较多，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

（3）办公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办公费分别为 154.03 万元、242.36 万元、253.25 万元和 98.68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50%、14.94%、10.92%和 8.74%。2018 年办公费增加较多，主要系支付会员费、知识产权申报费用及第三方招聘服务费等；同时随着管理人员增加，办公用品费用支出增加。

（4）中介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中介服务费分别为 194.54 万元、71.73 万元、167.74 万元和 87.05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0.73%、4.42%、7.23%和 7.71%。2017 年中介服务费较高，主要系公司当年启动 IPO 聘请中介机构等发生费用较多。

（5）其他

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其他费用为 445.52 万元，主要为当年确认股份支

付 376.25 万元。2017 年 4 月，公司选取司龄较长或职级较高的员工，根据自愿原则，受让员工持股平台阳卓投资份额。冷兆武将其所持阳卓投资份额共计 5.6685 万元转让给陈娃瑛等 35 名员工额，转让价款合计 752.50 万元。阳卓投资出资额共计 20 万元，其持有优宁维股份数量为 132.75 万元。参考 2017 年 5 月国弘投资、嘉信投资和泰礼投资受让公司股份及增资价格 30 元/股，计算股份支付时公司股份公允价值确定为 30 元/股，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 $5.6685/20*132.75*30-752.50=376.25$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6) 管理费用率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	3.63%	2.63%	3.12%
联科生物	41.59%	17.35%	16.00%	12.46%
达科为	-	-	-	11.03%
平均值	41.59%	10.49%	9.32%	8.87%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优宁维	3.32%	2.95%	2.69%	4.20%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业务开展效率，业务系统开发投入较大，开发了一系列适用于公司内部管理的业务系统，如：数据分析系统、人事管理系统（提成计算、假勤系统、培训系统等）、ERP 系统（具备自动开票、现货自动发货等功能）、智能供应链系统（采购跟单、报关系统等）等。报告期内，公司为研发内部业务系统产生的人工成本、其他支撑内部业务系统研发资产产生的折旧与摊销金额合计分别为 119.38 万元、309.50 万元、558.99 万元和 309.88 万元，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未进行资本化处理，无对应资产折旧及摊销，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工成本	239.63	451.62	239.25	88.88
折旧摊销	70.25	107.37	70.25	30.50
合计	309.88	558.99	309.50	119.38

2017年-2019年，公司业务系统的投入和使用，有效提高了业务开展的工作效率。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人员人均创收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泰坦科技	577.83	625.41	553.49
联科生物	170.61	197.28	232.97
达科为	-	-	30.34
平均值	374.22	411.35	272.27
优宁维	1,021.99	990.14	958.97

注：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拟）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定期公告、招股说明书；2、达科为已于2019年2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未披露2018年年报，故仅计算其2017年数据，下同。

由上表可知，公司管理人员人均营业收入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通过对业务系统的投入，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管理岗位人均创收水平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主要系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具体如下：

1)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旅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泰坦科技	-	-	165.33	0.14%	165.33	0.18%	101.33	0.15%
联科生物	-	-	-	-	-	-	-	-
达科为	-	-	-	-	-	-	158.29	0.70%
平均值	-	-	165.33	0.14%	165.33	0.18%	129.81	0.43%
优宁维	5.18	0.02%	33.22	0.04%	19.18	0.03%	57.98	0.13%

注：联科生物管理费用中无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泰坦科技	-	-	164.02	0.14%	130.07	0.14%	86.19	0.13%
联科生物	-	-	-	-	-	-	-	-
达科为	-	-	-	-	-	-	17.52	0.08%
平均值	-	-	164.02	0.14%	130.07	0.14%	51.86	0.11%
优宁维	2.00	0.01%	30.38	0.04%	19.18	0.03%	17.21	0.04%

注：联科生物管理费用中无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相对较少，发生的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相应较低，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 租赁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租赁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泰坦科技	-	-	291.25	0.25%	-	-	-	-
联科生物	35.37	3.63%	86.11	0.11%	112.56	0.19%	15.96	0.25%
达科为	-	-	-	-	-	-	429.67	1.91%
平均值	35.37	3.63%	188.68	0.18%	112.56	0.19%	222.82	1.08%
优宁维	11.47	0.03%	33.14	0.04%	22.43	0.04%	4.13	0.01%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两栋办公楼，能够满足管理人员的办公需求，产生的租赁费较少，租赁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联科生物、达科为收入规模较小，租赁费占比较高。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摊销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同行业平均值低，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泰坦科技	-	-	222.07	0.19%	185.58	0.20%	171.96	0.26%

联科生物	140.60	14.44%	172.48	5.05%	166.92	4.03%	109.12	1.73%
达科为	-	-	-	-	-	-	17.33	0.08%
平均值	140.60	14.44%	197.28	2.62%	176.25	2.12%	99.47	0.69%
优宁维	147.13	0.43%	255.78	0.33%	195.03	0.32%	116.41	0.27%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拟）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定期公告、招股说明书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系统的投入与使用，优化了人员结构，管理人员相对较少，产生的管理费用相对较少，管理费用率较低。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6.88	80.24%	589.59	68.29%	436.95	74.07%	215.65	67.93%
材料费	28.18	7.37%	204.95	23.74%	104.34	17.69%	19.49	6.14%
折旧摊销	23.15	6.05%	51.37	5.95%	33.63	5.70%	51.41	16.20%
其他	24.26	6.34%	17.49	2.03%	14.96	2.54%	30.88	9.73%
合计	382.47	100.00%	863.40	100.00%	589.88	100.00%	317.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17.44 万元、589.88 万元、863.40 万元和 382.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4%、0.98%、1.10%和 1.12%。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费和折旧摊销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215.65 万元、436.95 万元、589.59 万元和 306.88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7.93%、74.07%、68.29%和 80.24%。2017 年-2019 年公司研发人员持续增加，各年末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27 人、41 人和 51 人，职工薪酬相应增加。

（2）材料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材料费分别为 19.49 万元、104.34 万元、204.95 万元和 28.18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14%、17.69%、23.74%和 7.37%。材料费主要为研发过程中领用的各类试剂和耗材等。2018 年、2019

年材料费较高，主要系 2018 年 ELISA 检测试剂盒研发项目、2019 年 MSD 技术开发项目研发领用材料较多。

(3) 折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折旧摊销分别为 51.41 万元、33.63 万元、51.37 万元和 23.15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6.20%、5.70%、5.95%和 6.05%。2017 年商务平台项目研发完成，前期研发过程中使用的服务器后续折旧不再计入研发费用，故 2018 年折旧摊销金额略有降低。

(4) 研发项目整体预算、费用支出和实施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整体预算、费用支出和实施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项目进展（截至 2020 年 6 月末）
II-37 的 MSD 技术开发	240.00	-	234.18	-	-	已完成
生物智能 OA 系统平台开发	300.00	-	129.69	-	-	未完成
GAPDH（甘油醛-3-磷酸脱氢酶）兔多抗抗体研发	135.00	50.76	88.74	-	-	未完成
全品类抗体服务商城平台开发	120.00	-	78.03	-	-	已完成
Tubulin（微管蛋白）兔多抗抗体研发	115.00	58.51	77.79	-	-	未完成
ERK（细胞外调节蛋白激酶）兔多抗抗体研发	100.00	46.72	75.17	-	-	未完成
AKT（蛋白激酶 B）兔多抗抗体研发	100.00	46.75	72.89	-	-	未完成
生物供应链管理体系系统	120.00	-	14.13	-	-	未完成
鼠源单克隆抗体研发等其他研发项目	127.50	60.39	89.09	39.29	1.06	已完成
多样本类型人（IL-1B、IL-2、TNF-A）ELISA 检测试剂盒、	200.00	-	-	205.09	88.48	已完成
全渠道抗体服务平台二次开发	120.00	-	0.91	79.98	46.5	已完成
应用于生物科研行业的移动协同办公系统	90.00	-	1.37	75.19	15.84	已完成
萃取滤离系统等其他研发项目	149.00	-	-	157.93	-	已完成

商务平台项目	489.19	-	-	-	79.18	已完成
适用于生物科技行业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60.00	-	1.41	32.40	20.32	已完成
Sengenics Immunome 蛋白质芯片筛选生物标志物方案	15.00	-	-	-	19.29	已完成
免疫（共）沉淀（IP/CoIP）试剂盒等其他研发项目	48.00	-	-	-	46.77	已完成
微信小程序开发	100.00	65.28	-	-	-	已完成
Java 电商平台开发	105.00	54.05	-	-	-	未完成
合计	-	382.47	863.40	589.88	317.44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费用	45.92	88.43	28.39	123.50
减：利息收入	61.66	36.78	9.71	26.94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48	27.06	18.44	17.03
汇兑损益	34.93	121.84	126.75	-72.83
合计	40.67	200.55	163.86	40.7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40.77 万元、163.86 万元、200.55 万元和 40.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9%、0.27%、0.25%和 0.12%。公司 2018 年、2019 年财务费用相对较多，主要系利息费用和外币应付账款产生的汇兑损益。

5、公司不存在应计未计的费用，或者通过削减费用开支增加利润或第三方代为承担费用的情况

（1）公司制定并执行较为完善的费用核算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国家《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等规定制定《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公司内的资金运转，根据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费用报销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办法》、《备用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员工在费用发生的当月申请费用报销并提交纸质单据给财务部进行报销。同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当期发生尚未结算的费用进行暂估，故公司不存在应计未计

的费用。

(2) 与泰坦科技对比，公司管理费用率不存在异常

泰坦科技与公司产品、销售模式较为类似，如不考虑 2017 年员工股权激励产生的管理费用，公司 2017 年-2019 年与泰坦科技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不存在异常，具体如下：

销售费用率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8.46%	7.72%	7.62%
优宁维	8.42%	8.62%	8.88%
管理费用率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3.63%	2.63%	3.12%
优宁维	2.95%	2.69%	4.20%
管理费用率（不考虑股份支付）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3.63%	2.63%	3.12%
优宁维	2.95%	2.69%	3.33%

(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

如不考虑员工股权激励产生的管理费用，公司 2017 年-2019 年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不存在通过削减费用开支增加利润的情形，具体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率	8.42%	8.62%	8.88%
管理费用率	2.95%	2.69%	4.20%
管理费用率（不考虑股份支付）	2.95%	2.69%	3.33%

(4) 公司不存在关联方代为承担费用的情形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公司相关人员报告期内的个人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范围涵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经理、出纳人员、主要销售人员、员工持股平台中的高职级员工等共计 58 人。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重点核查前述人员报告期内单笔或向同一对象多笔合计 4 万元以上的资金流入流出情况，核查账户共计 259 个，取得了证明资金流入流出背景的相应资料，如房屋购销和租赁协议、房产证、契税完税证明、个人借还款记录、理财产品购买和赎回记录等，并取得了前述人员出具的各项说明和承诺。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相关第三方代为承担费用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应计未计的费用，或者通过削减费用开支增加利润或第三方代为承担费用的情况。

（五）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56.80	366.10	243.30	195.3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7.21	59.55	-	-
上海市杨浦区小巨人工程	-	50.00	-	50.00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15.12	30.57	119.34	125.95
杨浦区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	9.42	12.41	17.71
人才租房补贴	-	9.16	0.36	-
稳岗补贴	6.71	7.73	-	-
个税返还	9.97	5.62	6.39	2.63
上海名牌政府奖励金	-	-	-	15.00
其他	4.86	1.04	-	-
合计	550.67	539.18	381.80	406.5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406.59 万元、381.80 万元、539.18 万元和 550.67 万元，主要系来自政府的政策扶持补贴，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46.76	58.01	66.22	60.6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60.64 万元、66.22 万元、58.01 万元和 46.76 万元，均为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所获得的收益。

（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2	21.58	-	-
其中：理财产品	14.02	21.58	-	-
合计	14.02	21.58	-	-

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公司由于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分别为 21.58 万元和 14.02 万元。

（八）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272.10	-477.33	-	-
合计	-272.10	-477.33	-	-

公司 2019 年度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 年、2020 年 1-6 月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477.33 万元和 272.10 万元。

（九）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	-	-442.24	58.79

存货跌价损失	-97.99	-35.43	-39.16	-41.12
合计	-97.99	-35.43	-481.41	17.6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17.67 万元、-481.41 万元、-35.43 万元和-97.99 万元。2017 年末公司 3 年以上应收款余额显著降低，故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9,594.81 万元、15,883.28 万元、22,906.54 万元和 25,852.58 万元，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大，2018 年计提坏账损失 442.24 万元。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示。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计提或转回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详见本节“十六、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及状况分析”之“1、公司资产结构分析”之“（4）应收账款”和“（7）存货”。

（十）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	5.31	2.50	3.81	4.58
合 计	5.31	2.50	3.81	4.5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4.58 万元、3.81 万元、2.50 万元和 5.31 万元，金额较低，对公司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	7.48	2.99	0.75	10.19

合计	7.48	2.99	0.75	10.19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0.19 万元、0.75 万元、2.99 万元和 7.48 万元，金额较低，对公司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十一）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0.33	1,882.27	1,394.58	1,017.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53	-316.04	-327.98	-79.24
合计	762.80	1,566.23	1,066.60	937.98

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详见本节“七、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之“（二）税收优惠”。

（十二）公司净利润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4,028.66	78,693.07	60,398.74	43,153.59
营业总成本	30,792.14	71,438.33	55,314.95	40,083.23
营业利润	3,477.88	7,360.75	5,050.10	3,555.27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17	-0.49	3.06	-5.62
利润总额	3,475.71	7,360.26	5,053.16	3,549.65
减：所得税费用	762.80	1,566.23	1,066.60	937.98
净利润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	100.06%	100.01%	99.94%	100.1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16%、99.94%、100.01%和 100.06%，是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较小，对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十三) 纳税情况**1、报告期内主要税种及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纳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报告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2020年1-6月	194.41	850.28	821.88	222.80
	2019年度	350.14	1,842.40	1,998.13	194.41
	2018年度	209.37	2,029.49	1,888.72	350.14
	2017年度	313.20	1,334.59	1,438.43	209.37
所得税	2020年1-6月	682.06	870.33	392.40	1,159.99
	2019年度	363.28	1,882.27	1,563.49	682.06
	2018年度	445.69	1,394.58	1,476.99	363.28
	2017年度	222.76	1,017.22	794.29	445.69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缴纳各种税金，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与纳税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与所得税费用之间的勾稽关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润总额	3,475.71	7,360.26	5,053.16	3,549.6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8.93	1,840.07	1,263.29	887.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33	-414.81	-192.64	-3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99	145.86	64.01	120.0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44.40	0.57	-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1.79	-49.29	-68.64	-39.30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所得税费用合计	762.80	1,566.23	1,066.60	937.98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937.98 万元、1,066.60 万元、1,566.23 万元和 762.80 万元，随利润总额逐年稳步增长。

3、税收优惠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及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详见本节“七、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之“（二）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2.97	91.02	99.41	33.47
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	1.76	243.99	50.51	
小型微利企业	9.32	32.32	14.1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7.21	59.55		
增值税加计抵减	0.70	0.54		
合计	121.96	427.42	164.02	33.47
利润总额	3,475.71	7,360.26	5,053.16	3,549.65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51%	5.81%	3.25%	0.94%

报告期各期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0.94%、3.25%、5.81%和 3.51%，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因素

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各种风险，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披露。

公司不存在下列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公司在

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4）公司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5）公司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十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状况分析

1、公司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43,608.42	91.46%	46,433.82	91.98%	30,796.05	89.35%	19,902.00	8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0.54	8.54%	4,048.14	8.02%	3,669.89	10.65%	3,062.20	13.33%
资产总额	47,678.95	100.00%	50,481.96	100.00%	34,465.95	100.00%	22,964.19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股东投入的增加，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2,964.19 万元、34,465.95 万元、50,481.96 万元和 47,678.95 万元，流动资产是公司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251.20	21.21%	15,253.80	32.85%	3,383.92	10.99%	2,920.37	1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5.60	10.40%	5,021.58	10.81%	-	-	-	-
应收票据	-	-	87.05	0.19%	38.85	0.13%	-	-
应收账款	24,091.47	55.25%	21,406.09	46.10%	14,851.49	48.23%	8,987.43	45.16%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款项	1,212.31	2.78%	484.33	1.04%	324.66	1.05%	397.85	2.00%
其他应收款	245.12	0.56%	178.27	0.38%	232.45	0.75%	63.42	0.32%
存货	4,105.10	9.41%	3,784.47	8.15%	3,123.04	10.14%	1,532.93	7.70%
合同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7.61	0.38%	218.23	0.47%	8,841.65	28.71%	6,000.00	30.15%
流动资产合计	43,608.42	100.00%	46,433.82	100.00%	30,796.05	100.00%	19,902.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组成部分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上述科目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68%、98.06%、98.39% 和 96.66%。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2,920.37 万元、3,383.92 万元、15,253.80 万元和 9,251.2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7%、10.99%、32.85% 和 21.2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3.38	0.04%	5.64	0.04%	9.05	0.27%	0.97	0.03%
银行存款	8,821.83	95.36%	14,842.70	97.30%	3,096.63	91.51%	2,754.19	94.31%
其他货币资金	425.99	4.60%	405.46	2.66%	278.24	8.22%	165.21	5.66%
合计	9,251.20	100.00%	15,253.80	100.00%	3,383.92	100.00%	2,920.37	100.00%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主要系当年 6 月收到上凯投资、含泰投资和国弘纪元增资款共计 1.00 亿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5.60	5,021.58	-	-
合计	4,535.60	5,021.58	-	-

2019年末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1.58 万元，主要为理财产品。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各类金融产品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出于资金管理需求而购买的期限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系在满足公司各项资金使用需求的基础上，提高资金的使用管理效率，所购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均未超过一年。

① 2020 年 1-6 月所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购买标的	期初金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金额	投资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 191915 号	5,000.00	-	5,000.00	-	46.7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稳利新客固定期限（90 天）JG6007	-	4,500.00	-	4,500.00	-
合计		5,000.00	4,500.00	5,000.00	4,500.00	46.76

② 2019 年所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购买标的	期初金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金额	投资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 191915 号	-	5,000.00	-	5,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	8,300.00	4,500.00	12,800.00	-	32.91

	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稳得利”7天周期型	200.00	-	200.00	-	0.18
	“交银·日申利”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	-	300.00	-	2.08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银行可终止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10,988.33	10,988.33	-	22.84
合计		8,800.00	20,488.33	24,288.33	5,000.00	58.01

③2018年所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银行名称	购买标的	期初金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金额	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28天)	1,300.00	-	1,300.00	-	4.74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600.00	-	600.00	-	0.25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	11,645.00	11,645.00	-	4.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100.00	18,449.00	14,249.00	8,300.00	45.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	500.00	500.00	-	7.16
	“蕴通财富·稳得利”7天周期型	-	800.00	600.00	200.00	0.39
	“蕴通财富·稳得利”14天周期型	-	700.00	700.00	-	1.11
	“蕴通财富·稳得利”28天周期型	-	400.00	400.00	-	1.28
	“蕴通财富·稳得利”63天周期型	-	100.00	100.00	-	0.71
	“交银·日申利”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300.00	-	300.00	0.09
合计		6,000.00	32,894.00	30,094.00	8,800.00	66.22

④2017年所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银行名称	购买标的	期初金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金额	投资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组合	1,225.00	10,563.00	7,688.00	4,100.00	32.11

银行名称	购买标的	期初金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金额	投资收益
	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稳得利”7天周期型	1,000.00	3,000.00	4,000.00	-	3.79
	“蕴通财富·稳得利”14天周期型	-	1,900.00	1,900.00	-	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28天)	-	1,300.00	-	1,300.00	-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	1,900.00	1,300.00	600.00	2.48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500.00	-	500.00	-	3.62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1,230.00	19,576.00	20,806.00	-	15.63
合计		3,955.00	38,239.00	36,194.00	6,000.00	60.64

2) 购买理财产品相关审批手续的合规性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2016年12月、2018年2月以及2019年2月，公司董事会均作出《关于授权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其任期内决定公司所有闲置资金的理财规划和理财方案，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应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包括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或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公司董事会授权期限和投资限额情况具体如下：

授权期限	投资限额
2019年6月28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授权期限内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00元(含300,000,000.00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额度不超过300,000,000.00元(含300,000,000.00元)。
2019年2月26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授权期限内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含200,000,000.00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0,000.00元(含50,000,000.00元)。
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授权期限内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含150,000,000.00元)。

	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额度不超过 50,000,000.00 元（含 50,000,000.00 元）。
2016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期限内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含 60,000,000.00 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额度不超过 60,000,000.00 元（含 60,000,000.00 元）。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购买了一笔 6,000,000.00 元的“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的理财产品，当日公司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为 63,70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赎回一笔金额为 700,000.00 元的“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组合型理财产品”，公司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 63,000,000.00 元。同日公司赎回一笔金额为 3,000,000.00 元的“稳得利 14 天周期型”理财产品，当日公司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为 60,000,000.00 元。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存在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超过授权额度人民币 60,000,000.00 元的情况，该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购买了一笔 65,000,000.00 元的“人民币银行可终止式理财产品（七天理财）”的理财产品，存在单项投资额度超过 50,000,000.00 元（含 50,000,000.00 元）的情况，该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运营资金需求、闲置资金状况、理财产品收益等，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对该两项超额投资事项予以追认。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履行的审批手续合规。

3) 相关金融产品在对应报表项目列报的合规性

① 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信息

报告期内，相关理财产品涉及保本浮动收益型、保本保证收益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净值型产品，但银行并不对该产品的业绩基准承诺，即不保障固定收益，最终获得的收益以银行实际支付为准，各期末主要信息列示如下：

日期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风险评级	评级说明/收益说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稳利新客固定持有期 JG6007 期（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PR1 级	产品保障本金，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且具有较高流动性

日期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风险评级	评级说明/收益说明
2019年12月31日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191915号	保本保证收益型	PR1级	产品保障本金，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且具有较高流动性
2018年12月31日	“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2级	不提供本金保护，但客户本金亏损和收益不能实现的概率较低
	“蕴通财富·稳得利”7天周期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1级	不提供本金保护，但客户本金亏损和收益不能实现的概率较低
	“交银·日申利”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净值型	PR1级	不提供本金保护，但客户本金亏损和收益不能实现的概率较低
2017年12月31日	“乾元-日日盈”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3级	不提供本金保护，客户本金亏损的概率较低，但预期收益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28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2级	本金亏损的概率较低，但基准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1级	本金亏损和预期收益不能实现的概率较低

② 银行理财产品的会计核算方法

2017年、2018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号）的规定，公司结合银行理财产品流动性特征将银行理财产品作为“其他流动资产”在财务报表中列示，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019年1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条款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财务报表中列示，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银行理财产品的会计科目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相关金融产品本金、收益和现金流的列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金融产品在利润表、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现金流量表及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的列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润表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6.76	58.01	66.22	60.64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76	58.01	66.22	60.64
现金流量表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6	58.01	66.22	60.64
是否匹配		是	是	是	是
资产负债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期末余额(①)	4,500.00	5,000.00	8,800.00	6,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余额/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期初余额(②)	5,000.00	8,800.00	6,000.00	3,955.00
	①-②	-500.00	-3,800.00	2,800.00	2,045.00
现金流量表	投资支付的现金(③)	4,500.00	20,000.00	32,894.00	38,239.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④)	5,000.00	23,800.00	30,094.00	36,194.00
	③-④	-500.00	-3,800.00	2,800.00	2,045.00
是否匹配		是	是	是	是

由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金额与现金流量表中“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金额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购买、赎回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与当期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支付的现金”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相勾稽。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金额与当期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金额或“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相勾稽。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产品的本金、收益和现金流列报准确。

5) 是否存在应计提减值未计提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减值相关规定，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

照不同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公司投资的各项金融产品均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波动小且风险较低，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无需计提减值准备，且上述到期理财产品均已全部赎回。因此不存在应计提减值未计提的情形。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0.00 万元、38.85 万元、87.05 万元和 0.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0.13%、0.19%和 0.00%，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 8,987.43 万元、14,851.49 万元、21,406.09 万元和 24,091.4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16%、48.23%、46.10%和 55.2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25,852.58	22,906.54	15,883.28	9,594.8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61.11	1,500.45	1,031.78	607.38
应收账款净额	24,091.47	21,406.09	14,851.49	8,987.43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4,028.66	78,693.07	60,398.74	43,153.59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80%	27.20%	24.59%	20.8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大，且受客户假期安排和采购习惯的影响，报告期各期第四季度收入相对较多，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2,877.68	37.84%	15,867.30	20.17%	12,350.18	20.46%	8,207.49	19.04%

二季度	21,150.98	62.16%	20,663.09	26.27%	13,588.90	22.52%	10,754.55	24.95%
三季度	-	-	18,788.70	23.89%	16,858.77	27.93%	10,164.86	23.58%
四季度	-	-	23,343.55	29.68%	17,556.67	29.09%	13,976.06	32.42%
合计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及执行情况未发生显著变化，不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增加销售的情形。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含1年)	23,544.90	91.07%	21,712.31	94.79%	14,759.48	92.92%	9,004.34	93.85%
1-2年 (含2年)	1,683.84	6.51%	754.78	3.30%	771.98	4.86%	393.12	4.10%
2-3年 (含3年)	345.69	1.34%	202.92	0.89%	193.15	1.22%	113.55	1.18%
3年以上	278.16	1.08%	236.53	1.03%	158.67	1.00%	83.79	0.87%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合计	25,852.58	100.00%	22,906.54	100.00%	15,883.28	100.00%	9,594.81	100.00%
坏账准备	1,761.11	-	1,500.45	-	1,031.78	-	607.38	-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 合计	24,091.47	-	21,406.09	-	14,851.49	-	8,987.43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3.85%、92.92%、94.79%和91.07%，占比较高，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一年以上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6月						
客户	收入 金额	应收账款 金额	一年以上 账龄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龄	期后 回款

南京大学	69.35	285.76	140.43	44.58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63.62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169.18	329.96	108.97	40.27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51.88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62.87	543.71	80.86	33.5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314.58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169.36	565.51	76.27	32.69	1年以内, 1-2年, 3年以上	268.92
上海润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4.25	177.82	72.34	12.51	1年以内, 1-2年, 3年以上	91.98
合计	575.01	1,902.76	478.87	163.55		790.98
2019年度						
客户	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金额	一年以上账龄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期后回款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242.18	277.85	93.48	20.59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49.1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454.40	297.10	48.29	20.65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47.98
南京大学	238.44	281.23	46.76	33.0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38.68
同济大学附属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215.17	206.6	40.33	14.82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80.52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49.21	36.72	36.72	3.67	1-2年	36.72
合计	1,499.40	1,099.50	265.58	92.73		553.00
2018年度						
客户	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金额	一年以上账龄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期后回款
南京大学	226.24	229.66	115.28	24.69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88.27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逸夫医院	4.96	64.49	60.03	6.23	1年以内, 1-2年	55.79
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	55.94	55.94	5.59	1-2年	55.94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410.19	464.75	49.64	27.27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462.38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413.95	384.13	42.88	24.87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384.13
合计	1,055.34	1,198.97	323.77	88.65		1,146.51
2017年度						
客户	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金额	一年以上账龄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期后回款
南京大学	287.89	195.57	55.77	14.41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65.80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338.25	366.73	30.96	20.55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366.73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330.37	243.88	16.10	13.58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241.51
江苏省人民医院	75.02	62.62	14.62	3.93	1年以内, 1-2年, 2-3年	56.95
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	50.04	30.13	12.51	2.16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0.13
合计	1,081.57	898.93	129.96	54.63		861.12

注1: 以上客户收入均为单体口径;

注2: 期后回款统计期间为各期末至2020年8月31日。

报告期内, 公司上述主要客户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金额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年份	应收账款金额	一年以上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重	坏账准备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年6月30日	1,902.76	478.87	25.17%	163.55	790.98	41.57%
2019年	1,099.50	265.58	24.15%	92.73	553.00	50.30%
2018年	1,198.97	323.77	27.00%	88.65	1,146.51	95.62%
2017年	898.93	129.96	14.46%	54.63	861.12	95.79%

报告期内, 公司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多为科研客户, 因其单位性质, 报销审批流程较长, 因此回款周期较长, 但上述客户与发行人合作历史较长, 合作良好,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565.51	2.19%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543.71	2.10%
3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460.95	1.78%
4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34.60	1.68%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397.74	1.54%
小计		2,402.52	9.29%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569.49	2.49%
2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98.97	2.18%
3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441.77	1.93%
4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4.18	1.72%
5	上海斯丹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0.55	1.40%
小计		2,224.97	9.72%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6.95	5.33%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464.75	2.93%
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60.97	2.90%
4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384.13	2.42%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275.07	1.73%
小计		2,431.87	15.31%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366.73	3.82%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43.88	2.54%
3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32.46	2.42%
4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18.96	2.28%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209.94	2.19%
小计		1,271.97	13.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占比分别为 13.25%、15.31%、9.72%和 9.29%，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客户资信记录良好，预计未来发生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4) 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泰坦科技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联科生物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达科为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30.00%	3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优宁维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10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际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应收账款余额	泰坦科技	30,601.65	18,330.05	13,791.77
	联科生物	645.43	830.01	1,222.35
	达科为	-	-	5,127.37
	优宁维	22,906.54	15,883.28	9,594.81
坏账准备	泰坦科技	1,844.46	1,092.91	876.23
	联科生物	100.40	93.70	85.16
	达科为	-	-	295.76
	优宁维	1,500.45	1,031.78	607.38
坏账准备计提占比	泰坦科技	6.03%	5.96%	6.35%
	联科生物	15.56%	11.29%	6.97%
	达科为	-	-	5.77%
	均值	10.80%	8.63%	6.36%
	优宁维	6.55%	6.50%	6.33%

由上表可知，公司坏账准备的实际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高于泰坦科技，符合自身业务特点，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5)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不断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9,594.81 万元、15,883.28 万元、22,906.54 万元和 25,852.5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23%、26.30%、29.11%和 75.97%，占比不断提升，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对科研单位收入持续增长，应收账款随之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营业收入按客户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科研单位	应收账款	16,710.40	64.64%	14,615.48	63.81%	10,111.42	63.66%	6,683.13	69.66%
	主营业务收入	12,986.02	38.16%	33,239.95	42.26%	26,225.14	43.45%	19,791.41	45.92%
	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	128.68%	-	43.97%	-	38.56%	-	33.77%	-

客户类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金额/占比	占比
生物 医企 业	应收账款	8,460.17	32.72%	7,657.71	33.43%	5,159.80	32.49%	2,695.30	28.09%
	主营业务收入	15,558.27	45.72%	33,841.22	43.02%	24,697.15	40.92%	17,032.64	39.52%
	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	54.38%	-	22.63%	-	20.89%	-	15.82%	-
经销 商	应收账款	162.59	0.63%	147.58	0.64%	135.43	0.85%	39.62	0.41%
	主营业务收入	5,107.80	15.01%	10,626.56	13.51%	8,642.18	14.32%	5,839.48	13.55%
	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	3.18%	-	1.39%	-	1.57%	-	0.68%	-
第三 方平 台	应收账款	519.42	2.01%	485.77	2.12%	476.63	3.00%	176.76	1.84%
	主营业务收入	376.57	1.11%	954.91	1.21%	790.05	1.31%	439.45	1.02%
	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	137.93%	-	50.87%	-	60.33%	-	40.22%	-
合计	应收账款	25,852.58	100.00%	22,906.54	100.00%	15,883.28	100.00%	9,594.81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34,028.66	100.00%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注：占比系不同类型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对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等）的收入持续增长，分别为19,791.41万元、26,225.14万元、33,239.95万元和12,986.02万元，近年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等科研单位的资金管理趋于严格，款项支付周期拉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长。

2020年1-6月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客户复工相对缓慢，回款进度较往年有所滞后，对2020年6月末应收账款造成一定影响。

②公司2019年业务系统切换影响回款催收工作进度

2019年5月之前公司使用用友U8系统，2019年5月切换至金蝶K3系统，系统切换导致应收账款的数据核对工作量显著增加，公司业务笔数繁多，业务人员无法及时与用户或客户财务人员核对应收款余额，拖慢了回款催收工作进度。

③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当季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难以在当年

全部收回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大，受客户假期安排和采购习惯的影响，报告期各期第四季度收入及占比相对较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5,867.30	20.17%	12,350.18	20.46%	8,207.49	19.04%
二季度	20,663.09	26.27%	13,588.90	22.52%	10,754.55	24.95%
三季度	18,788.70	23.89%	16,858.77	27.93%	10,164.86	23.58%
四季度	23,343.55	29.68%	17,556.67	29.09%	13,976.06	32.42%
合计	78,662.64	100.00%	60,354.52	100.00%	43,102.97	100.00%

2017 年-2019 年，公司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3,976.06 万元、17,556.67 万元和 23,343.55 万元，金额相对较大，第四季度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难以在当年完全收回，是 2017 年-2019 年年末应收款金额增加的重要原因。

6) 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超过信用期的逾期账款金额，期后回收情况

① 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行业特点，系依托信息化系统，对不同类型客户设置不同的信用期间和收款政策。公司生命科学试剂及耗材类客户通常约定全额、部分预收款或 3 个月以内账期，其中：经销商客户约定全额预收款，部分长期合作的经销商采用赊销方式（月结、周结），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客户普遍采用赊销方式。公司根据不同客户制定不同信用期标准，信用期限为 30 天至 90 天。生命科学仪器客户通常约定 70%-100%预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给予各期收入前五名客户信用期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付款条件	实际账期
2020年 1-6月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100%货款	发货后30日以内付款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开票之日起30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货物和发票后45日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4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开票后90日内付款(月开票额15万以内网银转账,月开票额超过15万接受承兑汇票收款,承兑期不超过3个月)	开票之日起270日以内付款
	5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票之日起45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2019年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100%货款	发货后30日以内付款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开票之日起30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3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100%货款	发货后30日以内付款
	4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货物和发票后45日付款	平均账期为收到货物和发票后45日付款,个别订单存在逾期
	5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收到发票次月1日起开始的第30日支付	收到发票次月1日起开始的60日以内付款
2018年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100%货款	发货后30日以内付款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开票之日起30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3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货物和发票后45日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付款条件	实际账期
				致
	4	浙江大学	开票之日起 30 日以内付款 开票之日起 60 日以内付款 开票之日起 90 日以内付款	平均账期为开票之日起 30 日以内付款, 个别订单存在逾期
	5	上海交通大学	到货后 3 月内付清	平均账期为到货后 3 个月内付款, 个别订单存在逾期
2017 年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 100% 货款	发货后 30 日以内付款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开票之日起 30 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3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货后 2 个月内付款	发货后 90 日以内付款
	4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货物和发票后 45 日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5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开票之日起 30 日以内付款	与合同约定一致

注: 以上各期收入前五名客户均为单体口径。

报告期内，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期促进销售的情形。

②超过信用期的逾期账款金额及期后回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收入前五名客户超过信用期的逾期账款金额、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 账款金额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19	351.19	351.19	100.00%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194.73	-	180.62	92.75%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34.60	-	304.29	70.02%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460.95	73.21	146.96	31.88%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4.23	-	63.73	99.22%
合计	1,505.70	424.40	1046.79	69.52%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 账款金额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271.18	-	267.54	98.66%
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	-	-	-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98.97	137.11	498.97	100.00%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45.91	100.61	245.91	100.00%
合计	1,016.06	237.72	1,012.42	99.64%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 账款金额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6.95	846.95	846.95	100.00%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159.32	-	158.96	99.77%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60.97	-	460.97	100.00%
浙江大学	103.28	74.69	90.96	88.07%
上海交通大学	94.18	40.59	88.94	94.44%
合计	1,664.70	962.23	1646.78	98.92%
2017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 账款金额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5	10.75	10.75	100.00%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19.81	-	19.45	98.18%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32.46	52.30	232.46	100.00%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18.96	-	218.96	100.00%
中美冠科生物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47.03	-	47.03	100.00%
合计	529.01	63.05	528.65	99.93%

注1：以上各期收入前五名客户均为单体口径。

注2：期后回款统计期间为各期末至2020年9月30日。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期后回款金额占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分别为99.93%、98.92%、99.64%和69.52%，回款情况良好。

③2017年-2019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泰坦科技	4.68	5.76	5.68
联科生物	4.63	4.04	5.40
达科为	-	-	4.82
平均值	4.66	4.90	5.30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优宁维	4.06	4.74	5.48

2017年-201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具有良好的客户结构和回款能力。

7) 不同产品类别对应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类别对应的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① 生命科学试剂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551.01	2.41%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是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543.35	2.37%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是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456.65	1.99%	1年以内、1-2年	是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34.60	1.90%	1年以内	是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390.75	1.71%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是
合计	2,376.36	10.37%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566.87	2.47%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是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98.97	2.18%	1年以内	是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441.12	1.93%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是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4.18	1.72%	1年以内	是
上海斯丹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0.13	1.40%	1年以内	是
合计	2,221.27	9.70%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客户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6.95	5.33%	1年以内	是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464.75	2.93%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是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60.97	2.90%	1年以内	是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384.13	2.42%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是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267.32	1.68%	1年以内, 1-2年, 2-3年	是
合计	2,424.12	15.26%		
2017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366.71	3.82%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是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43.38	2.54%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是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9.39	2.39%	1年以内	是
军科正源(北京)药物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18.96	2.28%	1年以内	是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205.22	2.14%	1年以内, 1-2年	是
合计	1,263.66	13.17%		

注: 占比为该客户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下同。

②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单位: 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0.77%	1年以内	否
上海生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9.97	0.54%	1年以内	否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90.00	0.35%	1年以内	否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46.00	0.18%	1年以内	否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7.40	0.14%	2-3年	否
合计	513.37	1.99%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罗氏研发(中国)有限公司	104.55	0.46%	1年以内	否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36.72	0.16%	1-2年	否
长沙肯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68	0.13%	1年以内	否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7.90	0.12%	1年以内	否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逸夫医院	25.23	0.11%	2-3年	否
合计	223.08	0.97%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129.03	0.81%	1年以内	否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82.75	0.52%	1年以内	否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逸夫医院	60.03	0.38%	1-2年	否
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55.94	0.35%	1-2年	否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28.30	0.18%	1年以内	否
合计	356.05	2.24%		
2017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逸夫医院	87.00	0.91%	1年以内	否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2.33	0.86%	1年以内	否
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53.25	0.56%	1年以内	否
军事医学科学院	24.37	0.25%	1年以内	否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6.00	0.17%	1年以内	否
合计	262.95	2.74%		

③综合技术服务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34.81	0.13%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否
强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1.00	0.12%	1年以内	否
山东大学	18.80	0.07%	1年以内	否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18.60	0.07%	1年以内、1-2年	否
华中科技大学	17.16	0.07%	1年以内	否

合计	120.37	0.47%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56.43	0.25%	1年以内、1-2年、2-3年	否
山东大学	32.38	0.14%	1年以内	否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18.60	0.08%	1年以内	否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	14.23	0.06%	1年以内	否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11.80	0.05%	1年以内	否
合计	133.44	0.58%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03.42	0.65%	1年以内、1-2年	否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10.17	0.06%	1年以内	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7.75	0.05%	1年以内	否
客户 A	5.84	0.04%	1年以内	否
基石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4.63	0.03%	1年以内	否
合计	131.81	0.83%		
2017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占比	账龄	是否为合并前五大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7.39	0.18%	1年以内	否
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10.78	0.11%	1年以内	否
长征医院	7.33	0.08%	1年以内	否
北京大学第三医院	6.50	0.07%	1年以内	否
四川大学	5.42	0.06%	1年以内	否
合计	47.42	0.49%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4.71%、82.19%、82.37%和81.68%，均超过80%，系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故生命科学试剂类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合并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相同。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 14.20%、16.35%、16.20%和 17.02%，占比较小。其中生命科学仪器客户公司通常对其预收 70%-100%货款，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期末应收款余额较小，与合并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不重合。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技术服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1.46%、1.43%和 1.31%，占比较小，与合并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不重合。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397.85 万元、324.66 万元、484.33 万元和 1,212.3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0%、1.05%、1.04%和 2.78%。2020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对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预付款增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外厂商发货延迟，为保障正常供货，公司对供应商的预付款项增加。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2.73	92.61%	478.52	98.80%	324.60	99.98%	397.83	100.00%
1-2 年(含 2 年)	89.40	7.37%	5.80	1.20%	0.05	0.02%	0.02	-
2-3 年(含 3 年)	0.18	0.02%	-	-	0.02	0.01%	-	-
合计	1,212.31	100%	484.33	100.00%	324.66	100.00%	397.85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且与预付对象合作良好，发生坏账概率较小。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5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0.98	32.25%
2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9.54	18.93%
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56.60	4.67%
4	国科东方（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0.02	3.30%
5	上海广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08	1.82%
小计		739.22	60.97%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47.17	9.74%
2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LTD.	36.95	7.63%
3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3.10	6.83%
4	Miltenyi Biotec GmbH	22.08	4.56%
5	理德东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9.63	4.05%
小计		158.93	32.81%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Miltenyi Biotec GmbH	50.08	15.43%
2	国科东方（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4.32	7.49%
3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18.28	5.63%
4	Lonza Walkersville, Inc	11.97	3.69%
5	Pop—Bio Ltd	11.40	3.51%
小计		116.05	35.75%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1	Nanion Technologies GmbH	131.89	33.15%
2	Miltenyi Biotec GmbH	39.47	9.92%
3	上海墨迪斯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39.08	9.82%

4	Ge Medical Systems Trade And Development (Shang Hai) CO.,LTD.	30.53	7.67%
5	伯乐生命医学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20.67	5.19%
小计		261.64	65.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63.42 万元、232.45 万元、178.27 万元和 245.1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32%、0.75%、0.38%和 0.56%。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增幅较大，主要系当年支付给海关的进口货物保证金 137.60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96	58.71%	134.21	54.39%	216.38	74.09%	39.32	37.53%
1-2 年（含 2 年）	46.78	14.38%	41.69	16.90%	14.10	4.83%	10.06	9.60%
2-3 年（含 3 年）	26.14	8.04%	10.12	4.10%	8.04	2.75%	12.84	12.26%
3-4 年（含 4 年）	7.41	2.28%	7.74	3.14%	11.99	4.11%	13.83	13.20%
4-5 年（含 5 年）	14.04	4.32%	11.43	4.63%	12.83	4.39%	5.51	5.26%
5 年以上	39.91	12.27%	41.54	16.84%	28.71	9.83%	23.20	22.1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	325.24	100.00%	246.75	100.00%	292.06	100.00%	104.77	100.00%
坏账准备	80.12	-	68.48	-	59.62	-	41.35	-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合计	245.12	-	178.27	-	232.45	-	63.42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37.53%、74.09%、54.39%和 58.71%。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支付给供应

商或客户的押金、保证金，公司与该等供应商和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合作稳定，故押金或保证金账龄长于1年。

2) 其他应收款性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及保证金	286.97	88.23%	210.25	85.21%	263.75	90.31%	90.01	85.91%
备用金	38.27	11.77%	36.50	14.79%	28.31	9.69%	14.76	14.09%
合计	325.24	100.00%	246.75	100.00%	292.06	100.00%	104.7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支付给客户的保证金、支付给供应商的押金及员工备用金，与公司业务模式相符。

3) 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2020.6.30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保证金	39.89	1年以内(含1年)	12.26%	1.99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5年以上	6.15%	20.00
默天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1年以内(含1年)	6.15%	1.00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含1年)	6.15%	1.00
内蒙古医科大学	保证金	9.99	1年以内(含1年)、1-2年(含2年)	3.07%	1.00
合计	-	109.87		33.78%	24.99
2019.12.31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保证金	39.89	1年以内(含1年)	16.16%	1.99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5年以上	8.11%	20.00
默天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15.00	1年以内(含1年)	6.08%	0.75
内蒙古医科大学	保证金	9.99	1年以内(含1年)	4.05%	0.5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墨迪斯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5.00	1-2年(含2年)	2.03%	0.50
合计	-	89.87		36.43%	23.74
2018.12.31					
上海海关中央金库	保证金	137.60	1年以内(含1年)	47.11%	6.88
赛信通(上海)生物制剂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5年以上	6.85%	20.00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5.00	1年以内(含1年)	1.71%	0.25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	4-5年(含5年)	1.71%	4.00
上海墨迪斯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5.00	1年以内(含1年)	1.71%	0.25
合计	-	172.60		59.09%	31.38
2017.12.3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5年以上	19.09%	20.00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保证金	7.50	1年以内(含1年)	7.16%	0.38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	3-4年(含4年)	4.77%	2.50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保证金	5.00	3-4年(含4年)	4.77%	2.50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4.00	2-3年(含3年)	3.82%	1.20
合计	-	41.50		39.61%	26.58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无对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2.93 万元、3,123.04 万元、3,784.47 万元和 4,105.10 万元, 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70%、10.14%、8.15%和 9.41%。公司存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2,950.65	71.88%	2,839.59	75.03%	2,052.80	65.73%	1,367.66	89.22%
发出商品	883.86	21.53%	801.64	21.18%	1,065.20	34.11%	165.28	10.78%
原材料	237.24	5.78%	139.85	3.70%	-	-	-	-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途物资	-	-	1.78	0.05%	5.04	0.16%	-	-
在产品	33.35	0.81%	1.60	0.04%	-	-	-	-
合计	4,105.10	100.00%	3,784.47	100.00%	3,123.04	100.00%	1,532.93	100.00%

公司存货以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为主，二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100.00%、99.84%、96.22%和 93.41%，与公司经营模式一致。2018 年末存货金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当年末客户未签收的生命科学仪器金额较 2017 年显著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商品	238.66	140.67	105.24	66.08
合计	238.66	140.67	105.24	66.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将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跌价准备，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66.08 万元、105.24 万元、140.67 万元和 238.66 万元。

1) 各期末发行人库存商品持续增长、发出商品在最近一期下降的原因

①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持续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2.93 万元、3,123.04 万元、3,784.47 万元和 4,105.10 万元，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2,950.65	71.88%	2,839.59	75.03%	2,052.80	65.73%	1,367.66	89.22%
发出商品	883.86	21.53%	801.64	21.18%	1,065.20	34.11%	165.28	10.78%
原材料	237.24	5.78%	139.85	3.70%	-	-	-	-
在途物资	-	-	1.78	0.05%	5.04	0.16%	-	-
在产品	33.35	0.81%	1.60	0.04%	-	-	-	-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4,105.10	100.00%	3,784.47	100.00%	3,123.04	100.00%	1,532.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持续增长，库存商品原值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存商品类别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生命科学试剂	2,235.58	2,285.07	1,725.16	1,156.33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855.48	648.23	411.42	250.78
其他	98.25	46.96	21.46	26.62
合计	3,189.31	2,980.26	2,158.04	1,433.73

库存商品的增长主要来源于生命科学试剂的增长。公司近年来业务量快速增长，其中生命科学试剂 2017 年-2019 年的收入分别为 36,511.37 万元、49,604.93 万元和 64,793.83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生命科学试剂种类繁多且交易量大，为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和提升响应速度，公司针对生命科学试剂增加品种并提高备货库存量。此外，业务量的快速增加也会带动公司以销定采方式采购的库存商品的增加，该产品通常单价较高，亦导致公司库存商品金额逐年增加。

②公司发出商品在最近一期下降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原值按商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出商品类别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生命科学试剂	472.90	329.47	148.37	56.87
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	358.61	464.91	864.80	68.93
其他	52.36	7.26	52.03	39.47
合计	883.86	801.64	1,065.20	165.28

公司发出商品金额 2019 年下降的原因主要系仪器及耗材类产品的金额下降。仪器的单价较高，订货数量、验收周期受客户需求及客户内部验收流程影响，各期末发出商品金额波动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如下（具体设备结存金额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单位：万元

物料编码	仪器名称	2020. 6. 30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1、大额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情况									
AI0AA-0	MESO QuickPlex SQ 120	6	-	4	-	5	-	1	-
130-096-427	gentleMACS Octo Dissociator with Heaters	1	-	2	-	3	-	-	-
29-3994-81	Amersham ImageQuant 800	1	-	-	-	-	-	-	-
SQ120	MESO QuickPlex SQ 120	-	-	2	-	-	-	-	-
L55SA-7	MSD GOLD 96-well Streptavidin QUICKPLEX Plate Pack (510 P1)	-	-	1	-	-	-	-	-
SyncroPatch384PE	SyncroPatch 384PE Automatic Patch Clamp System	-	-	-	-	1	-	-	-
S600	MESO SECTOR S 600	-	-	-	-	2	-	-	-
30086376	Spark 10M 多功能微孔板检测仪	-	-	-	-	1	-	-	-
大额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合计		8	313.67	9	424.07	12	852.72	1	53.04

物料编码	仪器名称	2020. 6. 30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结存数量	结存金额
2、其他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合计		185	44.94	140	40.85	195	12.08	136	15.89
合计		193	358.61	149	464.91	207	864.80	137	68.93

2018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中仪器及耗材金额较大，主要系客户采购“SyncroPatch 384PE Automatic Patch Clamp System”和“MESO SECTOR S 600”仪器产品，尚未完成验收。

具体设备结存金额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2) 库存商品的库存水平与销售周期是否匹配

①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库存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库存水平与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数量（万件）	金额（万元）	次月发出数量（万件）	次月发出数量占比
2020 年 6 月 30 日	3.18	3,189.31	3.18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51	2,980.26	1.68	66.9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1	2,158.04	2.21	91.7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8	1,433.73	2.55	122.60%

2019 年末的库存商品次月发出数量占比为 66.93%，主要系 2020 年春节假期自 1 月份开始，较 2018 年、2019 年更早，且受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 年 2 月公司发货量为 1.10 万件，1-2 月合计发货量覆盖了 2019 年末库存商品数量。

②公司销售周期情况

公司销售环节包括接受订单、产品出库、运输、客户签收或验收。生命科学试剂产品销售周期通常在 1-30 天，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备货相对少，且生命科学仪器的验收进度主要受客户内部验收流程限制，销售周期通常为 1-50 天。

3) 库存商品的库存水平与销售周期的匹配情况

①报告期各期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存货周转天数与销售周期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存货周转天数	24	17	15	13

销售周期(天数)	1周-1个月
----------	--------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存货周转天数在15天左右,与公司销售周期匹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商品种类增多,备货量逐年上升,生命科学试剂产品存货周转天数逐年有所增加。

②报告期各期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存货周转天数与销售周期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存货周转天数	51	43	36	18
销售周期(天数)	2周-2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产品存货周转天数为2周-2个月,逐年上升,主要系2018年末单位价值较高的产品尚未完成验收的数量增加,增加了存货周转天数。

综上所述,公司试剂、仪器及耗材产品的各期存货周转天数与销售周期相匹配,公司各期的库存水平与销售周期相匹配。

4) 2019年底不存在突击出货导致发出商品降低的情形

2017年-2019年公司各期末最后一个月的销售出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全部出货量(万件)	31.62	25.40	19.50
当期全部出货成本金额(万元)	59,863.23	47,982.06	34,160.41
当期最后一个月出货量(万件)	3.16	2.40	1.86
当期最后一个月出货成本金额(万元)	6,320.02	5,960.16	3,730.31
最后一个月出货数量占比	9.99%	9.44%	9.53%
最后一个月出货成本金额占比	10.56%	12.42%	10.92%

由上表可见,公司2017年-2019年最后一个月的出货量占比和出货金额占比基本平稳,2019年底公司不存在突击出货的情形。

5) 主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的有效期、即将过期的库存商品及其处理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①主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的有效期

公司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的有效期主要是指是生命科学试剂产品，有效期通常为6-12个月以上。

②即将过期的库存商品及其处理情况

试剂产品初始采购入库时，由采购部根据品牌及产品要求，设置各项产品的有效期，由产品部根据产品特点设置即将过期的期限范围。当该项产品到达即将过期时点，物流部仓库管理人员将即将过期的产品清单通知产品部，产品部根据产品需求、客户偏好等方面判断产品的销售价格，针对即将过期的库存商品，公司单项识别并统一管理优先销售，并对部分商品采取折扣销售处理（折扣后售价通常高于成本价）。如过期未实现销售，且无使用价值，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确认依据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其中估计售价主要采用期后实现销售售价、在手订单的售价或官网产品销售价格。

2017年-2019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实际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泰坦科技	0.54%	0.86%	0.60%
联科生物	1.72%	2.32%	5.90%
达科为	-	-	2.26%
平均值	1.13%	1.59%	2.92%
优宁维	3.58%	3.26%	4.13%

注：上述存货跌价计提比例为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占各项存货原值的比例。

由上表可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相对较高，计提充分。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6,000.00 万元、8,841.65 万元、218.23 万元和 167.6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0.15%、28.71%、0.47%和 0.3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应商返利	78.46	46.81%	139.04	63.71%	29.33	0.33%	-	-
待抵扣增值税	89.15	53.19%	79.20	36.29%	12.32	0.14%	-	-
理财产品	-	-	-	-	8,800.00	99.53%	6,000.00	100.00%
合计	167.61	100.00%	218.23	100.00%	8,841.65	100.00%	6,000.00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理财产品，2019 年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性房地产	-	-	-	-	681.34	18.57%	720.72	23.54%
固定资产	2,731.32	67.10%	2,715.28	67.07%	2,035.80	55.47%	1,974.50	64.48%
在建工程	15.90	0.39%	109.96	2.72%	38.62	1.05%	-	-
无形资产	100.26	2.46%	95.66	2.36%	16.10	0.44%	4.59	0.15%
长期待摊费用	62.99	1.55%	78.62	1.94%	105.68	2.88%	52.99	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1.51	26.08%	953.75	23.56%	637.55	17.37%	309.40	1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55	2.42%	94.87	2.34%	154.81	4.2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0.54	100.00%	4,048.14	100.00%	3,669.89	100.00%	3,062.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组成部分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上述科目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12%、

91.41%、90.63%和 93.18%。

(1)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720.72 万元、681.34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54%、18.57%、0.00%和 0.00%。2017 年、2018 年公司将部分自有闲置房产对外出租。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2019 年公司将对外出租房屋收回自用，报告期末不存在投资性房地产。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1,974.50 万元、2,035.80 万元、2,715.28 万元和 2,731.3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48%、55.47%、67.07%和 67.10%。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017.41	73.86%	1,969.81	72.55%	1,450.61	71.25%	1,598.33	80.95%
机器设备	362.52	13.27%	376.69	13.87%	331.17	16.27%	290.21	14.70%
运输工具	111.66	4.09%	129.56	4.77%	147.56	7.25%	41.98	2.1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9.74	8.78%	239.23	8.81%	106.47	5.23%	43.98	2.23%
合计	2,731.32	100.00%	2,715.28	100.00%	2,035.80	100.00%	1,974.50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为主，201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加 679.48 万元，主要系当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828.70 万元。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0.00 万元、38.62 万元、109.96 万元和 15.9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1.05%、2.76%和 0.39%。201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71.34 万元，主要系办公楼装修支出。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4.59 万元、16.10 万元、95.66 万元和 100.2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5%、0.44%、2.36%和 2.46%。2019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加 79.56 万元，系当年购买财务软件形成。

(5)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52.99 万元、105.68 万元、78.62 万元和 62.9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2.88%、1.94%和 1.55%。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由装修费和租赁费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装修费	4.73	7.51%	18.59	23.65%	40.92	38.72%	24.43	46.10%
租赁费	58.26	92.49%	60.03	76.35%	64.76	61.28%	28.55	53.90%
合计	62.99	100.00%	78.62	100.00%	105.68	100.00%	52.99	100.00%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309.40 万元、637.55 万元、953.75 万元和 1,061.5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10%、17.37%、23.56%和 26.08%。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41.23	457.53	1,568.92	389.89	1,091.40	271.09	648.73	161.61
存货跌价准备	238.66	59.13	140.67	34.99	105.24	26.31	66.08	16.52
递延收益	6.13	1.53	40.57	10.14	75.62	18.90	91.13	22.78
可抵扣亏损	1,194.42	244.27	1,051.49	210.53	701.43	163.26	334.87	83.72
未实现内部损	987.37	246.84	948.96	243.91	487.63	124.30	2.79	0.70

益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08.81	52.20	257.19	64.30	134.73	33.68	96.32	24.08
合计	4,476.62	1,061.51	4,007.80	953.75	2,596.05	637.55	1,239.92	309.40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未实现内部损益及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形成。

(二) 公司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1,924.14	99.32%	17,523.33	99.88%	15,279.15	99.66%	7,768.12	98.95%
非流动负债	81.21	0.68%	21.26	0.12%	51.83	0.34%	82.40	1.05%
负债总额	12,005.35	100.00%	17,544.59	100.00%	15,330.98	100.00%	7,850.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7,850.52 万元、15,330.98 万元、17,544.59 万元和 12,005.35 万元，主要为流动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007.05	8.45%	4,669.97	26.65%	1,372.64	8.98%	-	-
应付账款	3,920.47	32.88%	5,403.74	30.84%	7,783.57	50.94%	3,410.88	43.91%
预收款项	-	-	4,109.59	23.45%	3,281.83	21.48%	2,310.00	29.74%
应付职工薪酬	1,332.16	11.17%	1,868.76	10.66%	1,624.14	10.63%	1,174.40	15.12%
应交税费	1,449.28	12.15%	1,111.86	6.35%	949.12	6.21%	777.24	10.01%
其他应付款	493.92	4.14%	359.41	2.05%	267.84	1.75%	95.61	1.23%
其中：应付利息	-	-	-	-	5.16	0.03%	-	-

合同负债	3,352.69	28.12%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368.57	3.09%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24.14	100.00%	17,523.33	100.00%	15,279.15	100.00%	7,768.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构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0.00 万元、1,372.64 万元、4,669.97 万元和 1,007.0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8.98%、26.65% 和 8.45%。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通过短期借款补充资金需求。2019 年 11 月，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贸易融资主协议》及相关协议，由其先行代为支付供应商款项，公司后续偿还对其借款，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对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850.71 万元。

2019 年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了《贸易融资主协议》，民生银行代为支付供应商款项，同时双方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财产为定期存单，该定期存单系公司在民生银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聚赢股票-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 191915 号》，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公司预期理财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成本且有盈余，达到资金高效使用的目标，因此采用上述融资方式支付供应商款项。2019 年，民生银行代为支付供应商款项共计 3,850.71 万元，公司支付银行利息 11.45 万元，同时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获得投资收益 15.92 万元。上述融资实际运行后，理财产品收益与融资成本抵消未达到公司预期收益，因此后续不再采用此种方式融资。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410.88 万元、7,783.57 万元、5,403.74 万元和 3,920.4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3.91%、50.94%、30.84% 和 32.88%。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系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公司先行支付部分供应商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 5 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1	浠思(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74.42	19.75%
2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34.30	16.18%
3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465.47	11.87%
4	Luminex Corporation	278.48	7.10%
5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2.09	4.64%
合计		2,334.75	59.55%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2,310.00万元、3,281.83万元、4,109.59万元和0.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9.74%、21.48%、23.45%和0.00%，主要为预收货款。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列报，2020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为3,352.6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28.1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前5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1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248.45	7.41%
2	山东省眼科研究所	124.89	3.73%
3	天津德泉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00	3.13%
4	湖北天勤鑫圣医药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100.80	3.01%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88.94	2.65%
合计		668.08	19.93%

2019年公司中标山东第一医科大学试剂耗材采购合同，预收437.14万元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余额为248.4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 合同约定发行人预收比例，实际预收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2,310.00 万元、3,281.83 万元、4,109.59 万和 3,778.85 万元。公司对不同客户类型的合同约定预收比例和实际预收情况如下：

客户类别	产品类型	合同约定	实际预收
经销商	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	1. 预收 100%货款	与合同一致
		2. 周结，每周对已开发票结算一次	与合同一致
		3. 月结，每月对已开发票结算一次	与合同一致
非经销商	生命科学试剂、耗材	合同通常未约定预收款	-
	生命科学仪器	金额较小仪器同生命科学试剂及耗材，合同通常未约定预收款	-
		金额较大仪器：通常预收 70%-100%货款	与合同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预收款项与合同约定一致。

(2) 预收账款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变动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6.30/ 2020年1-6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预收账款	3,778.85	-8.05%	4,109.59	25.22%	3,281.83	42.07%	2,310.00
营业收入	34,028.66	-	78,693.07	30.29%	60,398.74	39.96%	43,153.59
预收账款 占营业收入比	11.10%	-	5.22%	-	5.43%	-	5.35%

注：(1)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将原计入预收款项的金额根据本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对于该部分对应的暂估增值税，一年以内部分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一年以上部分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为了与报告期内信息可比，上表“预收账款”余额为合同负债中的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 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 25.22%，同期营业收入增加 30.29%。预收账款 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42.07%，同期营业收入增加 39.96%，预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基本一致。报告期各年，公司预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5.35%、5.43%和 5.22%，比例较为稳定，公司不存在通过放宽预收条件促进销售的情形。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174.40 万元、1,624.14 万元、1,868.76 万元和 1,332.1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12%、10.63%、10.66%和 11.17%。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薪酬	1,313.23	1,835.94	1,593.45	1,153.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2	32.83	30.69	20.83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1,332.16	1,868.76	1,624.14	1,174.40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按月计提的工资及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奖金。随着公司员工人数的增加，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相应增加。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777.24 万元、949.12 万元、1,111.86 万元和 1,449.2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01%、6.21%、6.35%和 12.1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所得税	1,159.99	80.04%	682.06	61.34%	363.28	38.28%	445.69	57.34%
增值税	222.80	15.37%	194.41	17.48%	350.14	36.89%	209.37	26.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4	1.67%	21.12	1.90%	28.81	3.04%	22.07	2.84%
个人所得税	18.64	1.29%	192.87	17.35%	186.69	19.67%	82.76	10.65%
教育费附加	19.18	1.32%	16.05	1.44%	20.08	2.12%	15.88	2.04%
印花税	4.43	0.31%	5.36	0.48%	0.13	0.01%	1.49	0.19%
合计	1,449.28	100.00%	1,111.86	100.00%	949.12	100.00%	777.24	100.00%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构成，二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84.28%、75.17%、78.82%和 95.41%。2020 年上半年，公司缴纳了以前年度未

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报告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较 2019 年末显著降低。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95.61 万元、267.84 万元、359.41 万元和 493.9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3%、1.75%、2.05% 和 4.14%。

(三)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6,500.00	18.22%	6,500.00	19.73%	6,000.00	31.36%	6,000.00	39.70%
资本公积	14,136.35	39.63%	14,136.35	42.92%	4,636.35	24.23%	4,636.35	30.68%
其他综合收益	57.48	0.16%	34.15	0.10%	15.79	0.08%	-18.95	-0.13%
盈余公积	1,202.42	3.37%	1,202.42	3.65%	789.29	4.12%	423.49	2.80%
未分配利润	13,777.36	38.62%	11,064.45	33.59%	7,693.54	40.21%	4,072.79	2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73.61	100.00%	32,937.37	100.00%	19,134.97	100.00%	15,113.67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73.61	100.00%	32,937.37	100.00%	19,134.97	100.00%	15,113.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来源于利润积累和股东投入。

1、股本

公司 2019 年末股本较 2018 年末增加 500.00 万元，系上凯投资等股东 2019 年对公司增资形成。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溢价	13,760.10	13,760.10	4,260.10	4,260.10
其他资本公积	376.25	376.25	376.25	376.25
合计	14,136.35	14,136.35	4,636.35	4,636.35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由股本溢价和其他资本公积构成。2019年股本溢价增加9,500.00万元，系上凯投资等股东增资形成。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423.49万元、789.29万元、1,202.42万元和1,202.42万元，均为法定盈余公积。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64.45	7,693.54	4,072.79	1,701.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64.45	7,693.54	4,072.79	1,701.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13.13	365.81	240.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01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77.36	11,064.45	7,693.54	4,072.79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3.66	2.65	2.02	2.56
速动比率（倍）	3.31	2.43	1.81	2.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18	34.75	44.48	34.19

财务指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3,789.82	7,933.51	5,432.61	3,961.49
利息保障倍数(倍)	82.53	89.72	191.37	32.08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泰坦科技	-	-	2.30	1.85	2.21	1.71	2.48	1.79
联科生物	1.34	0.67	1.57	0.94	1.38	0.93	1.60	1.12
达科为	-	-	-	-	-	-	1.42	0.97
平均值	1.34	0.67	1.94	1.40	1.80	1.32	1.83	1.29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优宁维	3.66	3.31	2.65	2.43	2.02	1.81	2.56	2.36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较低。

2、资产负债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泰坦科技	-	39.47%	40.97%	36.50%
联科生物	41.76%	37.77%	44.07%	45.27%
达科为	-	-	-	59.33%
平均值	41.76%	38.62%	42.52%	47.03%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优宁维	25.18%	34.75%	44.48%	34.19%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经营较为稳健，偿债能力较强。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961.49 万元、5,432.61 万元、7,933.51 万元和 3,789.82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2.08、191.37、89.72 和 82.53，均处在较高水平，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17 年-2019 年，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主要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6	4.74	5.48
存货周转率（次）	17.10	19.67	27.05

1、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分析

2017 年-2019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4.68	5.76	5.68
联科生物	4.63	4.04	5.40
达科为	-	-	4.82
平均值	4.66	4.90	5.30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优宁维	4.06	4.74	5.48

2017 年-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具有良好的客户结构和回款能力。

2、存货周转率

2017 年-2019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泰坦科技	5.73	5.86	5.00
联科生物	2.72	3.53	6.05
达科为	-	-	5.09
平均值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优宁维	17.10	19.67	27.05
-----	-------	-------	-------

2017年-2019年，公司期末存货相对较少，存货周转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十七、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92.01 万元、2,681.76 万元、963.32 万元和-2,649.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71.03	83,172.47	64,859.38	47,72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1	59.5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48	1,159.25	1,140.44	81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53.71	84,391.27	65,999.82	48,53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75.26	69,410.68	52,304.18	38,277.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30	6,968.45	5,002.97	3,77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8.53	3,809.87	3,617.42	2,45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7.39	3,238.94	2,393.49	1,94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03.49	83,427.95	63,318.06	46,44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78	963.32	2,681.76	2,092.0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2017年-2019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持续增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科研单位和生物医药企业客户，其中科研单位通常在第四季度回款较多，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全年较为均衡，故2020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购买商品、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2,712.91	5,794.03	3,986.56	2,611.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0.09	512.76	481.41	-17.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02	398.46	320.51	270.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	-
无形资产摊销	12.74	18.94	3.76	0.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4	67.41	26.78	1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0.3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2	-21.58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85	210.27	155.13	50.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76	-58.01	-66.22	-6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76	-316.20	-328.15	-7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63	-696.86	-1,629.27	-688.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8.33	-7,136.56	-6,285.82	-2,70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6.32	2,190.65	6,016.76	2,312.46
其他	-	-	-	37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78	963.32	2,681.76	2,092.0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611.67 万元、3,986.56 万元、5,794.03 万元和 2,712.91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92.01 万元、2,681.76 万元、963.32 万元和 -2,649.78 万元。2018 年、2019 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显著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85.82 万元、-3,364.69 万元、3,311.14 万元和 367.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	23,800.00	30,094.00	36,19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6	58.01	66.22	60.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6.76	23,858.01	30,160.22	36,25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14	546.87	630.91	30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	20,000.00	32,894.00	38,23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9.14	20,546.87	33,524.91	38,54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2	3,311.14	-3,364.69	-2,285.8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理财产品相关的本金及收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的支出。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69.06 万元、1,120.42 万元、7,572.03 万元和-3,708.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1	-	4,95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	2,449.85	1,672.64	1,1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0.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12,680.38	1,672.64	6,1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9.74	3,033.47	300.00	4,3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11	2,073.35	23.23	124.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	228.9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8.84	5,108.35	552.22	4,43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84	7,572.03	1,120.42	1,669.06

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到定向增发股份投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2019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到定向增发股份投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和分配股利。

十八、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收入、净利润规模持续扩大，资产结构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正，未出现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根据所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业务发展状况，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鉴于发行人存在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等，投资者应关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十九、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1.47 万元、630.91 万元、546.87 万元和 179.14 万元，主要为购买设备、交通工具等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南京优宁维厂房建设有关的资本支出。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166.66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根据市场和询价情况确定。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依次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投资额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额
1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8,079.60	8,079.60
2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6,828.15	6,828.15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31.58	8,431.58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	5,000.00
合计		28,339.33	28,339.33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号	项目环评批文号
1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国家代码： 2020-310110-75-03-004132	-
2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国家代码： 2020-310110-75-03-004135	-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3-1	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	江宁审批投备（2020）303 号	宁环表复 [2020]15154 号
3-2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国家代码： 2020-310115-73-03-002701	沪浦环保许评 [2020]292 号
3-3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	国家代码： 2020-310115-73-03-002757	沪浦环保许评 [2020]321 号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进行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四）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将对现有线上平台技术架构进行优化升级和迭代更新，优化搜索速度和整体响应速度，提高线上平台稳定性，提升用户体验；对公司内部管理系统进行技术升级和迭代更新，统一建设用户中心、订单中心、风控中心、数据中心等集中式单点登录管理，整合内部信息流、提升运营效率；此外，公司还将通过自有商城、微信、抖音、头条等平台以及行业内的生物科技网站进行线上营销推广，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公司将在全国已有 5 个销售子公司和 32 个办事处的基础上，将上海、北京、广州、南京、武汉、成都、沈阳等地的销售子公司/办事处升级为区域中心，并对 14 个重要办事处进行规模升级，扩大办公场地、增加人员配备、提高备货规模；此外，公司还将建设“最后一公里”自有配送网络与客户端冷藏式自助取货柜，全方位满足客户多重需求。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线下营销网络的辐射范围和服务质量，提升重点区域的供货能力，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客观需求。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整合公司现有研发力量，通过引进高端生命科学领域人才和先进设备，对公司研发部门进行全面升级，提升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水平。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巩固和增强公司在国内生命科学试剂行业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及品牌知名度。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及核心技术关系紧密，主要体现在如下：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是对现有线上平台和内部管理系统的技术升级和迭代更新，有助于提高公司线上平台稳定性和内部运营效率，提升业

务平台类核心技术水平。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是对公司现有线下营销网络和物流配送体系的升级，有助于扩大线下营销网络辐射范围和提高服务质量。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研发部门进行全面升级，有助于提升产品类和服务类核心技术水平，巩固和增强公司市场地位。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减轻公司资金压力，为公司经营扩张奠定良好基础，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六）发行人董事会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业务体系的发展和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七）同业竞争或独立性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079.60 万元进行“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通过对现有线上平台技术架构和内部管理系统进行优化升级和迭代更新，提高线上平台稳定性，提升运营效率；此外，公司还将加大线上营销推广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具备信息化建设基础

目前，公司已初步构建了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企业级中台，涵盖电商平台、ERP 系统、OA 系统、用户中心、数据中心等，并可实现上述系统间的实时对

接及数据互通，为业务的高效、准确运营提供了可靠保障。同时，电商平台已具有较为全面的服务模块，精准检索、智能推荐以及流式抗体配色等功能，能供客户方便、快捷选择所需产品，提高客户采购及实验效率。公司目前初步构建的企业级中台，为本项目实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拥有信息化建设经验

公司在构建企业级中台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实施经验和技術储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达 42 项。同时，公司在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物流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制定了较为成熟的规范和制度，内部管理流程基本稳定。公司前期积累的信息化实施经验和技術储备以及稳定的内部规范和制度，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3）公司拥有专业的信息化团队

公司十分重视信息化团队建设，不断引进 IT 行业高端人才，并通过各类资源持续投入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公司现有信息化团队主要负责平台化建设、数据管理、系统运维以及开发、测试等工作，可帮助公司在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攻克各种难关，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3、项目选址和土地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6 号 1 层。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浦字（2016）第 288574 号。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 8,079.6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装修改造）113.00 万元，IT 系统信息化投入 2,494.10 万元，线上商城建设投入 2,897.50 万元，品牌推广投入 2,575.00 万元。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场地投入	113.00	1.40%
二	IT 系统信息化投入	2,494.10	30.87%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硬件	370.00	4.58%
2	安装费用	11.10	0.14%
3	软件系统	1,330.00	16.46%
4	实施费用	133.00	1.65%
5	人员投入	650.00	8.04%
三	线上商城建设投入	2,897.50	35.86%
1	软件购买、研发	150.00	1.86%
2	视觉设计	250.00	3.09%
3	电商平台	750.00	9.28%
4	移动端商城平台	750.00	9.28%
5	人员投入	997.50	12.35%
四	品牌推广投入	2,575.00	31.87%
五	项目总投资	8,079.60	100.00%

5、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无“三废”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重大污染。

6、项目投资实施进度

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周期包括项目筹备、场地装修、软硬件购置、人员招聘、试运行等阶段，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 36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36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33	36
项目筹备												
场地装修												
软硬件购置												
人员招聘及培训												
品牌推广												
试运行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作为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础平台，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提供可靠的信息技术平台，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

（二）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6,828.15 万元进行“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建设，将对部分重点城市的销售子公司/办事处升级为区域中心，扩大办公场地，提高备货规模；并将建设“最后一公里”自有配送网络与客户端冷藏式自助取货柜，全方位满足客户多重需求。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线下营销网络建设的基础和经验

近年来，随着生命科学试剂产业的蓬勃发展，国内相关产品代理（经销）商数量激增，行业内竞争愈发激烈，大部分企业还未进行全国性营销布局，导致行业集中度较低、区域竞争明显。公司始终坚持“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过多年发展，已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 5 个销售子公司和 32 个办事处。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营销网络基础上进行，现有区域市场布局策略、渠道架构搭建等方面的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丰富的经验支持。

（2）公司拥有稳定合作的供应商资源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供应商以国际知名生命科学试剂生产商为主，其在国内以经销模式为主，具体销售工作由代理商开展。公司整合了 Agilent、BD、CST、Cytiva（原 GE）、Merck、PerkinElmer、R&D systems、Miltentyi、MSD、Qiagen 等 50 多家行业知名品牌抗体产品，提供生命科学试剂产品 SKU 超过 400 万种，是国内抗体品种及规格最全面的供应商之一，有效满足不同领域研究人员对抗体多元化的应用需求。基于公司良好的业务能力，公司获得了“2017 年度默克最佳客户服务奖”、“2018 年度 BD 生命科学大中华区优秀合作伙伴奖”、“2018 年度 Bio-technie 金牌代理商”等荣誉。公司与供应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本项目实施的重要基石。

（3）公司拥有遍布全国的优质客户资源

凭借专业全面的生命科学科研产品和综合技术服务，公司积累了优质广泛

的客户群体。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订单数量合计突破 38 万笔，累计服务客户超过 8,500 家（覆盖科研人员超过 10 万名），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用户超过 5.32 万名，合作客户包括众多知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院和生物医药企业等。遍布全国的优质客户资源，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4）公司拥有供应链建设的基础和经验

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的特点，公司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了供应链系统，通过与供应商、客户实现信息共享和交互，并充分结合公司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有效管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和物流流程，加快交货速度和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公司供应链系统建设基础和实施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3、项目选址和土地情况

本项目计划将上海、北京、广州、南京、武汉、成都、沈阳等重点城市的销售子公司/办事处升级为区域中心，并对 14 个重要办事处进行规模升级，所需扩增的办公场所均通过在当地租赁的方式取得。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 6,828.15 万元，其中基础投资 635.75 万元，配套设施投入 2,215.70 万元，人员费用 1,339.00 万元，市场推广费 1,016.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21.70 万元。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基础投资	635.75	9.31%
二	配套设施	2,215.70	32.45%
三	人员费用	1,339.00	19.61%
四	市场推广费	1,016.00	14.88%
五	铺底流动资金	1,621.70	23.75%
六	项目总投资	6,828.15	100.00%

5、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无“三废”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重大污染。

6、项目投资实施进度

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周期规划包括项目筹备、场地装修、软硬件购置、人员招聘、试运行等阶段，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 30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项目投资计划	T+36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33	36
第一期项目筹备	3 个区域中心/分仓升级，4 个办事处升级	■											
场地装修			■										
软硬件购置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试运行					■	■	■	■	■	■	■	■	■
第二期项目筹备	2 个区域中心/分仓升级，5 个办事处升级					■							
场地装修							■						
软硬件购置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试运行								■	■	■	■	■	■
第三期项目筹备	2 个区域中心/分仓升级，5 个办事处升级									■			
场地装修											■		
软硬件购置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试运行												■	■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建设规划，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税后内部收益率 28.29%，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是 5.97 年。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6,828.15 万元，其中基础投资 635.75 万元，配套设施投入 2,215.70 万元，人员费用 1,339.00 万元，市场推广费 1,016.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21.70 万元。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公司具有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

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重视研发体系的建设，根据客户需求及业务特点设立了 BD 研发部、产品研发部、软件开发部和实验服务部等研发部门。其中，BD 研发部主要进行基础性产品和技术的研发；产品研发部主要进行前瞻性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软件开发部主要负责公司电商平台系统、内部管理系统的研发、运营和维护；实验服务部主要负责对公司实验服务应用方法进行不断优化。公司研发部门共有研发人员 36 人，主要研发人员具有 3-5 年以上的丰富经验。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有助于加快技术成果的产业转化速度，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2)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基础

公司在多年的研发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涵盖产品和服务和业务平台等等。产品类技术包括 ELISA 试剂盒、抗体定制、鼠源单抗等产品的制备技术；服务类技术包括试剂类产品精准检索和智能推荐、流式抗体配色、多种实验方法的优化等技术；业务平台类技术包括智能仓储物流和智能云平台技术。丰富的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3) 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前景广阔

近年来，我国持续加大对基础科研的经费投入，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由 2010 年的 7,063.00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21,737.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30%。同时，随着生物技术的不断突破和鼓励创新政策的导向，生物医药行业亦步入了高速发展期。下游基础科研和生物医药等行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了生命科学试剂需求的持续增长，广阔的发展前景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3、项目选址和土地情况

本项目由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和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三个子项目组成。

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由子公司南京优爱实施，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景佑路 33 号同方科技园产研综合大楼，规划租赁建筑面积 500.00 平方米。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由子公司爱必信实施，项目选址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8 号 3 层。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浦字（2016）第 205319 号。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由子公司乐备实实施，项目选址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 15 弄 18 号 4 层。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浦字（2016）第 205319 号。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 8,431.58 万元，其中装修改造投入 123.74 万元，研发软硬件设备投入 3,521.85 万元，研发费用投入 4,786.00 万元。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一	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	5,429.08	64.39%
1	装修改造投入	89.84	1.07%
2	研发软硬件	2,573.25	30.52%
3	研发费用	2,766.00	32.81%
二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1,552.40	18.41%
1	研发软硬件	392.40	4.65%
2	研发费用	1,160.00	13.76%
三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	1,450.10	17.20%
1	装修改造投入	33.90	0.40%
2	研发软硬件	556.20	6.60%
3	研发费用	860.00	10.20%
四	项目总投资	8,431.58	100.00%

5、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研发和实验服务均在实验室完成，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的

具体情况，针对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采取积极主动的防护措施，加强对环境的保护。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已获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宁环表复[2020]15154号批复；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已获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20]292号批复；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已获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沪浦环保许评[2020]321号批复。

6、项目投资实施进度

(1) 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

本子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3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36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33	36
项目筹备	■											
场地装修		■										
设备订货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开始研发					■	■	■	■	■	■	■	■

(2)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本子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3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36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33	36
项目筹备	■											
场地装修		■										
设备订货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开始研发					■	■	■	■	■	■	■	■

(3)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

本子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2			
	3	6	9	12
项目筹备				
场地装修				
设备订货				
设备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开始研发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任务是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完善服务和研发体系，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全面提升公司的技术服务和产品研发水平。本项目虽然本身无法产生可计量的直接经济效益，但能带来较好的间接经济效益。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同时，拟利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并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通过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资金实力将明显增强，随着主营业务流动资金的增加，公司经营规模将进一步得到扩大，为公司未来扩大市场份额和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本业务发展与规划是公司基于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状况，对未来三年业务发展做出的合理预期、计划与安排。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和行业发展速度和趋势影响，本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程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者不应排除公司根据国民经济和行业发展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对本业务发展目标进行及时修正、调整和完善的可能性。

1、发展战略

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是：以抗体产品为核心，在生命科学试剂、仪器、耗

材、综合技术服务等方面继续进行相关多元化发展，不断丰富贴合客户多样化需求的产品及服务；以技术创新为依托，进一步加大自主研发投入，发展自主试剂耗材品牌“Absin”，巩固实验服务品牌“LabEx”的先行优势；以信息技术为支撑，继续推进自有线上平台智能化建设、技术支持服务中心建设、智能供应链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将本次新股发行上市为新的发展契机，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世界一流的生命科学一站式服务商。

2、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现有业务为基础，积极扩充产品线，实现各专业应用领域生命科学试剂产品的深度覆盖；持续加大自主品牌的研发投入，完善产品结构，扩大自主品牌“Absin”和“LabEx”的国内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和深化营销网络，建立更多区域中心，提升覆盖范围，缩短服务半径。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为实现战略目标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实施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丰富了产品线

围绕抗体及其应用，公司进行了深入且广泛的挖掘，通过覆盖品类的不断扩展实现抗体产品在常用领域的广泛覆盖，通过产品线的横向拓展将单一抗体产品拓展至涵盖免疫学、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等领域的系列生命科学试剂，通过探索客户产品需求的延伸进行产品线的纵向拓展，由试剂延伸至与抗体应用相关的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最终形成了以抗体为核心的生命科学试剂、仪器及耗材和综合技术服务。

2、完善了营销体系

公司构建了线上平台与线下渠道并行的营销体系。线上平台方面，公司依托自有线上平台，通过精准检索、智能推荐、订单全流程追踪系统等满足客户的各类购买需求，实现便捷购买；线下渠道方面，公司注重营销网络布局，先后在全国设立了5个销售子公司和32个办事处，负责各地区的线下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工作，初步实现辐射全国的扁平化营销网络。

3、构建了供应链体系

公司注重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物流于一体的供应链体系的建设，针对生命科学试剂行业客户分散、供应商和产品众多的特点，公司以供应商/品牌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为核心构建了供应链系统，通过与供应商、客户实现信息共享和交互，并结合公司 ERP 系统、WMS 物流系统、第三方国际/国内物流系统、微信发票小程序等，有效管理采购、清关、仓储、销售和物流流程，加快交货速度和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4、建立了人才体系

公司注重人才体系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 426 人，其中博士和硕士 70 人，大学本科 241 人，本科以上员工占比 73.00%。公司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的员工，涵盖了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表观遗传学、蛋白质组学等生命科学领域，并持续引入信息技术、数据分析及挖掘等新兴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并根据行业及自身特点制定了形式多样的人才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为员工提供了丰厚的薪资待遇和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未来三年，为确保实现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产品拓展规划

公司将在保持抗体产品竞争优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相关多元化产品和服务的覆盖范围，将生命科学试剂产品由蛋白水平为主拓展至基因、细胞、组织、动物等不同水平全面覆盖，并进行相关支持技术的积累和拓展，扩大科研仪器及耗材的覆盖范围，进一步丰富生命科学科研产品结构。

2、研发规划

公司将以子公司南京优爱、爱必信和乐备实等为主体进行研发中心建设，围绕抗体核心应用技术开发各类研究，深化和扩展抗体的各种标记技术，为抗体及相关产品的深度应用、定制服务及实验服务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开发应用于生物医药和临床诊断领域的检测试剂盒。

3、营销规划

公司将继续完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体系。线上平台方面，持续进行平台智能化建设，不断完善专业化产品的检索与筛选、订单全流程追踪等功能。线下渠道方面，在营销网络的广度和深度上继续进行挖潜，推动营销渠道不断向下延伸，提升营销的精细化程度，逐渐形成完善高效的服务网络。

4、自主品牌规划

公司将加大自主品牌的建设力度，提升公司自主品牌价值。对于试剂品牌“Absin”，继续完善产品组合、提高自主研发能力、严格质量控制，进一步提升“Absin”在国内用户中的品牌形象和认可度；对于实验服务品牌“LabEx”，抓住国内自主实验服务品牌市场发展的空白期，充分利用先行优势，扩大市场份额。

5、供应链规划

公司将继续优化适合行业特性的供应链体系：1) 加快实现与供应商的订单系统、重点客户的科研物资采购系统等双向对接工作，提高采购及销售端业务处理的速度和效率；2) 在北京、武汉、广州、成都等城市设立分仓加快货物分拨和流转；3) 建立物流供应链信息系统，通过引入自动扫描、贴标、打包、称重等自动化设备，搭建智能化入库系统等，提高物流系统整体运作效率；4) 搭建智能化库存管理系统，实现在库货物温度、状态等信息的智能化管理；5) 搭建干支线相配合的配送网络，实现货物一天多次配送及城际间的冷链运输。

6、信息系统规划

公司将继续推进自有网络平台智能化建设、技术支持服务中心建设、智能供应链体系建设。围绕公司行业特征及业务升级变化，建立高效、有序的智能信息化系统，打造全新的电商平台、OA系统、各业务管理系统，研发智能化财务中心、风控中心、数据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等系统，为公司决策提供更科学的数据支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7、人才体系建设规划

公司将制定更加富有弹性和竞争力的薪酬激励制度，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

引进，建立人才梯队储备制度，通过人才引进带动公司管理和技术团队综合素质和整体水平的提高。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1、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交易所信息披露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基本原则和一般要求，信息披露的原则及要求、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涉及的相关职责、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涉及信息披露的相关管理、信息披露的媒体等，明确了信息披露的相关责任。

2、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

（1）定期报告在披露前应当履行的程序

- 1) 财务部负责组织财务审计（如需要），提交董事会秘书财务报告、财务附注说明和有关财务资料；
- 2) 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
- 3) 董事会秘书组织财务部等相关部门提交编制报告所需的相关资料；
- 4) 董事会秘书编制完整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和摘要，提交财务总监或分管董事审阅修订；
- 5) 报董事长审阅修订；
- 6) 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修订并批准，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 7) 由公司监事会进行审核并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8) 由董事长签发，董事会秘书在两个工作日内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披

露。

(2) 临时报告在披露前应当履行的程序

1) 董事会秘书得知需要披露的信息或接到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应立即向董事长报告，并组织起草披露文稿，进行合规性审查；

2) 董事长向董事会报告；

3) 临时报告交董事长审阅修订；

4) 修订后的文稿报董事长审定并签发；

5) 临时报告（监事会公告除外）由董事会加盖董事会公章。以监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报告应提交监事会主席审核签字；

6) 董事会秘书立即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经审核后予以公告。

(二) 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祁艳芳（董事会秘书）

电话：021-38939097

传真：021-38015116

电子邮箱：ir@univ-bio.com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为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制定了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长远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二者间的关系，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并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坚持优先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基本原则。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公司每年根据实际盈利水平、现金流量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情况等因素，制定相应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根据公司章程和本规划对利润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考虑股东意愿和要求，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四）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段时间的股东回报计划。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股利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股利分配政策时，应经过详细论证，并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股利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五）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股东大会

审议股利分配政策、分红方案的议案时，应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应当安排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对股利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或者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该年度的股利分配预案，该报告期内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四、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股东对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作出决议，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享。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中，累积投票制、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方式及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情况如下：

（一）累积投票机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监事特指由股东单位代表出任的监事。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两名以上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且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以上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大会仅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时，以及同时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时，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二）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公司指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事项时，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四）征集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

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六、其他特殊架构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七、重要承诺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2)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 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2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6)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此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

(7)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8)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9)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依法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2、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股东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

(3) 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 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6)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此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

(7)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8)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3、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阳卓投资承诺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此类事项导致本单位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

(2) 本单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礼投资和含泰投资、国弘投资和国弘纪元、上凯投资和嘉信投资等承诺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单位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

(2) 本单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实际控制人冷兆武兄弟冷兆文、实际控制人许晓萍兄弟许晓华承诺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在第（1）项、第（2）项所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 本人在冷兆武/许晓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冷兆武/许晓萍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冷兆武/许晓萍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冷兆武/许晓萍原任职期内和原任职期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上述规定。

(5)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6)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如适用）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7)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其他自然人股东周洁、赵强承诺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就上市后股价稳定措施出具的承诺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在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

日起重新开始计算，下同）均低于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下同）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依法不能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下同）增持公司股票。

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公司将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

公司应当在十个交易日内制定稳定股价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方案。

董事会同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形成决议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 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 2)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总股本的 2%；
- 3)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当上述 2)、3) 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 2 项条件的规定。

4) 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3) 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

2)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上市后股价稳定措施出具的承诺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在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下同）均低于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下同）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 公司回购股票；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依法不能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下同）增持公司股票。

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人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后，自增持股票行为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

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 1) 单次和/或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2) 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当上述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 1 项条件的规定。

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3）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并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就上市后股价稳定措施出具的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在該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下同）均低于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下同）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人应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本人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后，自增持股票行为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

本人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的 20%；但不超过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总额。

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3）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股票增持义务。本人在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公司将在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自违反前述承诺之日起，公司有权将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应的稳定股价义务。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本节“七、重要承诺事项”之“（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本节“七、重要承诺事项”之“（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

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将大幅增加。尽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慎重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基础上，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而确定，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此期间内，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降的风险，投资者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

为了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 确保募集资金规范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2)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

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在严控各项费用的基础上，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和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同时，公司还制订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

公司制定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降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承诺如下：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深证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证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深交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提出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原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上市公司期间如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4）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

《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5)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启动回购事项。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原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上市公司期间如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4) 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本人承诺暂停转让本人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

(5)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6)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保荐人及其他证券服务机构承诺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声明和承诺：“本公司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会计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做出声明和承诺：“如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做出声明和承诺：“本所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所若因未勤勉尽责，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应当承担责任后十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公司领取薪酬,同时以本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在履行承诺前,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阳卓投资、泰礼投资和含泰投资、国弘投资和国弘纪元、上凯投资和嘉信投资等承诺

(1) 本单位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单位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单位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单位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单位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的重要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年度采购金额 2500 万元（同一框架协议下订单金额合并计算）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赛信通（上海）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试剂等	2017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4.01.01-2018.11.30	已完成
			2018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8.12.01-2021.11.30	执行中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	比欧联科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试剂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8.10.01-2019.01.31	已完成
					2019.02.01-2019.09.30	已完成
					2019.10.01-2020.09.30	执行中
3	安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试剂等	2017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6.07.01-2017.06.30	已完成
					2017.07.01-2018.06.30	已完成
					2018.07.01-2019.06.30	已完成
						2019.07.01-2020.6.30
4	默天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试剂、耗材等	2018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已完成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5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试剂、耗材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已完成
6	上海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试剂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7.01.01-2019.12.31	已完成
7	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 ¹	抗体、试剂等	2017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6.10.01-2017.9.30	已完成
					2018 年度	

注 1：“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更名为“北京中源合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年度销售金额 500 万元（同一框架协议下订单金额合并计算）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仪器、试剂等	2017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7.05.12-2019.05.09	已完成
			2018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9.05.10-2021.05.09	执行中
2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仪器、试剂、耗材等	2018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8.07.06起生效	执行中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3	浙江大学	试剂、耗材等	2018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8.08.28-2019.12.31	已完成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4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试剂、耗材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已完成
5	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试剂、耗材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6.10.27起生效	执行中
6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试剂、耗材等	2019 年度	以订单为准	2019.06.01-2021.05.31	执行中

（三）授信、借款和抵押合同

1、授信、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签订的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或正在履行的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授信和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合同及编号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优宁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1,000.00	52313492016016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6/7/12-2017/7/12	已完成
2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分（支）行	500.00	Z16120R15676315 《公司客户委托贷款合同》	2016/12/12-2017/12/1	已完成
3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1,200.00	E1601310001、E1601310001-001 《授信额度协议》	2016/3/10-2017/1/18	已完成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合同及编号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4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760.00	1628240005010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7/3/29- 2017/9/29	已完成
5	爱必信	上海农商银行南汇支行	1,155.00	31096154570015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15/3/4- 2019/12/20	已完成
6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1,000.00	闵行 2019 年流字第 18211300-01 号《流 动资金借款合同》	6 个月	已完成
7	优宁维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50.00 (万美元)	FA777984180301 FA777984180301-b 《非承诺性短期循 环融资协议》	6 个月/ 12 个月	已完成
8	优宁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2.07	贸融资字第 02572019200064 《贸易融资主协 议》	-	已完成
9	优宁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12.74	贸融资字第 02572019200082 《贸易融资主协 议》	-	已完成
10	优宁维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等值人民币 2,600.00	FA777984190612 FA777984190612-a 《非承诺性短期循 环融资协议》	2019/7/14- 2024/7/13	执行中
11	优宁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1,000.00	31440204170066 《最高额融资合 同》	2020/3/18- 2021/3/17	执行中
12	优宁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0.00	31440204010066 《借款合同》	2020/3/18- 2021/3/17	执行中
13	优宁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0.00	31440204010083 《借款合同》	2020/4/10- 2021/3/17	执行中

2、抵押合同

(1) 2019 年 7 月 14 日，为担保公司在编号 FA777984190612、FA777984190612-a《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爱必信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MR777984190612《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自有的位于古丹路 15 弄 18 号全幢房产抵押给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最高债权限额为等值人民币 1,890.00 万元，债权发生

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4 年 7 月 13 日发生的债权。

(2) 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编号 0257201900062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将自有单位定期存单质押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被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5,000 万元，债权发生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

(3) 2016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 DE1601310001B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自有的位于古丹路 15 弄 16 号全幢房产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被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1,300 万元，债权发生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1 日。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 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的违法行为

最近 3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行为

根据上海公安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有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公司控股股东冷兆武、实际控制人冷兆武及许晓萍自

2017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日，不存在违法记录。

五、对赌协议执行情况

（一）对赌协议具体条款

自设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份转让及增资涉及对赌协议的具体条款如下：

1、已完成的对赌协议

根据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与泰礼投资签署协议，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承诺：1) 优宁维 2015 全年销售收入将不低于 2 亿人民币，净利润将不低于 1,3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2) 优宁维 2016 全年销售收入将不低于 2.4 亿人民币，净利润将不低于 1,8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如果未能完成上述约定的净利润指标，泰礼投资有权选择要求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回购泰礼投资所持有优宁维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按照以下两者中较高者计算：1) 泰礼投资认购的增资金额按年投资收益 10% 计算的本金和收益之和；2) 回购股权时投资方持有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金额。

2015 年 8 月 11 日，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与泰礼投资签署补充协议，四方均同意解除原股东协议中创业股东做出的关于 2015 年销售收入不低于两亿元、净利润不低于 1,300 万元的承诺，泰礼投资不会根据此项约定向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主张任何权利或要求其承担任何义务。

根据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187.42 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967.44 万元，已达到约定的业绩水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泰礼投资与冷兆武、许晓萍、阳卓投资不存在任何关于本次对赌协议的争议或纠纷。

2、尚在执行的“对赌协议”具体条款

截至目前，公司尚在执行的“对赌协议”的具体条款如下：

序号	1	2	3	4	5	6	7	8
协议名称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协议》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协议》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合同及股票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关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关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签署方	甲方（转让方）：许晓萍	甲方（转让方）：许晓萍	甲方：嘉信投资	甲方：国弘投资	甲方：泰礼投资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股东：冷兆武 创始人股东：许晓萍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股东：冷兆武 创始人股东：许晓萍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股东：冷兆武 创始人股东：许晓萍
	乙方（受让方）：国弘投资	乙方（受让方）：嘉信投资	乙方：冷兆武	乙方：冷兆武	乙方：冷兆武	本次投资方：上凯投资	本次投资方：国弘纪元	本次投资方：含泰投资
签署时间	2017年5月	2017年5月	2017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9年6月	2019年6月	2019年6月
对赌条款具体内容	若目标公司（优宁维）自2022年1月1日仍未完成合格IPO，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以本金加每年8%单利回购乙方所持有目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乙方行权有效期为自2022年1月1日起二年。逾期乙方未提交书面			若目标公司（优宁维）自2022年1月1日仍未完成合格IPO，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以本金加每年8%单利回购甲方所持有目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甲方行权有效期为自2022		(1) 如优宁维于2022年1月1日前未能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本次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本次投资方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股权； (2) 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书面回购通知后三十(30)日内回购本次投资方届时持有的全部公		

序号	1	2	3	4	5	6	7	8
	<p>行权申请/通知，则视作乙方放弃此回购权。同时甲方回购期限为乙方提交书面回购诉求后的半年内回购完毕。目标公司申报 IPO 之日起，本补充协议效力自动中止。但如申报后优宁维又撤回 IPO 申报材料的，则前述回购约定恢复法律效力。</p> <p>年 1 月 1 日起二年。逾期甲方未提交书面行权通知，则视作甲方放弃此回购权。同时乙方回购期限为甲方提交书面回购诉求后的半年内回购完毕。目标公司申报 IPO 之日起，本补充协议效力自动中止。如目标公司撤回申报材料，则前述回购约定恢复法律效力。</p> <p>司股权； (3) 回购价格等于本次投资方支付的投资款加每年 8% 的年息（单利）； (4) 创始人股东对回购价款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 优宁维报送上市申请材料时，回购条款的效力自动中止；如优宁维上市申请未被受理或优宁维撤回上市申请或上市申请未被核准，则前述回购条款恢复法律效力。</p>							
发行人是否作为对赌协议当事人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对赌协议是否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约定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对赌协议是否与发行人市值挂钩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对赌协议是否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二）对赌协议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上述正在执行的对赌协议条款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关于对赌协议的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1、对赌协议仅为公司股东之间的对赌安排，公司不作为对赌协议当事人，符合发行人不作为对赌协议当事人的规定；

2、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冷兆武、许晓萍合计控制公司 65.28% 的股份，股权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符合对赌协议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规定；

3、对赌协议以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完成合格 IPO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义务触发条款，符合对赌协议不与市值挂钩的规定；

4、对赌协议未与公司盈利能力和业绩等与经营有关的条件挂钩，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六、公司及其主要分子公司所在地疫情情况

2020 年 1 月至今，我国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截止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共有 32 个办事处、7 家子公司、3 家孙公司和 1 家分公司，分布于境内除西藏、青海以外各省份的主要城市，及香港和美国等地区和国家。公司及分子公司所在地疫情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所在地	疫情情况
优宁维	包括上海、北京、广州、南京、武汉在内的 32 个城市	2020 年 1 月中旬，疫情从武汉开始爆发后辐射至全国范围；4 月疫情于东北地区局部爆发；6 月疫情于北京局部爆发；7 月中旬新疆多处地区被列为疫情高风险地区。全国范围内，疫情于 3 月中旬开始缓解，于 4 月初进入尾声。除各重点疫区外，全国各地企业于 2 月 10 日起陆续开始复工复产。
爱必信	上海市	受武汉疫情影响于 2020 年 1 月中旬开始爆发。上海作为国际航班第一入境点之一，仍有新增境外输入病例。
乐备实		
云焱软件		
阿瑞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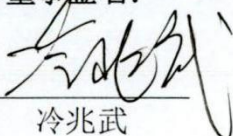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所在地	疫情情况
南京优爱	南京市	受武汉疫情影响于 2020 年 1 月中旬开始爆发，后得到有效控制，该地区企业于 2 月 10 日起陆续开始复工复产。
南京优宁维		
广州优宁维	广州市	
北京优宁维	北京市	2020 年 6 月局部爆发，北京海淀、石景山、西城区、丰台区等区为高风险地区，截止目前相应风险已解除。
香港优宁维	中国香港	2020 年 1 月底出现第一例确诊，6 月疫情二次爆发，7 月初开始三次爆发，截至目前每日仍有新增病例。
Delta Bioscience	美国	于 2020 年 3 月中旬集中爆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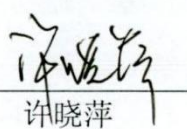
第十二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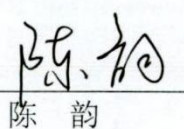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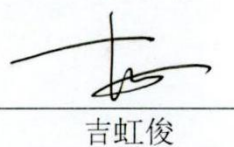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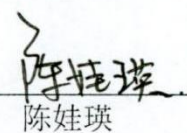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冷兆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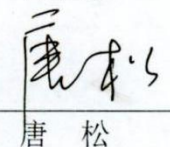

许晓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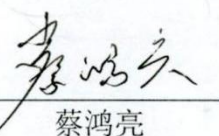

陈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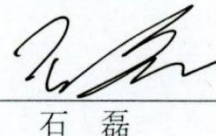

吉虹俊


陈娃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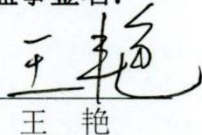

祁艳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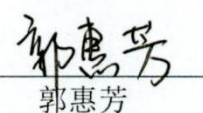

唐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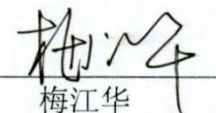

蔡鸿亮


石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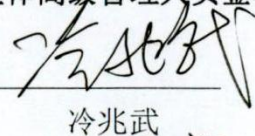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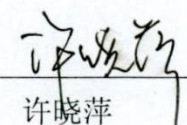

王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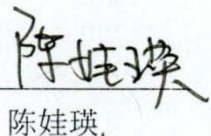

郭惠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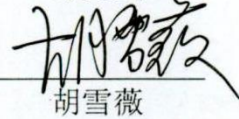

梅江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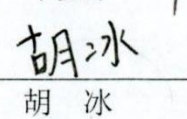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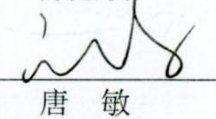

冷兆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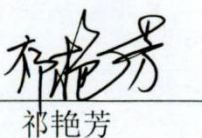

许晓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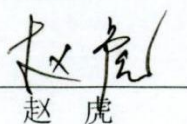

陈娃瑛


胡雪薇


胡冰


唐敏


祁艳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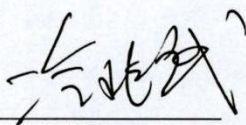

赵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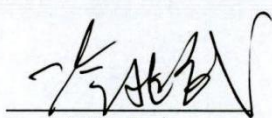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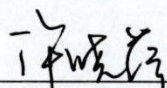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冷兆武

实际控制人签名： 
冷兆武



许晓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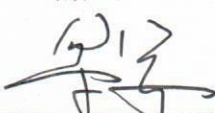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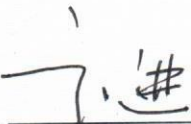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谢嘉乐

保荐代表人签名：
 
梁军 卞进

总经理签名：

冯鹤年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冯鹤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冯鹤年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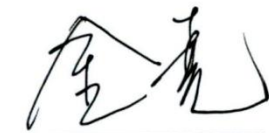
冯鹤年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金尧



汪海飞



王博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顾功耘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盖章）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海龙




王俊




王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665 号《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



陈景侠



修雪嵩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马丽华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验字[2015]第 4-00060 号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郭安静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上官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0月23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海龙



王 俊



王 楠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签名：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0月23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九）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一）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二）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三）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地点、时间

（一）备查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30—5：00。

（二）备查地点

发行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690 号 1505 室

法定代表人：冷兆武

电话：021-38939000

传真：021-38015116

联系人：祁艳芳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B 座 2101、2104A 室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电话：021-60453962

传真：021-33827017

联系人：梁军、卞进

附件一：

附件 1.1 2020 年 1-6 月科研单位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江西省中科院大连化物所中药科学中心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科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麒麟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精密测量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昆明分部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科教器材供应服务中心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武汉市江夏区第一人民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江南医院、武汉市第十四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苏州脑空间信息研究院	-

附件 1.2 2019 年科研单位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转化医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	-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泰州健康科学研究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科教器材供应服务中心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广东省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附件 1.3 2018 年科研单位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数学与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三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麻醉与危重病研究所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深圳福田）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附件 1.4 2017 年科研单位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营养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宁波工研院慈溪医工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神经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健康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农业技术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妇产科研究所

附件二：

附件 2.1 2020 年 1-6 月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1998 年	1,863.56 万元	研究所主要从事生物活性物质研究，中药与民族药化学物质研究，新药（候选药物）研究，药用植物资源研究，药物制剂及质量标准研究，生物活性筛选与活性研究评价	贵州医科大学	否	否
2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958 年	135,351.00 万元	-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1898 年	60,953.万元	-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否	否
4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2003 年	1,400.00 万元	研究所承担国家生物信息大数据统一汇交、集中存储、安全管理与开放共享以及前沿交叉研究和转化应用等工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1958 年	3,918.00 万元	主要研究领域有天然药物与人口健康、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工业生物技术及现代农业等方面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6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1949 年	17,946.00 万元	研究所主要从事催化化学、工程化学、化学激光和分子反应动力学以及近代分析化学和生物技术等领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7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2019 年	-	研究院全力攻坚生命健康领域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浙江省温州市政府、温州医科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8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1956年	7,897.00万元	研究所是我国第一个综合型电子与信息科学研究所，主要从事电子与信息科学技术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和高技术创新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9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1962年	7,376.00万元	研究所是以动物科学基础研究为主的社会公益型国家级科研机构，以野生动物和模式动物为研究对象，开展现代动物学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0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2006年	2,000.00万元	研究所从事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化学生物学、感染与免疫、公共健康、科研装备研制等研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1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1958年	5,529.00万元	研究所研究方向为多相反应与分离过程中的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重点解决生化、资源环境、材料、能源等领域中的共性、关键性问题，开发新材料、新工艺和新设备，使之工程化、工业化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2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1950年	9,291.00万元	研究所专门从事海洋科学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3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003年	33,097.00万元	研究所主要学科有等离子体物理与磁约束核聚变、强磁场科学与技术、材料物理与纳米技术、大气光学与遥感、环境光学与技术、仿生感知与智能系统、激光材料与技术、超导电工与节能应用、离子束生物工程、智能农业信息技术、太阳能材料与工程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4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1929年	5,323.00万元	研究所立足华南，致力于中国乃至全球同纬度地区的植物保护、科学研究和知识传播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5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1956年	11,228.00万元	研究所主要学科方向为高分子科学、物理化学、有机化学、分析化学、无机化学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6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1956年	14,643.00万元	研究所主要研究方向有：原子核物理、原子分子物理、放射生物学、核材料与工艺技术、乏燃料后处理技术、核技术相关材料科学、粒子加速器研究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7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1959年	4,684.00万元	研究所是我国生物多样性演化、保护与可持续利用领域的综合性研究机构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8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1959年	4,595.00万元	研究所是我国植物学、植物化学领域重要的综合性研究机构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9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1956年	9,159.00万元	研究所主要研究方向为：微尺度力学与跨尺度关联，高温气体动力学与跨大气层飞行，微重力科学与应用，海洋工程、环境、能源与交通中的重大力学问题，先进制造工艺力学，生物力学与生物工程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0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1959年	6,597.00万元	研究所重点研究热带边缘海海洋水圈—地圈—生物圈圈层结构及其相互作用特征与演变规律，探讨其对资源形成和环境变化的控制和影响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1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1940年	2,477.00万元	研究所是全国唯一以湖泊-流域系统为主要研究对象的中国地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2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1953年	3,977.00万元	研究所土壤资源与信息、土壤地力与保育、土壤环境与修复、植物营养与肥料、土壤生物与生态等为核心研究领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3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2006年	2,000.00万元	研究所聚焦新能源与先进储能、新生物、新材料领域，开展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和系统集成重大创新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4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2004年	2,280.00万元	研究所从事人类传染性疾病基础研究和相关技术应用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5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1950年	6,371.00万元	研究所主要负责联系和管理中国科学院在上海、浙江、福建地区的研究院所工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6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2012年	100.00万元	研究院聚焦空间科技、交叉前沿与先进制造、信息科学与技术、能源与环境、健康科学与技术等领域，定位于开展原始创新研究，为战略新兴产业提供核心技术和集成技术解决方案，探索科技与经济、教育、金融、文化结合的发展模式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7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1928年	17,230.00万元	研究所主要研究领域涵盖了人工晶体、高性能结构与功能陶瓷、特种玻璃、无机涂层、生物环境材料、能源材料、复合材料及先进无机材料性能检测与表征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8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1999年	9,147.00万元	研究所聚焦生命现象本质、人口健康和农业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开展研究，探索有利于科学创新的体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与机制			
29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2000年	17,068.00万元	中心聚焦“细胞命运决定与分子调控”这一生命科学前沿重大问题，通过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力争在阐释细胞生命本质及活动规律方面取得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成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0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1932年	8,802.00万元	研究所围绕治疗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系统疾病、神经精神系统疾病、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及感染性疾病等开展新药研发，加强现代中药的研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1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1958年	9,328.00万元	研究所以光子科学、核科学技术及相关交叉学科研究为主，同时推进科研成果产业化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2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1950年	15,026.00万元	研究所以有机化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为主导，围绕人口与健康、资源与环境、新材料三大领域，重点突出健康和生命、环境和生态系统、资源利用与开发、新材料、能源开发应用和国家安全等领域中相关的基本有机化学课题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3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2006年	6,000.00万元	研究所以科研为主的集科研、教育、产业、资本为一体的微型协同创新生态系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4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1954年	3,666.00万元	研究所主要围绕中国国家农业、林业可持续发展、生态与环境建设中急需解决的重大问题和应用生态学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的发展需要，在森林生态与林业生态工程、土壤生态与农业生态工程、污染生态与环境生态工程领域开展基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研究，丰富和发展森林生态学、农田生态学和污染生态学的基础理论			
35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1958年	11,170.00万元	研究所主要研究方向是机器人、工业自动化和光电信息处理技术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6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1975年	4,578.00万元	研究所主要学科方向为持久性有毒污染物的环境过程与控制、环境污染的健康风险、污染水体修复与饮用水安全保障技术、人与自然耦合机制、城市与区域可持续发展理论与对策、环境生物技术的理论与应用；重点培养新型污染物的识别及毒性效应、京津冀环境多介质复合污染协同削减与调控、城市化的生态环境效应与生态管理、大气污染成因与关键污染物控制技术、环境纳米材料与污染控制、污染物定向生物转化、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等方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7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2000年	1,472.53万元	研究所聚焦细胞治疗与免疫治疗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否	否
38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1958年	13,741.00万元	研究所在蛋白质科学、脑与认知科学、感染与免疫、核酸生物学等学科前沿领域实现基础性、前瞻性、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战略性突破，加强生命科学领域关键装备的创新研制，实现关键技术和实验方法的重点突破，构建以生物制药和体外诊断为重点的转化型研究体系			
39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1930年	4,592.00万元	研究所从事内陆水体生命过程、生态环境保护与生物资源利用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0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2006年	3,600.00万元	研究所通过前沿学科交叉，把纳米科技与信息科学，生命科学和物理以及化学等学科结合起来，实现微电子技术到纳米电子技术的无缝过渡；开发智能型微观医疗诊断技术和微观治疗技术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1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2008年	2,000.00万元	研究所以生物医学仪器、试剂和生物材料为主要研究方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2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1958年	6,323.00万元	研究所以微生物资源、微生物技术、病原微生物与免疫为主要研究领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3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1956年	1,360.00万元	研究所专业从事病毒学基础研究及相关技术创新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4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1962年	1,380.00万元	研究所从事青藏高原生物科学研究（包括基础理论、应用基础和应用开发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5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1996年	3,129.00万元	研究所是集科学研究、物种保存和科普教育为一体的综合性研究机构和国内外知名的风景名胜区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6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1929年	1,444.00万元	研究所致力于探索人类心智本质，揭示心理和行为的生物学基础与环境影响机制，为促进国民心理健康和推动社会和谐发展提供重要知识基础和科技支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7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2002年	2,364.00万元	研究所现有资源化学、材料物理与化学、多语种信息技术、环境科学与技术、固体辐射物理5个研究室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8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1978年	1,239.00万元	研究所主要学科方向为亚热带复合农业生态系统生态学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9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1959年	9,234.00万元	研究所面向中国农业和人口健康的重大战略需求和生命科学前沿，重点开展基因组结构与调控规律、重大疾病分子机理、品种分子设计、农业生态可持续发展、前沿学科交叉领域的研究，揭示水稻、小麦等基因组表达调控规律、阐明细胞分化的分子机制和建立新的品种设计理论与技术体系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0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1948年	15,156.00万元	研究所聚焦先进材料、资源生态环境和人口健康等三大领域。先进材料领域布局先进材料设计、先进结构材料、先进复合材料、先进功能材料与器件、先进能源材料与器件、电分析仪器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1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1950年	7,836.00万元	研究所整合植物生物学为学科定位，以植物对环境适应的生物学基础为主要研究方向，以绿色高效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业和生态环境的国家需求为重要研究领域，重点在植物系统发育重建和进化、陆地植被/生态系统与全球变化、资源植物分子与发育生物学、植物信号转导与代谢组学、生物多样性保育与可持续利用等方面开展系统的研究			
52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	4,664.00万元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 B2B 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科研物资交易及管理	喀斯玛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1.22%；嘉兴科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4.54%；嘉兴科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4.24%	否	否
53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2015年	17,068.00万元	中心聚焦“细胞命运决定与分子调控”这一生命科学前沿重大问题，通过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力争在阐释细胞生命本质及活动规律方面取得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成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4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2018年	9,147.00万元	营养与健康所围绕“健康中国”战略，定位于打造精准营养与慢病防控研究机构，支撑健康产业发展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5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1999年	18,237.00万元	致力于神经科学基础研究的各个领域，包括分子、细胞和发育神经生物学、系统和认知神经科学科学、以及脑疾病机理和诊治手段研发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6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1928年	28,062.00万元	研究所致力于运用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两大学科优势，解决智能感知微系统、超导量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子器件与电路、高端硅基材料等方向的重大关键科学和技术难题，实现创新跨越并推广应用			
57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	2017年	590,000.00 万元	研究院承担基础性、战略性和系统性重大任务，提出并组织国家空天领域重大科技计划，建设和运行国家相关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解决重大科技问题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8	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	1843年	-	-	中国科学院大学	否	否
59	江西省中科院大连化物所中药科学中心	2019年	5000.00 万元	科学中心主要承担中药国家大科学装置的预研、建设、运行和管理，并开展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工作	赣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否	否
60	中科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麒麟创新研究院	2018年	5,000.00 万元	研究院聚焦传染病防治及生物医药的研发，重点开展抗体药物、新型疫苗、分子免疫诊断等方向的前沿理论与技术创新、产品创制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否	否
61	中国科学院精密测量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	1958年	87,091.00 万元	研究院开展原子频标与精密测量物理、大地测量和地球物理、综合定位导航授时、脑科学与重大疾病以及多学科交叉的数学计算等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62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昆明分部	1959年	3,129.00 万元	研究所热带、亚热带过渡区生物群落和生态系统为基础，探讨人类活动和环境变化对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的影响及物种濒危机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63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1929年	2,428.00 万元	研究所主要承担江苏地区植物，尤其是经济植物的基础理论、引种驯化、新品种培育与推广应用和生	江苏省人民政府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产、深加工相关技术的研究，促进现代农林业、生物医药及城乡生态建设等领域的科学发展			
64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2012年	1,000.00万元	研究所从事生物技术创新推动工业领域生态发展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附件 2.2 2020 年 1-6 月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交通大学	1896年	119,468.00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1957年	21,888.00万元	医院主要负责诊治心、肺、食管、气管、纵隔疾病为主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3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1920年	30,133.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4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1904年	41,599.00万元	医院为各科伤病员的诊治、预防保健、医学教学和科研, 康复医疗和健康咨询服务等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1864年	53,997.00万元	医院为各科伤病员的诊治、预防保健、医学教学和科研, 康复医疗和健康咨询服务等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6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1844年	63,637.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7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7年	99,580.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8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1998年	24,182.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9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1958年	48,200.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1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1915年	12,235.21万元	-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上海市崇明区中医药发展办公室）	否	否

附件 2.3 2020 年 1-6 月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药明康德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5-06-02	10,000.00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科技、分子诊断及治疗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张朝晖持股 50.00%；刘晓钟持股 50.00%	否	否
2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8-04-26	37,500.00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小分子药物发现及研究服务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75.00%；WuXi AppTec（HongKong）Limited 持股 25.00%	否	否
3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002-04-02	600,000.00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小分子药物发现及研究服务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否	否
4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06	133,000.00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生物新药发现、生物新药开发、生物检测以及 GMP 生产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否	否
5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006-10-08	60,000.00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药物安全性评价（毒理、药理、药物代谢）、肿瘤新药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4.29%；上海药明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研发、医疗器械检测	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5.71%		
6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8-06-02	4,098.26 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抗感染药、抗肿瘤药、内分泌系统用药、老年病用药、心血管系统用药的研究与开发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否	否
7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8-01-18	100.00 万元	公司专注于临床诊断的创新型诊断	许晖持股 50.00%；李国庆持股 50.00%	否	否
8	上海药明傲喆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015-03-09	3,000.00 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医学检验科诊疗服务及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否	否
9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6-03-22	5,000.00 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否	否
10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7-09-29	25,000.00 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细胞治疗用产品、基因载体的研发、生产以及其它相关服务业务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否	否
11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05-25	491,577.00 万元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生物新药发现、生物新药开发、生物检测以及 GMP 生产	无锡药明康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5.00%；WuXi Biologics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 45.00%	否	否

附件 2.4 2020 年 1-6 月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四川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大学	1896 年	128,624.00 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1896 年	4000.00 万元	-	四川大学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1907年	5000.00万元	-	四川大学	否	否
4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1892年	5000.00万元	-	四川大学	否	否
5	四川华西康圣达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2017-12-29	1,000.00万元	公司致力于各类疑难血液疾病的深入研究，不断研发新型检验技术，探索高效治疗方案	武汉康圣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持股 60.00%；四川华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0.00%	否	否
6	成都华西海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3-24	3,260.00万元	公司致力于提供高质量的药效学、毒理学、药代动力学及生物分析等研究评价	四川格林泰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5.28%；四川大学华西医院持股 30.67%；成都利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5.71%；四川远大蜀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5.34%；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00%	否	否
7	成都华西精准医学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05-27	1,000.00万元	公司以重点疾病为焦点，研发推广先进诊疗技术，成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精准医学科技创新和产业化基地为使命，形成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精准医学相关技术及产品	四川华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00%；成都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00%	否	否

附件 2.5 2019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科学院大学	1978年	5,889.00万元	-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2	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转化医学研究院	2017年	500.00万元	研究所负责加强重庆医学科研平台建设, 预计在肿瘤精准诊疗研究、罕见病研究、临床生物样本库及健康大数据中心、生殖健康研究等领域突破关键技术并形成独特优势	重庆市卫生信息中心	否	否
3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1960年	6,674.00万元	研究所以结构化学和光电材料优势带动新能源、新材料、激光技术、装备制造等相关学科发展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1973年	35,099.00万元	研究所从事高能物理研究、先进加速器物理与技术研究及开发利用、先进射线技术与应用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1999年	1,155.50万元	研究所主要研究领域为光化学转换与功能材料、低温科学与工程、功能晶体与激光技术、仿生智能界面材料、特种功能材料与生物医用技术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	否	否
6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健康科学研究所	-	-	-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7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所神经科学研究所	1999年	-	研究所致力于神经科学基础研究的各个领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8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所营养科学研究所	2003年	-	研究所营养和代谢相关疾病研究、食品安全研究营养资源开发和公众营养教育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9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1996年	5,764.00万元	研究所现已建成波谱与原子分子物理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大型科学仪器武汉磁共振中心、中国科学院原子频标重点实验室、中国科学院生物磁共振分析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0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1958年	1,159.00万元	园区集科研及成果展示、科普与观光休闲为一体的高标准、高起点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区与科研成果孵化示范区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1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1950年	20,777.00万元	研究所的研究方向以凝聚态物理为主，包括凝聚态物理、光学物理、原子分子物理、等离子体物理、软物质物理、凝聚态理论和计算物理等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2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2016年	86,041.00万元	研究所专门从事高寒干旱地区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重大工程研究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3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2009年	1,500.00万元	研究所专门从事海岸带综合研究的唯一国立研究机构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14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2014年	2,000.00万元	公司以重庆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科技需求为牵引在先进制造、电子信息、环境工程三个领域进行科技布局，以智能化、绿色化、产品化为方向，重点开展产业关键核心技术与前沿技术创新、技术集成创新、工程化研发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

附件 2.6 2019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交通大学	1896 年	119,468.00 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1957 年	21,888.00 万元	-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3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1920 年	30,133.00 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1904年	41,599.00万元	-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1864年	53,997.00万元	-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否	否
6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1844年	63,637.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7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7年	99,580.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8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1998年	24,182.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9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1958年	48,200.00万元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否	否
1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1915年	12,235.21万元	-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上海市崇明区中医药发展办公室）	否	否

附件 2.7 2019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中科技大学	1952年	125,049.00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1981年	11,231.00万元	-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	否	否
3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2000年	78,005.00万元	-	华中科技大学	否	否
4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	1866年	63,089.00万元	-	华中科技大学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属协和医院						
5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1988年	600.00万元	-	武汉世纪嘉晟生殖医学研究所；武汉同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6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	66,085.00万元	-	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否	否
7	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	2000年	50.00万元	-	华中科技大学	否	否

附件 2.8 2019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复旦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复旦大学	1905年	168,000.00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1952年	8,346.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3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1884年	13,215.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4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1951年	-	-	-	否	否
5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1907年	45,000.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6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1975年	13,689.00万元	-	上海市金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7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1932年	8,419.00万元	-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否	否
8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1904年	10,853.00万元	-	上海市闵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上海市闵行区中医药发展办公室)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9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1952年	12,492.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10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1937年	30,918.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11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1948年	21,291.00万元	-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	否	否
12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1931年	16,846.00万元	-	复旦大学	否	否
13	复旦大学泰州健康科学研究院	2007年	500.00万元	-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否	否
14	复旦科教器材供应服务中心	1988-06-01	300.00万元	为复旦科教器材服务公司的器材部	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	否	否
15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96-11-11	10,430.00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的创新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持股17.00%；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5.12%；杨宗孟持股8.67%；王海波持股6.27%；其他持股52.94%	否	否
16	上海复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2-09-10	7,000.00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技术研究及开发，生物制品及医药中间体的生产	上海海泰药业有限公司持股80.00%；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5.71%；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29%	否	否

附件 2.9 2018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	2006年	1,000.00万元	研究所面向国家城市化发展过程中的生态环境保护等重大战略需求，面向国际城市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生态科学和环境科学与技术的发展前沿，在城市生态、环境与健康，城市环境治理与修复技术，环境治理工程与循环经济，城市规划与环境政策等领域，开展理论研究、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和工程示范			
2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1993年	4,207.00万元	研究所的研究方向主要为有机地球化学、同位素年代学和地球化学、边缘海地质学、极端环境地质地球化学和成矿动力学，科技创新目标主要集中在海陆岩石圈演化与矿产资源和区域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两大领域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3	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	1953年	14,285.00万元	研究所针对高性能金属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研究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注重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4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1958年	23,966.00万元	研究所以红外光电技术研究为定位，围绕红外、光电探测系统技术，红外焦平面和红外、光电系统核心元部件，红外基础物理理论应用基础研究三大领域开展研究工作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5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1928年	28,062.00万元	研究所充分发挥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两大学科优势，解决智能感知微系统、超导量子器件与电路、高端硅基材料等方向的重大关键科学和技术难题，实现创新跨越并推广应用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6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1956年	5,663.00万元	研究所长期坚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在生物特征识别、机器学习、视觉计算、自然语言处理、智能机器人和智能芯片等领域形成了系统的理论方法和体系	中国科学院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2.5: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神经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营养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	-

附件 2.10 2018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附属第三人民医院	1980 年	-	-	-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2: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		-		

附件 2.11 2018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 协和医院麻醉与危 重病研究所	2014 年	-	研究所在心血管麻醉、器官移植麻 醉、重症监护治疗和疼痛治疗等方 面处于全国先进行列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7: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附件 2.12 2018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山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中山大学	1924 年	111,423.00 万元	-	教育部	否	否
2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深圳福田）	-	14,697.00 万元	-	深圳市福田区卫生和人口计划生育局	是	否
3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1964 年	16,157.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2016 年	89,527.03 万元	-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是	否
5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1971 年	42,421.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6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1992 年	15,000.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910 年	116,817.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8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	21,019.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9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1964 年	-	-	中山大学	否	否
10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2006 年	100.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11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1835 年	45,000.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12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1953 年	23,369.00 万元	-	中山大学	否	否

附件 2.13 2017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农	1978-06	850.00 万元	中心以黑土生态和区域农业综合研究为主要方向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是	否

	业技术中心						
2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2004-04	7,367.00 万元	研究所建立了以新材料研究为核心、向上游规模产业化装备技术和下游新材料应用技术延伸的创新链条	中国科学院	是	否
3	中国科学院宁波工研院慈溪医工所	2013-10	-	研究所主要开展医疗仪器、医用材料、生物试剂、生物医药等研究	慈溪市人民政府、中国科学院宁波工业技术研究院	是	否
4	北京中科资源有限公司	2001-12	9,200.00 万元	公司主要代理销售国际知名电器商品和以中科院技术为主的基因检测健康管理产品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5.92%；北京市海淀区裕龙农工商公司持股 43.97%；段燕生持股 1.00%；卢震持股 0.98%；孙亚非持股 0.88%；毛旭文持股 0.82%；王平持股 0.78%；其他持股 5.65%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附件 2.5：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健康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神经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营养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附件 2.14 2017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1896 年	-	-	教育部、卫生部、上海市人民政府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2: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附件 2.15 2017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7: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

附件 2.16 2017 年生命科学试剂直销模式下中山大学系客户基本情况：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2：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	-

附件 2.17 2020 年 1-6 月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直销模式下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科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麒麟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	-

附件 2.18 2019 年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直销模式下药明康德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 新增 客户	与发行 人是否 存在关 联关系
1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 开发有限公司	2010-11-12	19,623.90 万元	公司主要经营小分子药物发现 及研究服务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 公司持股 60.00%; 上海药明康德 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0.00%	否	否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2: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附件 2.19 2019 年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直销模式下的中国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以下科研院所、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1: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2.20 2018 年生命科学仪器及耗材直销模式下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	2006 年	6,400.00 万元	研究所专业从事传染病研究的国家级科研单位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2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1959 年	2,822.00 万元	研究所从事放射医学与核医学研究的专业机构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3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1958 年	21,308.00 万元	研究所寻找和研究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防治药物为主要方向, 坚持以创新药物为重点, 以天然产物为特色, 应用基础研究和创新药物研发并重, 推进产学研一体化进程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4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1983 年	2,858.00 万元	研究所是唯一专业从事药用植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的国家级公益型研究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举办单位	是否新增客户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1921年	145,568.00 万元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6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1956年	46,032.00 万元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7	中国医学科学院基础医学研究所	1956年	6,129.00 万元	研究所重点强调疾病相关基因的功能基因组、基因表达调控、蛋白质组学、分子免疫以及医学遗传等方面的基础研究以及与临床相结合的转化医学研究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8	中国医学科学院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	1960年	2,758.00 万元	研究所主要从事生物医学工程新方法、新技术、新材料的研究与开发，分为生物医学材料研究和医学工程电子学研究两大领域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9	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	1957年	3,178.00 万元	研究所是我国唯一的国家级输血医学研究机构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10	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血液学研究所）	1957年	7,374.00 万元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11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病毒学研究所	1958年	48,830.00 万元	研究所主要从事医学病毒学、免疫学、分子生物学技术、医学遗传学、分子流行病学及以灵长类动物为主的实验动物及动物实验技术的基础和应用研究，进行疫苗、免疫制品和基因工程产品的规模化生产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12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1958年	28,610.00 万元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否	否

附件三:

附件 3.1 2020 年 1-6 月前十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精密测量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江西省中科院大连化物所中药科学中心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昆明分部
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科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麒麟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北京喀斯玛惠通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	-
药明康德系客户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康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
四川大学系客户		
成都华西海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成都华西精准医学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四川华西康圣达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四川大学	-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科教器材供应服务中心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上海复旦海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上海复旦临床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 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

附件 3.2 2019 年前十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温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苏州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转化医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	-
药明康德系客户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奥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深圳华中科技大学研究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复旦大学泰州健康科学研究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科教器材供应服务中心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广东省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四川大学系客户		
四川大学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成都华西海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华西康圣达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四川大学华西公共卫生学院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成都华西精准医学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附件 3.3 2018 年前十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武汉数学与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杭州研究院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三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麻醉与危重病研究所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深圳福田）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	-
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基础医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实验动物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输血研究所

病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药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血液学研究所）	-	-
浙江大学系客户		
浙江大学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	浙江同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附件 3.4 2017 年前十大客户及其关联客户详细名单：

中国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营养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贵州省中国科学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宁波工研院慈溪医工所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神经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健康科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农业技术中心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北京中科资源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
上海交通大学系客户		
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胸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	-	-

华中科技大学系客户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	
中山大学系客户		
中山大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	-
复旦大学系客户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附属眼耳鼻喉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上海复旦科教器材服务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妇产科研究所
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浦东医院	-
浙江大学系客户		
浙江大学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浙江大学动物科学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	浙江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浙江大学城市医院	浙江大学动科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系客户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基础医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血液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药生物技术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研究所）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实验动物学研究所	-